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hengsheng Pharmaceutical Cold Chain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6,001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15%。本次发行均为新股，原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0,001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概览	12
一、重大事项提示.....	12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14
三、本次发行概况.....	1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概况.....	17
五、发行人符合板块定位情况.....	20
六、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6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6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6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7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7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9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9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3
三、其他风险.....	3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二、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36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要事件.....	51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53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53
六、控股子公司、参股企业.....	55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63
八、发行人的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77
九、协议控制架构.....	77
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77
十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77
十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5
十三、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100
十四、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03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107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基本情况.....	107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08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123
四、发行人的销售和采购情况.....	158
五、发行人的主要资源要素情况.....	162
六、公司技术与研发情况.....	172
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178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8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81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报表.....	181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85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重要指标.....	187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90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2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25
七、报告期内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226
八、主要财务指标.....	229
九、经营成果分析.....	232
十、资产质量分析.....	258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80
十二、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资产业务重组分析.....	292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93
十四、盈利预测情况.....	293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94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9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299
三、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308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11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311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鉴证报告.....	311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的情况.....	312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14
五、发行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314
六、同业竞争.....	315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317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339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39
二、报告期内的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339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40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343
五、发行人重要子公司的分红政策.....	343
六、发行人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	343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44
一、重大合同.....	344
二、对外担保情况.....	34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47
第十一节 声明	348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5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52

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353
保荐人首席执行官声明.....	354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55
五、会计师声明.....	356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57
七、验资机构声明.....	358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359
第十二节 附件	360
一、本公司的备查文件.....	360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360
三、查阅网址.....	361
附件一：发行人的租赁房产情况.....	362
附件二：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369
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371
附件四：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392
附件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394
附件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395
附件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396
附件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40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海生生、发行人	指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生有限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曾用名：生生供应链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行为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招股书	指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生生物流	指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协立宽禁带	指	苏州协立宽禁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协立投资	指	苏州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良生	指	宁波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宴嘉	指	宁波宴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宴伽	指	宁波宴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弗斯生	指	宁波弗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德邦基业	指	宁波德邦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君联晟源	指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瓴润恒	指	深圳高瓴润恒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钟鼎六号	指	太仓市钟鼎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钟鼎六号青蓝	指	太仓市钟鼎六号青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欣康	指	苏州君联欣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发叁号	指	平潭建发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每康宏	指	惠每康宏（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瑀坤创投	指	上海瑀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创熠荔律	指	南京创熠荔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三角产投	指	上海长三角产业升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虹新动能	指	上海南虹新动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潍坊虹闵	指	潍坊虹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杏泽投资	指	上海杏泽兴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钟鼎五号	指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钟鼎五号青蓝	指	苏州钟鼎五号青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鼎协立	指	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隽生	指	南京隽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鼎链	指	宁波鼎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泰启	指	宁波泰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恒澈	指	珠海君联恒澈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朗恒	指	珠海朗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发长榕	指	厦门建发长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宴嘉	指	海南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甘肃宴伽	指	甘肃宴伽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乌鲁木齐宴嘉	指	乌鲁木齐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沈阳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沈阳）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重庆生生	指	重庆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哈尔滨晏嘉	指	晏嘉供应链管理（哈尔滨）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合肥宴佳	指	合肥宴佳瑞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厦门生生	指	厦门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南昌宴嘉	指	南昌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吉林生生	指	吉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贵州生生	指	贵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湖南生生	指	湖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深圳宴嘉	指	深圳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苏州生生	指	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郑州生生	指	郑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天津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西安生生	指	西安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南京瑞生	指	瑞生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武汉宴嘉	指	宴嘉供应链管理（武汉）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济南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济南）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成都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成都）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杭州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广州生生	指	生生供应链管理（广州）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北京生生	指	北生（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福州生生	指	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广西宴嘉	指	广西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元廷冷链	指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宴嘉冷链	指	上海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迈迪朗杰	指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生生国际	指	上海生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武汉宴嘉冷链	指	宴嘉冷链物流（武汉）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云南生生	指	云南生生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美国生生	指	American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llc，发行人子公司
比利时生生	指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发行人子公司
澳大利亚生生	指	Shengsheng Australia Pty Ltd，发行人子公司
北京宴嘉冷链	指	北京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生生冷链物流	指	上海生生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海南银瀚	指	海南银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子公司
泰锬医药	指	上海泰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参股公司
柯乾医药	指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贝可勒尔	指	上海贝可勒尔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	指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发行人子公司的分公司
南京瑞生徐州分公司	指	瑞生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发行人子公司的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验资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已通过且拟在上市之日起生效的《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

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百万元/亿元
TÜV	指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
ISTA	指	International Safe Transit Association，即国际安全运输协会
国药集团	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医药集团	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申办方	指	发起一项临床试验并对该试验的启动、管理、财务和监查负责的公司、机构或组织
恒瑞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江苏恒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金域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正大天晴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复星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锦测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上海锦测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君实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观合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上海观合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丽珠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石药集团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石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齐鲁干细胞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齐鲁制药	指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形成交易的齐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企业
SGS	指	瑞士通用公证行（Société Générale de Surveillance）
二、专业术语释义		
ADC	指	抗体偶联药物（Antibody-Drug Conjugate），由抗体、连接臂、小分子三部分组成的新型药物形式。兼有小分子毒素药物的高活性和抗体药物高靶向性的特点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是一种结合卫星及通讯发展的技术，利用导航卫星进行测时和测距
PD-1	指	Programmed Cell Death Protein 1，指程序性细胞死亡蛋白
IVD	指	体外诊断（In Vitro Diagnosis）是指在体外通过对人体体液、细胞和组织等样本进行检测而获取临床诊断信息，进而判断

		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
License-out	指	企业进行药物早期研发，然后将项目授权给其他药企做后期临床研发和上市销售，按里程碑模式获得各阶段临床成果以及商业化后的一定比例销售分成
PCM 冰排	指	以相变材料（Phase Change Material）制作的冰排，在相变过程中会吸收或释放大量的潜热，用于医药冷链运输过程中温度控制
VIP 保温箱	指	以真空绝热板（Vacuum Insulation Panel）制作的保温箱，用于医药冷链运输过程中存储及保温
WHO 标准 GDP、GMP 认证	指	世界卫生组织（WHO）颁布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D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
CRO	指	合同研究组织（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在药物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的科学机构
CDMO	指	医药合同定制研发生产企业（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为制药企业及生物技术公司提供医药特别是创新药的工艺研发及制备、工艺优化、放大生产、注册和验证批生产以及商业化生产等定制研发生产服务的机构
CAR-T	指	嵌合抗原受体 T 细胞免疫疗法（Chimeric Antigen Receptor T-Cell Immunotherapy）
API 接口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API），提供通用功能集，也能够为各种不同平台提供数据共享
OMS 系统	指	订单管理系统（Order Management System）
TMS 系统	指	运输管理系统（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
WMS 系统	指	仓库管理系统（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
GPRS 实时物联网温度计	指	通过通用分组无线服务技术（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GPRS）的方式发送实时温度数据
SOP	指	标准作业程序（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指将某一事件的标准操作步骤和要求以统一的格式描述出来，用于指导和规范日常的工作
ICL	指	第三方独立医学实验室（Independent Clinical Laboratory），是指在卫生行政部门的许可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于医院之外从事临床检验或病理诊断、独立承担责任的医疗机构
IND	指	临床试验阶段新药（Investigational New Drug），是指尚未经过上市审批、正在进行各阶段临床试验的新药，IND 注册申请主要包括 I、II、III 期临床试验申请
冷藏药品	指	储存、运输有冷藏、冷冻等特殊温度要求的药品

本招股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以下重大事项及风险，并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一）市场需求未来增速不及预期的风险

受益于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市场需求也在快速增长。同时，近年来基础前沿学科研究不断取得进展，持续投入创新研发的大环境下，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由此带来大量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需求。如果未来医药市场增速整体放缓，或者医药研发投入减少，公司业务的需求量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客户自身的财务状况、预算政策、研发进展情况、对市场预期的变化会对公司业务的需求产生一定影响。如果客户因为上述因素减少对公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采购，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受到较大不利影响。

（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属于新兴产业，目前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我国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需求也随之不断上升，吸引了众多新入者参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市场竞争也愈加激烈。高度竞争的环境对公司的服务质量、创新能力、经营管理水平、客户粘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无法在上述各方面持续保持竞争力，并及时把握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降低的风险，业务和业绩也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服务质量风险

公司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其运输的临床试验药品、生物样本、医疗器械、商业成品药等

产品对温度、安全等环境变量通常有着较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高水平的服务质量，运送的药品、生物样本或医疗器械无法达到其温控要求，对客户的临床试验或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不仅面临违约赔偿，还可能因为声誉受损而导致客户流失，进而引发对公司业务的长期负面影响。

（四）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的技术研发多年来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冷链装备研发与信息化系统迭代是公司在市场中保持竞争地位的重要手段。公司经过多年行业实践和技术研发形成了多项技术，技术领先是公司在业内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在未来不能基于行业发展与客户需求及时更新技术，或者公司在技术研发的过程中遇到了重大障碍和失败，则可能影响到公司的长期经营和发展。

（五）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5.24%、29.08%和 27.95%。公司毛利率受到生物医药行业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程度、公司业务板块拓展、销售价格、运输及人员成本等众多因素影响。若未来生物医药行业市场需求下滑，或行业中出现强有力的竞争对手，使得行业竞争加剧，或公司未来销售价格下降、成本上升，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六）应收账款持续增长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快速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438.30 万元、13,123.17 万元和 17,385.6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68%、25.01%和 27.40%，存在因相关客户经营环境或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对客户的应收款无法收回而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七）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尽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并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制定了具体的应对措施，但是在项目实施中仍可能会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执行等情况，

在项目完成后也可能会出现政策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变化、市场状况变化等诸多问题，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从而对项目实际收益和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就“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的闵行区华漕镇华漕社区 MHPO-1404 单元 03-03 地块与闵行区南虹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华漕镇人民政府签署了《生生总部研发基地及创新药物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项目（暂命名）投资协议书》，取得了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出具的《项目评审意见书》（2022-006），取得了闵行区南虹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关于生生冷链募投用地的情况说明》，但尚未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若公司无法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施。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7 日（2022 年 1 月 21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鞠继兵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
控股股东：	鞠继兵	实际控制人：	鞠继兵、肖忠梅
行业分类：	G58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未在其他交易所（申请）挂牌或上市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保荐机构控股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钟鼎五号、钟鼎六号、高瓴闰恒合伙份额，并通过该企业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约 0.05411%股份。保荐机构 5%以上股东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钟鼎五号、钟鼎六号、惠每康宏的合伙份额，并通过该企业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约 0.003351%股份。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资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 1.9865%的合伙份额，并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建发长裕的合伙份额；中金资本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厦门中金启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佳安（天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金启东股权投资（厦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湖北）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启元湖北”）、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启元”）（注：中金启元湖北、中金启元原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其全部权利义务已由中金资本承接，但工商尚未完成变更）、中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金瑞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金浦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君联欣康的合伙份额；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钟鼎五号的合伙份额；穿透后中金公司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不超过 0.01%；保荐机构非执行董事谭丽霞通过发行人股东君联晟源、钟鼎五号间接持有发行人 0.000152%股份。 上述间接投资行为系相关投资主体所作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并非上述主体主动对发行人进行投资。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和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收款银行	【】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承销商律师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承销商会计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6,001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6,001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1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40,001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以【】年【】月【】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以【】年【】月【】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预测净利润	【】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交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1）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3) 评估费用【】万元 (4) 律师费用【】万元 (5)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不涉及发行费用分摊，发行费用全部由发行人承担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按照程序向上交所申请股票上市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概况

（一）发行人提供的服务及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通过长达十余年的专业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上海生生不断创新，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876.78 万元、52,470.25 万元和 63,445.06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3.64%，呈稳健增长态势。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44,152.11	69.64	34,480.25	65.77	21,193.86	79.01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9,420.61	14.86	7,425.84	14.16	3,147.36	11.73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5,444.35	8.59	3,430.56	6.54	1,481.56	5.5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2,413.90	3.81	2,224.14	4.24	889.22	3.32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968.35	3.10	4,865.41	9.28	111.14	0.41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

上海生生的主营业务包括五大板块，分别为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基于长期服务于创新药研发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及行业理解，公司为客户提供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以满足客户临床物资采购、冷链物流服务、温控存储服务、回收及销毁等供应链一体化服务。对于细胞治疗、国际医药、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公司会根据项目要求、货物属性、温度要求的不同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冷链物流服务及温控存储服务。此外，通过长期持续投入及自我研发迭代，公司研发了先进的医药冷链装备，在满足自身业务需求的基础上，也会对外销售 VIP 保温箱、VIP 保温板等冷链装备与材料。

公司主营业务模式具体包括：

（1）冷链物流服务：公司的冷链物流服务主要包括解决方案设计及验证、系统对接、冷链装备预处理、终端现场冷链服务、运输服务等环节，并通过系统进行任务下发、节点管控、温度监控等操作，实现了冷链物流全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监控与追踪，保障服务质量，优化客户体验。

（2）温控存储服务：公司温控存储服务的内容主要包括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生物样本温控存储，以及医疗器械温控存储。

（3）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公司为客户提供包括临床物资供应与管理、贴标及二次包装服务、回收和销毁等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

（4）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包括冷链包装、真空绝热板和相变储能蓄冷剂等产

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发行人主要采购模式

发行人主要采购产品包括冷链装备及耗材、物流资源、场地资源、装备制造原材料等。

冷链装备及耗材采购包括温度计、液氮罐、包装耗材、干冰等；物流资源采购包括国内空运服务、铁路运输服务、跨城汽运服务、同城运力服务、外包操作服务，国际空运服务、报关及清关服务、国际取派服务等；场地资源采购包括办公、运营、仓储场地资源的租赁；装备制造原材料包括保温板原材料、包装材料、相变原材料等。

3、发行人主要销售模式

为充分聚焦细分市场，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公司实施专业化、区域化、长期化的客户开拓策略。

公司着力推行专业化策略，始终紧跟客户需求。通过多年对医药冷链的专注服务，公司建立起整套的冷链装备、服务网络、操作标准与信息化系统，为客户打造高度定制化的冷链服务；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医药行业会议，根据最新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对自身的 product 与服务进行优化。

公司建立了区域化的专业销售团队，有效覆盖不同地区客户。具体而言，公司的销售团队按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划分区域团队，扎根区域、面向当地市场。通过多种方式获取销售线索后，区域销售团队现场拜访，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现场沟通和互动式咨询服务，并及时进行售后满意度调查以持续提升服务能力，保证并提高客户满意度。随着国际医药冷链服务需求的持续提升，公司建立了国际化的销售团队，助力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业务拓展。

公司长期提供高质量的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与客户建立起相互信任的合作关系，陪伴客户长期发展。公司提供从临床前到临床 I、II、III、IV 期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供应链服务，伴随客户从临床走向商业化，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安全、专业、高效的冷链服务。

（三）发行人竞争地位

发行人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

通过长达十余年的专业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不断创新，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

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属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目前尚无公开且权威的全行业排名。根据艾瑞咨询报告，按照发行人 2022 年国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的收入计算，发行人为国内第一大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商，也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具备冷链装备自研自产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公司在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细分领域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和丰富的冷链服务经验，在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等客户有需求痛点的细分领域积极拓展，为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赋能生物医药客户的供应链管理效率。

五、发行人符合板块定位情况

（一）公司的业务模式成熟稳定

1、国际同行已成熟运行多年

欧美国家创新药研发起步较早，带动欧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尤其是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的发展早于国内，已诞生了一批国际领先的企业，例如：World Courier 于 1969 年创立，2012 年被上市公司美源伯根收购，收购对价约 5.20 亿美元；Marken 于 1980 年创立，2016 年被上市公司 UPS 收购；Cryoport 于 1999 年创立，2015 年在纳斯达克上市，截至 2022 年末市值已达 8.39 亿美元。此外，Catalent（纽交所上市公司），Patheon（已被 Thermo Fisher 收购）等 CDMO 巨头的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规模也较大，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和 CRO、CDMO 一样都是创新药研发服务专业分工中的关键环节。

2、国内政策引导，市场增长迅速，行业逐步规范

相比于全球主要发达国家，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和技术的发展则相对落后。早期国际制药巨头在国内使用 World Courier、Marken 等国际冷链服务商的冷链装备全部采用进口产品；早期国内制药企业较多采用泡沫箱冰袋加快递的方式进行冷链运输，异常状况频出，严重影响临床试验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直至 2015 年 7 月

22 日，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工作的公告》，严查临床试验数据真实性（业内称之为“722 事件”），行业对全程可追溯的精准温控需求更加清晰明确，推动了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企业走向规模化、专业化。2016 年，山东非法疫苗事件（价值 5.7 亿元的疫苗未经严格冷链存储运输销往 24 个省市）震惊全国，进一步引起了生物医药流通领域对冷链服务规范性的重视，加速了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走向成熟。

2017 年以来，具有冷链需求的生物制品市场规模稳步提高，带动下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需求快速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我国生物药市场规模从 2017 年约 2,185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 4,100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7.0%。受益于下游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政府的政策引导和支持、行业企业的自律性不断提高，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头部企业在国内市场的份额已经领先于 World Courier、Marken 等国际同行，正在和中国领先的创新药企业一起走出国门，在国际市场上助力中国的创新药发展。

3、公司运营经验丰富，业务模式成熟稳定

公司通过 13 年的持续努力，已服务超过 7,000 家客户。公司自主研发的冷链装备替代了昂贵的进口装备，且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具有良好的适配性，技术方案成熟、稳定，使用国际通用的 ISTA 标准验证并获得了 TÜV 的国际认证，目前已有超过 5 万套自主研发的冷链装备在日常业务中使用，累计使用超过 100 万次。

公司自主研发智能适配的信息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及智能算法决策实现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全流程的完整跟踪、信息监控及资源调度，可及时收集各项业务数据，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质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专利权 3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软件著作权证书 22 件。公司的研发团队积极探索真空绝热材料的适用领域，公司在中国空间站空间应用系统的下行支持装置研制任务中，配合中国科学院空间应用工程与技术中心研制真空绝热板、复合保温层等隔热材料，保障任务顺利进行。

目前，发行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主

要业务模式包括冷链物流服务、温控存储服务、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以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未出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重大变化，主要包括行业政策及行业发展情况、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市场竞争程度、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获取能力和获取成本等。公司所属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规及政策的支持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综合协调发展，形成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的业务模式。随着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有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报告期内营收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53.6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69 亿元、5.25 亿元、6.34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53.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576.88 万元、7,376.76 万元、7,736.19 万元，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30.01%，经营业绩稳定增长。此外，公司在行业上下游稳定性、经营结果稳健性、管理能力等方面均表现良好：

1、行业上下游稳定，供需平稳有序发展

（1）上游外部供应商资源可得性强

公司服务内容主要依靠自有运营网络进行，核心的操作环节由公司自营团队完成，核心的温控装备公司亦可自研自产。公司向上游外部供应商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冷链装备及耗材、物流资源、场地资源、装备制造原材料等。公司上游采购涉及的供应商资源较为丰富、可得性强，不存在核心原材料供应受国外卡脖子或上游行业限制的情况。

（2）下游医药产业需求稳定增长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生物医药行业。随着国家政策扶持和人民医疗健康需求提升，有冷链需求的生物制品市场快速增长，尤其是创新药研发增长迅速。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中国生物药市场规模 2021 年为 4,100 亿元，预计 2025 年将超过 7,100 亿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是上述行业不可或缺的配套性基础设施，需求也将呈现稳定增长趋势。

2、经营结果稳健，收入构成合理

（1）客户资源丰富、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公司目前已覆盖生物医药行业客户超过 7,000 家，客户资源丰富、类型广泛。公司与恒瑞集团、复星集团、正大天晴、君实集团、药明康德、金域集团等著名医药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总体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24.22%、24.63%、16.10%，客户集中度较低，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2）收入不存在明显季节性，区域性分布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收入环比变动趋势稳健，总体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已实现对全国主要城市的全面覆盖，可触达全国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所在的全部省市和地区。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华北地区与华南地区，与下游行业的企业分布相吻合，区域性分布合理。

3、管理团队稳定，抗风险能力良好

（1）实控人及管理团队稳定，一线服务团队主要为内部培养

公司系由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的生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自生生有限成立以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鞠继兵，实际控制人为鞠继兵、肖忠梅。公司运营、销售、信息管理、质量控制等部门的核心管理团队均以内部成长为主，自生生有限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变化。公司建立了成熟完善的体系化培训机制，一线服务团队主要为内部培养，保障了自上而下的管理效率和高水平的执行能力。

（2）精益化管理效率显著，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依靠成熟的人才体系，不断磨合、打造了一整套精益化、高效率的运营管理体系，并配合公司自研的冷链装备、信息化系统，保障了较高的业务稳定性和抗风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保持高效率运营，抗风险能力不断增强。

（三）公司规模较大，满足主板上市要求

1、拥有超 1,300 人的专业服务团队，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

公司作为生物医药行业的配套基础设施，在全国范围内自建超 40 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拥有超 1,300 人的专业服务团队，拥有实现全国超过 99%地级市之间的正逆向冷链物流能力，能够满足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细胞治疗、国际医药和药械商业流通等各领域客户的冷链服务需求。

2、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合计超 14 亿元，服务于众多医药行业知名企业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合计超 14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近 2 亿元。公司服务于众多医药行业知名企业，如恒瑞集团、复星集团、正大天晴、君实集团、药明康德、金域集团等。

（四）行业地位及代表性

1、行业龙头地位稳固，未来市占率有望稳步提升

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度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行业的市场规模为 32.3 亿元，2018 年至 2022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24.0%，行业规模增长迅速。根据艾瑞咨询报告，按照发行人 2022 年国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的收入计算，发行人为国内第一大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商，也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具备冷链装备自研自产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逐渐在国内市场超越了国际同行，并在美国、欧洲和澳洲也建立了分支机构，实现了在全球范围内与领先的国际同行竞争。

除公司以外，行业中主要参与者基本情况如下：

（1）Thermo Fisher Scientific Inc.（NYSE: TMO，简称“Thermo Fisher”）

Thermo Fisher 成立于 1956 年，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Thermo Fisher 通过下属品牌 Patheon 为客户提供端到端一站式制药服务，为客户简化供应链并实现高效运营。Patheon 在全球拥有超过 65 家分公司，为所有开发阶段提供整合的端到端能力，包括小分子原料药、大分子原液药、生物制药、病毒载体、cGMP 质粒、处方开发、临床试验解决方案、物流服务以及商业生产和包装。

（2）Catalent, Inc.（NYSE: CTLT，简称“Catalent”）

Catalent 成立于 1930 年，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州，是全球领先的药物、生物制剂、基因疗法和消费者健康产品的先进给药技术和开发制造解决方案提供商，服务领域覆盖包装贴标，对照药采购，冷链存储与分发，回收销毁和临床供应管理等。Catalent 在北美、欧洲和亚洲拥有 9 大 cGMP 临床供应运营中心，50 余处战略部署仓库。

（3）北京映急医药冷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城市映急”）

城市映急成立于 2011 年，总部位于北京市，是集仓储服务与运输管理一体的综合冷链物流服务商。城市映急专注于生物医药、生命科学、医药研发、临床研究及临床检测等领域的冷链物流服务，同时提供备品配件正、逆向限时物流服务。

（4）天津大田供应链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大田物流”）

大田物流创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天津市，是商务部和中国民航局批准的一类一级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成员。大田物流下设生命科学事业部，主要针对中心实验室、生物试剂、药品等生命科学市场服务，进行血样、尿样及临床用药等的运输。

根据艾瑞咨询数据及公司资料估算，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市占率分别为 9.9%、12.4%、13.7%，报告期内市占率稳定增长，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经验、覆盖全国并延伸海外的高效的服务网络、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及定制化服务能力，未来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代表了国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方向

公司紧跟医药行业创新技术，前瞻布局 CAR-T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等新兴市场需求。由于 CAR-T 细胞治疗在回输阶段的运输需保持全程温度-150℃以下，同时对冷链装备的清洁消毒安全、患者的回输准时性都有着严苛的标准，公司在 CAR-T 的研发阶段就与客户一起积极研究、验证并制定了专业的操作标准，服务于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润达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济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等众多知名企业。

随着创新药研发服务的专业化分工越来越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不再局限于冷链仓储和物流，而是渗透到临床试验的各个环节，提供包括临床试验物资采购和分发管理，临床试验基地的设备供应，临床试验药品的编盲、贴标和二次包装，临床试验药品及样本的回收与销毁等服务。公司依靠成熟的温控技术、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专业的运营人员、长时间积累的服务经验、定制化解决方案的能力，在行业竞争中脱颖而出，并逐渐在国际市场与国际同行竞争，代表了国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方向。

六、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88,978.72	77,529.70	52,56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73,199.85	65,039.69	41,946.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82	16.07	19.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8	3.54	0.61
营业收入（万元）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净利润（万元）	7,865.82	8,645.15	4,96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971.99	8,951.33	5,08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736.19	7,376.76	4,576.8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	10.41	6.3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3	10.41	6.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5	15.52	4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231.73	5,580.44	3,842.35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7	2.94	3.57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发生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异常波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报告》，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3.1.2 条中规定的第（一）项标准，即“（一）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

经核查，根据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32 号），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4,576.88 万元、7,376.76 万元和 7,736.19 万元，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为 19,689.83 万元；发行人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为 20,654.52 万元，营业收入累计为 142,792.08 万元。因此符合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3.1.2 条中规定的第（一）项标准中的财务指标。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差异化表决安排或类似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经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将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959.00	53,421.00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国家代码：2208-310112-07-01-530865）
2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27,640.00	23,800.00	
3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7,502.60	7,452.6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326.40	5,326.40	不适用
合计		105,428.00	90,000.00	-

若发行人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发行人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果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如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由募集资金置换发行人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还应特别认真考虑本节所述之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下述风险会依次发生。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服务质量风险

公司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其运输的临床试验药品、生物样本、医疗器械、商业成品药等产品对温度、安全等环境变量通常有着较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高水平的服务质量，运送的药品、生物样本或医疗器械无法达到其温控要求，对客户的临床试验或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不仅面临违约赔偿，还可能因为声誉受损而导致客户流失，进而引发对公司业务的长期负面影响。

2、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的技术研发多年来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冷链装备研发与信息化系统迭代是公司在市场中保持竞争地位的重要手段。公司经过多年行业实践和技术研发形成了多项技术，技术领先是公司在业内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在未来不能基于行业发展与客户需求及时更新技术，或者公司在技术研发的过程中遇到了重大障碍和失败，则可能影响到公司的长期经营和发展。

3、创新风险

由于公司服务的生物医药行业在不断创新、高速发展，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需求类型多样且变化迅速，整体表现出专业化程度要求高、时效精准、提供定制化服务的特点。尽管公司经过多年行业实践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 SOP 流程体系，但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调整 SOP 流程体系，则仍可能出现技术创新偏离市场需求的

情形，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此外，如果公司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 SOP 流程体系无法及时更新，未能与行业监管动态和市场需求相适应，则公司将面临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的重大障碍，从而对公司长期的市场竞争力、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负面影响。

（二）管理风险

1、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及人员规模将迅速扩大，公司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技术研发、采购供应、市场销售、人力资源、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如果公司在上述方面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增长，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人力资源风险

专业的研发、运营和服务团队有效提高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是公司近年来能够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张，公司对研发、管理、销售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将会有更大的需求。此外，相较于发达国家，我国在医药冷链行业起步较晚，同时拥有医药知识和冷链物流运营经验的复合型专业人才较为匮乏，且培养周期较长，公司可能在引进跨领域复合型人才的过程中面临一定困难。如果公司未能持续吸引及稳定人才队伍，可能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并进而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财务风险

1、增值税缴纳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提供交通运输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9%，提供现代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6%。根据公司的服务内容，公司的一体化冷链服务属于现代服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如果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需适用更高税率缴纳增值税，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0.01%、15.52%、11.55%。若未来公司募资成功，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较大幅度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若公司经营业绩不能同步增长，股票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将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因此存在因净资产规模扩大导致发行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3、应收账款持续增长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快速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438.30 万元、13,123.17 万元和 17,385.6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68%、25.01%和 27.40%，存在因相关客户经营环境或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对客户的应收款无法收回而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4、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5.24%、29.08%和 27.95%。公司毛利率受到生物医药行业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程度、公司业务板块拓展、销售价格、运输及人员成本等众多因素影响。若未来生物医药行业市场需求下滑，或行业中出现强有力的竞争对手，使得行业竞争加剧，或公司未来销售价格下降、成本上升，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四）法律风险

1、部分租赁房屋存在瑕疵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中，共有 6,152.57 平方米的物业存在未能提供/未能取得租赁房屋不动产权证书、位于集体土地、划拨土地之上等情形，该等房屋占公司境内全部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面积的 7.68%。若该等房屋被认定为违章建筑需要拆除，或出租方就房屋权属问题与其他主体发生纠纷，可能导致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不能正常使用该等房屋，存在进行搬迁的风险。

2、经营资质续期的风险

公司向客户提供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涉及的环节众多，公司或其子公司需要取得包括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备案资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在内的有关经营资质，该等经营资质需到期续办或定期提交注册信息年度报告等。若未来公司因故不能持续取得该等资质，则将面临一定的法律风险。

3、车辆交通违章风险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自有车辆数量为 324 辆，报告期各期公司客车违规载货、车辆违反限行政策等原因产生的交通违章及处罚等支出合计分别为 31.41 万元、39.57 万元、51.06 万元。随着公司车辆规模的增长以及未来若各主要城市的限行政策进一步扩大，公司与车辆交通违章相关支出可能进一步增加，进而对公司业务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1、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尽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并对募投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制定了具体的应对措施，但是在项目实施中仍可能会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执行等情况，在项目完成后也可能出现政策环境变化、客户需求变化、市场状况变化等诸多问题，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从而对项目实际收益和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就“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的闵行区华漕镇华漕社区 MHPO-1404 单元 03-03 地块与闵行区南虹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华漕镇人民政府签署了《生生总部研发基地及创新药物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项目（暂命名）投资协议书》，取得了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出具的《项目评审意见书》（2022-006），取得了闵行区南虹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关于生生冷链募投用地的情况说明》，但尚未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若公司无法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无法顺利实施。

2、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及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合计拟投入金额 10.01 亿元，其中预计新增固定资产设备、房屋及冷库等的投入约 7.64 亿元。项目建设完成后，随着相关固定资产投入使用，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金额将大幅增加。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不能尽快实现预期收益以消化新增的折旧，则公司可能存在利润下滑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在医药冷链物流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具有一定相关性。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至 2022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分别为 2.2%、8.4%、3.0%，其中生物医药行业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所在第三产业的增加值增速分别为 2.1%、8.2%、2.3%，整体增长但存在一定波动。若未来国内经济增速放缓或受到外部环境持续影响，公司将会受到经济下行风险的负面影响。

（二）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定位于“全链条一体化生物医药冷链综合服务商”，其服务内容与生物医药行业紧密相关，因此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同时受到医药行业和冷链行业相关政策的重要影响。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等一系列与医药行业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相关的政策，对医药行业及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生产和经营监督管理做出了具体规定。但如果未来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发生较大不利变化或调整，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三）市场需求未来增速不及预期的风险

受益于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市场需求也在快速增长。同时，近年来基础前沿学科研究不断取得进展，持续投入创新研发的大环境下，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由此带来大量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需求。如果未来医药市场增速整体放缓，或者医药研发投入减少，公司业务的需求量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客户自身的财务状况、预算政策、研发进展情况、对市场预期

的变化会对公司业务的需求产生一定影响。如果客户因为上述因素减少对公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采购，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受到较大不利影响。

（四）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属于新兴产业，目前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我国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需求也随之不断上升，吸引了众多新入者参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市场竞争也愈加激烈。高度竞争的环境对公司的服务质量、创新能力、经营管理水平、客户粘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公司无法在上述各方面持续保持竞争力，并及时把握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降低的风险，业务和业绩也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的重要子公司生生物物流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生生物物流适用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率。报告期各期，生生物物流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427.89 万元、453.49 万元和 609.11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8.42%、5.07%和 7.64%。未来，如果国家税收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或生生物物流自身情况发生变化导致生生物物流不能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汇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业务涉及境外交易对象，资金结算涉及一定规模外币，其中多数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22.21 万元、-37.39 万元和 48.87 万元。近期外汇市场持续波动，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变动，公司将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三）不可抗力风险

雷击、台风、洪水、海啸、地震等自然灾害可能破坏公司生产设施，造成人员伤亡，并可能进一步造成火灾、爆炸、环境污染事故等次生灾害；此外，社会动乱、战

争、工人罢工等事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是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由生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发行人中文名称：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Shanghai Shengsheng Pharmaceutical Cold Chai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	3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鞠继兵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7 日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
邮政编码：	201106
联系电话：	021-62201972
传真号码：	021-62201972
互联网地址：	http://www.ashsh.cn
电子邮箱：	ir@ashsh.cn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法务部
信息披露负责人：	甘卫国
信息披露负责人联系电话：	021-62201972

二、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概况

公司系由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7 日的生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概况如下：

时间	股权变动类型	变更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变动的具体内容
2017 年 8 月	生生有限设立	500.0000	鞠继兵、刘思琴、俞华龙、李厚胜、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以货币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生生有限
2020 年 6 月	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一次增资及	716.6610	宁波宴伽以合计 91.6022 万元受让鞠继兵等 10 名股东合计所持生生有限 13.3110%股权；宁波

时间	股权变动类型	变更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变动的具体内容
	第一次股权转让		弗斯生以合计 144.1958 万元受让鞠继兵等 11 名股东合计所持生生有限 20.9400%股权；德邦基业以 665.00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刘思琴所持生生有限 1.0000%股权；鞠继兵以 3,200.0000 万元价格受让俞华龙所持生生有限 4.1700%股权 德邦基业以 2,800.0000 万元认购生生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28.6664 万元
2020 年 11 月	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828.6393	宁波宴伽将所持生生有限合计 8.3749%股权以合计 13,40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君联欣康、建发叁号、高瓴润恒、惠每康宏、君联晟源；协立投资将所持生生有限 1.5000%股权作价 2,400.0000 万元转让给君联晟源；德邦基业将所持生生有限 2.0000%股权作价 3,200.0000 万元转让给高瓴润恒 瑀坤创投、创熠荔律、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以 500.0000 万元、1,000.0000 万元、1,863.6364 万元、409.0909 万元、7,556.8182 万元、2,272.7273 万元、8,556.8182 万元、2,840.9090 万元的价格分别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2396 万元、4.4791 万元、8.3475 万元、1.8324 万元、33.8480 万元、10.1798 万元、38.3271 万元、12.7248 万元
2021 年 3 月	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三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859.7133	宁波弗斯生将所持生生有限 0.3750%的股权以 1,50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长三角产投，将所持生生有限 0.2500%的股权以 1,00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君联欣康；宁波宴伽将所持生生有限 0.6250%的股权以 2,50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虹新动能 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惠每康宏以 4,100.0193 万元、899.9807 万元、3,800.0097 万元、199.9903 万元、4,000.0000 万元、1,500.0000 万元、500.0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生生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8.4936 万元、1.8644 万元、7.8721 万元、0.4143 万元、8.2864 万元、3.1074 万元、1.0358 万元
2021 年 4 月	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859.7133	宁波弗斯生将所持生生有限 0.1807%的股权以 75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潍坊虹阅；宁波宴伽将所持生生有限 0.1807%的股权以 75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潍坊虹阅
2021 年 11 月	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859.7133	杏泽投资将所持生生有限 7.9193%股权以合计 31,677.07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京隽生、宁波鼎链、宁波泰启、建发长榕、君联恒澈、高瓴润恒、珠海朗恒、惠每康宏、长三角产投
2022 年 1 月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7,500.0000	以生生有限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08,677,621.5800 元按照 6.7824: 1 的比例折合股份 7,500.0000 万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

时间	股权变动类型	变更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变动的具体内容
			公司
2022 年 5 月	报告期内上海生生第一次资本公积金转增	34,000.0000	以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股本溢价部分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3333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34,000.0000 万股

（二）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7 年 7 月 12 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生生有限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甬市监）名称预核内[2017]第 014565 号），同意预先核准生生有限的企业名称为“生生供应链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4 日，鞠继兵、刘思琴、俞华龙、李厚胜、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签署《生生供应链（宁波）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生生有限，生生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鞠继兵、刘思琴、俞华龙、李厚胜、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分别以货币认缴 184.0500 万元、100.0000 万元、46.5000 万元、46.5000 万元、41.5000 万元、25.0000 万元、15.0000 万元、15.0000 万元、13.9500 万元、7.5000 万元、5.00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36.8100%、20.0000%、9.3000%、9.3000%、8.3000%、5.0000%、3.0000%、3.0000%、2.7900%、1.5000%、1.0000%。

2017 年 8 月 7 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生生有限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生生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84.0500	36.8100
2	刘思琴	100.0000	20.0000
3	俞华龙	46.5000	9.3000
4	李厚胜	46.5000	9.3000
5	徐玉飞	41.5000	8.3000
6	郝一谕	25.0000	5.0000
7	刘朝君	15.0000	3.0000
8	郭立超	15.0000	3.0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9	左北清	13.9500	2.7900
10	宋丽莉	7.5000	1.5000
11	刘清源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00

（三）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系生生有限按照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2021 年 12 月 24 日，生生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生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意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5778 号）及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1]第 2111 号）的结果，确认生生有限以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08,677,621.58 元按照 6.7824: 1 的比例折合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额 7,5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确定了各发起人持有股份数、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重大事项。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生生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议案。上海生生全体股东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2 年 1 月 21 日，上海生生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2022 年 6 月 13 日，立信出具《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4927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1 月 10 日，上海生生已按规定将生生有限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508,677,621.58 元，按照 6.7824: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7,500.000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433,677,621.58 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发行人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1,480.7844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1,199.2059	15.9894
3	高瓴闰恒	616.1237	8.2150
4	君联晟源	588.3749	7.8450
5	钟鼎五号	542.7423	7.2366
6	君鼎协立	484.6581	6.4621
7	德邦基业	422.6377	5.6352
8	建发叁号	222.4867	2.9665
9	宁波宴伽	216.7795	2.8904
10	钟鼎六号	202.2639	2.6968
11	宁波宴嘉	181.9793	2.4264
12	君联欣康	177.9872	2.3732
13	惠每康宏	166.9481	2.2260
14	君联恒澈	160.2307	2.1364
15	宁波鼎链	119.5035	1.5934
16	宁波良生	118.1182	1.5749
17	协立投资	100.0825	1.3344
18	珠海朗恒	80.6248	1.0750
19	南京隼生	56.4206	0.7523
20	宁波泰启	56.2504	0.7500
21	钟鼎五号青蓝	51.2028	0.6827
22	建发长榕	46.5173	0.6202
23	南虹新动能	45.1808	0.6024
24	钟鼎六号青蓝	44.3991	0.5920
25	创熠荔律	39.0749	0.5210
26	长三角产投	32.7763	0.4370
27	潍坊虹闵	27.1085	0.3614
28	瑀坤创投	19.5379	0.2605
合计		7,500.0000	100.0000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的股权结构

2020 年初，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74.0500	25.2982
2	杏泽投资	68.0830	9.8959
3	钟鼎五号	62.2137	9.0428
4	君鼎协立	55.5556	8.0750
5	徐玉飞	38.9183	5.6568
6	俞华龙	38.1667	5.5475
7	李厚胜	38.1667	5.5475
8	刘思琴	37.7778	5.4910
9	德邦基业	27.2332	3.9583
10	刘朝君	25.0000	3.6337
11	郝一谕	23.8889	3.4723
12	协立投资	22.2222	3.2300
13	宁波宴嘉	20.8600	3.0320
14	郭立超	15.0000	2.1802
15	宁波良生	13.5397	1.9680
16	左北清	11.1717	1.6238
17	宋丽莉	7.5000	1.0901
18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8531
19	刘清源	2.7778	0.4038
合计		687.9946	100.0000

2、2020 年 6 月，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6 月 15 日，生生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1）股东鞠继兵、刘思琴、李厚胜、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俞华龙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刘思琴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德邦基业；俞华龙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鞠继兵；（2）公司注册资本由 687.9946 万元增加至 716.66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8.6664 万元由德邦基业以 2,800

万元的价格认购。

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具体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鞠继兵	宁波宴伽	32.9664	4.7900	32.9664
刘思琴		30.1812	4.3900	30.1812
李厚胜		3.5833	0.5200	3.5833
徐玉飞		2.1500	0.3100	2.1500
郝一谕		7.1666	1.0400	7.1666
刘朝君		3.5002	0.5100	3.5002
郭立超		7.8334	1.1400	7.8334
左北清		3.5833	0.5200	3.5833
宋丽莉		0.0100	0.0010	0.0100
刘清源		0.6278	0.0900	0.6278
鞠继兵	宁波弗斯生	0.0100	0.0010	0.0100
刘思琴		0.7167	0.1000	0.7167
李厚胜		34.5834	5.0300	34.5834
俞华龙		9.5003	1.3800	9.5003
徐玉飞		36.7683	5.3400	36.7683
郝一谕		16.7223	2.4300	16.7223
刘朝君		21.4998	3.1200	21.4998
郭立超		7.1666	1.0400	7.1666
左北清		7.5884	1.1000	7.5884
宋丽莉		7.4900	1.0890	7.4900
刘清源		2.1500	0.3100	2.1500
刘思琴	德邦基业	6.8799	1.0000	665.0000
俞华龙	鞠继兵	28.6664	4.1700	3,200.0000

上述增资安排具体如下：

增资方	投资金额（万元）	取得注册资本（万元）
德邦基业	2,800.0000	28.6664
合计	2,800.0000	28.6664

各方已就生生有限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安排签署了《投资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

2020年11月16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No.120000032020211130117）》，准予生生有限的上述变更。生生有限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生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69.7400	23.6848
2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20.1205
3	宁波宴伽	91.6022	12.7818
4	杏泽投资	68.0830	9.5000
5	德邦基业	62.7795	8.7600
6	钟鼎五号	62.2137	8.6811
7	君鼎协立	55.5556	7.7520
8	协立投资	22.2222	3.1008
9	宁波宴嘉	20.8600	2.9107
10	宁波良生	13.5397	1.8893
11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8190
合计		716.6610	100.0000

3、2020年11月，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年9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闰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律、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惠每康宏与生生有限及其当时在册的股东、生生物流签署了《关于生生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各投资方以如下方式受让生生有限股权及认购生生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具体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宁波宴伽	钟鼎六号	6.3441	0.8852	1,416.3636
	钟鼎六号青蓝	1.3926	0.1943	310.9091
	君联欣康	7.7367	1.0795	1,727.2727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	转让对价(万元)
	建发叁号	9.6709	1.3494	2,159.0910
	高瓴润恒	6.4642	0.9020	1,443.1818
	惠每康宏	13.4374	1.8750	3,000.0000
	君联晟源	14.9745	2.0895	3,343.1818
协立投资	君联晟源	10.7499	1.5000	2,400.0000
德邦基业	高瓴润恒	14.3332	2.0000	3,200.0000

上述增资安排具体如下：

增资方	投资金额(万元)	取得注册资本(万元)
瑞坤创投	500.0000	2.2396
创熠荔律	1,000.0000	4.4791
钟鼎六号	1,863.6364	8.3475
钟鼎六号青蓝	409.0909	1.8324
君联晟源	7,556.8182	33.8480
君联欣康	2,272.7273	10.1798
高瓴润恒	8,556.8182	38.3271
建发叁号	2,840.9090	12.7248
合计	25,000.0000	111.9783

2020年11月20日，生生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安排。

2020年11月30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No.12000003202011270041），准予生生有限的上述变更。生生有限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生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69.7400	20.4842
2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17.4015
3	杏泽投资	68.0830	8.2162
4	钟鼎五号	62.2137	7.5079
5	君联晟源	59.5724	7.1892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6	高瓴润恒	59.1245	7.1351
7	君鼎协立	55.5556	6.7044
8	德邦基业	48.4463	5.8465
9	宁波宴伽	31.5818	3.8113
10	建发叁号	22.3957	2.7027
11	宁波宴嘉	20.8600	2.5174
12	君联欣康	17.9165	2.1622
13	钟鼎六号	14.6916	1.7730
14	宁波良生	13.5397	1.6340
15	惠每康宏	13.4374	1.6216
16	协立投资	11.4723	1.3845
17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7083
18	创熠焱律	4.4791	0.5405
19	钟鼎六号青蓝	3.2250	0.3892
20	瑀坤创投	2.2396	0.2703
合计		828.6393	100.0000

4、2021年3月，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三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1年3月22日，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惠每康宏、建发叁号、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长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与生生有限及其当时在册的股东、生生物流签署了《关于生生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各投资方以如下方式受让生生有限股权及认购生生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上述股权转让安排具体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宁波弗斯生	长三角产投	3.1074	0.3750	1,500.0000
	君联欣康	2.0716	0.2500	1,000.0000
宁波宴伽	南虹新动能	5.1790	0.6250	2,500.0000

上述增资安排具体如下：

增资方	投资金额（万元）	取得注册资本（万元）
钟鼎六号	4,100.0193	8.4936
钟鼎六号青蓝	899.9807	1.8644
君联晟源	3,800.0097	7.8721
君联欣康	199.9903	0.4143
高瓴闰恒	4,000.0000	8.2864
建发叁号	1,500.0000	3.1074
惠每康宏	500.0000	1.0358
合计	15,000.0000	31.0740

2021年3月25日，生生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安排。

2021年4月21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No.12000003202104210057），准予生生有限的上述变更。生生有限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生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69.7400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139.0168	16.1701
3	杏泽投资	68.0830	7.9193
4	君联晟源	67.4445	7.8450
5	高瓴闰恒	67.4109	7.8411
6	钟鼎五号	62.2137	7.2366
7	君鼎协立	55.5556	6.4621
8	德邦基业	48.4463	5.6352
9	宁波宴伽	26.4028	3.0711
10	建发叁号	25.5031	2.9665
11	钟鼎六号	23.1852	2.6968
12	宁波宴嘉	20.8600	2.4264
13	君联欣康	20.4024	2.3732
14	惠每康宏	14.4732	1.6835
15	宁波良生	13.5397	1.5749
16	协立投资	11.4723	1.3344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7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6827
18	南虹新动能	5.1790	0.6024
19	钟鼎六号青蓝	5.0894	0.5920
20	创熠荔律	4.4791	0.5210
21	长三角产投	3.1074	0.3614
22	瑀坤创投	2.2396	0.2605
合计		859.7133	100.0000

5、2021 年 4 月，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4 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惠每康宏、建发叁号、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长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潍坊虹阅与生生有限及其当时在册的股东、生生物流签署了《关于生生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约定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以如下方式转让所持生生有限股权：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宁波弗斯生	潍坊虹阅	1.5537	0.1807	750.0000
宁波宴伽		1.5537	0.1807	750.0000

2021 年 4 月 25 日，生生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安排。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No.12000003202104280035），准予生生有限的上述变更。生生有限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69.7400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137.4631	15.9894
3	杏泽投资	68.0830	7.9193
4	君联晟源	67.4445	7.8450
5	高瓴润恒	67.4109	7.8411
6	钟鼎五号	62.2137	7.2366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7	君鼎协立	55.5556	6.4621
8	德邦基业	48.4463	5.6352
9	建发叁号	25.5031	2.9665
10	宁波宴伽	24.8491	2.8904
11	钟鼎六号	23.1852	2.6969
12	宁波宴嘉	20.8600	2.4264
13	君联欣康	20.4024	2.3732
14	惠每康宏	14.4732	1.6835
15	宁波良生	13.5397	1.5749
16	协立投资	11.4723	1.3344
17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6827
18	南虹新动能	5.1790	0.6024
19	钟鼎六号青蓝	5.0894	0.5920
20	创熠荔律	4.4791	0.5210
21	长三角产投	3.1074	0.3614
22	潍坊虹闵	3.1074	0.3614
23	瑀坤创投	2.2396	0.2605
合计		859.7133	100.0000

6、2021 年 11 月，报告期内生生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11 月 1 日，生生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杏泽投资将以如下方式转让所持公司股权：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杏泽投资	南京隼生	6.4674	0.7523	3,009.0962
	宁波鼎链	13.6985	1.5934	6,373.5435
	宁波泰启	6.4479	0.7500	3,000.0000
	君联恒澈	18.3670	2.1364	8,545.6396
	珠海朗恒	9.2419	1.0750	4,300.0000
	高瓴润恒	3.2146	0.3739	1,495.6530
	建发长榕	5.3322	0.6202	2,480.9201
	惠每康宏	4.6638	0.5425	2,169.9327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对价（万元）
	长三角产投	0.6497	0.0756	302.2868

2021年11月1日，南京隽生、宁波鼎链、宁波泰启、建发长榕、君联恒澈、高瓴润恒、珠海朗恒、惠每康宏、长三角产投与杏泽投资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1年11月9日，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No.12000003202111080076），准予生生有限的上述变更。生生有限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生生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鞠继兵	169.7400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137.4631	15.9894
3	高瓴润恒	70.6255	8.2150
4	君联晟源	67.4445	7.8450
5	钟鼎五号	62.2137	7.2366
6	君鼎协立	55.5556	6.4621
7	德邦基业	48.4463	5.6352
8	建发叁号	25.5031	2.9665
9	宁波宴伽	24.8491	2.8904
10	钟鼎六号	23.1852	2.6969
11	宁波宴嘉	20.8600	2.4264
12	君联欣康	20.4024	2.3732
13	惠每康宏	19.1370	2.2260
14	君联恒澈	18.3670	2.1364
15	宁波鼎链	13.6985	1.5934
16	宁波良生	13.5397	1.5749
17	协立投资	11.4723	1.3344
18	珠海朗恒	9.2419	1.0750
19	南京隽生	6.4674	0.7523
20	宁波泰启	6.4479	0.7500
21	钟鼎五号青蓝	5.8693	0.6827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22	建发长榕	5.3322	0.6202
23	南虹新动能	5.1790	0.6024
24	钟鼎六号青蓝	5.0894	0.5920
25	创熠荔律	4.4791	0.5210
26	长三角产权	3.7571	0.4370
27	潍坊虹闵	3.1074	0.3614
28	瑞坤创投	2.2396	0.2605
合计		859.7133	100.0000

7、2022 年 1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过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的相关内容。

8、2022 年 5 月，上海生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2 年 5 月 10 日，上海生生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股本溢价部分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3333 股，公司总股本由 7,500 万股增至 34,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7,500 万元增至 34,000 万元。

2022 年 6 月 29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登记通知书》（NO.000000001202206290005），准予上海生生的上述变更。上海生生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934WJ5Q）。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上海生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6,712.8893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5,436.4001	15.9894
3	高瓴润恒	2,793.0941	8.2150
4	君联晟源	2,667.2995	7.8450
5	钟鼎五号	2,460.4318	7.2366
6	君鼎协立	2,197.1167	6.462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7	德邦基业	1,915.9576	5.6352
8	建发叁号	1,008.6064	2.9665
9	宁波宴伽	982.7337	2.8904
10	钟鼎六号	916.9297	2.6968
11	宁波宴嘉	824.9728	2.4264
12	君联欣康	806.8753	2.3732
13	惠每康宏	756.8314	2.2260
14	君联恒澈	726.3792	2.1364
15	宁波鼎链	541.7492	1.5934
16	宁波良生	535.4692	1.5749
17	协立投资	453.7073	1.3344
18	珠海朗恒	365.4991	1.0750
19	南京隼生	255.7734	0.7523
20	宁波泰启	255.0018	0.7500
21	钟鼎五号青蓝	232.1194	0.6827
22	建发长榕	210.8784	0.6202
23	南虹新动能	204.8196	0.6024
24	钟鼎六号青蓝	201.2759	0.5920
25	创熠荔律	177.1395	0.5210
26	长三角产投	148.5859	0.4370
27	潍坊虹阁	122.8919	0.3614
28	瑞坤创投	88.5718	0.2605
合计		34,000.0000	100.0000

本次变更完成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生生的股份未再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要事件

发行人于设立初期收购了生生物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背景及概况

发行人设立之前，发行人创始股东鞠继兵、刘思琴、俞华龙、李厚胜、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系生生物流的股东，并以生生物

流作为业务经营主体进行经营。生生物流致力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2017 年，生生物流经过多年发展，业务规模逐渐扩大，进入快速发展期，寻求外部融资以补充运营资金。经过与投资机构协商，确定了在宁波当地设立后续资本运作主体以实施融资计划的方案。

本次重组主要包括两个方面：（1）生生物流当时在册的股东按照其在生生物流的持股比例于宁波设立生生有限；（2）生生有限完成对生生物流的 100%收购，实现将生生有限作为后续资本运作主体。

（二）重组的具体实施

2017 年 8 月，生生有限设立，有关生生有限的设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报告期内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之“（二）有限公司的设立”。

生生有限设立后，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生生物流当时在册股东鞠继兵、李厚胜、俞华龙、徐玉飞、刘思琴、左北清、刘朝君、郭立超、郝一谕、宋丽莉、刘清源分别与生生有限就转让生生物流股权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日，生生物流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鞠继兵、李厚胜、俞华龙、徐玉飞、刘思琴、左北清、刘朝君、郭立超、郝一谕、宋丽莉、刘清源将其持有的生生物流 36.81%、9.30%、9.30%、8.30%、20.00%、2.79%、3.00%、3.00%、5.00%、1.50%、1.00%的股权转让给生生有限。

2017 年 8 月 31 日，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No.28000003201708300209）》，准予生生物流的上述变更。生生物流领取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958248576）。

至此，发行人完成了对生生物流的收购，生生物流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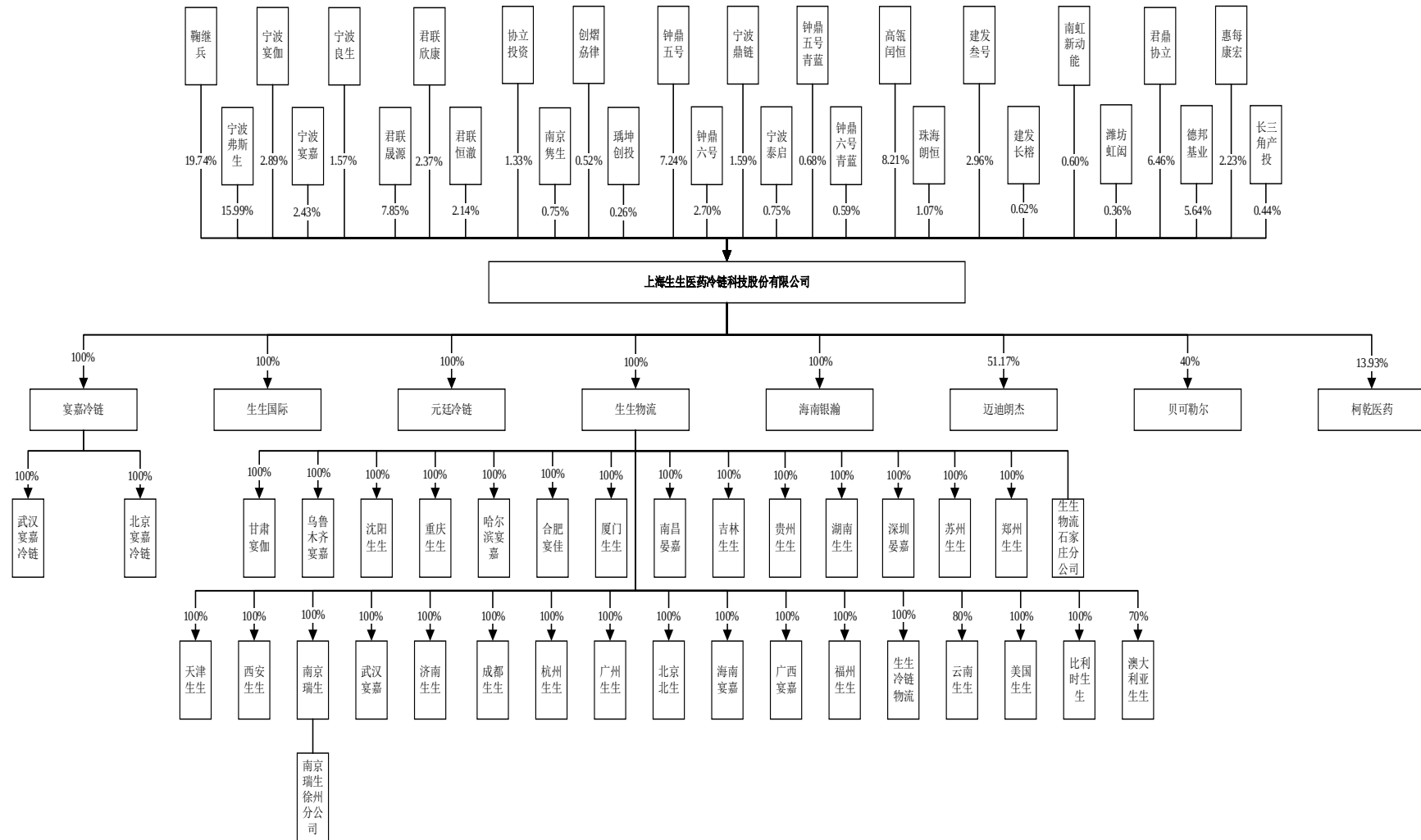
本次重组完成于报告期之前，本次重组的完成对发行人实施后续融资计划起到了积极地推动作用，为发行人的业务扩张和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前身生生有限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及投资结构如下图：



六、控股子公司、参股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34 家境内全资子公司，2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3 家境外子公司，2 家境内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重要子公司

发行人的重要子公司包括：（1）截至报告期期末或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占发行人相应指标达到 5%的子公司；或（2）发行人的一级子公司，具体如下：

1、生生物流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鞠继兵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0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四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包装服务；平面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生生物流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65,426.50
净资产	24,438.98
营业收入	58,233.30
净利润	7,434.7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宴嘉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幢 1 层 10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的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宴嘉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873.56
净资产	1,790.41
营业收入	2,211.02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利润	-1,187.5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元廷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生荣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幢 2 楼
经营范围	从事冷链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包装材料，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保温材料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真空保温板，冷链物流箱和蓄冷剂（除危险品）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元廷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309.25
净资产	2,572.19
营业收入	4,997.87
净利润	840.5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迈迪朗杰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4 月 15 日至 2043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29 号院一区 3 号楼 3 层 301-05 号
经营范围	销售医疗器械I类、II类；仓储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供应链管理；国内货运代理；包装服务；汽车租赁；批发药品；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批发药品；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医疗器械的仓储及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51.17%； 朱彤持股 31.67%； 王珏持股 13.33%； 北京迈迪朗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33%； 郑雷雨持股 0.33%； 黄耀持股 0.17%。

（2）财务数据

迈迪朗杰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424.14
净资产	-139.30
营业收入	1,864.58
净利润	-199.2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生生国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生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治平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2052 年 3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浦东新区祝桥镇金闻路 9 号 7 幢 1 层 0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生生国际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498.76
净资产	855.93
营业收入	2,599.71
净利润	-144.0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海南银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银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23 年 6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粤海大道 155 号海南未来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 1-329-79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海南银瀚设立于报告期后，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二）发行人其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其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其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发行人投资 时间	主营业务
			股东	持股比例 (%)		
1.	生生冷链物流	1,000	生生物流	100	2022.09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2.	福州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2.01	
3.	广西宴嘉	200	生生物流	100	2021.12	
4.	海南宴嘉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1.11	
5.	甘肃宴伽	200	生生物流	100	2021.09	
6.	乌鲁木齐宴嘉	200	生生物流	100	2021.07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发行人投资 时间	主营业务
			股东	持股比例 (%)		
7.	沈阳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1.05	
8.	重庆生生	200	生生物流	100	2020.12	
9.	哈尔滨晏嘉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0.11	
10.	合肥宴佳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0.09	
11.	厦门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0.08	
12.	南昌宴嘉	100	生生物流	100	2020.06	
13.	吉林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10	
14.	贵州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10	
15.	湖南生生	2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9	
16.	深圳宴嘉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5	
17.	苏州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5	
18.	郑州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5	
19.	天津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4	
20.	西安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4	
21.	南京瑞生	2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1	
22.	武汉宴嘉	2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1	
23.	济南生生	200	生生物流	100	2019.01	
24.	成都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8.08	
25.	杭州生生	500	生生物流	100	2018.08	
26.	广州生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8.05	
27.	北京北生	100	生生物流	100	2017.10	
28.	云南生生	200	生生物流	80	2017.09	
			张荣	20		
29.	武汉宴嘉冷链	500	宴嘉冷链	100	2022.04	
30.	北京宴嘉冷链	200	宴嘉冷链	100	2022.07	
31.	美国生生	150 万美元	生生物流	100	2020.09	国际医药冷链 服务
32.	比利时生生	20 万欧元	生生物流	100	2019.08	
33.	澳大利亚生生	60 万澳元	生生物流	70	2020.01	
			欧洲琥	30		

2、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 家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柯乾医药

公司名称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32.8720 万元	
发行人投资时间	2021 年 7 月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曹宇峰	45.4820
	朱以杰	17.7664
	上海柯乾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
	上海生生	13.9344
	徐檬丹	7.8172
控股股东	曹宇峰	
主营业务	为药企提供一站式临床供应链服务	

（2）贝可勒尔

公司名称	上海贝可勒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发行人投资时间	2023 年 5 月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鞍山市大明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上海生生	40.0000
控股股东	鞍山市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电池储能控制柜、电池储能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和生产	

发行人的其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基本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鞠继兵直接持有公司 6,712.8893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7438%，为公司控股股东。

鞠继兵、肖忠梅二人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发行人 42.6249%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鞠继兵直接持有上海生生 19.7438%的股份。鞠继兵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 0.0069%、0.0317%、0.0001%、0.0001%的合伙份额，并通过前述企业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0.0020%的股份；肖忠梅分别持有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 1.2508%、99.9683%、99.9999%、7.6219%的合伙份额，并通过前述企业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5.6359%的股份。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合计持有发行人 22.8811%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鞠继兵先生，男，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22423197311*****。

肖忠梅女士，女，197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22429197712*****。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质押或其他权利争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之外，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为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青蓝、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高瓴闰恒、珠海朗恒、君鼎协立、德邦基业，该等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弗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5,436.400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5.9894%；宁波宴伽直接持有发行人 982.733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8904%；宁波宴嘉直接持有发行人 824.9728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4264%；宁波良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535.4692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5749%。

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鞠继兵，合计持有发行人 22.8811%的股份。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1）宁波弗斯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弗斯生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鞠继兵	0.0100	0.0069	普通合伙人
2	徐玉飞	36.7683	25.4989	有限合伙人
3	李厚胜	34.5834	23.9836	有限合伙人
4	刘朝君	21.4998	14.9101	有限合伙人
5	郝一谕	16.7223	11.5969	有限合伙人
6	左北清	7.5884	5.2626	有限合伙人
7	宋丽莉	7.4900	5.1943	有限合伙人
8	郭立超	7.1666	4.9701	有限合伙人
9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拾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24	1.8394	有限合伙人
10	刘清源	2.1500	1.4910	有限合伙人
11	肖忠梅	1.8036	1.2508	有限合伙人
12	陈治平	1.5060	1.0444	有限合伙人
13	朱生荣	0.9018	0.6254	有限合伙人
14	杨艳	0.7957	0.5518	有限合伙人
15	刘思琴	0.7167	0.4970	有限合伙人
16	陈璐	0.5305	0.3679	有限合伙人
17	邵云	0.4775	0.3312	有限合伙人
18	亢超	0.4774	0.331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9	郭云龙	0.1326	0.0920	有限合伙人
20	王垒	0.1326	0.0920	有限合伙人
21	谢巍	0.0902	0.0626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44.1958	100.0000	——

（2）宁波宴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宴伽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鞠继兵	0.0100	0.0317	普通合伙人
2	肖忠梅	31.5718	99.968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1.5818	100.0000	——

（3）宁波良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良生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鞠继兵	0.0001	0.0001	普通合伙人
2	甘卫国	24.4000	20.3252	有限合伙人
3	肖忠梅	9.1500	7.6219	有限合伙人
4	乔志强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5	宋琼琦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6	吴景胜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7	柳正勇	6.1000	5.0813	有限合伙人
8	肖忠海	5.4900	4.5732	有限合伙人
9	彭卫卫	3.6600	3.0488	有限合伙人
10	吴亚男	3.6600	3.0488	有限合伙人
11	米眺	3.0500	2.5406	有限合伙人
12	潘夏璇	3.0500	2.5406	有限合伙人
13	向全四	2.8060	2.3374	有限合伙人
14	杨明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15	王国辉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6	王献华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17	柳杰侠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18	覃杰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19	饶佳伟	1.8300	1.5244	有限合伙人
20	邵云	1.5250	1.2703	有限合伙人
21	唐毅	1.5250	1.2703	有限合伙人
22	刘义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23	闫壮壮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24	张铁楠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25	潘松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26	陈国尊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27	彭仕云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28	田静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29	柳水兵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30	马莹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31	刘成龙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32	陈翔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33	潘淑丽	0.7320	0.6098	有限合伙人
34	蔡锦桂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35	董慧芳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36	王岚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37	张元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38	王飞龙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39	郭长友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40	李磊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20.0481	100.0000	——

（4）宁波宴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宴嘉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鞠继兵	0.0001	0.0001	普通合伙人
2	肖忠梅	99.9999	99.9999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合计	100.0000	100.0000	——

2、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青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钟鼎五号直接持有发行人 2,460.4318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7.2366%；钟鼎六号直接持有发行人 916.929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6968%；宁波鼎链直接持有发行人 541.7492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5934%；宁波泰启直接持有发行人 255.0018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0.7500%；钟鼎五号青蓝直接持有发行人 232.1194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0.6827%；钟鼎六号青蓝直接持有发行人 201.2759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0.5920%。

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六号青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钟鼎五号青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鼎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严力持有上海鼎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的股权；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严力持有 7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青蓝合计持有发行人 13.5515%的股份。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青蓝的基本情况如下：

（1）钟鼎五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钟鼎五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0	1.0453	普通合伙人
2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9,200.0000	18.3972	有限合伙人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11.6144	有限合伙人
4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000	9.2915	有限合伙人
5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秉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6.9686	有限合伙人
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	30,000.0000	6.9686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份有限公司			
7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4.6458	有限合伙人
8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4.6458	有限合伙人
9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3.4843	有限合伙人
10	厦门君华君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00.0000	2.9733	有限合伙人
11	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000	2.5552	有限合伙人
12	拉萨德宇新能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229	有限合伙人
13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招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2.3229	有限合伙人
14	华泰招商（江苏）资本市场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	2.3229	有限合伙人
15	宁波鼎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2.3229	有限合伙人
16	唐盈元曦（宁波）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17	厦门建发恒稳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18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19	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20	天津三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21	唐盈元旭（宁波）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22	吉林市励志天翼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	1.1614	有限合伙人
23	深圳市利通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000.0000	0.9292	有限合伙人
24	宁波鼎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	0.8130	有限合伙人
25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2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27	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28	远海明晟（苏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29	江苏泰州光控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30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31	亳州市康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000.0000	0.6969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32	湖南光控星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	0.6504	有限合伙人
33	宁波鼎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0	0.6272	有限合伙人
3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彬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0.4646	有限合伙人
35	三亚奥美信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	0.3484	有限合伙人
36	宁波保税区明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0.3484	有限合伙人
37	刘哲源	1,000.0000	0.2323	有限合伙人
38	杭州清科信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2323	有限合伙人
39	清科乐信（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2323	有限合伙人
40	李天舒	1,000.0000	0.232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30,500.0000	100.0000	——

（2）钟鼎六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钟鼎六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00.0000	1.2040	普通合伙人
2	南京钟鼎远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00.0000	12.4161	有限合伙人
3	嘉兴鼎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850.0000	10.3185	有限合伙人
4	长沙诺坤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0	8.4655	有限合伙人
5	厦门君为君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7.5249	有限合伙人
6	太仓市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7.5249	有限合伙人
7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拾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0	3.9506	有限合伙人
8	亳州市康安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1,000.0000	3.9506	有限合伙人
9	北京大兴临空经济区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	3.7624	有限合伙人
1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3.7624	有限合伙人
11	宁波泰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00.0000	3.0288	有限合伙人
12	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	15,000.0000	2.8218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有限合伙）			
13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8218	有限合伙人
14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2.8218	有限合伙人
15	平阳荣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000	1.9753	有限合伙人
16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17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18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19	苏州市创新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20	钟伟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21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812	有限合伙人
22	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620.0000	1.4335	有限合伙人
23	兴业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1.4109	有限合伙人
24	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000.0000	1.1287	有限合伙人
25	天津鼎之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26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27	宿迁京东展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28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29	张轩宁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30	宁波鼎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31	宿迁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0.9406	有限合伙人
32	宁波鼎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00	0.5832	有限合伙人
33	重庆唯品会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0.4703	有限合伙人
34	厦门建发聚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0.3762	有限合伙人
35	南通建发海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0.376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31,570.0000	100.0000	——

（3）宁波鼎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鼎链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5447	普通合伙人
2	嘉兴鼎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3.5435	67.5603	有限合伙人
3	宁波茂盛佳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30.895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6,473.5435	100.0000	——

（4）宁波泰启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泰启的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0.1996	普通合伙人
2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0.0000	99.800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100.0000	100.0000	——

（5）钟鼎五号青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钟鼎五号青蓝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	0.6667	普通合伙人
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74.0741	有限合伙人
3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9,960.0000	24.5926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	0.666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0,500.0000	100.0000	——

（6）钟鼎六号青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钟鼎六号青蓝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	0.5236	普通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41.8848	有限合伙人
3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0,000.0000	31.4136	有限合伙人
4	将猛（福建）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5.2356	有限合伙人
5	虎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5.2356	有限合伙人
6	广州市金誉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5.2356	有限合伙人
7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2356	有限合伙人
8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2356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5,500.0000	100.0000	——

3、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联晟源直接持有发行人 2,667.2995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7.8450%；君联欣康直接持有发行人 806.8753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732%；君联恒澈直接持有发行人 726.3792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1364%。

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发行人 12.3546%的股份。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的基本情况如下：

（1）君联晟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联晟源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7,010.0000	1.0014	普通合伙人
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250,000.0000	35.7143	有限合伙人
3	西藏联科投资有限公司	124,500.0000	17.7857	有限合伙人
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7.1429	有限合伙人
5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开元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5.7143	有限合伙人
6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000	5.7143	有限合伙人
7	北京股权投资发展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2.8571	有限合伙人
8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招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857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9	中科院联动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绍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00.0000	2.7714	有限合伙人
10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拾捌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94.8300	2.4421	有限合伙人
11	芜湖歌斐楠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00.0000	2.2857	有限合伙人
12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429	有限合伙人
13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429	有限合伙人
14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950.0000	2.1357	有限合伙人
15	中金启融（厦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05.1700	1.9865	有限合伙人
16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0	1.4286	有限合伙人
17	厦门建发恒稳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	1.2857	有限合伙人
18	北京联融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0000	0.7857	有限合伙人
19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	0.7143	有限合伙人
20	江苏鼎华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0.7143	有限合伙人
21	宁波保税区明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0.0000	0.377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700,000.0000	100.0000	——

（2）君联欣康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联欣康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	1.2188	普通合伙人
2	西藏东方企慧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00	22.5000	有限合伙人
3	苏州绿创产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8.7500	有限合伙人
4	苏州元聚熙善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9.3750	有限合伙人
5	宁波保税区明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7.5000	有限合伙人
6	深圳市招商招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6.2500	有限合伙人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乾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6.2500	有限合伙人
8	飞利浦电子贸易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0	3.750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9	宁波保税区明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0.0000	3.4688	有限合伙人
10	杭州盛杭景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3.1250	有限合伙人
11	安徽迎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3.1250	有限合伙人
12	陕西西咸沣东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2.5000	有限合伙人
13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1.8750	有限合伙人
14	丁兰英	2,000.00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15	陈俭	2,000.00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16	杨珍珍	2,000.00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17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18	杭州泰格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0.9375	有限合伙人
19	杨平	1,000.0000	0.6250	有限合伙人
20	西安统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0.6250	有限合伙人
21	天津庆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0.6250	有限合伙人
22	北京联融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2.5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60,000.0000	100.0000	——

（3）君联恒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联恒澈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1500	普通合伙人
2	珠海君联嘉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319.3100	38.1705	有限合伙人
3	芜湖歌斐临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59.1400	25.9791	有限合伙人
4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8500	11.5668	有限合伙人
5	平阳荣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8.2800	10.4448	有限合伙人
6	寅柏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2.9300	5.7835	有限合伙人
7	平阳荣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1700	4.2913	有限合伙人
8	平阳荣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3200	2.6141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合计	8,696.0000	100.0000	——

4、高瓴润恒、珠海朗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瓴润恒直接持有发行人 2,793.094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8.2150%；珠海朗恒直接持有发行人 365.4991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750%。

高瓴润恒、珠海朗恒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发行人 9.2900% 的股份。高瓴润恒、珠海朗恒的基本情况如下：

（1）高瓴润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高瓴润恒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0053	普通合伙人
2	深圳高瓴慕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81.8789	50.1134	有限合伙人
3	厦门高瓴瑞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17.8664	36.4177	有限合伙人
4	深圳高瓴恒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3.3904	6.3211	有限合伙人
5	深圳高瓴思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5.9365	3.6105	有限合伙人
6	深圳高瓴坤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1.2278	3.532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8,721.3000	100.0000	——

（2）珠海朗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珠海朗恒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0.0232	普通合伙人
2	珠海畔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4.6000	99.976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305.6000	100.0000	——

5、君鼎协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鼎协立直接持有发行人 2,197.116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6.4621%，君鼎协立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镇海君鼎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中河路 101、105 号
主要经营场地	南京江宁区九龙湖路 1 号颐和南园颐瑞湾 3 栋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创业投资；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无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君鼎协立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南京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50.0000	45.0000
2	宁波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30.0000
3	南京隼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24.0000
4	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00

6、德邦基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德邦基业直接持有发行人 1,915.9576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6352%，德邦基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德邦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缴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3085
主要经营场地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徐祥路 316 号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投资；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无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德邦基业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00

八、发行人的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九、协议控制架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不存在通过协议控制公司的情况。

十、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十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34,0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为不超过 6,001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少于 15%，发行前后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6,712.8893	19.7438	6,712.8893	16.7818
2	宁波弗斯生	5,436.4001	15.9894	5,436.4001	13.5907
3	高瓴闰恒	2,793.0941	8.2150	2,793.0941	6.9826
4	君联晟源	2,667.2995	7.8450	2,667.2995	6.668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5	钟鼎五号	2,460.4318	7.2366	2,460.4318	6.1509
6	君鼎协立 (SS)	2,197.1167	6.4621	2,197.1167	5.4927
7	德邦基业	1,915.9576	5.6352	1,915.9576	4.7898
8	建发叁号	1,008.6064	2.9665	1,008.6064	2.5215
9	宁波宴伽	982.7337	2.8904	982.7337	2.4568
10	钟鼎六号	916.9297	2.6968	916.9297	2.2923
11	宁波宴嘉	824.9728	2.4264	824.9728	2.0624
12	君联欣康	806.8753	2.3732	806.8753	2.0171
13	惠每康宏	756.8314	2.2260	756.8314	1.8920
14	君联恒澈	726.3792	2.1364	726.3792	1.8159
15	宁波鼎链	541.7492	1.5934	541.7492	1.3543
16	宁波良生	535.4692	1.5749	535.4692	1.3386
17	协立投资	453.7073	1.3344	453.7073	1.1342
18	珠海朗恒	365.4991	1.0750	365.4991	0.9137
19	南京隽生	255.7734	0.7523	255.7734	0.6394
20	宁波泰启	255.0018	0.7500	255.0018	0.6375
21	钟鼎五号青蓝	232.1194	0.6827	232.1194	0.5803
22	建发长榕	210.8784	0.6202	210.8784	0.5272
23	南虹新动能	204.8196	0.6024	204.8196	0.5120
24	钟鼎六号青蓝	201.2759	0.5920	201.2759	0.5032
25	创熠荔律	177.1395	0.5210	177.1395	0.4428
26	长三角产投	148.5859	0.4370	148.5859	0.3715
27	潍坊虹闵	122.8919	0.3614	122.8919	0.3072
28	瑞坤创投	88.5718	0.2605	88.5718	0.2214
本次发行流通股		-	-	6,001.0000	15.0021
合计		34,000.0000	100.0000	40,001.0000	100.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6,712.8893	19.7438
2	宁波弗斯生	5,436.4001	15.9894
3	高瓴闰恒	2,793.0941	8.2150
4	君联晟源	2,667.2995	7.8450
5	钟鼎五号	2,460.4318	7.2366
6	君鼎协立（SS）	2,197.1167	6.4621
7	德邦基业	1,915.9576	5.6352
8	建发叁号	1,008.6064	2.9665
9	宁波宴伽	982.7337	2.8904
10	钟鼎六号	916.9297	2.6968
合计		27,091.4589	79.6808

（三）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1 名自然人股东。该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处的任职及直接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6,712.8893	19.7438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和外资股份情况

1、国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国有股东为君鼎协立，君鼎协立持有公司 2,197.1167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6.4621%。根据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标识管理事项的批复》（苏国资复[2022]37 号），确认君鼎协立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标识。

2、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外资股东。

（五）申报前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公司本次申报前一年无新增股东。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鞠继兵	6,712.8893	19.7438	鞠继兵分别持有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良生、宁波宴嘉 0.0069%、0.0317%、0.0001%、0.000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鞠继兵的配偶肖忠梅分别持有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 1.2508%、99.9683%、99.9999%、7.6219%的合伙份额
	宁波弗斯生	5,436.4001	15.9894	
	宁波宴伽	982.7337	2.8904	
	宁波宴嘉	824.9728	2.4264	
	宁波良生	535.4692	1.5749	
2	钟鼎五号	2,460.4318	7.2366	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钟鼎六号青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钟鼎五号青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鼎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严力持有上海鼎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9%的股权；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严力持有 7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鼎六号	916.9297	2.6968	
	宁波鼎链	541.7492	1.5934	
	宁波泰启	255.0018	0.7500	
	钟鼎五号青蓝	232.1194	0.6827	
	钟鼎六号青蓝	201.2759	0.5920	
3	君联晟源	2,667.2995	7.8450	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皆为拉萨君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君联欣康	806.8753	2.3732	
	君联恒澈	726.3792	2.1364	
4	高瓴润恒	2,793.0941	8.2150	高瓴润恒、珠海朗恒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皆为深圳高瓴天成三期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朗恒	365.4991	1.0750	
5	君鼎协立	2,197.1167	6.4621	南京隽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协立投资持有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飞凡协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的股权；创熠昉律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立投资持有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的股权；瑞坤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君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立投资持有上海君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君鼎协立 1%股权，并作为基金管理人
	协立投资	453.7073	1.3344	
	南京隽生	255.7734	0.7523	
	创熠昉律	177.1395	0.5210	
	瑞坤创投	88.5718	0.2605	
6	建发叁号	1,008.6064	2.9665	建发叁号、建发长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皆为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鑫投资有限公司系宁波弗斯生有限合伙人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拾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建发长榕	210.8784	0.6202	
7	南虹新动能	204.8196	0.6024	南虹新动能、潍坊虹润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皆为上海南虹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潍坊虹润	122.8919	0.3614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发行人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原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八）对赌协议及解除情况

2017年7月25日，君鼎协立与生生有限及鞠继兵、李厚胜、俞华龙、徐玉飞、左北清、刘思琴、刘朝君、郭立超、郝一谕、宋丽莉、刘清源、生生物流签署了《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天使轮协议》），约定君鼎协立享有“优先购买权及共同出售权”、“反摊薄权”、“回购权”、“信息权”、“优先清偿权”等特殊股东权利。

2018年9月17日，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蓝、杏泽投资、君鼎协立、协立投资与生生有限、鞠继兵、刘思琴、李厚胜、俞华龙、徐玉飞、郝一谕、刘朝君、郭立超、左北清、宋丽莉、刘清源等签署了《股东协议》（以下简称《A-1轮股东协议》），约定各投资机构股东享有“清算优先权”、“售出事件中的优先分配权”、“退出权”、“反稀释”、“优先认缴权”、“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信息获取权”、“投资方股权转换”、“最惠国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德邦基业通过签署《加入承诺书》成为《A-1轮股东协议》的签署方，并享有《A-1轮股东协议》中的特殊股东权利。此外，各签署方约定自《A-1轮股东协议》生效之日起，此前签署的《天使轮协议》立即终止并由《A-1轮股东协议》取代。

2020年9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律、惠每康宏、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德邦基业、钟鼎五号、钟鼎青蓝、杏泽投资、协立投资、君鼎协立与发行人及鞠继兵、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生生物流签署了《股东协议》（以下简称《B轮股东协议》），约定各投资机构股东享有“特别表决权”、“清算优先权”、“售出事件中的优先分配权”、“退出权”、“反稀释”、“优先认缴权”、“转股限制和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信息获取权”、“投资方股权转换”、“最惠国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并约定自《B轮股东协议》生效之日起，此前签署的《A-1轮股东协议》立即终止并由《B轮股东协议》所取代。

2021年3月22日，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律、惠每康宏、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德邦基业、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

蓝、长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杏泽投资、协立投资、君鼎协立与发行人及鞠继兵、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生生物流签署了《股东协议》（以下简称《C-1 轮股东协议》），约定各投资机构股东享有“特别表决权”、“清算优先权”、“售出事件中的优先分配权”、“退出权”、“反稀释”、“优先认缴权”、“转股限制和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信息获取权”、“投资方股权转让”、“最惠国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并约定自《C-1 轮股东协议》生效之日起，此前各方签署的股东协议立即终止并由《C-1 轮股东协议》取代。

2021 年 4 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律、惠每康宏、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德邦基业、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蓝、长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杏泽投资、协立投资、君鼎协立、潍坊虹润与发行人及鞠继兵、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生生物流签署了《股东协议》（以下简称《C-2 轮股东协议》），约定各投资机构股东享有“特别表决权”、“清算优先权”、“售出事件中的优先分配权”、“退出权”、“反稀释”、“优先认缴权”、“转股限制和优先购买权”、“共同出售权”、“信息获取权”、“投资方股权转让”、“最惠国待遇”等特殊股东权利，并约定自《C-2 轮股东协议》生效之日起，此前各方签署的股东协议立即终止并由《C-2 轮股东协议》取代。

2021 年 8 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润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律、惠每康宏、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德邦基业、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蓝、长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杏泽投资、协立投资、君鼎协立、潍坊虹润与发行人及鞠继兵、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生生物流签署了《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意于协议签署之日起，对《C-2 轮股东协议》第 3.3 条退出权进行修改，删除其中要求公司承担回购义务及为管理股东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条款及约定，且相关条款及约定应被视为自始无效，即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无论发生何种情形，各方股东均不得要求公司承担任何回购义务及为管理股东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各方因目标条款的修订致使公司回购义务及为管理股东回购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终止且自始无效的，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各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并确认，除上述目标条款外，不存在其他与（向）公司所签署、出具的协议、合同、备忘录、承诺、保证或类似性质文件可以要求公司履行的有关与目标条款同样或类似的承诺、义务、限制或责任的其他特殊权利条款或特殊利益安排。如在本协议外存在

其他可以要求公司履行的有关与目标条款同样或类似的承诺、义务、限制或责任的其
他特殊权利条款或特殊利益安排，该等安排亦自协议签署之日起即无条件不可撤销地
终止且自始无效。

2022 年 6 月，君联晟源、君联欣康、高瓴闰恒、建发叁号、瑀坤创投、创熠荔
律、惠每康宏、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德邦基业、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蓝、长
三角产投、南虹新动能、协立投资、君鼎协立、潍坊虹闵、君联恒澈、宁波鼎链、珠
海朗恒、南京隼生、宁波泰启、建发长榕与发行人及鞠继兵、宁波良生、宁波宴嘉、
宁波宴伽、宁波弗斯生、生生物流签署了《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同意于协
议签署之日起，《C-2 轮股东协议》第 2.1 条、2.2 条、2.3 条、2.4 条、第 3.1 条、第
3.2 条、第 3.3 条（公司回购条款外剩余内容）、第 3.4 条、第 3.5 条、第 3.6 条、第
3.7 条、第 3.8 条、第 3.9 条、第 3.10 条即自动终止，且应被视为自始无效；各方因
《C-2 轮股东协议》前述条款的履行及终止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各方不存在任何
纠纷或潜在纠纷。各方确认，除各方于 2021 年 4 月签署的《C-2 轮股东协议》外，不
存在其他与（向）公司、创始股东及持股平台所签署、出具的协议、合同、备忘录、
承诺、保证或类似性质文件可以要求公司、创始股东及持股平台履行的有关承诺、义
务、限制或责任的其他特殊权利条款或特殊利益安排。如在本协议外存在其他可以要
求公司、创始股东及持股平台履行的有关承诺、义务、限制或责任的其他特殊权利条
款或特殊利益安排，该等安排亦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即无条件不可撤销地终止且自始
无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不再具有特殊股东权利；不存在如对赌、估
值调整或类似条款；已签署的包含投资保障权利、对赌、估值调整或类似条款的效力
均已终止，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未来亦不会以任何形式与发行人或其股东签署含
投资保障权利、对赌或类似条款的协议。

（九）发行人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纳入监管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27 家机构股东，其中 11 家境内机构股
东，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高瓴闰恒、珠海朗恒、德邦基
业、建发叁号、惠每康宏、宁波鼎链、协立投资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
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
金，无需履行相关备案登记程序；剩余 16 家机构股东：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

澈、钟鼎五号、钟鼎六号、宁波泰启、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青蓝、建发长榕、南京隽生、瑀坤创投、创熠荔律、南虹新动能、潍坊虹闵、君鼎协立、长三角产投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中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上述私募投资基金股东均已办理私募基金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基金编号	备案时间	私募基金管理人	管理人登记编号	登记时间
1	君联晟源	SEF172	2018.08.13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P1000489	2014.03.17
2	君联欣康	SCZ282	2018.06.20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P1000489	2014.03.17
3	君联恒澈	STE776	2021.11.15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P1000489	2014.03.17
4	钟鼎五号	SCA067	2018.01.09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8750	2015.02.15
5	钟鼎六号	SLW670	2020.09.15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8750	2015.02.15
6	宁波泰启	SSV021	2021.09.23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8750	2015.02.15
7	钟鼎五号青蓝	SCF033	2018.01.31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8750	2015.02.15
8	钟鼎六号青蓝	SNA557	2020.11.02	上海鼎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08750	2015.02.15
9	建发长榕	SSB930	2021.08.04	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P1029366	2015.12.16
10	南京隽生	STB260	2021.12.02	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66645	2018.01.09
11	瑀坤创投	SEV568	2020.07.23	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66645	2018.01.09
12	创熠荔律	SJB445	2020.03.19	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P1066645	2018.01.09
13	南虹新动能	SJD094	2019.10.12	上海南虹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9800	2019.05.20
14	潍坊虹闵	SQM880	2021.05.13	上海南虹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69800	2019.05.20
15	君鼎协立	S36204	2015.08.17	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02843	2014.05.26
16	长三角产投	SJH898	2019.11.26	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1070270	2019.10.28

十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况

1、董事

本公司共设 9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1）董事任职情况

公司董事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鞠继兵	董事长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2	刘朝君	董事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3	徐玉飞	董事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4	尹军平	董事	钟鼎五号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5	薛龙	董事	君联晟源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6	吕东	董事	高瓴闰恒	2022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
7	陈欣	独立董事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8	陈强	独立董事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9	秦玉鸣	独立董事	鞠继兵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2）董事简历

鞠继兵，男，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大专学历。1997 年 11 月至 2001 年 8 月，就职于珊风工艺饰品（深圳）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5 月，就职于上海梦来美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香港富发实业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任渠道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11 月，自由职业；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任保险代理人；2008 年 4 月至 2008 年 7 月，就职于映急物流（上海）有限公司，任市场主管；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建勤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9 年 10 月至今，创立生生物流，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创立上海生生并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朝君，男，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2年9月，任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2月，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2015年3月至今，历任生生物流运营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历任上海生生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玉飞，男，198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游牧虎网络创意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5月至2011年8月，任上海尚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生生物流副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迈迪朗杰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柯乾医药董事；2017年11月至今，历任上海生生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尹军平，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9月至1999年8月，任北京城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9年9月至2001年6月，就读于清华大学；2001年7月至2004年2月，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经理；2004年3月至2006年11月，任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部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9年7月，任上海昊勤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8月至今，任钟鼎（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公司董事。

薛龙，男，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7年7月，历任中国银行总行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2007年8月至2009年5月，就读于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2010年5月至今，历任君联资本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投资总监、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吕东，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社会与管理药学博士。1996年7月至2011年6月，先后于卫生部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任职；2011年7月至2016年8月，任上海磐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9月至2020年9月，任太盟成长（珠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珠海高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陈欣，男，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明尼苏达大学，金融学博士。200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4 月，历任云南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强，男，196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1993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历任同济大学留学生处科员、副科长、留学生办公室副主任、国际文化交流学院副院长；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中国科技管理研究院服务科学与工程研究所副所长；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同济大学国际文化交流学院院长；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同济大学文科办公室主任；2020 年 5 月至今，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长聘特聘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秦玉鸣，男，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物流管理与工程博士。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北京百川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任中物联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秘书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中物联医药物流分会秘书长；2020 年 1 月至今，任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秘书长；2020 年 2 月至今，任中物联农产品供应链分会秘书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的监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1）监事任职情况

公司监事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左北清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 月
2	刘清源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 月
3	王玉良	监事	建发叁号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2）监事简历

左北清，男，198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明邦通运（香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深圳市伟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深圳市朗正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历任生生物流运营经理、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2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生生监事。

刘清源，男，198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吉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10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历任北京北生的操作专员、操作副主管、运营主管；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生生物流销售经理、销售副总监。202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生生监事。

王玉良，男，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法国圣太田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上海开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1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咨询顾问、高级咨询顾问；2015 年 7 月至今，历任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生生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任职期间
1	鞠继兵	总经理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2	刘朝君	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3	徐玉飞	副总经理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4	甘卫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5	陈璐	财务负责人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

（2）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鞠继兵、刘朝君、徐玉飞的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概况”之“1、董事”之“（2）董事简历”。

甘卫国，男，196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苏州大学，本科学历，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1990年9月至2005年8月，任鄂州华宇轻化公司财务科长；2005年9月至2006年8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9月至2010年8月，任上海新华传媒连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9月至2013年2月，任上海联都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3年3月至2018年8月，历任上海圆通蛟龙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经理。2018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生生物流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历任上海生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璐，女，198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本科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ACCA）资格。2009年9月至2013年7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助理经理；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上海地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分析经理；2014年11月至2021年2月，历任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交易咨询经理、交易咨询副总监。2021年3月至今任生生物流财务负责人。2022年1月至今任上海生生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宁波宴伽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宁波宴嘉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宁波良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徐玉飞	董事、副总经理	柯乾医药	董事	公司参股子公司
6	尹军平	董事	上海鼎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7					
8			上海星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9			钟鼎成长（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本公司董事控制的企业
10			钟鼎（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合伙人	-
11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北京牛卡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3			苏州金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博雷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5			福建纵腾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6			递一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8			上海能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19			苏州钟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20			北京医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1			北京鼎迎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控制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22	薛龙	董事	北京燕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广东三头六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4			南京天猷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5			苏州吉呗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6			天津南大通用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7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28	吕东	董事	杭州依思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29			KBP Biosciences Co., Lt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0			百力司康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1			成都迈科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2			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3			Pulmongene Lt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4			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5			Renoviron Lt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6			Hopstem Therapeutics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7			安济盛生物医药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8			IASO Biologics Inc.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39			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0			RaibowFerry. Inc.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1			Huahui Healthcare Inc.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2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3			Immvisa Bioscience Inc.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4			Immvisa Pharma Co., Limite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5			深圳市亦诺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6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7			JACOBIO PHARMACEUTICALS GROUP CO., LTD.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8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9			上海轩耘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50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51			珠海高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52	陈欣	独立董事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	教授	-
53					
54			云南光华融合产业发展研究院	理事长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理事长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55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56			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7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9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0			节卡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1			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企业
62	秦玉鸣	独立董事	北京中物医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63			北京中物冷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64			中物联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
65			中物联医药物流分会	秘书长	-
66			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	秘书长	-
67			中物联农产品供应链分会	秘书长	-
68			上海连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69			德荣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0	陈强	独立董事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1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72	王玉良	监事	凤集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73			厚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74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本公司监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近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涉及重大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五）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有关协议及重要承诺

1、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和/或竞业限制协议。自前述协议签订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和职责，遵守相关承诺。

2、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6,712.8893	19.7438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间接机构股东	在间接机构股东中的出资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0.0069	0.0011
			宁波宴伽	0.0317	0.0009
			宁波宴嘉	0.0001	0.000002
			宁波良生	0.0001	0.000001
2	刘朝君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14.9101	2.3840
3	徐玉飞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25.4989	4.0771
4	左北清	监事会主席	宁波弗斯生	5.2626	0.8415
5	刘清源	监事	宁波弗斯生	1.4910	0.2384
6	甘卫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宁波良生	20.3252	0.3201
7	陈璐	财务负责人	宁波弗斯生	0.3679	0.0588
8	肖忠梅	生生物流结算部副总监，鞠继兵配偶	宁波弗斯生	1.2508	0.2000
			宁波宴伽	99.9683	2.8895
			宁波宴嘉	99.9999	2.4264
			宁波良生	7.6219	0.1200
9	肖忠海	生生物流销售副总监，肖忠梅之弟	宁波良生	4.5732	0.0720
10	潘夏璇	生生物流质量高级经理，肖忠海配偶	宁波良生	2.5406	0.0400
11	彭卫卫	生生物流高级财务经理，左北清配偶	宁波良生	3.0488	0.0480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尹军平、薛龙以及监事王玉良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其中：1）尹军平通过钟鼎五号、钟鼎五号青蓝、钟鼎六号、钟鼎六号青蓝、宁波鼎链、宁波泰启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合计间接持股比例约为0.0363%；2）薛龙通过君联晟源、君联欣康、君联恒澈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合计

间接持股比例约为 0.0016%；3）王玉良通过建发长榕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间接持股比例约为 0.0034%。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七）最近三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

1、最近三年董事的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会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	鞠继兵、郭立超、俞华龙、刘朝君、翟刚、 陈海刚、尹军平	/
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11 月	鞠继兵、徐玉飞、甘卫国、刘朝君、翟刚、 陈海刚、尹军平	因董事郭立超、俞华龙从发行人处离职，补选徐玉飞、甘卫国作为公司董事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	鞠继兵、徐玉飞、甘卫国、刘朝君、薛龙、 顾劼翔、尹军平	发行人进行融资，投资人持股比例变化导致投资人董事提名权变化，进而导致董事变更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	鞠继兵、刘朝君、徐玉飞、尹军平、薛龙、 顾劼翔、陈欣、陈强、秦玉鸣	上海生生进行股改时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而新增了 3 席独立董事席位并对原有的董事会结构进行了调整
2022 年 5 月至今	鞠继兵、刘朝君、徐玉飞、尹军平、薛龙、 吕东、陈欣、陈强、秦玉鸣	外部投资人提名的董事顾劼翔由于其在投资人处的职务变动而申请辞去上海生生董事职务，上海生生补选了新的董事

2、最近三年监事的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会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	李厚胜	/
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1 月	陈海刚、翟刚	发行人进行融资，投资人持股比例变化导致投资人监事提名权变化，进而导致监事变更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 月	王玉良、翟刚	杏泽投资于 2021 年 11 月转出其持有的所有的发行人股份，作为杏泽投资提名的陈海刚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	杨艳、吴亚男、王玉良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增选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9 月至今	左北清、刘清源、王玉良	公司基于人事安排由职工代表大会换届选举职工代表监事

3、最近三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变动原因
2020年1月至2022年1月	鞠继兵、徐玉飞、刘朝君、甘卫国	/
2022年1月至今	鞠继兵、徐玉飞、刘朝君、甘卫国、陈璐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设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变化。人员变动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内部人员变动及改选、外部投资人更换委派代表等原因所致，该等变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本次发行与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对外投资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宁波宴伽	31.5818	0.0317
2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0.0069
3			宁波宴嘉	100.0000	0.0001
4			宁波良生	125.0481	0.0001
5	刘朝君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14.9101
6	徐玉飞	董事、副总经理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25.4989
7	尹军平	董事	上海柏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80	32.8070
8			堆龙德庆鼎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2.50	22.0000
9			上海鼎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00	6.2500
10			上海鼎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	8.3333
11			上海星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	10.0000
12			钟鼎（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8.0000
13			宁波钟鼎汇联投资合伙企业	11,850	3.7975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业（有限合伙）		
14			宁波钟鼎景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75	1.1029
15			苏州钟鼎恒棠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5000
16			苏州钟鼎汇元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	21.0000
17			上海墨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	1.0000
18			钟鼎成长（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1.0000
19			嘉兴鼎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	5.2632
20			北京鼎迎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0000
21			宁波鼎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	9.6774
23			宁波鼎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8.8100
24			宁波鼎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36.0000
25	薛龙	董事	天津汇智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2797	2.6010
25			珠海高瓴祈远医疗健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800	4.7619
26			上海轩耘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	40.0000
2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宽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43.60	1.1075
28			珠海高瓴祈晖医疗健康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	5.0000
29			天津维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1	2.7020
30			苏州高瓴祁彦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	4.7619
31			苏州高瓴祈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00	4.7619
32			珠海高瓴祈晖医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100	4.7619
33			上海英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86.72	3.4641
34			苏州高瓴祈睿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0	5.0000
35			深圳福沃药业有限公司	349.344	0.3435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36	陈欣	独立董事	上海观谷科技有限公司	2,405.4904	4.2105
37					
38			南昌市香园旅游实业有限公司	50	8.0000
39			嘉兴磐霖乐达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3.3333
40	左北清	监事会主席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5.2626
41	刘清源	监事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1.4910
42	王玉良	监事	厦门长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00	14.8148
43	甘卫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宁波良生	120.0481	20.3252
44	陈璐	财务负责人	宁波弗斯生	144.1958	0.3679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直接重大对外投资。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情况

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其工作岗位等确定，绩效工资根据个人考核结果确定。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的，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制订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确定。外部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其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及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监事，其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未兼任董事、监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根据公司管理层制订的薪酬方案确定。

2、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765.46	583.95	296.59
利润总额	9,169.03	10,233.21	5,762.52
占比	8.35%	5.71%	5.15%

注：上述薪酬总额不包括股份支付相关费用。

3、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在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2022 年税前收入/津贴（万元）	是否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收入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165.10	否
2	刘朝君	董事、副总经理	165.67	否
3	徐玉飞	董事、副总经理	107.74	否
4	尹军平	董事	0.00	否
5	薛龙	董事	0.00	否
6	吕东	董事	0.00	否
7	陈欣	独立董事	20.00	否
8	陈强	独立董事	20.00	否
9	秦玉鸣	独立董事	0.00	否
10	左北清	监事会主席	54.62	否
11	刘清源	职工代表监事	32.49	否
12	王玉良	监事	0.00	否
13	甘卫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1.19	否
14	陈璐	财务负责人	111.78	否

注：上述收入不包括股份支付相关费用。

4、所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在公司任职领薪（不含领取津贴的独立董事）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和缴纳住房公积金。除此之

外，上述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它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三、发行人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一）发行人已制定及实施的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以宁波良生为员工持股平台对公司的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宁波良生持有公司 5,354,692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1.5749%。

1、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为增强公司凝聚力，吸引、留住公司发展所需人才，宁波良生于 2019 年 9 月设立，并于 2019 年 12 月向公司增资，实现公司部分员工间接投资入股。

宁波良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鞠继兵
认缴出资额	120.0481 万元
实缴出资额	120.0481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3155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3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2、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宁波良生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及在发行人中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性质	在发行人处的职务
1.	鞠继兵	0.0001	0.0001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甘卫国	24.4000	20.3252	有限合伙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肖忠梅	9.1500	7.6219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结算部副总监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性质	在发行人处的职务
4.	乔志强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 IT 总监
5.	宋琼琦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行政总监
6.	吴景胜	8.5400	7.1138	有限合伙人	生生国际国际营运总监
7.	柳正勇	6.1000	5.081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销售总监
8.	肖忠海	5.4900	4.573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销售副总监
9.	彭卫卫	3.6600	3.0488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财务经理
10.	吴亚男	3.6600	3.0488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运营总监
11.	米眺	3.0500	2.5406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 IT 经理
12.	潘夏璇	3.0500	2.5406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质量经理
13.	向全四	2.8060	2.3374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经理
14.	杨明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经理
15.	王国辉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 IT 经理
16.	王献华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操作专员
17.	柳杰侠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销售主管
18.	覃杰	2.4400	2.0325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方案与培训经理
19.	饶佳伟	1.8300	1.5244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运营经理
20.	邵云	1.5250	1.270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销售副总监
21.	唐毅	1.5250	1.270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大客户经理
22.	刘义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主管
23.	闫壮壮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销售主管
24.	张铁楠	1.2200	1.0163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研发二部负责人
25.	潘松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物流主管
26.	陈国尊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高级操作主管
27.	彭仕云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订单主管
28.	田静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主管
29.	柳水兵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操作主管
30.	马莹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订单经理
31.	刘成龙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操作主管
32.	陈翔	0.9150	0.7622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临床供应链运营经理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性质	在发行人处的职务
33.	潘淑丽	0.7320	0.6098	有限合伙人	生生国际国际销售副经理
34.	蔡锦桂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主管
35.	董慧芳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项目经理
36.	王岚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仓储主管
37.	张元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副经理
38.	王飞龙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主管
39.	郭长友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操作专员
40.	李磊	0.6100	0.5081	有限合伙人	生生物流物流主管
合计		120.0481	100.0000	——	——

（二）股份锁定期安排

宁波良生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宁波良生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之“3、公司股东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良生、宁波宴嘉承诺”。

（三）退出及流转安排

根据宁波良生与激励对象签署的《激励股权授予协议》：1）当出现《激励股权授予协议》约定的特殊情形时，宁波良生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有权根据约定的价格回购相关员工所持持股平台全部或部分的财产份额；2）未经公司同意，宁波良生的有限合伙人不得处置其所持有的宁波良生的财产份额。

（四）规范运行情况及备案情况

宁波良生依法设立，并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合伙协议约定进行规范运作。宁波良生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设立的主要目的是实现对发行人的间接持股，而非进行其他投资活动，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五）发行人已经实施的其他股权激励

为激励实际控制人历史上对发行人作出的贡献，持股平台宁波宴嘉于 2019 年 4 月设立，并于 2019 年 12 月向公司增资，实现了对实际控制人进行股权激励。

（六）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1、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有利于增强公司凝聚力，调动管理者和重要骨干的积极性，吸引、保留和激励公司发展所需人才，对公司经营有正向的促进作用。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宁波宴嘉和宁波良生入股均按照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造成的影响较小。

其中宁波宴嘉的股份支付于 2019 年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宁波良生股份支付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九、经营成果分析”之“（七）股份支付”。

3、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系基于已设立完成的员工持股平台，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上述股权激励不涉及公司上市后相关行权安排。

十四、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人）	1,339	1,159	867

（二）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业务操作人员	1,061	79.24
销售服务人员	78	5.83
行政管理人员	113	8.44
研发技术人员	87	6.50
合计	1,339	100.00

（三）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学历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博士	2	0.15
硕士	30	2.24
本科	227	16.95
大专及以下	1080	80.66
合计	1,339	100.00

（四）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的年龄分布如下：

年龄结构	员工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 岁以下	547	40.85
30-39 岁	669	49.96
40 岁及以上	123	9.19
合计	1,339	100.00

（五）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员工总人数（人）	1,333	1,157	866
社会保险缴纳人数（人）	1,321	1,123	811
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人）	1,321	1,120	804
缴纳社保人数占境内员工总人数比例	99.10%	97.06%	93.65%
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占境内员工总人数比例	99.10%	96.80%	92.84%

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人数及其原因如下：

项目	原因	2022年 12月31日	2021 年 12月31日	2020 年 12月31日
未缴纳社会保险	退休返聘	3	3	2
	在境内工作的中国台湾地区员工及外籍员工/境内员工在境外工作	1	4	2
	新入职员工	7	20	43
	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1	7	8
	小计	12	34	55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	退休返聘	3	3	2
	在境内工作的中国台湾地区员工及外籍员工/境内员工在境外工作的员工	1	4	2
	新入职员工	8	20	44
	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	10	14
	小计	12	37	62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1）新员工因入职时间或相关手续办理时间已过当月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统一缴纳时间，新入职员工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后公司已进行了相应补缴；（2）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3）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该等员工出具了说明，确认其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系其本人真实意愿；（4）员工为中国台湾籍或外籍，或在境外工作。该等情况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与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并在境外工作的员工人数为 1 人、2 人、6 人，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按照所在地的法律要求为该等员工提供相应社会保

障。

根据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社会保险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针对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已作出承诺：

“如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被社会保障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社会保障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追偿或处罚的，或因劳动用工违规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处罚的，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上海生生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通过长达十余年的专业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上海生生不断创新，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是指依托温控技术和专业的操作方案，为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流通环节的温度安全提供全链条的冷链解决方案。

凭借自主研发生产的VIP保温箱、PCM冰排等冷链装备，结合专业的冷藏车、液氮罐等装备，上海生生为临床试验用药品、生物样本、医疗器械、商业成品药等各类生物医药产品提供安全、专业、高效的门到门冷链服务。基于长期服务客户建立的合作关系以及对创新药研发供应链需求的深刻理解，公司进一步为创新药研发客户提供创新药研发过程中的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温控存储管理、贴标及二次包装、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生物样本回收及销毁、生物样本的温控存储管理等一系列服务，覆盖从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到临床研究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

上海生生总部位于上海，在北京、广州等城市设有超40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服务网络覆盖全国99%的地级市。同时，公司在美国、比利时、澳大利亚设有3家海外子公司，协同合作伙伴资源覆盖全球超50个国家，助力中国医药企业全球化。

公司通过WHO标准GDP、GMP认证，以及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凭借丰富的实践经验、健全的服务网络、专业的冷链装备、智能的信息系统、严格的质控体系，公司打造了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并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目前已覆盖生物医药行业客户超7,000家，与恒瑞集团、复星集团、正大天晴、君实集团、药明康德、金城集团等著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

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44,152.11	69.64	34,480.25	65.77	21,193.86	79.01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9,420.61	14.86	7,425.84	14.16	3,147.36	11.73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5,444.35	8.59	3,430.56	6.54	1,481.56	5.52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2,413.90	3.81	2,224.14	4.24	889.22	3.32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968.35	3.10	4,865.41	9.28	111.14	0.41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受益于生物医药行业的不断发展，对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质量的要求提升，发行人一方面持续深化与既有客户在商业流通、国际化方面的合作，另一方面积极布局细胞治疗等新领域，拓展新客户。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快速增长，其中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的收入在报告期内复合年均增长率分别为 44.33%、73.01%、91.70%、64.76%、320.84%。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发行人提供的产品与服务

上海生生的主营业务包括五大板块，分别为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公司的主营业务板块中，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涵盖从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到临床研究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的供应链管理服务；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涵盖在生命科学研究过程中对人体、动物、植物及微生物等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储存和管理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涵盖药品和医疗器械流通过程中的冷链运输、储存管理服务。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指生物医药产品的跨境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是在细胞

治疗的细胞提取和回输环节为其提供全程精准温控和严格时效的冷链物流服务。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是指冷链装备、真空绝热板、相变储能材料等产品的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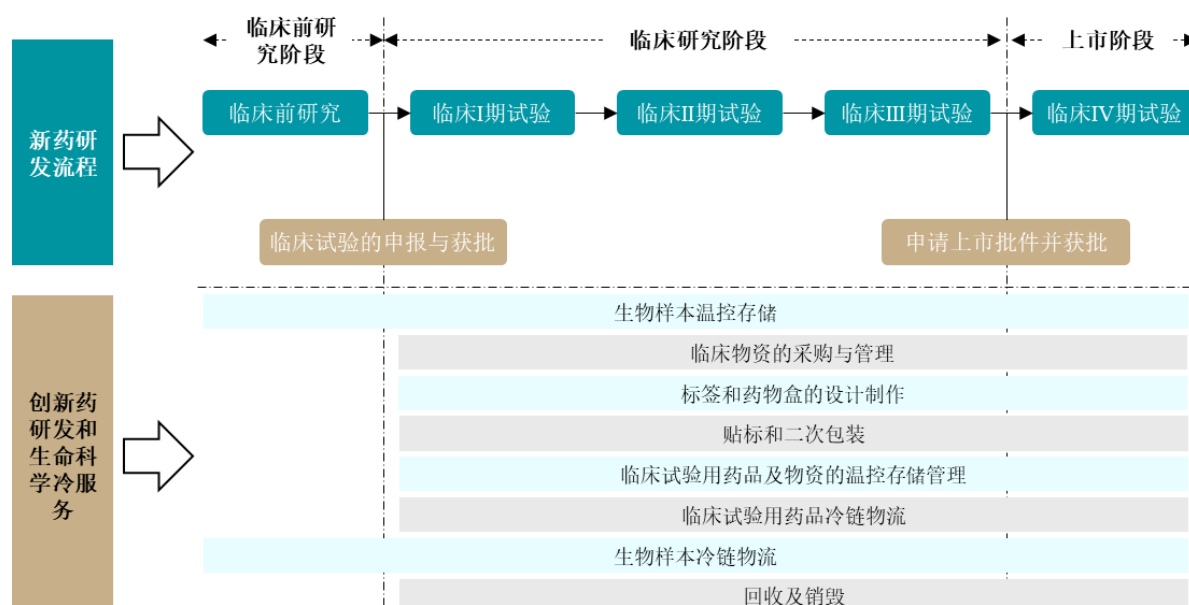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主要服务内容如下所示：

业务分类	客户主要产品	主要服务内容	典型客户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1）创新药研发部分主要涉及临床试验用药品与物资、临床试验生物样本； （2）生命科学部分主要涉及生物样本	（1）创新药研发部分提供临床供应链服务，包含临床物资的采购与管理、标签和药物盒的设计制作、贴标和二次包装、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的温控存储管理、临床试验用药品冷链物流、生物样本冷链物流、回收及销毁等服务； （2）生物样本的冷链物流服务、温控存储服务	（1）恒瑞集团、复星集团； （2）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科学院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药品、医疗器械	冷链物流服务、温控存储服务	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复星集团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药品、原料药、医疗器械、生物样本	跨境冷链物流服务	苏州亚盛药业有限公司、丽珠集团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细胞等生物样本	冷链物流服务	上海恒润达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	冷链装备、真空绝热板、相变储能材料等产品销售	无锡布科美科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1）服务内容及概念

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覆盖从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到临床研究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对于药学研究及临床前研究阶段，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实验室内各种试剂、病理切片等生物样本的冷链物流、温控存储服务。在客户完成临床试验申报与审批，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后，根据客户对临床供应链服务的需求，公司提供包括临床物资的采购与管理、标签和药物盒的设计制作、贴标和二次包装、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的温控存储管理、临床试验用药品冷链物流、生物样本冷链物流、回收及销毁等服务。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涵盖在生命科学研究过程中对人体、动物、植物及微生物等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储存和管理服务。



（2）服务特征

1）定制化设计及一体化服务能力

创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及成本高的特点，而临床试验是创新药研发过程中的关键环节，良好的临床试验设计及规划有利于降低临床试验成本并缩短临床试验时间。在临床试验设计阶段，对于临床试验基地及中心实验室的选择、对照药品的采购流程设计（尤其是涉及进口报关的）、药品及物资的分发仓选择、冷链物流的路由及时间规划、多个服务商之间系统对接等各个环节的流程设计、时间规划、预算规划等都需要专业的临床试验供应链服务商提前参与，以压缩时间并降低成本，并对个性化需求定制解决方案。临床试验供应链服务和 CRO、CDMO 一样是创新药研发的关键供应商，随着创新药研发的专业分工越来越细，具备定制化设计及一体化服务能力的服务商能够提高临床试验的效率并减少临床供应链管理的成本。

2）健全可控的逆向冷链服务网络

先进的冷链装备、专业的服务团队是保障冷链服务质量的核心要素，冷链服务商往往在部分中心城市配套相应的设施和人员，但在全国范围内保证较高的服务质量需要投入的场地、设备、人员和管理成本很高。商业药品流通阶段对于冷链物流服务的需求多为正向物流，即由一个或多个中心城市发往全国，在中心城市配备相应人员和基础设施便能够相对保障服务质量。而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涉及较多的逆向物流需求，即大量的生物样本往往需要从多个中小城市冷链运输到中心城市，且无论是临床试验中受试者的生物样本还是生命科学实验中动植物的生物样本都是难以复

得，所以此类生物样本的冷链服务容错率极低，对冷链包装的温控预处理和现场的冷链操作都具有较高的要求，需要建立熟练的专业操作团队以保证服务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截至 2022 年末，国内药物临床试验机构遍布在中国 200 多个城市，为保证及时响应临床试验供应链服务的高质量要求，健全的冷链服务网络具有关键作用。

（3）公司的服务能力

公司核心团队拥有十多年的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经验，凭借对临床试验供应链服务的深刻理解，积累了定制化设计及一体化服务能力，已为上千个临床试验项目提供了定制化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公司始终坚持自营化战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 40 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为了让客户专注于核心技术的研发，公司提供临床试验物资采购、温控存储管理、冷链物流、贴标及二次包装、回收及销毁等全链条一体化的临床供应链服务。

2、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1）服务内容及概念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主要是为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相关企业提供商业成品药、医疗器械等的冷链物流服务。细胞因子、酶制剂、血液制品等生物制品，部分抗肿瘤药物、抗生素，以及体外诊断试剂等医疗器械对温度敏感，其运输、储存都有严格的温控要求。

（2）服务特征

从运输模式上来看，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的运输模式以冷链整车及冷链零担为主，冷链保温箱为辅。针对单次货量较多的情况，一般选择冷链整车配送；针对单次货量中等或较少的情况，一般选择冷藏车零担配送；针对货量较少且价值较高的货物，一般选择冷链保温箱配送。

从运营网络来看，由于商业成品药和医疗器械的物流运输路径一般是从储存仓库发往全国各地的销售代理仓或第三方仓库，物流路径以“一对多”的单向路线居多，主要依赖正向的冷链物流网络。且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的收货方、货量及配送周期一般相对稳定，对冷链物流网络的自营化要求不高。同时，在正向的冷链物流网络末端可以协调外部资源执行派件操作，进一步降低物流网络的搭建和维护成本、提升运营效率。

从操作流程来看，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的温控区间、运输流程、交接单据均较为标准化。商业成品药、医疗器械所需的常用运输温区较为集中，主要分为 15℃至 25℃，2℃至 8℃，-25℃至-15℃等。冷链整车及冷链零担的运输流程较为简单，无需进行中转操作及其他服务，取派环节的交接单据主要为随货同行单。标准化的温控区间、服务流程和交接单据通常适用于批量化的订单。

（3）公司的服务能力

公司最初拓展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服务，主要系部分创新药完成临床试验并获批上市后仍有冷链物流的需求，所以继续为客户提供冷链物流服务。在医疗器械领域，公司拥有为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和经营企业专门提供运输、贮存服务的资质，在冷链物流服务之外，也能够提供医疗器械的存储管理服务，实现了医疗器械的仓配服务一体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 80 辆冷藏车、超五万套冷链保温箱，能为药械领域的客户提供全国范围内的整车和保温箱冷链物流服务。

3、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1）服务内容及概念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涉及药品、医疗器械、原料药和生物样本的冷链包装、出发国运输、报关、跨境运输、清关、目的国配送等环节，涉及的环节多且复杂。随着生物医药企业全球化程度提升，全球多中心的临床试验数量增加，对于涉及药品和生物样本的跨境冷链服务需求提升。

（2）服务特征

1) 覆盖全球的服务网络

中国医药企业“出海”实现产品全球化销售以及全球多中心的临床试验，涉及的国家和地区广泛，因此要求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商具有全球化的服务网络。

2) 跨国、跨地区的法规理解和协调沟通能力

由于生物医药产品的跨境冷链服务涉及监管部门对于报关清关、检验检疫、伦理审查等复杂过程，而且各个国家和地区都有各自的监管要求，因此服务商需要熟悉各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提前协助客户准备通关材料，并及时协助客户处理异常及突发事件，提升通关率和时效。

3) 跨境服务全程管控能力

由于国际冷链服务的距离远、时间长、环节多，所以对于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商有着更为严格的全程管控要求，一方面要求冷链装备能够满足长时间的保温要求，另一方面要求冷链服务商能够对跨境运输全程的位置、温度进行监控，对当地供应商进行有效管理，监督其按照统一的 SOP 要求进行相关操作。

（3）公司的服务能力

公司在美国、比利时和澳大利亚都设有子公司和区域操作中心，在全球超 50 个国家有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公司的国际冷链核心服务团队大多拥有 10 年以上的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经验，熟悉各个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拥有丰富的操作经验。结合自主研发的适配国际运输的冷链装备，以及自主研发的全程监控的智能化信息系统，公司实现了对跨境服务全程的管控。坚持服务于中国药企的全球化战略，公司将持续拓展全球化的服务能力，在全球市场和国际同行共同进步。

4、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1）服务内容及概念

细胞治疗是利用患者自体（或异体）的成体细胞（或干细胞）对组织、器官进行修复的治疗方法。广泛用于骨髓移植、晚期肝硬化、股骨头坏死、恶性肿瘤、心肌梗死等疾病。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是在细胞治疗的细胞提取和回输环节为其提供全程精准温控和严格时效的冷链物流服务。

（2）服务特征

1) 超低温方案定制能力

细胞治疗的运输或储存温度一般是零下 150℃ 以下，而且客户的细胞装载容器皆为定制形状尺寸，为了保证细胞在运输过程中的温度和碰撞安全，需要定制耐超低温的固定保护支架和专业的超低温装备，并配备可实时监控定位的物联网温度记录仪。运输型超低温装备既要考虑安全性，又要考虑便捷性和经济性。

2) 严格精准的物流时效

细胞的运输与复苏、医护人员的安排、病人的术前准备等都有严格的时间计划，涉及人员众多，需要严格精准控制送达时间，否则可能影响患者的整个细胞治疗方

案。

3) 严谨规范的 SOP，安全专业的执行

超低温装备的清洁与消杀、操作人员的安全防护、液氮的加注和计量、细胞容器的放入和取出、温度记录仪的开启与关闭、在途监控、应急处理、超低温装备的关闭、超低温装备的回收、相关文件和记录的填写等都有严格规范的 SOP 要求，操作人员需经过严格的培训、演练和考核后方可执行专业任务。

（3）公司的服务能力

公司从 2013 年开始树突细胞疗法的冷链运输，2018 年开始 CAR-T 临床试验的冷链物流，2021 年参与国内第一个 CAR-T 商业化产品的冷链运输方案验证，公司经历了中国 CAR-T 冷链服务从诞生到成长的全过程，服务于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复星凯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药明巨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润达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济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等众多知名企业。

5、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服务内容及概念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的主要产品有冷链包装、真空绝热板和相变储能蓄冷剂等。公司销售的冷链包装含被动制冷的 VIP 保温箱、主动或被动制冷集装器、自动制冷保温桶等产品，主要用于冷链运输和储存。公司销售的真空绝热板主要是气相二氧化硅真空绝热板，可用于冷链包装、超低温冰箱、冷库和建筑保温墙体等。相变材料应用领域广泛，目前公司销售的相变储能蓄冷剂以 PCM 冰排形式为主，主要配套冷链包装使用。

（2）服务特征

1) 冷链包装的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

全球冷链包装行业随着需求的变化一直在不断进行迭代升级。从常规泡沫材料到真空绝热材料，从普通冰袋到相变储能蓄冷剂，从简易小包装到复杂集装器，从粗放冷链到精准控温，研发的持续投入、产品的创新设计和产业链的升级换代不断推动着行业技术的革新。随着生物医药前沿技术的发展，与之配套的冷链包装技术亦在不断

迭代中实现了快速升级。

2）真空绝热材料的保温性、耐用性和环保性

冷链保温箱的保温材料经历了从聚苯乙烯泡沫、聚氨酯泡沫到真空绝热板的不断升级。根据原材料的不同，真空绝热板又分为玻璃纤维型和气相二氧化硅型，气相二氧化硅型真空绝热板因为其具有优秀的保温性能、超长的使用寿命、对环境友好且可循环利用，是国际上冷链包装行业首选的保温材料。

3）相变储能材料的储能密度、蓄冷剂的多温区需求

相变储能材料是指利用在某一特定温区下发生物理相态变化以实现能量的存储和释放的储能材料，一般有固态-液态、液态-气态、固态-气态三种相变形式。医药产品常见的温区有-25℃至-15℃、2℃至 8℃、15℃至 25℃等，各个温区需要使用不同相变温度的储能材料，且材料的储能密度将直接影响蓄冷剂的重量和保温效果。

（3）公司的服务能力

公司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和产品迭代，采用了保温性能优异的气相二氧化硅型真空绝热板，并从德国引进了国际领先的真空封装产线，实现了真空绝热板的自主生产。公司自 2013 年起持续研发覆盖不同温区的相变储能材料，目前已成功量产 PCM-50、PCM-25、PCM-20、PCM+5、PCM+15、PCM+22 等多种相变储能蓄冷剂。经过持续十年的研发投入、数千家客户的服务经验、数百万次的运输验证，公司已经拥有了较为先进的冷链包装技术和较为成熟的生产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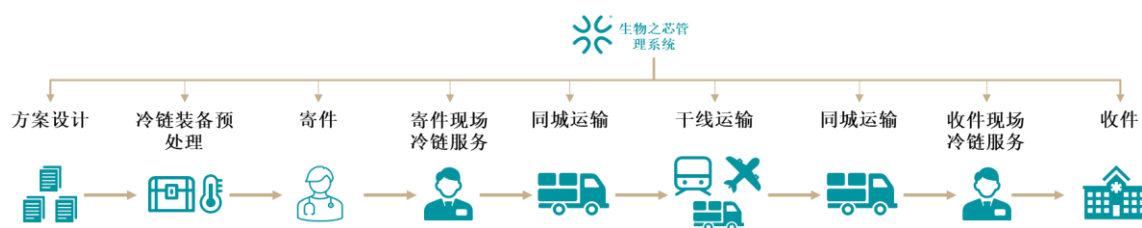
公司的新材料和冷链装备产品早期主要用于自身冷链业务，随着研发和生产能力的迭代升级，自 2020 年起逐步对海外销售，目前已出口美国、欧洲等多个地区。

（二）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模式

（1）冷链物流服务

公司主要的冷链物流服务模式包括解决方案设计及验证、系统对接、冷链装备预处理、终端现场冷链服务、运输服务等环节，并通过系统进行任务下发、节点管控、温度监控等操作，实现了冷链物流全流程的数字化、可视化监控与追踪，保障服务质量，优化客户体验。



1) 解决方案设计及验证

客户的不同项目有不同的冷链物流需求，因此公司会根据项目的要求定制专业的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多年服务行业客户的经验积累，将不同项目的需求进行分类整合，积累总结了一套完备的方案设计要素，并据此定制差异化的冷链物流整体解决方案。方案设计主要包括包装方案、温控方案、路由方案和操作方案四个方面：包装方案主要考虑货品的尺寸、形状、包装材质和防护要求等；温控方案主要考虑温度要求、温控时效、定位和监控要求等；路由方案主要考虑路由时效、路由方式、安检要求等；操作方案主要根据项目的特性设计详细的下单流程、取件流程、派件流程、反馈流程和操作要点。

方案验证主要分为静态验证和动态验证，静态验证主要是验证包装方案和温控方案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动态验证是对包装方案、温控方案、路由方案和操作方案的全面验证。动态验证要综合考虑项目的涉及城市、温度要求、路由时效、包装方式和项目预算等因素，选取部分线路进行真实的运输验证。

2) 系统对接

由于客户不同项目的需求各异，公司通过项目配置的方式实现了数百种需求的灵活配置，通过全流程节点化管控的方式实现了订单状态自动流转和工作自动分配，通过全流程可视化的监控实现进度追踪、质量监控和过程记录。客户可通过 Web 系统客户端、微信服务号、微信小程序、API 接口、电子邮件等方式下单，OMS 系统接收到订单并进行分类整理后进入业务系统流转，OMS 系统能为客户提供订单下达、全程监控、数据记录、订单反馈和文件保存的全流程服务支持。

3) 冷链装备预处理

为了保证冷链物流的全程温度合格，在取件前需要对蓄冷剂、保温箱和温度监控设备进行预处理。不同相变温度的蓄冷剂的预处理有不同的方案，要综合考虑预处理设施的温度设置、蓄冷剂的摆放方式、预处理的时间、是否释冷及释冷的环境温度等

因素，并进行科学的计算和验证。公司经过多年的实践验证，摸索出了多种蓄冷剂预处理方案适配于不同网点设施下的预处理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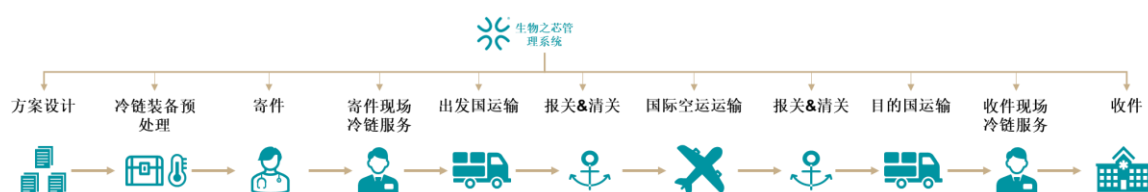
4) 终端现场冷链服务

凭借自营可靠的服务网络、专业高效的服务团队和严谨的 SOP 流程，公司能持续为客户提供安全专业的终端现场冷链服务。在取件现场服务环节，操作专员需完成寄件订单信息核对，保温箱、温度计和随货文件的准备，交接货品并确认数量和包装情况，进行安全防护、开启温度计并完成装箱，拍照上传，填写相关单据并更新系统等操作。在派件现场服务环节中，操作专员需完成收件信息核对，快速开箱确认全程温度合格并关闭温度计，交接货品并确认数量和包装情况，拍照上传，电脑读取或打印温度数据记录，填写相关单据并更新系统等操作。

5) 运输服务

完成取件现场服务后，公司结合自有运力、外采运力（航空/铁路/公路）完成同城及跨城运输。在运输过程中，公司通过温控装备对货物进行全程温度监控及实时定位追踪，并设置超温预警，提供应急保障。此外，公司通过自主开发的操作 APP，将运输服务的发货、提货、换箱等环节及时更新上传系统，实现了运输全程节点管控和系统可视化记录。

此外，相较于普通国内运输，国际运输一般会涉及到报关及清关、国际运输及出发国和目的国运输服务环节，业务模式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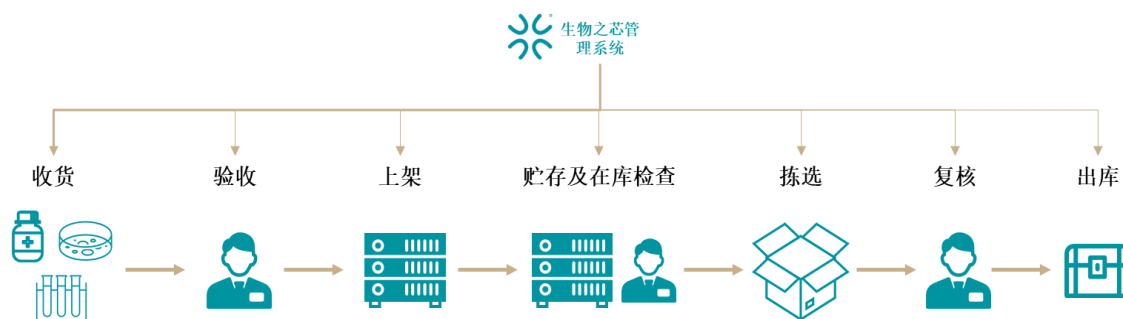
对于报关及清关环节，公司依托专业的关务团队，根据客户物品的特点及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协助客户准备材料并向监管部门提交报关、清关文件。

对于国际运输及目的国运输服务，公司目前主要通过国际货代进行订舱，并通过境外的专业医药冷链物流公司提供当地物流服务。公司在美国、比利时和澳大利亚都设有子公司，且建有预处理方案库并储备 VIP 保温箱、PCM 冰排等冷链装备，能在当地由自营的专业操作团队为客户提供冷链物流服务。

（2）温控存储服务

公司温控存储服务主要覆盖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临床试验生物样本、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需根据受试者的入组情况和用药计划分批发放，为了提升配送效率，公司目前在上海、北京和广州三地建设有临床试验用药品及物资的温控存储库房，可覆盖-25℃至-15℃、2℃至 8℃、10℃至 20℃、15℃至 25℃等主要温区。按照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临床试验生物样本需保存至药物获批上市后 5 年，公司根据客户指令将需存储管理的生物样本从中心实验室转移至公司生物样本库，公司生物样本库可服务的温区范围包括-196℃至-150℃、-90℃至-70℃、-40℃至-20℃、0℃至 30℃等。公司的子公司拥有为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和经营企业专门提供运输、贮存服务的资质，可为医疗器械产品提供包括-25℃至-15℃、2℃至 8℃、15℃至 25℃、0℃至 30℃等区间的温控存储服务。

公司的温控存储库房通过温湿度自动控制系统、异常预警和超温报警系统、双路供电或备用发电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软硬件设施保障客户的货物安全。出入库和在库检查通过自主研发的 WMS 系统管理，操作流程主要包括收货、验收、上架、贮存及在库检查、拣选、复核、出库等环节。



（3）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

1）临床物资供应与管理

除临床试验用药品外，临床试验过程中还需要对临床试验用的配套物资和设备进行管理。公司可为申办方提供物资采购、物资分装、消耗管理、物资配送、设备租赁等临床试验物资供应与管理服务。

2）贴标及二次包装服务

临床试验用药品通常以独立包装的形式提供给受试者，需要去除原有产品的标签和包装并进行重新贴标和二次包装，过程中需采取严格措施防止试验药物和对照药品

出现交叉污染及混淆等差错，并充分考虑质检、留样和变更研究的需求。公司根据待包装临床试验用药品的温湿度需求安排库房，严格按照 GMP 标准规定操作流程，依据客户、药品名称、数量、规格、批号、有效期等进行标签设计、制作、贴标及二次包装服务。

3）回收和销毁

对超过法定保存期限的临床试验用药品和生物样本、或因其他原因需要销毁的临床试验用药品，公司提供销毁代理服务。剩余的药品需要从临床试验基地回收至公司仓库，在公司仓库的药品或样本由相关管理员根据客户指令移入待销毁库位，与销毁供应商沟通预约上门收件时间，根据销毁公司的要求将货物分装入利器桶、生物袋等相应的容器，然后待销毁公司收件车辆抵达后清点交付，待销毁完成后提供相应销毁报告。

（4）新材料和冷链装备的销售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的销售主要包括定制产品销售和标准产品销售。定制产品销售的流程主要包括：需求对接、产品开发、性能验证、产品定价、计划生产、组织生产、产品交付。标准产品在客户确认产品规格后直接销售。

2、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采购产品包括冷链装备及耗材、物流资源、场地资源、装备制造原材料等。

报告期内冷链装备及耗材采购包括温度计、液氮罐、包装耗材、干冰等。对于此类物资，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机制与采购管理流程，通过调查、筛选、评定等流程严格筛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定期评价，确保采购品类的质量。在具体实施采购时，由需求部门根据实际运营需求、库存情况、采购周期等提出申请，采购中心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并在检验人员对物资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物流资源采购包括国内空运服务、铁路运输服务、跨城汽运服务、同城运力服务、外包操作服务，国际空运服务、报关及清关服务、国际取派服务等。对于物流资源采购，公司主要考虑安全、专业、时效及价格等因素。其中，对于国际取派服务，还需根据客户的项目需求，选择具有相关专业操作经验的国际冷链物流合作伙伴。

场地资源采购包括办公、运营、仓储场地资源的租赁。公司在上海、北京、广州等多个城市拥有超 70 处租赁场地，租赁场地主要用于包装耗材的储备、PCM 冰排的预处理、运营操作，实现对本地及周边区域服务需求的及时响应。

装备制造原材料包括保温板原材料、包装材料、相变原材料等。公司与上游厂商建立了深入的合作机制，根据自身需求定制并采购各项原材料。公司根据生产情况按月制定采购计划，由生产部门提交采购申请，采购部门准备采购合同并执行采购，仓库接收并由质量部门验收。

3、销售模式

为充分聚焦细分市场，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公司践行专业化、区域化、长期化的客户开拓策略。

公司着力推行专业化策略，始终紧跟客户需求。通过多年对医药冷链的专注服务，公司建立起整套的冷链装备、服务网络、操作标准与信息化系统，为客户打造高度定制化的冷链服务；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医药行业会议，根据最新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对自身的 product 与服务进行优化。此外，公司致力于创新和引领行业标准与实践，参与起草国家标准《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GB/T 28842-2021）、《医学检验生物样本冷链物流运作规范》（GB/T 42186-2022）、《真空绝热板有效导热系数的测定》（GB/T 39704-2020），进一步夯实了品牌竞争力，提升客户认可度。

公司建立了区域化的专业销售团队，有效覆盖不同地区客户。具体而言，公司的销售团队按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划分区域团队，扎根区域、面向当地市场。通过多种方式获取销售线索后，区域销售团队现场拜访，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现场沟通和互动式咨询服务，并及时进行售后满意度调查以持续提升服务能力，保证并提高客户满意度。随着国际医药冷链服务需求的持续提升，公司建立了国际化的销售团队，助力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业务拓展。

公司长期提供高质量的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与客户建立起相互信任的合作关系，陪伴客户长期发展。公司提供从临床前到临床 I、II、III、IV 期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供应链服务，伴随客户从临床走向商业化，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安全、专业、高效的冷链服务。

4、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因素及变化趋势

公司的经营模式基于多年发展的经验积累与总结，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战略规划、行业发展背景相契合，响应了国家发展战略及行业政策导向，有利于推动公司实现持续发展。

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主要包括：国家行业政策、竞争格局、客户需求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规模、发展战略、质量控制、技术等内部因素。公司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产业链上下游发展动态，对现有经营模式进行持续优化。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演变情况

上海生生成立之初的主要业务为创新药研发及生命科学冷链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基于丰富的实践经验、健全的服务网络、专业的冷链装备、智能的信息系统、严格的质量管控体系，不断拓展业务板块及服务类型，向细胞治疗、医疗器械、商业成品药等不同场景及行业延伸，并将服务拓展至临床供应链等综合性服务，引领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发展。同时，为了确保高质量冷链装备的及时供应，公司也建立了 VIP 保温箱与 PCM 冰排的冷链包装解决方案的自研自产能力，并逐渐对外销售。此外，随着中国药企的全球化，生物医药跨境冷链物流需求日益增加，上海生生先后设立了比利时、澳大利亚、美国子公司，并逐步与韩国、日本、印度等国家当地的专业医药冷链服务商建立合作伙伴关系，逐步开展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在报告期内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44,152.11	69.64	34,480.25	65.77	21,193.86	79.01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9,420.61	14.86	7,425.84	14.16	3,147.36	11.73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5,444.35	8.59	3,430.56	6.54	1,481.56	5.5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2,413.90	3.81	2,224.14	4.24	889.22	3.32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968.35	3.10	4,865.41	9.28	111.14	0.41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公司长期深耕冷链服务行业，业务模式成熟，服务质量优异，随着客户需求增长，公司与新老客户的合作进一步加深，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在报告期内持续增长。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业务原先主要用于满足公司自身的冷链服务业务需求，并逐步对外销售。

（五）发行人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分析

公司的主要服务内容为冷链物流，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为订单量，其在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单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冷链物流订单量	66.22	60.12	36.19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冷链物流业务范围持续拓展，与主要客户合作不断加深并持续拓展新客户，冷链物流订单量稳定增长。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

公司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致力于成为全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领跑者。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是生物医药的伴生行业，贯穿生物医药产品从研发、生产到流通的全生命周期，是融合运输、仓储、信息技术等产业的综合性生产服务业。近年来，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于医疗健康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提高人民健康水平，2016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2019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并由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制定印发《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

确定“健康中国”为国家战略，医疗医药等行业进入蓬勃发展期。2022年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联合发布《“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要求实现创新驱动转型成效显著、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可控、供应保障能力持续增强等目标。2022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规划》，明确提出加快发展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生物医药，同时增强生物医药高端产品及设备供应链保障水平。公司专注于医药冷链服务，持续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提供支持性服务，响应了“健康中国”等保障人民健康、推动医药医疗行业健康发展的国家战略、产业发展规划。

公司从事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亦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进一步向专业性、规范性方向发展。2021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明确要求完善医药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网络，提升医药产品冷链物流应急保障水平，并提高医药产品物流全过程品质管控能力。2022年4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药品监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提出要重点建设药品流通全过程信息追溯能力，通过搭建专业信息平台，加强数据互联共享，提高信息对接效率，实现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并在此基础上推进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药品追溯制度，拓展建设药品追溯协同服务平台和追溯监管系统。

综上所述，公司所从事的医药冷链服务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已经建立了大型的基础服务网络，并以专业的信息系统实现对运输全程的监控与追踪，以先进的冷链技术保障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安全可控，对标国际一流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定位

发行人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紧密围绕生物医药行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冷链服务，是生物医药行业的伴生行业。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的崛起，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范性不断加

强、供应商服务能力不断完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早已不局限于传统的物流运输，而趋向于提供专业的一体化解决方案，贯穿了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流通环节，同时覆盖了样本、药品、试剂等多种标的。

根据国家标准《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GB/T28842—2012）对药品冷链物流的定义，药品冷链物流是指采用专用设施设备，使冷藏药品在生产与流通过程中温度始终控制在规定范围内的物流过程。根据国家标准《医学检验生物样本冷链物流运作规范》（GB/T 42186-2022）对医学检验生物样本冷链物流的定义，医学检验生物样本冷链物流是依托相应的物流设施设备、技术和物流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对医学检验生物样本的收取、包装、运输、配送、装卸搬运、交接、贮藏等环节，使其在流通过程中温度始终控制在规定范围内的物流过程。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7 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中的“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G58）”。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属于物流业的特殊细分领域，其服务内容与生物医药行业紧密相关并高度专业化，具有明显的跨领域、跨行业特征，同时受到物流业和生物医药行业的监管部门管理。

物流业的宏观管理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主要负责拟定行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具体管理职能被分散在国家交通运输部、商务部、海关总署等多个部门。生物医药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物流业的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由国务院批准设立的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承担，其代管中国物流学会等 25 个协会，主要作用是推动中国物流业、政府与企业采购事业、生产资料流通领域的改革与发展，完成政府授予外事、科技、行业统计和标准制修订等各项职能，其下设的医药物流分会具体负责医药冷链物流行业的自律管理。生物医药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中，与生物医药冷链相关的主要为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和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其主要工作是开展医药流通行业、地区医药经济发展调查研究，

向政府部门提出医药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重大经济政策、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与医药冷链物流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主要有：

序号	颁布部门	颁布/修订时间	法律法规
1	国务院	2022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2022 修订）
2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
3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6 月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4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1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5	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0 年 4 月	《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6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9 年 8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 修订）
7	国家发改委	2018 年 7 月	《药品冷链保温箱通用规范》
8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17 年 10 月	《医药产品冷链物流温控设施设备验证 性能确认技术规范》
9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6 年 6 月	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SP）
10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 年 11 月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发布 药物临床试验数据现场核查要点的公 告》
11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	2013 年 12 月	《药品物流服务规范》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近年来，发行人所处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受到国家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促进行业的快速发展。与医药冷链物流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政策内容
1	《药品监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4 月	国家药监局	《规划》提出要以支撑药品安全及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构建完善的药品智慧监管技术框架；健全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实现药品重点品种可追溯；推动药品产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构建药品监管社会共治体系，提升公众对药品安全的参与度
2	《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2021 年 12 月	国家发改委	《方案》对“十四五”时期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布局建设作出系统安排。提出整合集聚存量资源，推动基地互联成网，促进相关

序号	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政策内容
				产业发展，支撑城乡居民消费，加快数字化发展步伐，提高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强化安全保障能力
3	《“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	2021年11月	国务院	目标在2025年，初步形成衔接产地销地、覆盖城市乡村、联通国内国际的冷链物流网络，基本建成符合我国国情和产业结构特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冷链物流体系。《规划》提出要完善医药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网络；鼓励医药流通企业、药品现代物流企业建设医药物流中心，完善医药冷库网络化布局及配套冷链设施设备功能，提升医药产品冷链全程无缝衔接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医药物流中心与冷链末端的无缝衔接，鼓励发展多温共配、接力配送等模式，探索发展超低温配送，构建广覆盖、高效率、低成本、安全可靠的医药产品冷链物流网络
4	《关于“十四五”时期促进药品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1年10月	商务部	提出要着力破除药品流通体制机制障碍，提升药品供应保障服务能力、流通效率和质量安全，为服务医疗卫生事业和满足人民健康需要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5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	2019年9月	国务院	推进电商物流、冷链物流、大件运输、危险品物流等专业化物流发展，促进城际干线运输和城市末端配送有机衔接，鼓励发展集约化配送模式
6	《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	2018年12月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	目标在2025年布局建设150个左右国家物流枢纽，高效物流运行网络基本形成，以“干线运输+区域分拨”为主要特征的现代化多式联运网络基本建立。鼓励和支持电子商务物流、跨境电商、冷链物流、智能设备，满足城乡居民小批量、多批次、个性化、高品质生活物流需求，鼓励和支持国家物流枢纽依托现有资源建设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7	《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	2017年10月	国务院	取消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临床机构的预认证，支持临床试验机构和人员开展临床试验，支持临床急需及罕见病类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发，加速审评
8	《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	2017年2月	国务院	提出坚持标本兼治、协同联动，从药品生产、流通、使用全链条提出系统改革措施，提高药品供给质量疗效，确保供应及时；推动药品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形成以大型骨干企业为主体、中小型企业为补充的城乡药品流通网络
9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2月	国务院	加快开发具有重大临床需求的创新药物和生物制品，加快推广绿色化、智能化制药生产技术，强化科学高效监管和政策支持，推动

序号	主要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政策内容
				产业国际化发展，加快建设生物医药强国
10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2016年10月	国务院	明确健康中国“三步走”的目标；完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推动医药创新和转型升级。到2030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新药和诊疗装备国际市场份额大幅提高，高端医疗设备市场国产化率大幅提高，实现医药工业中高速发展和向中高端迈进，跨入世界制药强国行列
11	《关于第二批取消152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	2016年2月	国务院	取消从事第三方药品物流业务的行政审批，鼓励拥有完整质量体系的大型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向供应链各方开放其物流资源，提高医药物流效率
12	《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2015年11月	国务院	积极推广使用智能包裹柜、智能快件箱；积极发展冷链物流、仓储配送一体化等物流服务新模式

报告期内，国家药监局出台的《药品监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指出了要以支撑药品安全及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构建完善的药品智慧监管技术框架；健全药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实现药品重点品种可追溯；推动药品产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国务院出台的《“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提出了要提升医药产品冷链全程无缝衔接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医药物流中心与冷链末端的无缝衔接，鼓励发展多温共配、接力配送等模式，探索发展超低温配送，构建广覆盖、高效率、低成本、安全可靠的医药产品冷链物流网络。报告期内，与生物医药冷链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旨在规范、支持现代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的发展，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1、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现状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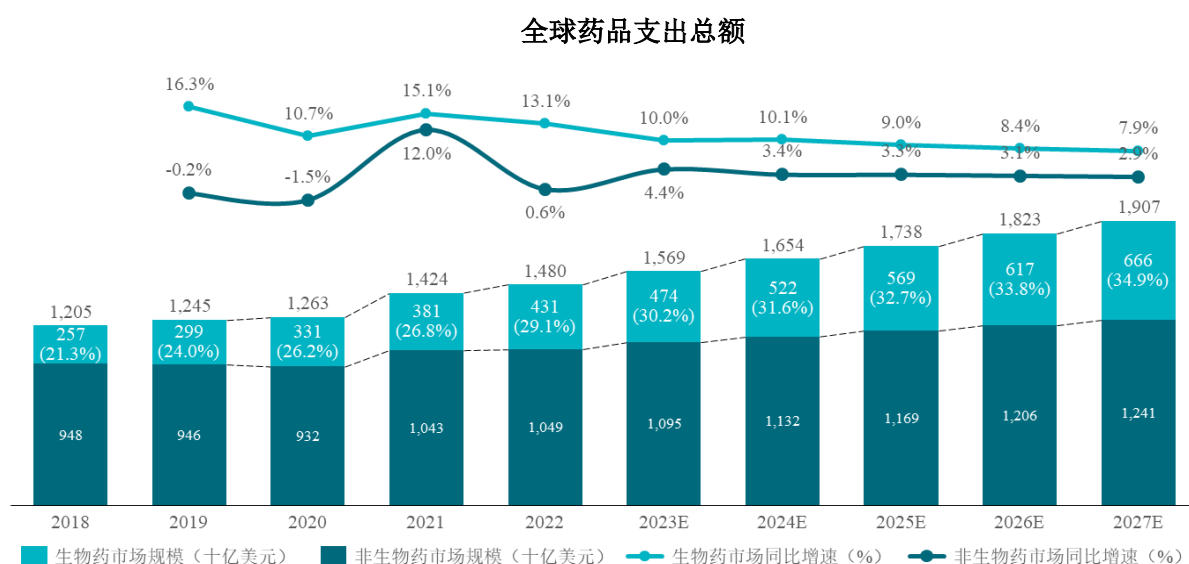
生物医药产业由生物技术产业与医药产业共同组成。生物医药市场空间极为广阔且持续稳定增长，拥有巨大的增长潜力。

（1）全球药品支出稳步增长，生物药系增长主力

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规模巨大且增长稳定，根据 IQVIA 及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全球药品支出总额达 14,800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规模达到 19,070 亿美元，预期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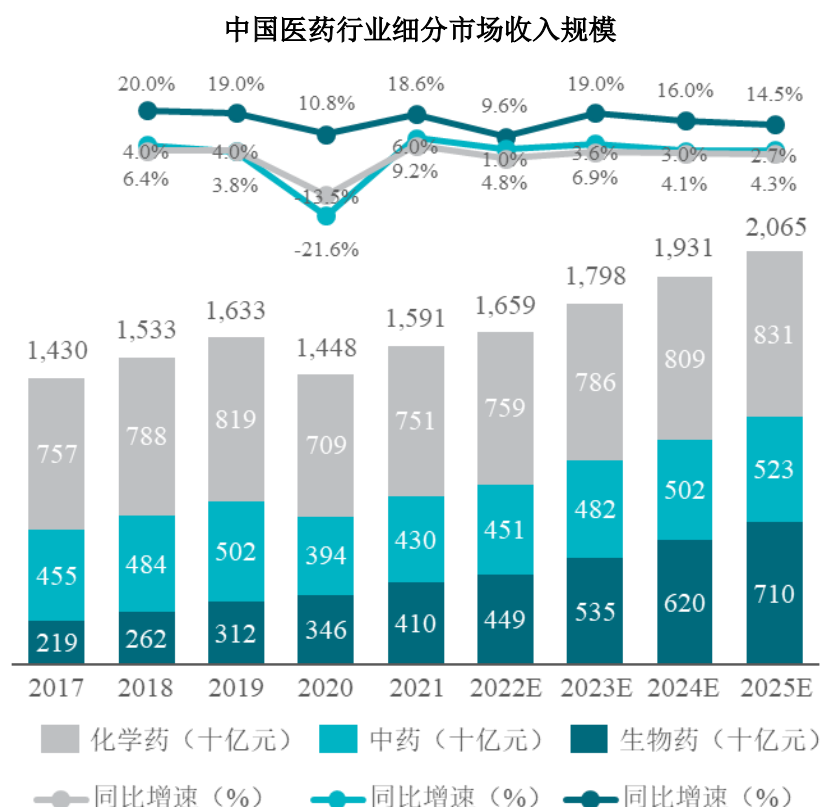
年均增长率为 5.20%。

在全球药品支出额中，生物药市场规模增速尤为强劲。尽管目前生物药市场占比仍不高，但与化学药相比，生物药良好的疗效及安全性、副作用及毒性较少的特征使得生物药受到越来越多的市场关注，有望成为未来医药市场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根据 IQVIA 数据，2022 年全球生物药市场规模为 4,310 亿美元，未来五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有望维持在 9.1%，相比于非生物药未来五年 3.4% 的预期复合年均增长率，生物药的预期增速遥遥领先，即将成为全球药品支出规模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与此同时，生物药在全球药品市场规模中的占比稳步提升，在 2020 年全球十大畅销药品中已有 4 款单抗药品，均属于生物药大类。



数据来源：IQVIA，艾瑞咨询

中国医药行业细分市场中，生物药市场同样是增速最快的细分市场。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2021 年中国生物药市场规模为 4,100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将超过 7,100 亿元，预期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4.7%。从长期角度看，中国生物药市场仍处于发展初期阶段，但增速领先于医药市场整体情况，有着较强的发展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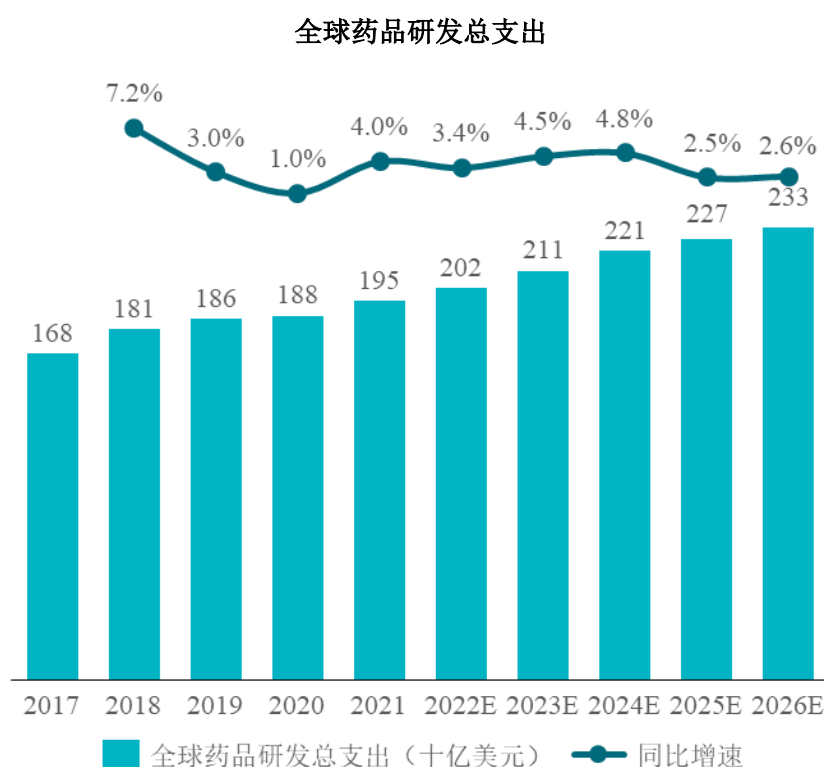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生物药在运输、贮存等环节均具有严格的温度要求。目前市面上在研发阶段或商业化阶段的温敏药品，具有代表性的温度区间主要包括-25℃至-15℃、2℃至 8℃、10℃至 20℃、15℃至 25℃等。

（2）创新研发投入持续加码，驱动生物医药市场高质量发展

随着全球医药行业蓬勃发展，创新药研发投入不断增加。近年来基础前沿学科研究不断取得进展，医疗技术不断突破、市场需求持续上升，全球生物医药市场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根据 Evaluate Pharma 数据，2021 年全球医药行业研发总支出达 1,950 亿美元，且随着对 ADC、PD-1 等新型药物，CAR-T 等新型治疗技术的投入不断增加，未来医药行业研发总支出将保持 2%到 4%的增速持续增长，全球医药行业研发总支出预计将在五年内达到 2,330 亿美元。



数据来源：Evaluate Pharma，艾瑞咨询

作为全球医药创新研发领域的关键参与者，2021 年中国已成为全球重要的新药研发地区和第二大制药研发国，政策+资金等多因素推动国内创新药行业快速发展和向创新升级转型，药企新药研发项目数量呈现高增长趋势。根据艾瑞咨询数据，中国在 2021 年全球新药研发总投入占比已达到 9%。中国作为全球医药市场中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预计未来在全球市场份额将会持续提升。

药物研发通常持续数年时间，研发过程需要多个机构协同配合，药品和样本流转过程的温控管理对于保持其质量安全和试验数据的准确性具有重要意义，从而影响药物有效性的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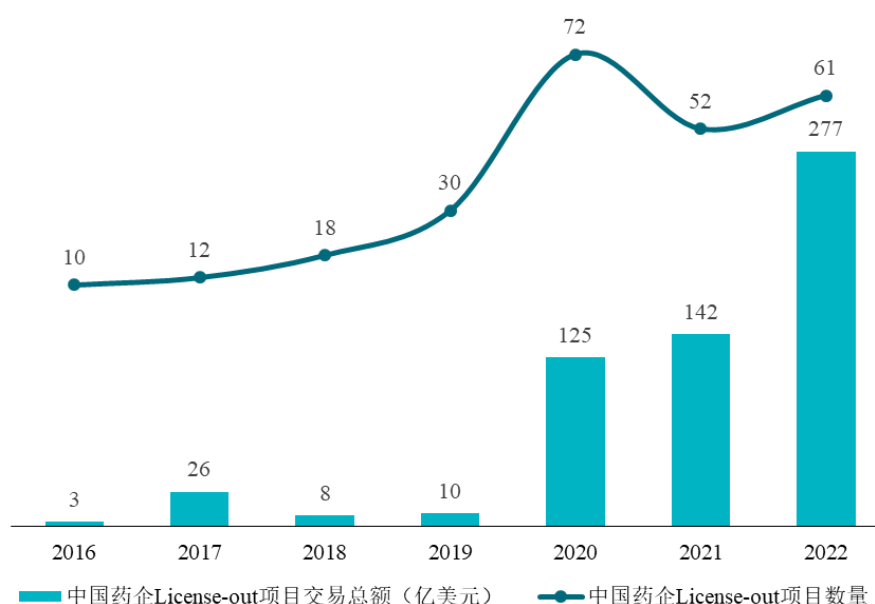
（3）中国创新药企研发能力与国际接轨，临床供应链全球化进程加快

近年来，中国创新药的研发、注册、生产、监管等逐渐与国际接轨，中国创新药企业正在逐步走向全球市场。

随着国内创新药的质量与开发速度不断提高，本土药企研发能力日渐成熟，在全球范围内不断得到认可，国际大型药企越来越多从国内创新药企业引进项目。通过 License-out 的合作模式，国内药企参与全球市场分成，也打开了国际药品的市场空

间。License-out 项目数量的爆发式增长标志着中国创新药企研发水平的不断提升。

2016-2021 年中国企业 License-out 项目情况



数据来源：医药魔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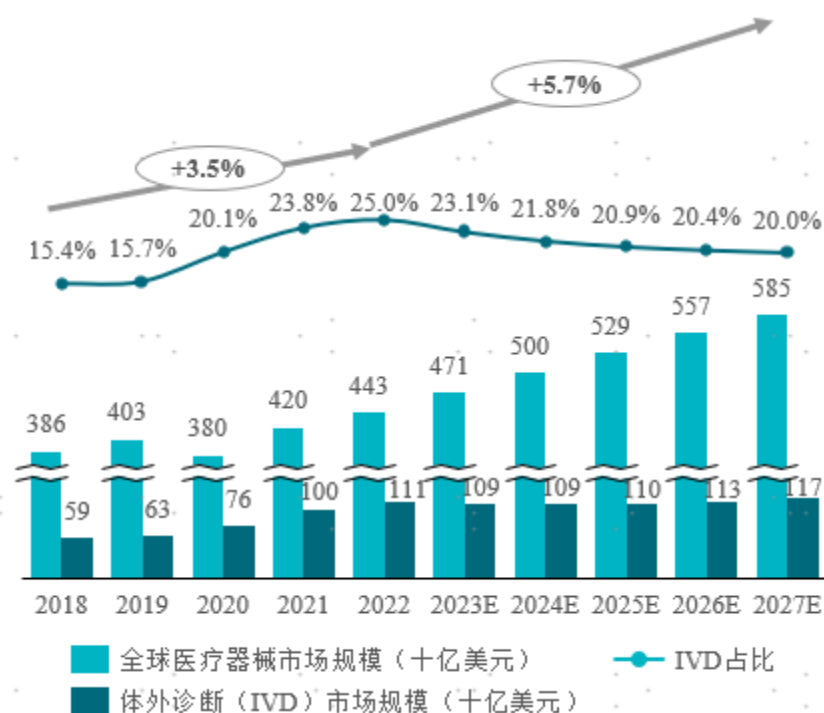
随着中国药企研发实力的增强，生物医药研发迎来全球化的趋势，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的解决方案逐渐完善，赋能中国药企“走出去”和海外药企“引进来”，逐步完善创新药研发的全球市场同步推进。

生物医药研发全球化催生了对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的大量需求，并对跨国临床研究供应链的方案设计完备性、跨国运力和冷链仓储资源调配的灵活性、远距离和复杂运输环境的适应性、时效性和终端交付质量都产生了更高的要求。

（4）医疗器械需求激增，体外诊断市场规模攀升

自 2020 年以来受外部环境影响，世界范围内医药器械的需求量激增，根据 Statista 数据，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于 2022 年同比增长 5.4%，达到 4,430 亿美元，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5.7%，其中，体外诊断（IVD）2022 年市场规模达 1,110 亿美元。体外诊断是指在体外通过对人体体液、细胞和组织等样本进行检测而获取临床诊断信息，进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从长期看，由于体外诊断方式能在疾病早期快速准确地诊断，其在临床医疗和相关医学研究领域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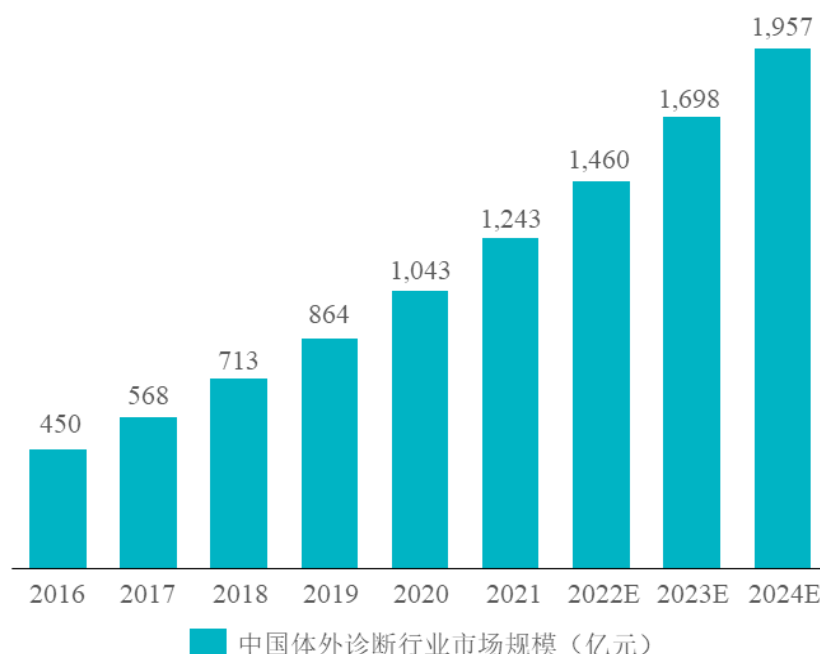
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Statista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2021 年我国 IVD 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1,243 亿元，预计 2024 年将达到 1,957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6.3%。体外诊断在疾病预防、诊断、治疗的有效性和减少医疗成本的重大意义，未来我国 IVD 行业仍将具备持续发展的巨大潜力和增长空间。IVD 试剂的贮存和运输都需要全程温控管理。IVD 试剂冷链服务市场在未来需求增长的确切性较强，有望大幅带动中国医药冷链行业发展。

中国体外诊断行业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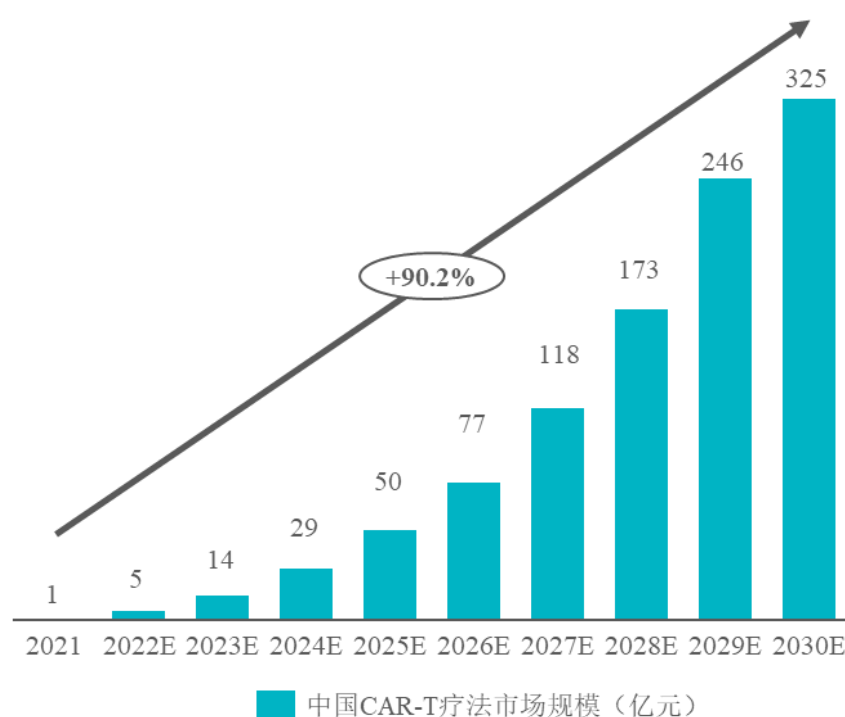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商产业研究院

（5）CAR-T 逐渐产业化，带来巨大增量市场

CAR-T 疗法是一种治疗肿瘤的新型精准靶向疗法，近几年通过优化改良在临床肿瘤治疗上取得较好成效。目前全球正在注册开展的 CAR-T 临床试验主要集中在中美两国。据 Clinical Trials 数据显示，截至 2022 年，我国正处于招募志愿者阶段的 CAR-T 临床试验数为 235 项，远超美国的 85 项位居世界第一，未来中国仍将是 CAR-T 全球研发浪潮的中流砥柱。我国作为 CAR-T 研发主导国之一，随着产业和技术的逐步成熟以及行业监管的不断完善，细胞免疫治疗行业的产业化空间将被打开，预计 2021 年至 2030 年我国 CAR-T 疗法市场规模将有望从 1 亿元增长至 325 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达 90.2%。

中国 CAR-T 市场规模测算



数据来源：灼识咨询，艾瑞咨询

随着 CAR-T 行业研发热潮兴起，中国市场已取得突破性进展。2021 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两款 CAR-T 复星凯特的阿基仑赛注射液和药明巨诺的瑞基奥伦赛注射液上市，2022 年传奇生物自主研发的 CAR-T 西达基奥仑赛获 FDA 批准上市。CAR-T 细胞疗法的运输、存储过程中都需要精准的温控管理。细胞治疗生物制品需要长期在-196℃至-150℃保存，从而保持其生物活性要求。CAR-T 产品的商业化将为创新型药企带来重要的发展机遇，也将带动相应冷链服务市场的快速增长。

2、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产生

（1）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定义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是指依托温控技术和专业的操作方案，为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流通环节的温度安全提供全链条的冷链解决方案。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是生物医药行业的伴生行业，贯穿生物医药行业从研发、生产到流通的全生命周期，是融合运输、仓储、信息技术等产业的综合性生产服务业。

（2）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产生

在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出现以前，对于成品药、临床研发的药品和样本的供应链管理存在不规范的行业现象，临床试验数据的准确性、药品的安全性无法得到保障。随着生物医药领域的前沿科学不断取得突破，生物医药研发力度不断加大，对生物医药产品的运输、存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推动全球范围内药品冷链运输标准不断完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应运而生。

国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发展较早，服务模式较为成熟，目前已经诞生了 Thermo Fisher, Catalent, World Courier, Marken, Cryoport 等一系列专业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相比于全球主要发达国家，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和技术的发展则相对落后，早期生物医药行业中的药品和样本运输主要依附于传统的快递物流网络，运输环节仅依靠冰袋、泡沫箱等传统温控手段，安全性难以得到保障，药品超温等状况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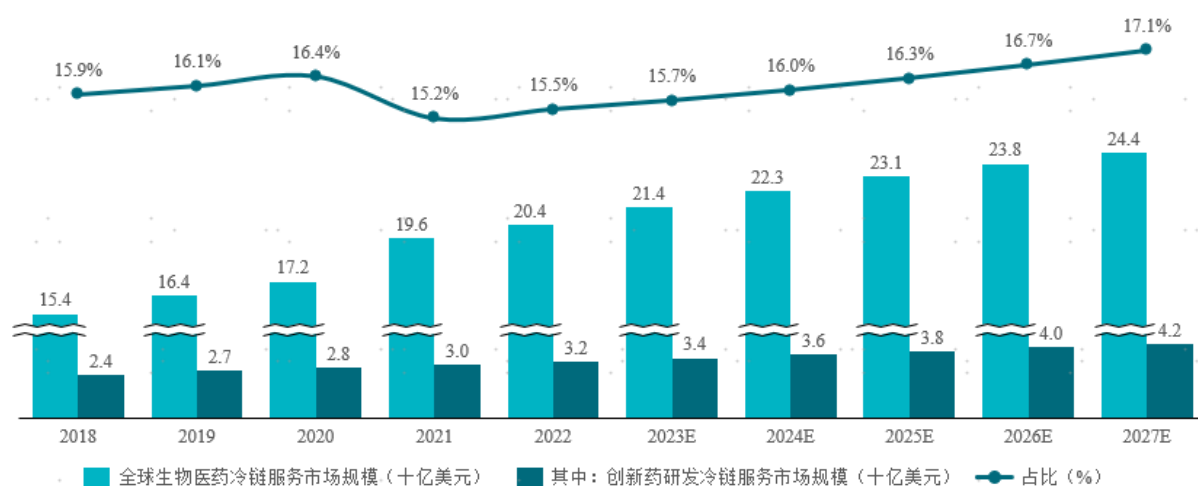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医疗体制监管对于生物医药冷链的规范化要求逐步提升，加速了国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专业化发展。2012 年我国出台《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对冷藏药品的流通过程进行了相关规范；2015 年 7 月 22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工作的公告》（2015 年第 117 号），对于临床药品及生物样本提出强管控、可追溯要求；2016 年山东非法疫苗事件进一步引起了国家对疫苗及其他生物医药冷链物流安全性的高度重视。

随着生物医药从业者对流通环节温度控制的重视程度不断加强，生物医药冷链已成为创新药研发及有温控要求的药品和试剂在商业流通环节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与此同时，我国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药品及医疗器械运输规范相继出台，行业协会引导相关政策不断完善，进一步推动了我国生物医药冷链快速向专业化、一体化发展。

3、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整体发展情况

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冷链装备技术的进步，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逐步向专业化、一体化方向发展。根据艾瑞咨询数据，以服务商总营业入口径计算，2022 年全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204 亿美元，预计未来五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3.6%，其中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规模约 32 亿美元，占整体市场 15.5%，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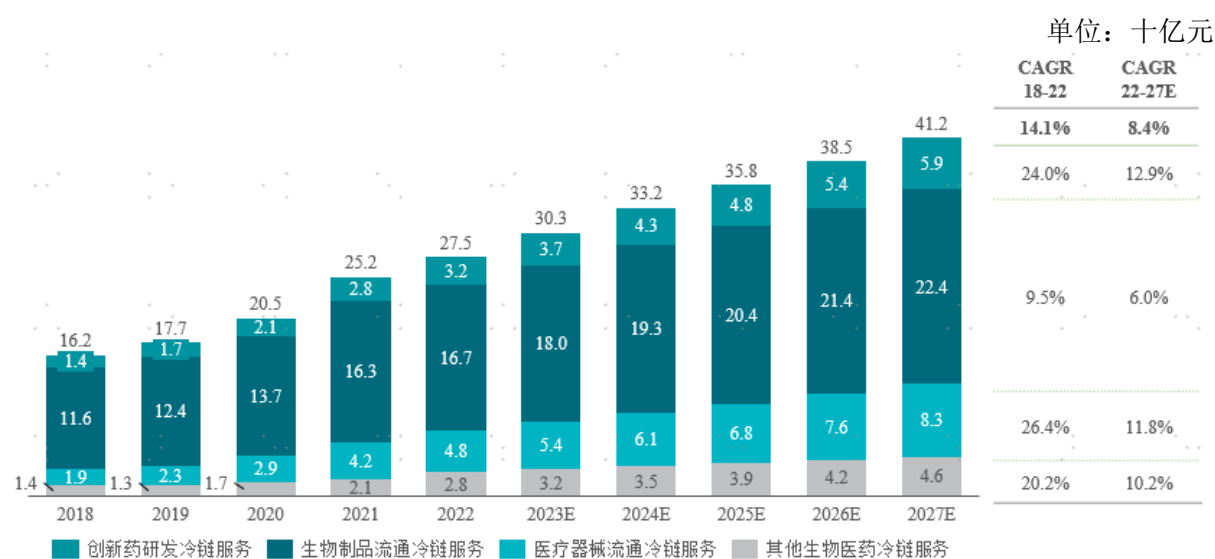
全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IQVIA, EvaluatePharma, 艾瑞咨询

随着国内创新药研发投入持续加码、疫苗和血液制品等生物制剂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以及生物医药冷链的监管逐步落实，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进入到加速增长的阶段。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为 275 亿元，在需求、供给及政策各端的推动下，预计 2022 年至 2027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8.4%。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按应用场景划分，其中商业生物制品冷链服务占据最大份额，而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领域、医疗器械流通冷链服务领域具有强劲的增长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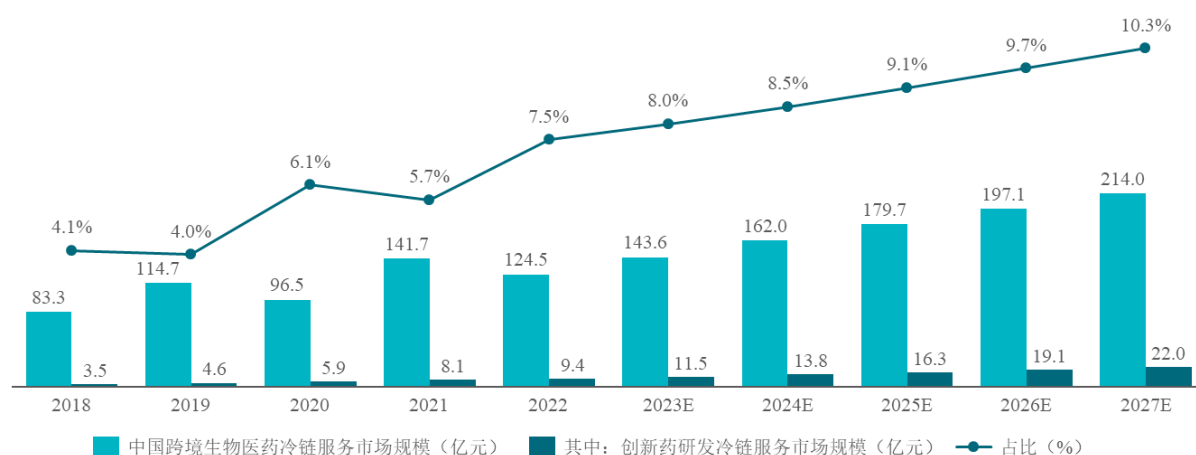
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近年来，我国跨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呈现大幅上升态势。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我国跨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达 124.5 亿元，其中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规模达 9.4 亿元，占比 7.5%，同比增长 16.2%。随着中国药企全球化以及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的高速发展，跨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将保持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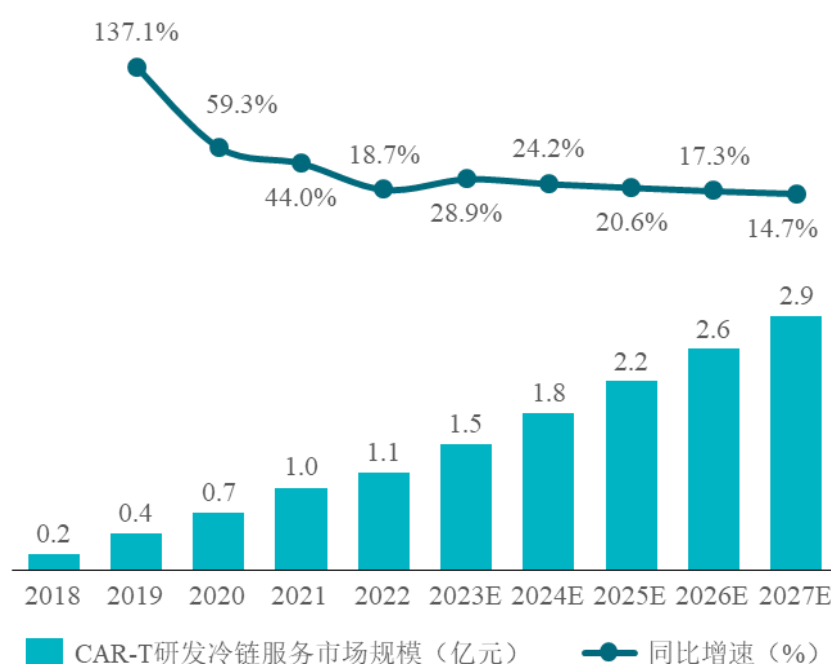
中国跨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中，CAR-T 研发相关冷链服务需求正在急速扩张。根据艾瑞咨询数据，预计中国 CAR-T 研发相关的冷链服务规模将从 2022 年的 1.1 亿元大幅增长至 2027 年的 2.9 亿元。而 CAR-T 产品的研发与进展也将会是国内药企向创新型药企转型的重要里程碑，带动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的快速增长。

中国 CAR-T 研发冷链服务规模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4、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细分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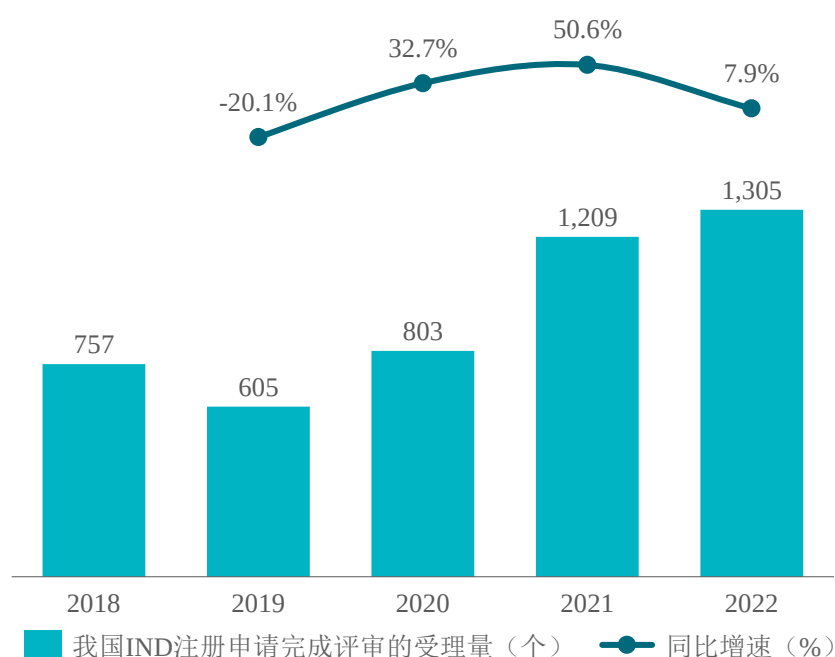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按应用场景可细分为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生物制品流通冷链服务、医疗器械流通冷链服务，及其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

（1）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

创新药物是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专利的药物。近年来，受益于我国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创新药在我国获批的数量显著增多，获批的时间显著缩短，我国创新药迎来快速发展期。我国创新药研发市场热度高涨，为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本盘及高确定性的发展前景。

根据艾瑞咨询数据，近五年来我国 IND 注册申请完成评审的受理量持续增长，2022 年受理量达 1,305 个，是 2018 年的 1.7 倍。随着创新药研发投入的加大和临床试验项目数量的高速增长，带来大量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需求。

中国 IND 注册申请完成评审的受理量



数据来源：国家药审中心、艾瑞咨询

（2）生物制品流通冷链服务

生物制品流通冷链服务主要包括疫苗、血液制品、细胞治疗产品、基因工程药物、抗体类药物等的冷链服务。随着我国生物制品占比的持续提升，生物制品流通对冷链服务的需求愈发强烈。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我国生物制品流通冷链服务市场规模为 167 亿元，预计 2027 年将增长至 224 亿元，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6.0%。

（3）医疗器械冷链服务

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我国医疗器械流通冷链服务市场规模为 48 亿元，预计 2027 年将增长至 83 亿元，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11.8%。医疗器械冷链服务存在温控方式单一、冷链时效性不确定等痛点，未来期望通过探索开发温控集装箱、优化铁路/航空长距离运输与公路落地配送相结合的配送方式解决行业痛点。在服务能力方面，具备医疗器械仓储资质和零担运输能力的第三方冷链物流公司将具备更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4）其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

除了上述三种类型的服务外，第三方独立医学实验室（ICL）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也有较大需求。第三方医学检验是依托独立医学实验室为各类医疗机构提供医学检验及诊断外包的服务。医学检验中涉及的大量生物样本在采集和运输过程中需要维持温控环境且保证时效性。

（四）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目前参与者较多，行业集中度较低。目前，行业内的参与者主要分为三种类型：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涉及医药冷链服务的综合性物流公司。各类型企业在主要服务的细分领域、收入结构、服务区域、服务能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目前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呈现区域性单一冷链物流服务商较多，全国性综合冷链服务商较缺乏的情况。区域性单一冷链物流服务商的服务区域往往局限在少数城市或地区，服务内容主要为单一的冷链物流服务。全国性综合冷链服务商的服务区域能覆盖全国大部分城市及地区，服务内容涵盖冷链物流、温控存储及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自 2009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国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起步较早、发展更为成熟，因此存在与公司对标的国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然而，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是新兴行业，目前国内暂无同行业上市公司，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国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均未上市。

在中国开展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务的国内外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分为三类：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涉及医药冷链的综合性物流公司。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与公司在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服务板块、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板块、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板块存在竞争关系。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以承接集团内部药品流通物流业务为主，与公司主要在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服务板块存在竞争关系。涉及医药冷链的综合性物流公司以承接技术难度较低的医药冷链物流为主，与公司主要在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服

务板块存在竞争关系。

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大多数并未上市，可获取的信息较为有限；已上市公司与公司处于不同的国家和发展阶段，或仅有极少量业务可比、无法获取其可比业务的准确信息。因此为便于客观比较财务数据，在对同行业可比公司充分披露的基础上，选取部分与公司业务模式存在相似性的 A 股上市公司作为 A 股其他可比公司。

具体而言，公司的 A 股其他可比公司可大致分为两类，一类为面向医药行业提供临床研究辅助性服务的公司，另一类为专门针对特殊物品提供供应链服务的公司。

基于上述选择标准，公司选取的各类型可比公司如下：

可比公司类型	公司名称
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Thermo Fisher、Catalent、World Courier、Marken、Cryoport、城市映急、中集冷云、盛世华人、华欣物流
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	国药物流、上药物流、九州通物流
涉及医药物流的综合性物流公司	顺丰控股、京东物流、大田物流
A 股其他可比公司	普蕊斯、诺思格、密尔克卫、永泰运

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1）Thermo Fisher Scientific Inc.（NYSE: TMO，简称“Thermo Fisher”）

Thermo Fisher 成立于 1956 年，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Thermo Fisher 通过下属品牌 Patheon 为客户提供端到端一站式制药服务，为客户简化供应链并实现高效运营。Patheon 在全球拥有超过 65 家分公司，为所有开发阶段提供整合的端到端能力，包括小分子原料药、大分子原液药、生物制药、病毒载体、cGMP 质粒、处方开发、临床试验解决方案、物流服务以及商业生产和包装。

2）Catalent, Inc.（NYSE: CTLT，简称“Catalent”）

Catalent 成立于 1930 年，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州，是全球领先的药物、生物制剂、基因疗法和消费者健康产品的先进给药技术和开发制造解决方案提供商，服务领域覆盖包装贴标，对照药采购，冷链存储与分发，回收销毁和临床供应管理等。Catalent 在北美、欧洲和亚洲拥有 9 大 cGMP 临床供应运营中心，50 余处战略部署仓库。

3) World Courier Group, Inc.（简称“World Courier”）

World Courier 成立于 1969 年，总部位于美国康涅狄格州，致力于为临床试验、生物医学研发、汽车制造及高科技产业等行业提供个性化物流解决方案，2012 年被 AmerisourceBergen Corporation（NYSE: ABC）收购成为其全资子公司。World Courier 目前在全球 50 多个国家与地区设有 140 多家办事处，并通过其分支机构和代理网络，在 22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为客户提供门到门服务。

4) Marken Limited（简称“Marken”）

Marken 成立于 1980 年，总部位于美国北卡罗来纳州，是一家临床供应链解决方案提供商，2016 年被 UPS（NYSE: UPS）收购成为其全资子公司，成为 UPS Healthcare 的重要组成部分。Marken 主要业务包括临床药品的存储和配送，直接面向患者和家庭医疗保健服务、生物样本运送，及生物试剂盒生产。

5) Cryoport, Inc.（NASDAQ: CYRX，简称“Cryoport”）

Cryoport 成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美国田纳西州，于 2015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是生命科学行业的温控供应链解决方案提供商。Cryoport 致力于为生物制药/制药、动物健康和生殖医学市场提供全球解决方案。Cryoport 在冷链物流、温度控制、物流管理平台、环境监测等多个领域有着自主研发产品。

6) 北京映急医药冷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城市映急”）

城市映急成立于 2011 年，总部位于北京市，是集仓储服务与运输管理一体的综合冷链物流服务商。城市映急专注于生物医药、生命科学、医药研发、临床研究及临床检测等领域的冷链物流服务，同时提供备品配件正、逆向限时物流服务。

7) 中集冷云（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集冷云”）

中集冷云成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北京市，是中集集团旗下集冷链设备研发生产和医药运输为一体的综合型服务企业。中集冷云致力于为生命科学、生物技术、药品研发、临床检验、生物医药、生物试剂领域提供国内、国际一体化冷链温控运输解决方案。中集冷云提供的服务类型包括国际空运服务、国内医药整车服务、冷链包装服务和医药零担运输服务。

8) 北京盛世华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盛世华人”）

盛世华人成立于 2011 年，总部设在北京市，是集冷链设备设施研发验证、物联网技术应用与现代供应链管理于一体的专业化第三方物流与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盛世华人为医药医疗行业客户提供销售物流、应急物流、临床物流、SPD 院内物流等多项服务，可提供符合 GSP 标准的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包括：医药医疗产品的运输、温控包装设计、运输验证、温度数据的管理等一站式解决方案。

9) 北京华欣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华欣物流”）

华欣物流成立于 2005 年，总部设在北京市，专注于医药物流服务。华欣物流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常温及温控药品、疫苗、诊断试剂、临床医药、医疗器械、医美保健等产品的国内运输配送及相关增值服务，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一站式综合医药运输配送服务。

（2）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

1)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国药物流”）

国药物流是国药集团旗下专门从事医药物流的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国药集团下设的物流与分销配送板块建设了覆盖全国的药品、医疗器械物流与分销配送网络和国际先进的物流中心。国药物流的核心第三方物流业务包括进口保税物流、药品物流、器械物流、冷链物流、零售物流、院内物流、临床试验物流和各类个性化的医药物流解决方案。

2) 上药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简称“上药物流”）

上药物流是上海医药集团旗下专门从事医药物流的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上药物流致力于打造全国领先的创新药进口服务平台，通过延伸产业链，建立从临床到终端全流程服务，为合作伙伴的创新产品提供全供应链一站式管理服务。

3) 九州通医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简称“九州通物流”）

九州通物流是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下专门从事医药物流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总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九州通物流定位于大健康产业的科技型、平台型、生态型物流企业，通过其物流网络和物流技术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物流供应链综合解决方案。

（3）涉及医药物流的综合性物流公司

1）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352.SZ，简称“顺丰控股”）

顺丰控股成立于 2003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于 201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国内领先的快递物流综合服务商。顺丰控股主营业务包括时效快递、经济快递、快运、冷运及医药、同城急送、供应链及国际业务，并于 2014 年成立医药物流事业部，服务医药产业全链条，提供 GSP 认证的医药冷仓服务，同时依托快递大网，为客户提供端到端医药物流供应链解决方案及服务。

2）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2618.HK，简称“京东物流”）

京东物流成立于 2012 年，总部位于北京市，于 2021 年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仓储服务、快递快运服务、大件服务、冷链服务、跨境服务。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冷链相关物流业务主要专注于生鲜食品、医药物流，依托冷链仓储网、冷链运输网、冷链配送网，实现对商家与消费终端的交付。

3）天津大田供应链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大田物流”）

大田物流创立于 2016 年，总部位于天津市，是商务部和中国民航局批准的一类一级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成员。大田物流下设生命科学事业部，主要针对中心实验室、生物试剂、药品等生命科学市场服务，进行血样、尿样及临床用药等的运输。

（4）A 股其他可比公司

1）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301257.SZ，简称“普蕊斯”）

普蕊斯成立于 2013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普蕊斯的主营业务为向国内外制药公司、医疗器械公司及部分健康相关产品的临床研究开发提供 SMO 服务，基于过往经营积累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经验，根据不同临床试验项目的特点，建立操作性强、切实可行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方案，为客户提供包括前期准备计划、试验点启动、现场执行、项目全流程管理等服务。

2）诺思格（北京）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333.SZ，简称“诺思格”）

诺思格成立于 2008 年，总部位于北京市。诺思格致力于为全球医药企业和科研

机构提供综合的药物临床研发全流程一体化服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是临床试验运营服务（“CO 服务”）、临床试验现场管理服务（“SMO 服务”）、生物样本检测服务（“BA 服务”）、数据管理与统计分析服务（“DM/ST 服务”）、临床试验咨询服务、临床药理学服务（“CP 服务”）。

3）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603713.SH，简称“密尔克卫”）

密尔克卫成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上海市。密尔克卫主营现代物流业，属于生产性服务业，作为专业化工供应链服务商，提供以货运代理、仓储和运输为核心的一站式综合化工物流服务，以及化工品交易服务。

4）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001228.SZ，简称“永泰运”）

永泰运成立于 2002 年，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永泰运是一家主营跨境化工物流供应链服务的现代服务企业，致力于整合线下自有的国际化工物流服务团队、危化品仓库、危化品运输车队、园区化综合物流服务基地等内部服务资源和国际海运、关务服务、第三方仓储及车队等外部合作资源，为客户提供包括物流方案设计、询价订舱、理货服务、境内运输、仓储堆存、报关报检、单证服务、港区服务、国际海运、物流信息监控等全链条跨境化工物流服务。

（5）公司与已上市可比公司的指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财报年度	资产总额	股东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发行人 (单位：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5.26	4.24	2.69	0.50
	2021 年	7.75	6.51	5.25	0.86
	2022 年	8.90	7.31	6.34	0.79
Cryoport (单位：亿美元)	2020 年	5.52	3.83	0.79	-0.33
	2021 年	11.13	6.42	2.23	-2.76
	2022 年	10.39	5.56	2.37	-0.37
Catalent (单位：亿美元)	2020 年	77.77	35.05	30.94	2.21
	2021 年	91.12	42.74	39.98	5.85
	2022 年	105.07	47.95	48.28	5.19
顺丰控股 (单位：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1,111.60	567.60	1,539.87	69.32
	2021 年	2,099.00	979.15	2,071.87	39.19
	2022 年	2,168.43	982.86	2,674.90	70.04

公司名称	财报年度	资产总额	股东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京东物流 (单位: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547.23	-28.94	733.75	-41.34
	2021 年	767.95	403.89	1,046.93	-158.42
	2022 年	1,066.97	532.09	1,374.02	-13.97
密尔克卫 (单位: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36.78	17.80	34.27	2.90
	2021 年	72.73	32.20	86.45	4.36
	2022 年	95.11	38.94	115.76	6.24
普蕊斯 (单位: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2.87	1.65	3.35	0.35
	2021 年	4.04	2.29	5.03	0.58
	2022 年	11.61	9.52	5.86	0.72
诺思格 (单位: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5.25	3.37	4.84	0.85
	2021 年	6.77	4.38	6.08	1.00
	2022 年	18.81	15.94	6.38	1.14
永泰运 (单位: 亿元人民币)	2020 年	9.03	5.81	9.52	0.74
	2021 年	13.18	7.55	21.45	1.75
	2022 年	21.89	17.42	30.12	3.07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3、行业进入壁垒

（1）客户准入壁垒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委托方往往对服务商的运营状况、资质认证、过往项目经验、项目执行能力、质量管理体系、员工管理与培训体系等进行严格的审核。以创新药研发临床试验为例，生物样本及药品在运送过程的相关文件是药品申请上市的资料之一，临床试验的申办方对申请资料和相关实验数据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因此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制订了严格的考核流程，通过考核后方可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

对于临床试验申办方而言，考虑服务的稳定性不会轻易更换临床试验供应链服务商，一方面是由于前期合格供应商筛选的时间成本较高，另一方面是由于临床试验的样本及药品运送的需求差异化、温度敏感、偏差代价高的特点，也需要申办方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进行包括信息系统对接、服务需求沟通、质量监督体系优化等一系列对接与磨合，建立互信关系。因此，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具有较高的客户准入壁垒。

（2）人才资源壁垒

生物医药冷链涉及诸多学科门类领域，包括医药管理、供应链管理、药品冷冻冷藏技术、制冷技术、信息技术等。较强的专业性决定了行业需要了解医药知识和具备冷链物流运营经验的复合型人才。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发展历史较短，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较为稀缺。此外，由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服务内容不断扩展，实际执行复杂度提升，因此需要一批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深入理解客户需求、拥有专业服务能力的执行团队。例如，销售人员需要具备对行业、公司的冷链服务项目以及对于各类客户的了解。对于一线服务人员，则需充分了解服务流程、冷链装备、操作要求、客户沟通等方面，而该等服务团队较为稀缺，大多数是经过企业内部长期培训、老员工带教以及丰富的项目经验锻炼而成，因此对新进入的企业构成了人才资源壁垒。

（3）冷链装备技术壁垒

生物医药冷链装备主要包括冷链包装、液氮罐、冷藏车等。相较于普通的快递物流，生物医药由于其特殊的性质具有较为严格的温控要求，而冷链装备作为精准温控的核心技术，对于生物医药冷链药品及样本的运输及存储具有极为关键的作用。由于样本及药品在运送和存储过程中要求的温度波动范围窄，且不同样本及药品对温度的要求差异较大，常见的温控范围包括-196℃至-150℃、-80℃至-20℃、-25℃至-15℃、2℃至8℃、15℃至25℃、10℃至30℃，因此对冷链装备多温区的精准控制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此外，由于生物医药冷链物流具有单次运量小、高安全性要求等特征，需要对全流程中药品及样本位置、温度、移动路径等数据进行实时的监控与追踪，这也筑高了冷链装备的技术壁垒。因此，医药冷链服务商需要具备数据追踪、温度监控、路线规划、实时传输等相关技术能力，配备温度计、GPS定位装置等专业冷链装备，以便对药品及样本进行实时监控、预警，并及时预报超温等紧急情况，以便及时干预。

同时，由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为适应类型多样且变化迅速的需求，冷链装备的更新迭代需始终紧跟市场及客户需求的变化。业内领先企业已经在冷链装备技术领域投入较多研发资源，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打造了从研发到产品的一体化能力，构建了相应的冷链装备技术壁垒。

（4）网络规模壁垒

由于生物医药冷链的服务辐射区域较广，药品、样本等往往需要跨城市、跨省运输，且有着较为严格的温控需求，对于服务质量和及时性的要求更高。因此，为满足客户需求，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往往根据客户的分布位置，建设覆盖广泛、布局合理、配备冷库及其他基础设施的自营服务网络，以实现对客户“最后一公里”的触达和高质量的响应。同时，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以自营服务网络为基础，搭建了逆向冷链服务网络，充分发挥基础设施效能，大幅提升企业的运营效率，促进企业的营运能力、盈利能力进入良性循环。新进入企业在建立网点前往往需要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及位置等建立深刻的理解，并投入大量资金建设网络，耗时较长，构成了网络规模壁垒。

（5）信息系统壁垒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涉及冷链物流、温控存储、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等众多服务内容。冷链物流含项目管理、订单管理、运输管理、耗材管理、温控管理、数据管理、工作单管理等多个模块，其中项目和订单模块需要丰富的项目经验才能配置出各种定制化的需求参数，运输和耗材模块需要良好的算法去匹配装箱和规划路线，温控和数据模块需要对接外部接口并处理大量的数据。温控存储需要按法律法规配置相应的温控探头和监控摄像头。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的流程复杂、定制化需求众多，因而需要足够的项目经验才能设计出适配的解决方案。全面、专业、严谨的系统不仅能管控服务质量，还能提升运营效率。新进入者往往由于项目经验不足，难以快速有效建立起符合客户需求的信息系统。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行业利润水平主要受到一体化服务能力提高增值服务收入、先进冷链装备与信息化系统的应用提升效率、规模效应降低边际成本等三方面因素的影响。

（1）一体化服务能力提高增值服务收入

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行业中的冷链服务商仍大多以提供区域性冷链物流、仓储服务等基础服务为主。随着冷链服务商从提供基础的冷链物流、仓储服务向提供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发展，其能够深度参与到医药研发和医药流通过程，不断提升客户的供应链管理效率，降低供应链成本，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体

化服务，从而增强盈利能力。

长期深耕行业、积累行业经验和成功案例，是医药冷链服务商获得下游客户认可的关键因素。具备多区域触达、优质时效、精准温控、一站式服务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可凭借其服务质量优势进一步提升利润水平。

（2）先进冷链装备与信息化系统的应用提升效率

在人力成本不断上升，服务容错率不断降低，信息化要求不断提升的环境下，先进冷链装备与信息化系统在冷链服务过程中的作用至关重要。从聚苯乙烯泡沫保温箱到 VIP 保温箱，从普通冰袋到 PCM 冰排，从温度计手工设置到扫码系统配置，从人工跟单到系统管控每一个环节，先进冷链装备与智能系统能提升温控质量及效率，降低人员成本，进而提升利润水平。

（3）规模效应降低边际成本

目前航空、铁路等公共运力对医药冷链产品的定价较高，中小型城市的逆向医药冷链物流需求较少导致冷链包装、冷链车辆及操作人员利用率较低，因而综合成本上升。随着医药冷链物流行业货量规模的上升，与公共运力议价能力的增强，公共运力成本将下降。逆向医药冷链物流业务较多的企业能提高车辆、包装及人员的利用效率，企业规模的提升也能降低边际成本，进而提升行业利润率。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和地方政策支持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

医药冷链行业的蓬勃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一方面，近年来受益于国家出台的一系列鼓励政策，医药冷链行业发展趋势较好，《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取消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临床机构的预认证，支持开展临床试验，加速审评；《“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明确了医药冷链物流发展方向，突出发展重点，将提高医药冷链物流全过程品质管控能力，带动医药冷链行业发展，构建新的发展格局。

另一方面，医药冷链规范新政密集出台，监管规范化程度提升，为医药冷链物流的健康规范发展保驾护航。《医学检验生物样本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征求意见稿）》

《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相继发布，详细规定了冷藏药品、医学检验生物样本、试验用药品在收货、验收、贮存、养护、发货、运输各阶段要求及温度的监控和监测标准，提出了人员管理、设施设备管理、管理制度、包装管理、可追溯管理和风险控制等要求。医药冷链物流及药品临床试验的规范化将会拉动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对于高质量服务的需求，也促进了医药冷链相关设备和技术的研发，为行业的蓬勃发展持续提供动能。

（2）我国生物药占比提升，推动生物医药冷链市场需求增长

相较于发达国家，我国生物药的应用尚处于发展阶段，而庞大的人口基数对生物药又有着较高的需求。从 2017 年开始，随着越来越多进口的创新药在国内获批上市，以及我国本土创新医药企业的逐步发展，生物制药产业链中研发、生产和流通环节的生态体系不断完善，生物药在药品市场的份额不断提升，并随之带动医药冷链服务市场需求增长。

（3）中国药企强势“出海”，为医药冷链行业带来新机遇

根据毕马威与 GBI 发布的《中国药企出海白皮书》数据，2020 年中国创新药进入“出海”爆发期，全年“出海”创新药药企数量高达 39 家，本土药企与海外药企的跨境交易累计 271 起，五年内实现增长 300%。国内药企成功出海带来全球化医药冷链服务需求增长，有利于中国医药冷链企业开拓全球市场。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药品价格下降，供应链环节利润承压

2021 年 9 月 1 日，“4+7”带量采购全国扩面的官方消息正式公布，在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城市（4+7 个城市）及已跟进落实省份执行集中采购结果的基础上，范围进一步扩大。带量采购政策实施将带来商业药品“以量换价”趋势，在提升商业药品行业集中度的同时，带来商业药品价格整体下降，商业成品药供应链环节的利润承压。

（2）行业发展时间较短，复合型专业人才匮乏

相较于发达国家，我国在医药冷链行业起步较晚，在经营理念、企业管理、行业规范等方面还有待提高。医药冷链行业的高速发展与相关专业型人才的数量不匹配，

其中同时在医药和冷链物流领域有深入研究和丰富运营经验的复合型专业人才尤为匮乏。医药冷链行业需要专业人才的指导与推动，同时专业人才也需要行业和社会的培养与支持，这个过程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因此，预计在中长期高端专业型人才匮乏的困局难以被打破，一定程度上阻碍医药冷链行业的发展。

（3）行业新进入者众多，市场竞争加剧

我国医药冷链行业作为新兴产业，当前市场较为分散。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医药冷链服务需求不断增加，行业内新进入者众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此外，随着行业监管规范化程度提升，对于医药冷链服务商的专业化、一体化服务能力的要求将逐步提升，服务同质化的医药冷链供应商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整体市场份额将向头部企业集中。

（六）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行业经营模式、区域性及周期性

1、行业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1）行业的技术水平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技术主要体现在冷链装备技术和现代信息技术应用方面。在冷链装备方面，真空绝热板、相变储能蓄冷剂、干式液氮罐、独立制冷机组等材料与装备已广泛应用。现代信息技术让系统操作代替人为操作，利用二维码技术、无线射频技术、图像识别技术、地理信息系统、卫星定位系统、超温报警系统、智能装箱算法、智能路线分配等现代信息技术，为实现冷链服务过程的单据识别、内容输入、设备绑定、货物跟踪、温度监控、异常报警、装箱计算、路线分配、节点管理等提供技术支撑。

（2）行业的特点

随着新药研发和药械流通供应链服务的专业化分工进一步细化，客户对供应链服务的需求日益复杂，单一的冷链物流服务已不能满足客户对于供应链服务的定制化需求，因此医药冷链服务商需提升端到端的一体化冷链服务能力，从客户需求到供应链交付全过程统筹管理，提高新药研发和药械流通的供应链效率。

2、行业经营模式

目前，行业内的市场参与者主要可以分为三种类型：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

商、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涉及医药冷链的综合性物流公司。各种类型的市场参与者在运营历史、主要业务范围及业务结构、资产规模、经营区域、覆盖客户类型、服务能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企业类型	主要提供服务	经营特点
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商业生物制品冷链服务、IVD 及其他医疗器械冷链服务	1、注重技术投入，具备专业的网络搭建与末端配送能力； 2、温区覆盖较为全面，对温控的要求较高； 3、能够提供定制化服务； 4、具备较快的响应速度，客户粘性较高； 5、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冷库、车辆等投入较少； 6、多为区域化运营，网络覆盖能力较弱； 7、主要客户为生物医药企业、CRO、CDMO、中心实验室、检测机构以及科研院所等
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	以商业生物制品冷链服务、IVD 及其他医疗器械冷链服务为主	1、冷链物流及仓储服务主要服务于医药流通企业的药品流通业务，物流为成本中心 2、企业规模较大，硬件设备投入较大； 3、干线运输能力较强，末端配送能力较弱，侧重仓对仓调拨； 4、主要客户为所在集团内公司
涉及医药冷链的综合性物流公司	以商业生物制品冷链服务、IVD 及其他医疗器械冷链服务为主	1、企业规模较大，硬件设备投入较大； 2、网络覆盖能力强，但可能存在医药冷链与普通物流网点混用情况； 3、物流人员数量众多，操作难度低，与专业的医药冷链服务商在服务能力上存在差异； 4、以冷藏车为主，保温箱等冷链装备相对较少； 5、提供定制化服务能力相对较弱； 6、主要客户为医药生产企业、医药电商、药店及 C 端客户等

按运输类型划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可分为保温箱、专车及零担冷链服务。其中，保温箱冷链服务主要适用于小批量、多批次产品，能够满足定制化的冷链服务需求。专车及零担冷链服务则主要适用于大批量的成品药、医疗器械流通。

从末端网点运营模式来看，目前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主要通过自营及外包模式进行网点运营。通过外包模式运营网点可以降低运营成本，实现业务覆盖规模的快速拓展，但由于缺乏人员管理、专业培训及操作规范，人员流动性也较大，服务人员的专业度具有较大差异。同时，外包网点的冷链装备配置标准不一，对专业化服务能力造成一定影响。而通过自营模式运营网点，虽然前期投入较大、网络布局速度较慢，但是通过标准化的专业培训与冷链装备配置，能够提升终端服务的专业化及标准

化程度，保证服务质量。

3、行业的周期性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贯穿生物医药产品从研发、生产到流通的全生命周期，生物医药产品是人类生命健康的必需品，不因周期性而变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亦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4、行业的区域性

受生物医药客户区域化分布的影响，生物医药冷链的服务范围也存在一定的区域性。国内生物医药企业，CRO、CDMO、中心实验室、检测机构，以及科研院所等各类客户的区域分布特征较为明显，主要集中在江浙沪、珠三角及环渤海地区，而成渝地区以及武汉、长沙地区分别依托“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打造大健康产业链条，生物医药企业数量也在持续增长。受下游客户所在区域影响，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多分布于江浙沪、珠三角及环渤海等地区。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医药企业国际化程度提升，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在全国化网络布局基础上，也在逐步拓展全球布局。

（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精细化管理价值凸显，专业第三方服务商占比提升

随着前沿医学的不断进展，生物医药研发投入持续上升，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需求不再局限于单一的冷链物流服务，而是渗透到临床供应链的各个环节，如：临床试验物资分发管理、标签和药物盒的设计制作、贴标和二次包装等。行业专业化服务的需求和标准逐步建立，更加考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的运营能力与管理水平，服务商精细化管理水平的价值将被不断凸显。专业的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往往能依靠其成熟的温控技术、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专业的运营人员、长期积累的服务经验、定制化解决方案的能力，在行业发展过程中脱颖而出，未来在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中的占有率有望持续提升。

2、细分领域呈现分层特征，展现差异化竞争格局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不同细分领域的服务重点正在显现差异化分层态势。从科研及临床试验阶段的冷链服务来看，需求端对温控能力、综合解决方案能力、专业度、应急响应程度要求较高，同时冷链服务可向临床供应链延伸渗透，整体服务模式走向定

制化、专业化。相比之下，在商业阶段的冷链服务中，同一类的客户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标准差异较小，但对价格更加敏感，因此商业阶段的冷链服务更倾向于向标准化、批量化发展，以保证更良好的利润空间。

3、全球性运营需求提升，助推医药产业国际化进程

我国医药进出口市场体量巨大且呈稳步增长的趋势，国家经济“双循环”加速国内企业“走出去”和国外企业“引进来”的进程。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的增加、我国医药企业加速海外布局，加深了全球化供应链协同与运营需求。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则需基于医药行业跨境供应链需求，进行全球范围的资源整合和网络规划布局，提供全方位的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协助客户快速高效地完成复杂的运输和进出口通关工作，以应对复杂的跨境供应链管理需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助力医药产业的国际化进程。

4、数字化技术深度应用，赋能行业向智能化转型

5G 通信技术、物联网技术、区块链技术、自动驾驶技术、无人仓储技术、深度学习图像识别技术等智能化技术正在不断应用到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将提高行业自动化、智能化发展水平，助力全产业链的降本增效。供应链一体化、可视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将成为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未来趋势。

（八）发行人所属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作用和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主要上游行业包括交通运输、场地租赁、包装耗材及冷链装备。交通运输主要包括航空、铁路及公路运输，场地租赁主要为仓库和运营场地的租赁，包装耗材主要有蓄冷剂、纸箱、胶带、缠绕膜等，冷链装备主要有冷藏车、VIP 保温箱、液氮罐、温度记录仪等。运输费用、场地租金、包装耗材、冷链装备的采购及运营成本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的成本具有较大影响。冷链装备技术的进步较大程度上促进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服务能力及服务质量的提升，带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整体快速发展。

2、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生物医药行业的企业及相关科研单位。

随着生物医药产品研发、生产和流通供应链服务的专业化分工愈加精细，其供应链管理的专业化价值得到体现。近年来，我国制药企业和药品研发机构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新药研发活动，临床研究药物数量不断增加。同时，随着越来越多的生物制品进入商业化流通环节，用于疾病预防、治疗和诊断，越来越多的商业化流通药品、器械也提出了冷链物流的需求。在此背景下，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得以在生物医药产业的带动下快速发展。

（九）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1）发行人在细分市场的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通过长达十余年的专业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不断创新，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

发行人所从事的业务属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目前尚无公开且权威的全行业排名。根据艾瑞咨询报告，按照发行人 2022 年国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的收入计算，发行人为国内第一大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商，也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具备冷链装备自研自产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公司在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细分领域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和丰富的冷链服务经验，在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等客户有需求痛点的细分领域积极拓展，为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赋能生物医药客户的供应链管理效率。

（2）发行人获得的行业认证与荣誉

公司及子公司先后获得了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与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药物流分会共同授予的“国家标准试点企业”、“国际标准达标企业”、“国家标准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药物流分会授予的“十佳物流企业”、“2019 年度中国医药冷链运输企业二十强”、“2020 年医药物流行业成长潜力物流企业”、“医药冷链运输企业二十强”、“医药冷链物流行业十年贡献奖”、“2021 年度中国医药运输能力 TOP20”等荣誉称号。此外，公司获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荣获“2020 年度闵行区科技小巨人工程认定”、2021 年度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等荣誉。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的冷链服务。截至目前，公司已服务上千个临床试验项目，积累了数百万次冷链服务经验，服务了数千家客户，并参与起草三项国家标准。凭借核心管理团队清晰的战略定位、深刻的行业理解、长期的人才培养，公司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市场口碑。

（2）自营化战略，全球化布局

公司始终坚持自营化的经营战略，在全国范围内拥有全面、广泛业务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拥有超 40 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公司亦不断拓展全球化布局，自 2019 年起在美国、比利时、澳大利亚建设海外冷链操作中心，未来仍将持续布局全球化服务网络，为客户的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提供全链条一体化服务，为中国药企全球化发展提供供应链保障。

（3）专业专注、持续学习和优秀人才，铸造了全链条一体化服务的能力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业务为创新药研发及生命科学冷链服务。通过与客户充分磨合积累的丰富的业务实践经验，公司不断将服务类型拓展至细胞治疗、医疗器械、商业成品药等不同场景，并进一步延伸至临床供应链等综合性服务。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是国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第一批从业者，十多年来一直专注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这个细分行业，与客户一起探索专业化的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核心管理团队自 2016 年以来先后奔赴日本、美国、德国、澳大利亚等十几个国家与国际领先同行深入交流学习。在过去几年，公司吸引了众多国际同行的优秀人才，提升了整体的专业水平和行业认知，为公司向生物医药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基于持续专注带来的丰富经验、持续学习提升的专业认知、持续发展吸引的优秀人才，公司铸造了全链条一体化服务的能力。

（4）行业领先的冷链装备自主研发、设计、生产能力

公司自 2013 年起持续投入研发以气相二氧化硅型真空绝热板为核心的 VIP 保温箱。气相二氧化硅拥有优秀的保温性能、超长的使用寿命，同时对环境友好且可循环利用，是国际冷链包装行业首选的保温材料。此外，公司从德国引进了国际领先的真空封装产线，实现了气相二氧化硅型真空绝热板的自主生产。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相变储能蓄冷剂已可以精准覆盖 10 余种不同温区。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具有自主研发、设计、生产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能够快速准确地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及时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做的包装方案。同时，冷链装备的自研自产也帮助公司降低了采购成本。

（5）信息化管控提高服务质量，智能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

公司持续投入信息技术的研发，凭借丰富的行业和项目经验，积累了大量定制化需求参数。同时，公司应用无线射频技术、图像识别技术、地理信息系统、卫星定位系统、超温报警系统等现代信息化技术，实现了冷链物流、温控存储、物资管理、供应链增值服务等的全流程节点管控，提高了公司服务质量。

未来随着 5G 通信技术、物联网技术、区块链技术、自动驾驶技术、无人仓储技术、深度学习图像识别技术等智能化技术的升级，公司将在大数据、智能算法等领域持续投入，不断引进人才，运用先进的智能化技术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十）市场规模等数据来源情况

1、付费、定制报告情况

本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医药行业市场规模、医药研发市场规模、生物医药冷链市场规模等数据系引用公开披露的信息（Evaluate Pharma、弗若斯特沙利文、Pharmaceutical Commerce 发布的公开报告等）及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研究报告》。公开披露的信息均系通过互联网检索，发行人并未支付费用。艾瑞咨询发布的《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研究报告》为本次发行上市专门定制，发行人支付艾瑞咨询服务费 33.00 万元。

2、付费、定制报告来源真实性及权威性

艾瑞咨询成立于 2002 年，是一家提供市场调查研究和咨询服务的专业研究机构，

主要提供研究服务、数据服务、行业方案、产业研究、数据产品等，拥有超过 200 位专业研究咨询分析师，累计发布超过 3,000 份行业报告，具有丰富的研究经验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

因此，《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研究报告》来源具有真实性及权威性。

3、引用付费、定制报告数据的充分性、客观性、必要性及完整性

公司所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属于物流业的特殊细分领域，其服务内容与生物医药行业紧密相关并高度专业化，具有明显的跨领域、跨行业特征，同时受到物流业和生物医药行业的监管部门管理。但目前行业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及相关研究机构专门针对该细分行业的行业调研、分析数据较少。为了便于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发展现状、市场规模及预测，公司委托艾瑞咨询进行市场调研并发布《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研究报告》。

本招股说明书引用的数据均为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等相关数据。相关数据均完整引用《中国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研究报告》内容，该报告中行业数据及相关市场预测主要为艾瑞咨询研究员独立采用桌面研究、行业访谈、市场调查及其他研究方法，并且结合艾瑞监测产品数据，通过统计预测模型估算获得。

因此，公司引用付费、定制报告数据具有充分性、客观性、必要性及完整性，与其他披露信息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形。

四、发行人的销售和采购情况

（一）发行人的销售情况

1、发行人销售定价模式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对于具体服务内容、不同物品对于运输及存储的温度需求、服务交付的时效要求等设计定制化的服务方案，整体计费逻辑较为复杂。

一般来说，公司与客户签订合作协议，并就主要的服务内容或服务节点进行计价收费，主要分为冷链物流、温控存储等冷链服务，以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其中冷链物流服务主要根据操作城市、运输方式、温度要求、时效要求等因素提供基础报

价，并根据实际提供的暂存、冷链装备借用、温度数据记录等服务进行综合报价。对于温控存储业务，公司根据向客户提供的项目管理、入库、温控存储、出库等服务进行综合报价。对于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公司根据原材料及人工成本、客户采购量等因素进行报价。公司最终会根据客户对于报价的要求，结合市场竞争情况、客户拓展策略等，向客户提供分服务项报价或整体报价。

2、发行人的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下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重	是否为关联方
2022 年度	1	恒瑞集团	3,677.20	5.80%	否
	2	复星集团	2,129.31	3.36%	否
	3	金域集团	1,761.13	2.78%	否
	4	君实集团	1,328.27	2.09%	否
	5	观合集团	1,315.60	2.07%	否
	合计		10,211.50	16.10%	-
2021 年度	1	Gobi Technology Inc.	4,556.56	8.68%	否
	2	恒瑞集团	3,587.47	6.84%	否
	3	复星集团	1,741.95	3.32%	否
	4	金域集团	1,675.69	3.19%	否
	5	君实集团	1,362.29	2.60%	否
	合计		12,923.96	24.63%	-
2020 年度	1	恒瑞集团	2,255.84	8.39%	否
	2	复星集团	1,221.85	4.55%	否
	3	君实集团	1,057.20	3.93%	否
	4	金域集团	1,015.48	3.78%	否
	5	齐鲁干细胞	959.88	3.57%	否
	合计		6,510.24	24.22%	-

2021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中新增了境外客户 Gobi Technology Inc.，发行人当年对其实现收入金额为 4,556.5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68%，是发行人当年第一大客户。该客户于 2021 年与发行人建立合作关系，销售的产品为真空绝热板，发行人对该客户大量销售主要系因该客户当年大额采购所致，后因该客户业务需求调整故

2022 年未进入发行人前五大客户。

2022 年度，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中新增了观合集团，发行人当年对其实现收入金额为 1,315.6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7%，是发行人当年第五大客户。发行人于 2018 年与该客户建立业务合作关系，主要为其提供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双方合作时间较久且合作稳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较为优质，多为全球知名企业或境内外上市公司。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金额超过销售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1、发行人采购情况分析

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内容包括冷链装备及耗材、物流资源、场地资源、装备制造原材料等，报告期内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冷链装备及耗材	3,698.78	13.84	3,205.15	14.74	1,600.43	17.25
物流资源	15,422.72	57.72	10,427.87	47.96	4,883.05	52.65
场地资源	3,610.76	13.51	2,277.58	10.47	1,533.35	16.53
装备制造原材料	2,981.34	11.16	5,351.93	24.61	995.66	10.73
其他	1,005.54	3.76	482.29	2.22	262.70	2.83
合计	26,719.14	100.00	21,744.83	100.00	9,275.1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冷链物流、温控存储、临床供应链增值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公司通过统筹协调自身资源及外部资源以向客户提供服务，外部资源供应商较多且较为分散，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公司已经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机制与采购管理流程，实现对采购成本的有效管控。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根据过往经营经验积累了丰富的供应商资源，并结合客户需求、供应商区域分布、供应商服务质量、价格等因素按需采购，并对供应商进行定期评价，以确保采购品类的质量。对于采购流程，公司已经建立了从供应商筛选、采购

申请提出、审核等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实现采购成本的有效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在冷链装备及耗材、物流资源、场地资源、装备制造原材料等采购随行业市场有一定波动，但基于严格的供应商管理机制与采购管理流程、业务持续拓展带来的规模优势，整体采购单价相对平稳。

2、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下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及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如下：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总采购金额 的比重	是否为 关联方
2022 年度	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798.74	6.73%	否
	2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1,634.15	6.12%	否
	3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1,075.14	4.02%	否
	4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786.58	2.94%	是
	5	兰集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27.51	2.35%	否
	合计		5,922.12	22.16%	-
2021 年度	1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3,525.56	16.21%	否
	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029.69	4.74%	否
	3	上海申空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864.04	3.97%	否
	4	纳士网络科技（滨州）有限公司	793.37	3.65%	否
	5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676.75	3.11%	否
	合计		6,889.40	31.68%	-
2020 年度	1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682.41	7.36%	否
	2	九江雄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47.72	6.98%	否
	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72.30	5.09%	否
	4	上海申空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437.17	4.71%	否
	5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362.32	3.91%	是
	合计		2,601.93	28.05%	-

注：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为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公允，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供应真空绝热板原材料，2021 年其采购金额较高系因 2021 年公司

有大额真空绝热板的销售导致。除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上述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的交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五、发行人的主要资源要素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生产设备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86.92	35.27	-	751.66
机械设备	1,069.83	406.50	-	663.33
运输设备	6,329.45	1,889.65	-	4,439.80
专用设备	7,387.54	3,060.73	-	4,326.8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07.36	262.46	-	244.90
合计	16,081.10	5,654.61	-	10,426.49

2、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坐落	产权证号	面积（m ² ）	权利期限
1	湖南生生	星沙产业基地蓝田北路1号梦工厂B6栋401	湘（2019）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1781号	699.10	2012.8.20-2062.8.20

除上述房屋外，南昌宴嘉与南昌锦洪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定制厂房合同》，购入了一项位于江西省南昌市新建经开区宁远大街中南高科新建数字化智造产业园的房屋，房屋面积约为 1,778.42 平方米，目前房屋正在装修，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

（2）租赁房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用于业务经营的境内租赁房产共 87 项，合计建筑面积为 80,137.14 平方米，有境外租赁房产共 4 项，合计建筑面积为 1,788.80 平方米，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一：发行人的租赁房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在发行人的境内租赁房产中，共有 19 项租赁房产，建筑面积合计为 6,152.57 平方米的物业存在未能提供/未能取得租赁房屋不动产权证书、位于集体土地、划拨土地之上等情形，该等房屋占公司全部境内租赁使用的经营或办公用房屋面积的 7.68%。

1) 租赁房屋产权瑕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有 18 项出租方未能取得/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瑕疵租赁房产。其中有 8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756.66 平方米、占比 0.94%的租赁房屋，出租方暂未取得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但已取得当地政府部门或街道、村委会、居民委员会出具的房屋产权说明，证明出租方有权对外出租；有 5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2,136.31 平方米、占比 2.67%的房屋，出租方暂未取得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但已提供土地证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报建手续文件；有 5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2,009.60 平方米、占比 2.51%的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也未能提供房屋报建手续或相关部门、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出租方若将未拥有合法有效权属的房产对外出租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被认定为违法建筑的可能，但相关罚责未针对承租方，发行人作为承租方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 租赁集体、划拨土地上房屋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在前述 18 项出租方未能取得/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瑕疵租赁房产中，有 4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797.58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系集体土地上的房产，占发行人租赁房屋总面积的比例为 1.0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 63 条、第 8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 65 条规定，发行人租赁集体土地上房屋的出租方或房屋所有权人应当提供房产建设及集体经济组织就出租事项依法履行内部审议程序的相关证明文件。鉴于发行人并非在上述集体土地上进行建设的单位，且不存在将集体所有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的情形，因此发行人未违反上述关于土地管理的相关规定。若集体土地上建造的房产未履行相关租赁审批手续，出租

方或产权人可能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但发行人作为承租方租赁集体土地上的房产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低。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存在 2 项建筑面积合计为 1,355.00 平方米的租赁房屋系划拨地上的房屋（其中 1 项属于上述 18 项出租方未能取得/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瑕疵房产），占发行人境内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6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 45 条、第 47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 56 条规定，上述出租行为可能被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可能被没收非法收入并被处以罚款，但发行人作为承租方租赁划拨土地上的房产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低。

上述瑕疵租赁房产的合计建筑面积为 6,152.57 平方米，占发行人境内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7.68%。瑕疵房产占比较小，且易于搬迁、可替代性强，如因瑕疵问题而使得该等租赁房产需停用或搬迁，发行人可在较短时间内寻找新的可替代的租赁场所，对发行人的整体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租赁的瑕疵房屋已作出承诺如下：“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如发生因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或其他瑕疵问题，在租赁期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本人将负责及时落实租赁房源，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的主要资源要素情况”之“（一）主要固定资产”之“2、房屋建筑物”。

2、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8 项注册商标，均系原始取得，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共有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注册日	国家/地区	有效期	注册类别	取得方式
1	生生物流	45809279		2021.2.28	中国	10 年	39	原始取得
2	生生物流	10068383		2013.8.21	中国	10 年	39	原始取得
3	元廷冷链	40248043		2020.3.28	中国	10 年	10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权人	注册号	商标名称	注册日	国家/地区	有效期	注册类别	取得方式
4	元廷冷链	18817397	 元廷冷链 YT Cold Chain	2017.2.14	中国	10 年	11	原始取得
5	元廷冷链	18817397	 元廷冷链 YT Cold Chain	2017.2.14	中国	10 年	21	原始取得
6	元廷冷链	18817397	 元廷冷链 YT Cold Chain	2017.2.14	中国	10 年	1	原始取得
7	元廷冷链	02053176	 NERA COLD CHAIN SOLUTIONS	2020.4.16	中国台湾	10 年	20	原始取得
8	元廷冷链	02066596	 NERA COLD CHAIN SOLUTIONS	2020.6.16	中国台湾	10 年	39	原始取得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序号 2 商标已完成续展，专用期限更新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33 年 8 月 20 日。

3、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专利权 3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 37 项，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合作开发、共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取得时间/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1	生生物流	201710813680.2	一种应用于冷链保温包装的 PCM 相变保温结构	2017.9.11	2019.5.7	发明	原始取得
2	生生物流	201710813685.5	一种能够避免温度计探头发生位置改变的温度监控机构	2017.9.11	2020.1.3	发明	原始取得
3	生生物流	202022761637.6	一种 10-20℃冷链包装装置	2020.11.25	2021.1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4	生生物流	202022770692.1	一种-40℃至-60℃冷链包装箱	2020.11.25	2021.10.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5	生生物流	201822226769.1	一种用于干式液氮罐冷链运输中监控温度计的固定装置	2018.12.28	2020.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6	生生物流	201822226816.2	一种用于易碎玻璃安瓿瓶的运输安全保护装置	2018.12.28	2020.3.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7	生生物流	201822226728.2	一种用于易碎玻璃切片盒的运输安全保护装置	2018.12.28	2020.4.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8	生生物流	201822245766.2	一种用于调节斯特林恒温箱温度均匀度的装置	2018.12.28	2020.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9	生生物流	201822245713.0	一种用于血袋在干式液氮罐冷链运输中的安全保护机构	2018.12.28	2020.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0	生生物流	201822245799.7	一种用于冰排制冷剂均匀预处理的隔离架	2018.12.28	2020.4.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取得时间/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11	生生物流	201721159669.0	一种桶形保温箱的双层真空保温层	2018.3.19	2018.6.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2	生生物流	201721158324.3	一种用于无源条件下保温的桶形保温箱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3	生生物流	201721158326.2	一种用于温控试管运输的桶形保温箱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4	生生物流	201721156804.6	一种用于冰排封口的冰盒灌装口热封器	2017.0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5	生生物流	201721159428.6	一种应用于干冰运输中温度监控的温度计探头固定器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6	生生物流	201721156873.7	一种冷链包装中冰排温度指示变温标签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7	生生物流	201721158323.9	一种用于真空保温箱的无线温度计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8	生生物流	201721158325.8	一种用于冷藏物品运输的真空保温箱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19	生生物流	201721159455.3	一种用于胰岛素针剂运输的桶形保温箱	2017.9.11	2018.9.1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	生生物流	201721156830.9	一种真空保温箱的真空隔热板	2017.9.11	2018.4.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1	生生物流	202121091175.X	一种冷链运输箱	2021.5.20	2022.3.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2	生生物流	202122618772.X	一种零担被动式制冷冰箱批量式预冷设备	2021.10.29	2022.7.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3	生生物流	202221949226.2	一种冰排清洁消毒分类码垛设备	2022.7.27	2022.12.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4	生生物流	202221015356.9	使用真空绝热板地面的节能型冷库	2022.4.28	2022.11.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5	生生物流	202220876468.7	具有隐藏式 RFID 标签的冰排和冰排数据写入设备	2022.4.15	2022.9.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6	元廷冷链	202020986310.6	一种双温区相变蓄能层	2020.6.2	2021.5.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7	元廷冷链	202020986307.4	一种冰排组合结构	2020.6.2	2021.6.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8	元廷冷链	202020989036.8	一种可拆卸式脚轮支架	2020.6.2	2021.7.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9	元廷冷链	202020988540.6	一种设有冷凝水排放装置的斯特林电机设备	2020.6.2	2021.4.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0	元廷冷链	202020988924.8	一种多温区保藏柜	2020.6.2	2021.7.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1	元廷冷链	202020988922.9	一种子母结构的相变蓄冷冰盒及其组	2020.6.2	2021.8.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取得时间/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成的冰排				
32	元廷冷链	202020988921.4	一种用于冷链箱外加热的装置	2020.6.2	2021.6.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3	元廷冷链	202020988536.X	一种可拆卸自由组合式 EPP 冷链箱	2020.6.2	2021.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4	元廷冷链	202020986385.4	软面真空绝热复合板及可折叠真空绝热排、真空绝热箱	2020.6.2	2021.6.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5	元廷冷链	202020988539.3	一种用于冷链箱的中空箱装置	2020.6.2	2021.6.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6	元廷冷链	202020986384.X	一种用于温度记录仪的低温保护装置	2020.6.2	2021.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7	元廷冷链	202020986383.5	一种可穿戴的保温设备	2020.6.2	2021.6.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8	元廷冷链	201720069513.7	相变材料存储器	2017.1.20	2017.10.17	实用新型	继受取得
39	元廷冷链	201620480565.9	可移动式智能控温相变蓄能保温箱	2016.5.24	2016.1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共 22 件，均系原始取得，不存在共有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权利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1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4	生生零散订单微信小程序委托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21.9.20
2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2	生生物之芯数据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21.11.4
3	生生物流	2021SR2197829	生生智慧冷链监控平台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21.11.2
4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7	生生国际仓储物料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5	生生物流	2021SR2197969	生生医药冷链物流智能调度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21.11.1
6	生生物流	2021SR2198609	生物之芯-质控系统 V1.0	原始取得	未发表
7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5	生生国际医药冷链物流客户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21.11.1
8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6	生生国际物流管理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20.8.1
9	生生物流	2021SR2199633	生生 RFID 终端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21.10.20
10	生生物流	2021SR2201547	生生 OA 办公培训运营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9.12.20
11	生生物流	2021SR2116244	生生医药冷链物流 CRM 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9.12.31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权利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12	生生物流	2019SR0826924	生物之芯-客户系统 V2.0	原始取得	2019.1.8
13	生生物流	2019SR0796105	生物之芯-财务管理系统 V2.0	原始取得	2019.3.3
14	生生物流	2019SR0796112	生生物流操作平台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9.3.20
15	生生物流	2019SR0796009	生生物流操作端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9.5.1
16	生生物流	2019SR0791859	生生物流服务号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8.12.26
17	生生物流	2019SR0791854	生物之芯-样本仓储管理系统 V1.0	原始取得	2019.1.22
18	生生物流	2018SR046862	生物之芯-财务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7.29
19	生生物流	2018SR019933	生物之芯-营销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7.23
20	生生物流	2018SR019918	生物之芯-物流订单系统软件 V1.5	原始取得	2017.7.1
21	生生物流	2018SR019903	生物之芯-仓储系统软件 V1.3	原始取得	2017.7.11
22	生生物流	2018SR019884	生物之芯-采购系统软件 V1.0	原始取得	2017.7.18

5、域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备案域名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办单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网站域名
1	生生物流	沪 ICP 备 09088927 号-3	2019.5.10	2023.5.10	shengshengscm.com
2	生生物流	沪 ICP 备 09088927 号-2	2015.11.10	2023.11.10	ashsh.com.cn
3	生生物流	沪 ICP 备 09088927 号-1	2009.9.8	2025.9.8	ashsh.cn
4	元廷冷链	沪 ICP 备 16019213 号-1	2015.10.20	2025.10.20	yticoldchain.com
5	迈迪朗杰	京 ICP 备 16043775 号-1	2015.7.14	2026.7.14	medlogistics.com.cn
6	宴嘉冷链	沪 ICP 备 2022008815 号-1	2022.3.8	2023.3.8	ashsh-yj.cn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序号 1 的域名已换发新证书，到期日更新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序号 2 的域名已换发新证书，到期日更新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序号 6 的域名已换发新证书，到期日更新为 2024 年 3 月 8 日。

（三）主要资源要素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内在联系，以及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是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必要基础。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存在重

大权属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四）发行人拥有的生产经营许可、资质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以下生产经营资质：

1、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注册号	经营范围	发证机关/单位	有效期至
1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生生物流	沪交闵字 310112011192 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上海市闵行区交通委员会	2027.2.16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迈迪朗杰	京交运管许可货字 110231000206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普通货运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11.14
3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南京瑞生	苏交运管许可宁字 320115342058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南京市江宁区运输管理所	2025.5.19
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武汉宴嘉	鄂交运管许可武汉字 420199100222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10.18
5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济南生生	鲁交运管许可济字 370104423648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济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8.5
6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吉林生生	吉交运管许可长字 220104403411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2024.3.22
7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深圳宴嘉	粤交运管许可深字 440300605573 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2024.6.8
8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苏州生生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 320500104516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苏州市运输管理处	2024.12.27
9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成都生生	川交运管许可成字 510116100091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成都市双流区行政审批局	2025.3.25
10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广州生生	粤交运管许可穗字 440100132905 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广州市白云区交通管理总站	2023.9.22
11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北京生生	京交运管许可货字 110231000469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6.3.22
1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杭州生生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07100085 号	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杭州市交通运输局	2032.9.14
13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福州生生	闽交运管许可榕字 350104213127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福州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仓山分中心	2026.2.27
1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哈尔滨宴嘉	黑交运管许可哈字 230100136789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香坊区交通运输管理站	2025.10.10
15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海南宴嘉	琼交运管许可海口字 460100110488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海口市交通运输和港航管理局	2026.10.26
16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湖南生生	湘交运管许可长字 430121208482 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长沙县交通运输局	2026.2.17
17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南昌宴嘉	赣交运管许可洪字 360111211149 号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南昌市青山湖区行政审批局	2025.10.13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注册号	经营范围	发证机关/单位	有效期至
				设备)		
18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厦门生生	闽交运管许可厦字350201005426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2025.11.17
19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天津生生	津交运管许可保字120120301167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5.11.28
20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广西宴嘉	桂交运管许可南字450105103366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南宁市江南区交通运输局	2026.2.23
21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重庆生生	渝交运管许可字500105015056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重庆市江北区交通局	2026.1.26
2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宴嘉冷链	沪交闵字310112252340号	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上海市闵行区交通委员会	2025.12.29
23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合肥宴佳	皖交运管许可合字340121201302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设备）	长丰县交通运输局	2026.11.8
2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生生冷链物流	沪交青字310118252641号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	上海市青浦区交通委员会	2026.11.14

2、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备案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注册号	许可范围/备案等级/覆盖范围	发证机关/单位	有效期至
1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迈迪朗杰	京经药监械经营许 20150050号	2002 年版分类目录：III类：6801，6802，6803，6804，6805，6806，6807，6808，6810，6812，6813，6815，6816，6821，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6824，6825，6826，6827，6828，6830，6831，6832，6833，6840（含诊断试剂），6841，6845，6846，6854，6855，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6，6870，6877*** 2017 年版分类目录：III类：01,02,03,04,05,06,07,08,09,10,12,13,14,16,17,18,20,21,22,6840 体外诊断试剂*** 三方仓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 16 号院 2 号楼 1 至 2 层 B 区：常温库（0℃至 20℃）；恒温库（15℃至 25℃）；恒温库（18℃至 25℃）；冷藏库（2℃至 8℃）；冷冻库（-25℃至-15℃）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7.11.1
2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迈迪朗杰	京经药监械经营备 20150070号	II类：6801，6802，6803，6804，6805，6806，6807，6808，6809，6810，6812，6813，6815，6816，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7，6828，683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期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注册号	许可范围/备案等级/覆盖范围	发证机关/单位	有效期至
				6831, 6832, 6833, 6834, 6840（含诊断试剂），6841, 6845, 6846, 6854, 6855, 6856, 6857, 6858, 6863, 6864, 6865, 6866, 6870, 6877***（以上范围可提供贮存、配送服务） II类：01,02,03,04,05,06,07,08,09, 10,11,12,14,15,16,17,18,19,20,21, 22,6840 体外诊断试剂***（以上范围可提供贮存配送服务） 三方仓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6号院2号楼1至2层B区：常温库（0℃至20℃）；恒温库（15℃至25℃）；恒温库（18℃至25℃）；冷藏库（2℃至8℃）；冷冻库（-25℃至-15℃）		

3、其他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持证主体	证书编号	检验检疫备案号	发证机关/备案单位	有效期至
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上海生生	海关注册编码311196015R	316530027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长期
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生生物流	海关注册编码311196007F	31654000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长期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元廷冷链	海关注册编码311196008L	3165300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长期
4	报关单位备案证明	生生国际	海关注册编码3122269ASM	——	浦东海关	长期
5	Freight Forward License	比利时生生	License number 3823001	——	the Ministry of Mobility, Belgium	长期

4、质量认证情况

序号	认证主体	资质名称	认证机构	认证范围	有效期
1	生生物流	ISO9001:2015	SGS United Kingdom Ltd	生物制品、生物样品和临床试验药物的道路、运输和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2023.4.3-2026.4.2
2	生生物流	WHO GDP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提供特定温度下的临床试验材料的存储和运输服务	2023.1.20-2023.7.19
3	生生物流	WHO GMP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提供特定温度下的临床试验材料的重新贴标和二次包装服务	2023.1.20-2023.7.19

序号	认证主体	资质名称	认证机构	认证范围	有效期
4	生生物流	涉药运输企业医药物流服务质量及能力认证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医药供应链物流评估委员会	企业医药运输质量及服务（含冷链）服务能力达到《涉药运输企业医药物流质量及服务能力评估标准》	2023.2.17-2025.2.16
5	元廷冷链	ISO9001:2015	SGS United Kingdom Ltd	冷链物流用保温箱、冰排的设计和制造 真空绝热板的设计和制造	2021.6.25-2024.6.24
6	生生国际	ISO9001:2015	SGS United Kingdom Ltd	提供生物制品、生物样本、临床试验用药物、原料药（活性药物成分）、商业药品及医疗器械的国际运输管理	2022.8.9-2025.8.8
7	生生国际	WHO GDP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提供特定温度下的临床试验材料的存储和运输服务	2022.9.28-2025.9.27
8	生生国际	WHO GMP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提供特定温度下的临床试验材料的重新贴标和二次包装服务	2022.9.28-2025.9.27
9	迈迪朗杰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提供Ⅲ类、Ⅱ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	2022.1.10-2025.1.9
10	迈迪朗杰	YY/T 0287-2017 idt ISO 13485:2016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提供Ⅲ类、Ⅱ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	2022.1.10-2025.1.9
11	宴嘉冷链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深圳华测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药品、医疗器械、疫苗及生物制品的物流服务（含冷链）	2022.5.24-2025.5.23

六、公司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研发机制与研发部门机构设置

（1）研发机制

上海生生的研发体系主要分为三大板块：

- 1) IT 研发，主要是负责公司 IT 信息系统的开发、维护与数字化产品的设计；
- 2) 冷链方案开发，主要是负责公司冷链流程及解决方案的设计与优化；
- 3) 基础技术及装备研究，主要是对公司业务涉及到的新材料和相关装备领域进行研究与开发，包括但不限于保温材料、相变材料、包装材料等，同时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方向进行新材料和装备的开发。

作为一家医药冷链服务企业，上海生生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创新机制，根据

客户及市场需求开展产品的研发创新工作，结合行业前沿的技术发展趋势以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积极组织研发项目立项，制定设计与开发控制程序并按要求严格实施，并能在第一时间利用现有运营资源对产品进行验证，以此保障研发工作的有序开展。IT 研发与冷链方案开发侧重在产品应用端，材料研发则侧重在基础研究层面进行技术储备。上海生生坚持中短期应用研究与长期基础研究并行战略，利用其研发成果共同提高公司产品的科技含量和技术门槛。

（2）研发部门机构设置

截至报告期末，上海生生已经组建了一支超 80 人的研发团队，包括 IT 研发团队、冷链方案开发团队、基础技术研究团队。IT 研发团队主要成员均拥有丰富的软件开发经验及供应链流程管理经验。冷链方案开发团队主要成员均为具有多年一线经验。基础技术研发则致力于建立材料加工、分析测试、应用开发等多个研发平台，从新材料出发，逐步建立并强化自身在冷链行业的技术积累，并积极将研发成果推广到更多的新应用场景，拓宽公司的业务方向和维度。

（二）主要技术

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与研发，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及数字化管理系统“生物之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取得 2 项发明专利、37 项实用新型专利、22 项软件著作权，详见本节之“五、发行人的主要资源要素情况”之“（二）无形资产”。此外，公司经过多年行业实践，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 SOP 流程体系。

1、生物医药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

作为国内率先将 VIP 保温箱与 PCM 冰排的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大规模应用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中国企业，发行人持续投入研发并结合实际应用场景不断改进，已自主掌握较为完善的生物医药冷链装备的研发、生产制造和场景应用能力。通过持续开发以 VIP 保温箱与 PCM 冰排为核心的被动式生物医药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并通过实验室验证、实际应用场景验证不断调整、迭代，发行人已拥有覆盖生物医药冷链主流温区、满足多种保温时长要求的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覆盖从-196℃至-150℃、-80℃至-20℃、-25℃至-15℃、2℃至 8℃、15℃至 25℃、10℃至 30℃等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主流温区，以满足 CAR-T 细胞、生物样本、临床药品、商业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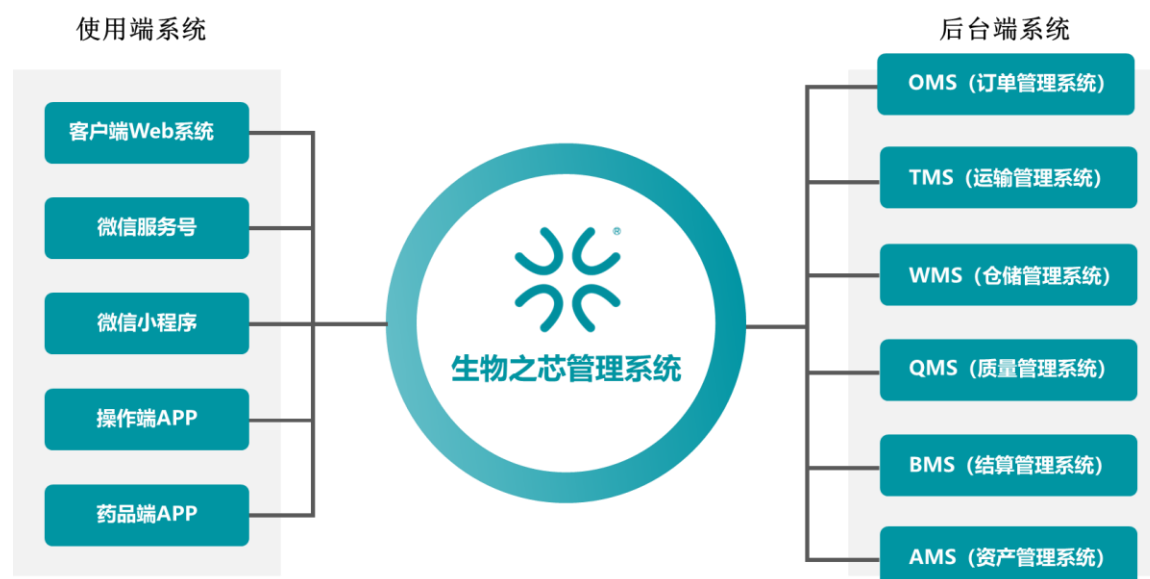
品药、医疗器械等的差异化保温需求。同时，发行人也打造了满足不同运输时长要求的冷链包装解决方案。在国内运输时，发行人通常使用保温时长 72 小时的生物医药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在国际运输时，发行人也提供了保温时长可超过 168 小时的多样化解决方案，以应对跨境运输带来的时长不确定性。



发行人在生物医药冷链包装领域相关的材料、装备和方案上已经具备了较为完善的研发、制造、验证、应用的全链条开发能力，主要生产设备自德国进口，生产工艺经过自主改良后，产品质量高，导热系数不超过 4.8mW/（mK），生产合格率达 99.9%。同时，凭借较为完整的上下游能力，发行人能够将开发出的冷链装备快速投入实际应用场景，并根据应用情况、客户需求进行针对性优化，实现冷链装备的自我迭代，快速、精确地打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解决方案。

2、“生物之芯”管理系统

公司高度重视数字化建设，打造了适应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体系的稳定高效的“生物之芯”信息系统。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不断升级更新信息系统，确保信息系统与公司业务的实际运营情况、发展要求高度匹配，实现对业务、财务数据的实时管控与风险预警，有效提升了运营效率。“生物之芯”信息系统集成了客户端及后台端的OMS 订单管理系统、TMS 运输管理系统、WMS 仓储管理系统、QMS 质量管理体系、BMS 结算管理系统、AMS 资产管理系统，通过自动化算法及智能决策的方式，基本实现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全流程的信息监控、跟踪及资源调度，保证整个医药冷链全程的时效和温控。



（1）OMS 订单管理系统

OMS 订单管理系统能够连接用户下单、后台处理与操作。用户通过 API 系统对接、客户端 Web 系统、微信服务号、微信小程序、邮件及 Excel 下达订单后，订单会统一进入 OMS 管理系统，并经过订单校验、订单审核等环节后，将拆解的订单任务下发给各后台系统，例如将冷链物流运输、专车、专人、DTP 等任务下发至 TMS 运输管理系统，将药品样本仓储、药品代发、药品贴标、销毁等任务下发至 WMS 仓储管理系统等。同时，若执行过程中出现异常，后台系统也会将异常信息传输至 OMS 订单管理系统进行统一处理。基于项目的订单管理支持按照客户和项目维度进行个性化配置，适合临床药品和样品、商业成品药、IVD 试剂、疫苗、脐带血、细胞治疗等不同的业务类型。

（2）TMS 运输管理系统

TMS 运输管理系统对物流订单进行全程运输跟踪，对运输全程的温度、位置进行实时记录，并对运输异常实时提醒。根据运单温度要求，TMS 运输管理系统下发温度数据模板，借助 GPRS 实时物联网温度计对运输全程进行温度监控及位置跟踪，并拥有电量预警、离线预警、温度预警及超温报警功能。运输过程根据时效和温度等要求，通过航空、高铁、专车、专人等路由方式进行智能化调度，各城市服务网点按照工作指令负责城市内的服务，保证运输的时效和温控。在运输完成后，TMS 系统将完成温度数据自动上传、校验。同时，为了满足客户对于运输质量及关键节点的单证需求，TMS 系统也为客户提供包括温度计校准证书、温度数据报告、签收单据、现场照

片、药监报告、交接报告等资料。

（3）WMS 仓储管理系统

WMS 仓储管理系统能够实现对药品、样本的数字化出入库管理。根据药品及样本对于存储温度的需求，WMS 系统为其在 2-8℃冷藏、10-20℃阴凉、15-25℃恒温等区域规划相应的存储区域，并按库位将药品信息录入 WMS 系统。药品出入库严格执行复核、记电子台账、质量放行，保证药品出入库准确无误。存储期间，WMS 系统会对药品进行生命周期管理，若药品临近有效期会及时进行提醒。

（4）其他系统

QMS 质量管理体系主要为客户提供验证服务、质量审计、偏差管理；BMS 结算管理系统主要提供报价、结算、对账、开票、收款、销账等财务结算功能，通过报价对物流和仓储服务进行结算；AMS 资产管理系统主要用于管理耗材的采购、出入库、调拨、盘点、销售。同时，生物之芯系统通过工作单的方式，将运输过程分为方案准备、取件、发货、提货、派件多种工作单下发到操作端 APP，指导服务人员完成相应服务，同时服务人员通过操作端 APP 完成相应指令后会回传信息到生物之芯系统，做到信息的实时交互。也能够将药品出入库、移库、盘点等工作指令下达到药品端 APP，指导药品人员完成相应工作，并将完成指令回传到生物之芯系统。客户可以通过多渠道进行下单、查询、跟踪运输信息，实时查看运输轨迹和运输温度，同时可以通过客户端系统在线下载物流单据、查看药品库存，并完成在线对账和开票。

“生物之芯”信息系统整体采用微服务架构，将订单、运输、仓储、质量、财务结算等业务独立成一个个微服务，各个微服务之间的关联通过 API 来实现。各微服务均为独立部署的，以便快速迭代。通过自研信息系统，发行人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并持续迭代，为业务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和赋能。

3、完善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 SOP 流程体系

为了确保临床试验药品及样本的全程温控，避免超温导致药品性质改变，通过长期服务生物医药冷链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在此基础上综合考量服务内容、客户需求，提炼总结了严格的冷链终端技术服务 SOP 操作体系，指引服务专员提供包括冷链装备预处理、药品及样本包装、验视及交接、温控数据验核等现场服务，规范服务过程，对服务质量进行严格把控。

发行人已经积累了《操作标准作业指导书》、《运输包装管理作业指导书》、《冷链运输应急作业指导书》、《运输过程中预防温度超标作业指导书》、《制冷剂预处理作业指导书》《温度计模板作业指导书》、《温湿度监控探头校准作业指导书》、《温度设备验证作业指导书》、《温度数据管理作业指导书》等超 130 个 SOP 用于指导操作专员的终端冷链服务工作。具体而言，项目执行过程中，操作专员会根据 SOP 指引完成冷链装备预处理、药品及样本包装、验视及交接、温控数据验核等服务。发行人基于过往大量项目执行经验，积累了门类齐全、流程缜密的 SOP，为项目服务质量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提升公司的整体专业服务能力。

发行人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 SOP 流程体系属于在长期持续经营中，基于过往的日常管理和执行经验持续总结沉淀并形成的独有技术，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

（三）主要在研项目情况研发投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拟达到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整体预算（万元）
1	基于 VIP 的新型保温装备的设计与开发	自主研发	开发阶段	结合长期的自主使用经验，优化现有的基于真空绝热板的医药用冷链包装结构，降低使用难度和破损率，提高操作便利性和增添新功能；重新设计新型的大型保温箱结构以配合新增的业务需求。	经过长达 7 年历经 4 代的产品迭代，生生的 VIP 保温箱质量和规模已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项目将基于多年的使用经验，继续优化现存问题，提高产品性能，设计新的产品形态，使自有的保温装备持续在国内外业内保持领先水平。	260.00
2	PCM 新型结构及预处理方案	自主研发	开发阶段	根据产品目前存在的问题，将项目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是在结构方面进行发散式设计，小容积方面着重于容积占比、盒身强度、材质等进行新型结构设计，在大容积方面着重于板块的划分、固定方式、抽取难易程度等进行新型结构设计；第二部分对 PCM 新型结构进行不同的预处理，然后进行渗透测试。	公司 PCM 冰排质量已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为充分发挥 PCM 优良的保冷性能，公司一直致力于 PCM 新型结构及预处理方案的研究与开发，在前期开发了楔型 PCM 结构，并不断从造型、装配干涉、外观方面进行优化，使其具有优良的抗摔能力、契合的装配关系，在 12L 到 56L 容积的保温箱中均体现了优异的保冷性能。因楔型 PCM 结构仍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公司目前正在开发 PCM 新型结构及预处理方式，助力公司 PCM 冰排持续在国内外业内保持领先水平。	120.00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2,330.35	1,543.73	960.65
营业收入（万元）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占营业收入比例（%）	3.67	2.94	3.57

（五）发行人保持技术持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创新安排

为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数字化管理能力及冷链解决方案服务能力，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大研发费用投入，以数字化能力带动运营效率及客户体验提升，并进一步提升冷链解决方案服务能力以降本增效，并提高对极端环境、国际业务等多场景下的适应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所属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行业。公司遵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及污染物排放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因违反环境保护及污染物排放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一）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保障措施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生产运营过程中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况。

公司日常业务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生活用废水、固体废物，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和噪声等，针对上述污染物，公司主要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1、废水处理

公司排放的废水主要是生活用污水，公司产生的生活用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行排放，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不产生额外环境影响。

2、固体废物处理

公司固体废物较少，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后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废气和噪声处理

公司运营的车辆在开展物流业务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及噪音，为避免汽车尾气排放及噪音对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仅采购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专用车辆，并定期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确保排放达标。

（二）发行人的环保情况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公司是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7 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中的“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G58）”。参照《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和《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公司所从事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也不属于需要受到环境保护重点监管的企业。

发行人日常经营中涉及生产制造的主要为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业务。根据上海市闵行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元廷冷链遵守国家和上海市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未受到闵行区生态环境局的行政处罚，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发行人子公司元廷冷链取得了报告期内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合规证明，日常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三）已建项目、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是否履行环评手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已建项目及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均无需履行环评手续。对于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规定，均不属于需要进行环评的建设项目，无需履行环评手续。

（四）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环保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环境事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美国设有子公司美国生生，在比利时设有子公司比利时生生，在澳大利亚设有子公司澳大利亚生生，该等境外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子公司的规模较小，公司来自境外子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低。根据发行人聘请的美国律师、比利时律师及澳大利亚律师分别对相关境外子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的境外子公司均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注册地法律和其各自组织性文件需要终止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合法存续，并具备在其注册地开展业务的资格。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状况。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32 号）。投资者如需详细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报表

最近三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39.54	36,666.54	13,36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0.00	19,818.81
应收账款	17,121.51	12,962.65	7,354.11
预付款项	741.66	941.24	351.31
其他应收款	1,515.13	692.25	2,560.94
存货	1,908.63	1,406.03	776.32
其他流动资产	756.54	1,017.92	622.35
流动资产合计	64,783.01	57,686.62	44,845.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746.27	1,614.23	532.63
固定资产	10,426.49	8,046.35	4,496.86
在建工程	207.86	277.06	149.07
使用权资产	8,051.24	6,053.48	-
无形资产	662.04	563.72	235.95
商誉	1,375.30	1,375.30	1,375.30
长期待摊费用	424.71	220.13	126.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41	417.06	301.39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39	1,275.75	503.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95.70	19,843.07	7,721.45
资产总计	88,978.72	77,529.70	52,566.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34	40.43	5.73
应付账款	2,558.62	2,123.20	1,044.52
合同负债	964.87	469.78	712.73
应付职工薪酬	2,945.12	2,639.45	1,594.97
应交税费	630.45	223.25	341.17
其他应付款	112.29	444.93	5,63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1.17	2,310.20	27.97
其他流动负债	38.69	26.34	36.58
流动负债合计	10,273.56	8,277.59	9,896.6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5,004.62	3,747.26	-
长期应付款	-	-	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72	432.98	214.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78.33	4,180.23	222.71
负债合计	15,851.89	12,457.82	10,119.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000.00	859.71	828.64
资本公积	15,915.22	47,873.16	33,737.92
其他综合收益	10.19	-14.06	10.53
盈余公积	170.16	40.42	0.42
未分配利润	23,104.28	16,280.45	7,369.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199.85	65,039.69	41,946.63
少数股东权益	-73.02	32.18	500.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126.83	65,071.88	42,44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978.72	77,529.70	52,566.68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营业收入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二、营业总成本	55,122.08	44,727.54	21,543.77
营业成本	45,708.90	37,180.89	17,375.29
税金及附加	94.05	77.74	85.08
销售费用	2,021.32	2,167.26	993.28
管理费用	4,942.80	3,690.08	2,170.33
研发费用	2,330.35	1,543.73	960.65
财务费用	24.65	67.83	-40.85
其中：利息费用	358.26	302.76	57.29
利息收入	321.04	306.62	142.64
加：其他收益	708.78	608.11	340.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11	1,999.62	306.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35	114.23	-112.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5	-53.52	18.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41	16.07	-153.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4	-7.42	-11.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63.07	10,305.58	5,833.50
加：营业外收入	9.01	49.06	8.45
减：营业外支出	203.05	121.43	79.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69.03	10,233.21	5,762.52
减：所得税费用	1,303.21	1,588.06	793.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5.82	8,645.15	4,969.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65.82	8,645.15	4,969.1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71.99	8,951.33	5,081.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7	-306.19	-112.0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2	-29.12	1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25	-24.59	11.2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5	-24.59	11.2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25	-24.59	11.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97	-4.53	6.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91.03	8,616.03	4,98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96.23	8,926.75	5,092.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20	-310.72	-105.5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18.23	50,101.16	25,619.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87	215.82	6.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10	2,450.87	2,24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46.20	52,767.85	27,86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60.18	27,262.00	12,57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44.19	13,704.47	6,79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81	2,288.58	1,37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9.29	3,932.36	3,28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14.47	47,187.41	24,02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1.73	5,580.44	3,84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54.89	18,268.59	81.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0.46	61.68	136.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0.92	18,330.27	21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5.57	7,035.66	3,88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80.00	20,05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2.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5.57	9,979.41	24,14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65	8,350.86	-23,92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000.08	27,845.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90.65	12,74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290.73	41,093.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	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8	40.17	33.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20	7,610.96	9,38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88	8,151.13	9,62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88	9,139.61	31,471.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57	-66.55	-4.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3.78	23,004.36	11,38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65.15	13,360.80	1,97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42,488.93	36,365.15	13,360.80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

立信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

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生生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合并利润表利润总额的 5%。

（三）关键审计事项

根据“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32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应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为收入确认事项，具体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上海生生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冷链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和产品销售。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6,876.78 万元、52,470.25 万元、63,445.06 万元。 上海生生按照与客户达成的合同，根据实际提供业务量和实际提供仓储服务时间计算冷链物流服务和仓储服务收入，冷链物流服务在服务完成后，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产品销售收入，在内销客户签收后和外销客户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上海生生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上海生生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立信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立信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包括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在内的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业务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3）对于冷链物流服务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物流系统中的订单操作记录、结算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对于仓储服务收入，抽查销售合同、结算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与账面记录核对；对于产品销售收入，抽查销售合同、签收单、报关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与账面记录核对；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5）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业收入核对至物流系统中的订单操作记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重要指标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主要因素

1、行业政策及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中国已成为全球重要的新药研发地区和第二大制药研发国，政策推动国内生物医药行业快速发展和创新升级转型，药企新药研发项目数量呈现高增长。与此同时，公司所处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受到国家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及行业政策，促进行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与生物医药冷链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包括《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等，主要旨在规范、支持现代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的发展，为公司发展营造良好的发展前景。因此，国家整体政策是影响公司发展前景的重要因素。

随着国内创新药研发投入持续加码、疫苗和血液制品等生物制剂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以及生物医药冷链的监管逐步落实，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进入持续增长阶段。根据艾瑞咨询数据，2022 年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为 275 亿元，在需求、供给及政策各端的推动下，预计 2022 至 2027 年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8.4%。因此，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是影响公司发展前景的重要促进因素。

2、市场竞争程度

公司是专业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提供商，是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不断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公司在生命科学研究和创新药研发冷链物流服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建立了服务网络和技术壁垒，业务也向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的冷链需求场景不断延伸，并将优势发挥至其他业务板块。公司在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冷链服务等领域亦不断拓展市场份额。为了确保高质量冷链装备的及时供应，公司也建立了 VIP 保温箱与 PCM 冰排冷链运输包装解决方案的自研自产能力，并逐步实现对外销售。

在中国开展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务的竞争对手主要分为三类：第三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医药流通企业的物流子公司、涉及医药冷链的综合性物流公司。公司目前在市场上占据领先地位，但目前行业内新进入者众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需要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持续优化服务能力，以维持市场地位。因此，市场竞争程度是影响公司发展前景的重要因素。

3、公司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

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能力对公司保持增长具有关键作用。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作为新兴产业，当前市场较为分散。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叠加行业监管规范化程度的提升，医药冷链服务商向专业化、一体化、多元化转型的需求愈发凸显。目前，行业中提供同质化服务的基础物流服务商较多，市场中综合性医药冷链服务的供应商较少。随着客户对服务质量要求的提升，整体市场份额将向头部综合性医药冷链服务供应商集中。

公司作为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先行者，目前占据领先优势。随着客户对专业化、一体化、多元化需求的提升，深化现有客户合作、挖掘新客户将是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顺利高效完成服务将成为公司收益最大化的重要因素。若公司无法根据客户需求进行服务创新、业务模式创新、冷链装备的研发创新，持续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供应链管理需求，将可能影响业务的进一步扩张。因此，公司能否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是公司保持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4、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获取能力和获取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根据客户服务需求协调自身资源及采购资源的方式提供服务，因此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获取对于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具有重要影响。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若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的供应商资源，则可能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扩张。此外，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成本对于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目前市场中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供应商较多，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制度和采购流程，在过往经营中建立了较为丰富的供应商合作关系。然而，若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的整体价格大幅波动，也将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因此，保持较强的物流资源及装备制造材料获取能力并持续控制成本，是公司保持持续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二）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是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95.45%和 20.93%，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的态势。

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5.24%、29.08%、27.95%，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下降，其中 2021 年毛利率出现一定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结构变动，毛利率较低的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和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业务以及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的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收入增长较快，占总收入的比重上升。2022 年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和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业务处于快速拓展阶段，初始投入成本较高，导致毛利率降低。此外，受外部环境影响业务增长有所放缓，同时公司人员、车辆流通受阻，营业成本提升，进而导致毛利率降低。

综上，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主营业务毛利率受业务结构变动，部分业务尚处于业务拓展阶段初期、投入成本较高，以及受外部环境影响而逐年下滑，但 2022 年毛利率下降幅度减少，毛利率水平趋于稳定。上述相关指标表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整体良好，预计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仍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主要非财务指标

物流订单量是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非财务指标。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物流订单量分别为 36.19 万单、60.12 万单和 66.22 万单，2021 年及 2022 年同比增长 66.13%和 10.14%，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为 35.27%，公司物流订单量保持增长的态势，但由于受到外部环境影响，临床试验进展推迟，因此 2022 年订单量增长幅度下降。物流订单量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物流订单量逐年增长，上述相关指标表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预计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仍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冷链服务	5,000 万人民币	100%
2	云南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80.00%
3	北生（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4	生生供应链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5	生生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	冷链服务	500 万人民币	100%
6	生生供应链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7	生生供应链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8	宴嘉供应链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9	瑞生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10	西安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1	生生供应链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2	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3	郑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4	深圳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5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 万人民币	100%
16	湖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17	贵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8	吉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19	南昌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20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仓储及运输服务	3,000 万人民币	51.17%
21	厦门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22	合肥宴佳瑞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23	宴嘉供应链管理（哈尔滨）有限公司	哈尔滨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24	重庆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25	生生供应链管理（沈阳）有限公司	沈阳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26	乌鲁木齐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27	甘肃宴伽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甘肃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28	上海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冷链运输服务	3,000 万人民币	100%
29	海南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30	广西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西	冷链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31	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福州	冷链服务	100 万人民币	100%
32	上海生生国际物流有限 公司	上海	国际医药冷链服 务	1,000 万人民币	100%
33	宴嘉冷链物流（武汉） 有限公司	武汉	冷链运输服务	500 万人民币	100%
34	北京宴嘉冷链物流有限 公司	北京	冷链运输服务	200 万人民币	100%
35	上海生生冷链物流有限 公司	上海	冷链运输服务	1,000 万人民币	100%
36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比利时	国际医药冷链服 务	20 万欧元	100%
37	American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LLC	美国	国际医药冷链服 务	150 万美元	100%
38	Shengsheng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 亚	国际医药冷链服 务	60 万澳元	70%

注：上述子公司注册资本及持股比例等信息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 名称	股权取得 时点	股权取得 成本	股权取得 比例 (%)	股权 取得 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 的确定 依据	购买日至 期末被购 买方的收 入	购买日至期 末被购买 方的净 利润
北京迈迪 朗杰医疗 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5 日	1,526.00	51.17	现金 收购	2020 年 5 月 25 日	支付合 并价款 的大部 分	528.84	-352.67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

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业务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月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四）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

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

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

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1	1	5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5	5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2 年（含 2 年）	20	20	20
2—3 年（含 3 年）	5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对于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和保证金，在整个存续期内按 5%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五）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

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周转材料采用五五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六）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

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00	47.50-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

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	5	直线法	0	预计使用寿命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上海、广州、杭州、深圳、天津车牌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

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受益期
软件维护费	直线法	受益期

（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

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五）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

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1）冷链物流服务

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2）仓储服务

仓储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服务时间、适用的仓库面积及单价向客户收取费用，因实际提供服务的进度可以可靠计量，因此应按照服务进度确认收入，即按照已经提供完成服务的部分占总服务的比例，确认仓储服务收入。

（3）产品销售

对于内销业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在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业务，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进行报关，并在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4）其他增值服务

公司于服务已经完成时确认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

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节之“五、（十一）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之“五、（四）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节之“五、（四）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节之“五、（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

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之“五、（四）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节之“五、（四）金融工具”。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212.45	-
	合同负债	200.42	-
	其他流动负债	12.03	-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712.73	-
预收款项	-749.32	-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其他流动负债	36.58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节之“五、（十五）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

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4,946.14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4,924.52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到期的租赁负债）	4,884.25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40.27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4,924.52	-
	租赁负债	4,130.14	-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4.11	-
	预付账款	-40.27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2)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62.06	-
	固定资产	-62.06	-
	租赁负债	36.06	-
	长期应付款	-36.06	-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预收款项	212.45	-	-212.45	-
合同负债	-	200.42	200.42	-
其他流动负债	-	12.03	12.03	-

(2)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使用权资产	-	4,986.58	62.06	4,924.52
固定资产	62.06	-	-62.06	-
租赁负债	-	4,166.20	36.06	4,130.14
预付账款	40.27	-	-40.27	-
长期应付款	36.06	-	-36.06	-
一年到期的非	-	754.11	-	754.11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流动负债				

3、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74	1,273.51	-4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40	283.78	232.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81	525.07	100.52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76.47	-	-58.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74	-46.49	-39.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37.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8.25	2,035.88	527.92
减：所得税影响	62.51	461.30	2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6	-0.00	-0.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5.80	1,574.58	504.3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6.19	7,376.76	4,576.88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投资收益等，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合计分别为 504.31 万元、1,574.58 万元与 235.80 万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93%、17.59%与 2.96%。

七、报告期内主要税种税率、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13%、9%、6%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5%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0%、5%、15%、25%、24.25%、8.84%、27.50%	2.50%、5%、10%、15%、25%、24.25%、8.84%、27.50%	5%、10%、15%、25%、24.25%、8.84%、27.5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25%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15%	15%	15%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5%	25%	25%
云南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2.50%	2.50%	5%
北生（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2.50%/10%	5%/10%
生生供应链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25%	2.50%/10%	5%
生生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2.50%/5%	2.50%/10%	5%/1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生生供应链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2.50%/5%	2.50%	5%
生生供应链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25%	2.50%/10%	5%/10%
宴嘉供应链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2.50%/5%	2.50%/10%	5%
瑞生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25%	2.50%/10%	5%
西安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生生供应链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2.50%/5%	2.50%/10%	5%
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郑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5%	2.50%	5%
深圳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5%	2.50%/10%	5%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湖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贵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吉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5%	2.50%/10%	5%
南昌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25%
厦门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合肥宴佳瑞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宴嘉供应链管理（哈尔滨）有限公司	2.50%	2.50%	5%
重庆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5%
生生供应链管理（沈阳）有限公司	2.50%	2.50%	-
乌鲁木齐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
甘肃宴伽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0%	2.50%	-
上海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5%	5%	-
海南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2.50%	-
广西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	-	-
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	-	-
上海生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	-	-
宴嘉冷链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5%	-	-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司			
上海生生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5%	-	-
北京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5%	-	-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24.25%	24.25%	24.25%
American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LLC	8.84%	8.84%	8.84%
Shengsheng Australia PTY LTD	27.50%	27.50%	27.5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子公司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实际所得税率为 15%。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额。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第七条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7 号）规定的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6.31	6.97	4.53
速动比率（倍）	6.12	6.80	4.4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82%	16.07%	19.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28%	3.54%	0.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59	34.80	101.5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5.10	4.68
存货周转率（次）	27.58	34.07	31.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961.29	14,480.41	6,933.4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971.99	8,951.33	5,081.19

主要财务指标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36.19	7,376.76	4,576.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7%	2.94%	3.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3	6.49	4.6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8	26.76	13.7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15	75.65	50.62

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平均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账面余额平均值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该处利息费用指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不包括利息资本化金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二）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11.55	0.23	0.23
	2021 年度	15.52	10.41	10.41
	2020 年度	40.01	6.31	6.3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11.21	0.23	0.23
	2021 年度	12.79	8.58	8.58
	2020 年度	36.04	5.69	5.69

上述指标的计算过程如下：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每股收益

$$(1)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通过优质的服务质量与专业的服务态度获得了医药等领域用户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营业利润	9,363.07	10,305.58	5,833.50
利润总额	9,169.03	10,233.21	5,762.52
减：所得税费用	1,303.21	1,588.06	793.41
净利润	7,865.82	8,645.15	4,96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71.99	8,951.33	5,08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6.19	7,376.76	4,576.88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6,876.78 万元、52,470.25 元和 63,445.06 万元，其中 2021 年度、2022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95.23%和 20.92%，呈持续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净利润 4,969.11 万元、8,645.15 万元和 7,865.82 万元，2021 年度、2022 年度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73.98%和-9.01%，其中 2022 年净利润略有下降的原因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处置泰铨医药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1,306.81 万元。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3,399.32	99.93	52,426.21	99.92	26,823.14	99.80
其他业务收入	45.74	0.07	44.04	0.08	53.64	0.20
合计	63,445.06	100.00	52,470.25	100.00	26,876.7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823.14 万元、52,426.21 万元与 63,399.32 万元，保持增长的趋势。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与比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根据业务板块的服务内容分类主要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业务性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冷链物流服务	40,471.57	63.84	32,215.41	61.45	19,473.65	72.60
	仓储服务	2,920.61	4.61	1,952.94	3.73	1,433.72	5.35
	其他增值服务	759.92	1.20	311.90	0.59	286.49	1.07
	小计	44,152.11	69.64	34,480.25	65.77	21,193.86	79.01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冷链物流服务	8,952.19	14.12	6,817.90	13.00	2,887.44	10.76
	仓储服务	461.98	0.73	159.61	0.30	74.47	0.28
	产品销售	-	-	448.33	0.86	185.44	0.69
	其他增值服务	6.45	0.01	-	-	-	-
	小计	9,420.61	14.86	7,425.84	14.16	3,147.36	11.73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冷链物流服务	5,444.35	8.59	3,430.56	6.54	1,481.56	5.52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冷链物流服务	2,413.90	3.81	2,224.14	4.24	889.22	3.32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产品销售	1,931.98	3.05	4,791.57	9.14	93.93	0.35
	其他增值服务	36.37	0.06	73.85	0.14	17.21	0.06
	小计	1,968.35	3.10	4,865.41	9.28	111.14	0.41
主营业务收入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由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构成，整体呈现持续增长趋势，其中 2021 年度、202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为 95.45%和 20.9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9.01%、65.77%和 69.64%。

同时，公司注重对于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与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的业务布局、开拓，报告期内二者销售收入不断增长，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26%、20.71%和 23.45%。

3、主营业务收入变化趋势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金额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44,152.11	28.05%	34,480.25	62.69%	21,193.86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9,420.61	26.86%	7,425.84	135.94%	3,147.36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5,444.35	58.70%	3,430.56	131.55%	1,481.56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2,413.90	8.53%	2,224.14	150.12%	889.22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968.35	-59.54%	4,865.41	4,277.67%	111.14
主营业务收入	63,399.32	20.93%	52,426.21	95.45%	26,823.1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板块收入保持持续增长，其中，2021 年同比增长 95.45%，2022 年同比增长 20.93%，2022 年同比增速较低主要系受外部环境影响，发行人业务开展受限，订单量增长未达预期。针对不同业务板块的增速状况，分析如下：

（1）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覆盖从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到临床研究的创新药研发全生命周期。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涵盖在生命科学研究过程中对人体、动物、植物及微生物等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储存和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收入分别为 21,193.86 万元、34,480.25 万元、44,152.11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 44.33%，作为主营业务的重要构成部分，该业务板块增速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收入不断增长，主要系：1）国家政策对创新药研发的支持引领行业蓬勃发展，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行业对冷链服务

需求量增加；2）公司凭借长期提供高质量、专业化、定制化的医药冷链服务，形成了较强的品牌效应及竞争优势，并通过优质的服务能力吸引了众多客户。

（2）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主要是为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相关企业提供商业成品药、医疗器械等的冷链物流服务。同时，公司也提供医疗器械的温控存储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收入分别为 3,147.36 万元、7,425.84 万元与 9,420.61 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收入不断增长，一方面是公司持续拓展商业成品药业务，另一方面为公司于 2020 年收购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扩大了药械冷链物流服务、仓储服务的收入规模。

（3）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涉及药品、医疗器械、原料药和生物样本的冷链包装、出发国运输、报关、跨境运输、清关、目的国配送等环节，涉及的环节多且复杂。报告期内，公司国际冷链服务收入分别为 1,481.56 万元、3,430.56 万元及 5,444.35 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收入不断增长的原因系中国药企全球化布局使得海外临床试验需求增加；公司在美国、欧洲等区域加速战略布局，与更多海外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营收规模不断扩大。

（4）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是在细胞治疗的细胞提取和回输环节为其提供全程精准温控和严格时效的冷链物流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收入分别为 889.22 万元、2,224.14 万元及 2,413.90 万元，呈持续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收入不断增长的原因主要是近年随着细胞治疗产业和技术的逐步成熟以及行业监管的完善，各大制药公司加大对于细胞治疗的研发投入，我国细胞治疗市场需求增长。

（5）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的主要产品有冷链包装、真空绝热板和相变储能蓄冷剂等。报告期内，公司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收入分别为 111.14 万元、4,865.41 万元及 1,968.35 万元。

2019 年 6 月公司收购元廷冷链，元廷冷链主要聚焦于保温材料及蓄冷剂的研发和生产，以满足公司快速增长及质量要求较高的冷链装备需求。随着产能扩张，元廷冷链在满足公司业务需求的同时，也进一步发展海外市场销售。2019 年起，元廷冷链将 VIP 保温箱、PCM 冰排、真空绝热板销往海外市场。

2020 年元廷冷链对外销售尚处于起步阶段，整体规模较小。2021 年度收入较高，主要系向境外客户 Gobi Technology Inc.销售冷链装备 4,556.56 万元。2022 年度收入同比 2021 年度下降主要系境外客户 Gobi Technology Inc.自身的业务调整，对应产品需求减少，但公司扩大了其他客户的销售规模，因此相比 2020 年度收入增长较快。

4、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区域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38,071.10	60.05	27,739.82	52.91	16,524.63	61.61
华北地区	9,161.69	14.45	6,869.69	13.10	3,404.72	12.69
华南地区	6,772.23	10.68	6,275.33	11.97	3,673.65	13.70
华中地区	2,808.26	4.43	2,421.47	4.62	639.04	2.38
西南地区	2,626.96	4.14	2,069.76	3.95	1,161.64	4.33
东北地区	2,019.09	3.18	1,676.68	3.20	1,121.25	4.18
西北地区	210.59	0.33	158.65	0.30	78.07	0.29
境内小计	61,669.91	97.27	47,211.40	90.05	26,603.00	99.18
北美地区	1,384.35	2.18	4,809.16	9.17	57.67	0.22
欧洲地区	129.39	0.20	211.53	0.40	72.16	0.27
亚洲地区	145.96	0.23	189.83	0.36	79.79	0.30
澳洲地区	5.08	0.01	2.68	0.01	10.52	0.04
南美地区	-	-	1.60	0.00	-	-
非洲地区	64.63	0.10	-	-	-	-
境外小计	1,729.40	2.73	5,214.81	9.95	220.14	0.82

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注：上述区域按客户注册地区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603.00 万元、47,211.40 万元与 61,669.9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18%、90.05%与 97.27%。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与华南地区，上述三个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合计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99%、77.99%与 85.18%。公司在境内市场中的主要客户为生物医药行业企业，其主要分布于上述地区，因此报告期内来自于华东地区、华北地区与华南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但随着公司的服务网络不断扩张和业务板块多元化发展，能够覆盖的地区日益增多，客户资源分布更为广泛，因此公司的境内主营业务收入实现了多极增长。

报告期内，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分别为 0.82%、9.95%与 2.73%。公司的境外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北美地区的客户，2021 年度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出现大幅度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当年元廷冷链向境外市场销售冷链装备的金额较大。

5、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析

2020-2021 年度，发行人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并持续拓展新客户，客户数量总体呈不断增长趋势，且存量客户本身业务量在不断增长，相应订单数量也呈不断增长趋势，从而带动各月收入整体处于环比增长趋势（除部分国定节假日集中的 10 月国庆、2 月春节等）。2022 年度，受外部环境影响，发行人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第一季度	14,403.10	22.72	9,557.33	18.23	4,245.88	15.83
第二季度	15,737.17	24.82	12,214.66	23.30	6,187.08	23.07
第三季度	18,057.23	28.48	14,697.39	28.03	7,922.52	29.54
第四季度	15,201.81	23.98	15,956.82	30.44	8,467.66	31.57

季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合计	63,399.32	100.00	52,426.21	100.00	26,823.14	100.00

6、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客户与付款方关系不同，第三方回款规模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团公司	13.55	35.94	8.30	19.02	17.00	23.23
客户员工代付款	10.67	28.30	26.34	60.34	43.39	59.28
合作伙伴付款	7.85	20.81	6.06	13.89	2.75	3.75
财政指定付款	0.54	1.43	1.27	2.90	5.03	6.88
其他	5.10	13.52	1.68	3.85	5.02	6.86
总计	37.71	100.00	43.65	100.00	73.19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0.06		0.08		0.27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7%、0.08%与 0.06%，占比较小且呈下降趋势。其中，发行人的第三方回款主要原因为客户员工代付款、集团公司或合作伙伴代为支付款项。

此外，公司存在客户通过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付款至公司账户的情形，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241.94 万元、473.22 万元及 1,065.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90%、0.90%及 1.68%，主要系公司客户采用微信、支付宝付款较为便捷，其中 2022 年度该比例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推广微信小程序平台以加强零散客户的应收账款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第三方回款均对应真实销售业务产生的回款，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并具备商业合理性；第三方回款所涉金额及比例处于合理可控范围，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相关纠纷。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45,677.63	99.93	37,178.12	99.99	17,371.77	99.98
其他业务成本	31.27	0.07	2.77	0.01	3.52	0.02
合计	45,708.90	100.00	37,180.89	100.00	17,375.2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主要为主营业务成本，同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与比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板块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30,056.41	65.80	22,842.48	61.44	13,201.40	75.99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7,695.42	16.85	5,887.84	15.84	2,302.56	13.25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4,827.94	10.57	2,689.45	7.23	1,143.02	6.58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1,601.71	3.51	1,457.55	3.92	630.34	3.63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1,496.15	3.28	4,300.80	11.57	94.45	0.54
合计	45,677.63	100.00	37,178.12	100.00	17,371.77	100.00

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成本随业务发展而变化，同收入变动趋势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性质构成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运输及代理费	13,473.43	29.50	9,825.90	26.43	4,695.70	27.03
人工成本	12,990.59	28.44	9,319.56	25.07	5,149.92	29.65
折旧费	5,589.75	12.24	3,495.25	9.40	871.29	5.02
耗材费	4,584.91	10.04	3,597.08	9.68	1,876.40	10.80
车辆费用	3,232.92	7.08	2,717.21	7.31	1,408.47	8.11
材料费	1,344.44	2.94	3,738.00	10.05	32.73	0.19
外包操作费	1,107.45	2.42	1,013.46	2.73	742.56	4.27
场地费用	876.58	1.92	694.11	1.87	1,319.85	7.60
其他	2,477.55	5.42	2,777.53	7.47	1,274.84	7.34
合计	45,677.63	100.00	37,178.12	100.00	17,371.77	100.00

注：运输及代理费为发货费、耗材调拨费等费用；耗材费为冷链物流服务相关的包装耗材费、PCM 冰排等费用；材料费为元廷冷链销售产品相关的原材料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运输及代理费、人工成本、折旧费、耗材费、车辆费用、场地费用与材料费等。各类型成本变动的趋势与收入总体匹配，其中，2021 年度材料费同比增长 11,319.63%，主要原因系 2021 年 Gobi Technology Inc. 的销售订单增加，对应收入金额为 4,556.56 万元，导致相应材料费增加。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场地费用分别为 1,319.85 万元、694.11 万元及 876.58 万元，其中 2021 年场地费用下降 625.74 万元，主要原因系根据新会计准则要求，部分场地费用的会计核算方式有所变化；2022 年场地费用上升 182.47 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业务发展，新增租赁物流仓库、员工宿舍等。

（三）毛利与毛利润分析

1、公司毛利润情况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各产品毛利贡献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14,095.70	79.54	11,637.77	76.32	7,992.46	84.56

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1,725.19	9.73	1,538.00	10.09	844.80	8.94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616.42	3.48	741.12	4.86	338.54	3.58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812.19	4.58	766.59	5.03	258.88	2.74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472.19	2.66	564.61	3.70	16.69	0.18
合计	17,721.69	100.00	15,248.09	100.00	9,451.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9,451.38 万元、15,248.09 万元以及 17,721.69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公司主要的盈利来源为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该业务类型毛利贡献率分别为 84.56%、76.32%和 79.54%。

2、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情况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	31.93%	-1.83%	33.75%	-3.96%	37.71%
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	18.31%	-2.40%	20.71%	-6.13%	26.84%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11.32%	-10.28%	21.60%	-1.25%	22.85%
细胞治疗冷链服务	33.65%	-0.82%	34.47%	5.35%	29.11%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	23.99%	12.38%	11.60%	-3.42%	15.02%
主营业务	27.95%	-1.13%	29.08%	-6.15%	35.2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下滑，主要与公司相关业务结构相关，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7.71%、33.75%与 31.93%，逐年下降的原因主要系：①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对车辆、冷库、VIP 保温箱等设备设施投入，固定资产折旧成本有所上升；②2022 年度，受外部环境影响，收入增速放缓，且应急物资采购、物流不畅等因素导致公司运营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的毛利率分别为 26.84%、20.71%和 18.31%，逐年下降的原因主要系：①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在该板块的品牌知名度，加强向中低端市场的渗透；②2020 年收购的迈迪朗杰及 2021 年下半年新设立的宴嘉冷链仍处于投入期，初期投入成本较高。

报告期内，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2.85%、21.60%、11.32%，2021 年毛利率小幅下降，2022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①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仍处于投入阶段和业务拓展期，人工费用、场地费用等支出上升。2022 年成立生生国际，进一步加大对该板块投入；②受外部环境影响，运输代理费用上升导致公司运营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细胞治疗冷链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9.11%、34.47%、33.65%，存在一定波动，2021 年毛利率相比于 2020 年有所上升，主要系 2020 年尚在新业务开拓初期，随着 2021 年业务增长较快，逐步实现规模化效应。2022 年毛利率相比于 2021 年略有下降，主要系受外部环境影响，公司收入增速放缓，运营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15.02%、11.60%、23.99%，2021 年下降，2022 年有所回升，主要系 2021 年向境外客户销售真空绝热板的业务毛利率较低且收入占比较大，整体毛利降低。2022 年，随着与该客户业务合作减少，毛利率回升。

3、公司与其他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主要产品或服务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顺丰控股	快递物流综合服务	12.49%	12.37%	16.35%
密尔克卫	一站式综合物流服务	10.89%	10.26%	16.71%
永泰运	跨境化工物流供应链服务	16.99%	16.34%	17.92%
主要从事物流运输、供应链服务的可比公司平均值（密尔克卫、顺丰控股、永泰运）		13.46%	12.99%	16.99%
普蕊斯	SMO 业务	27.29%	26.08%	29.12%
诺思格	CRO 服务及 SMO 服务	36.85%	38.32%	39.25%
主要从事 SMO 业务、CRO 服务的可比公司平均值（普蕊斯、诺思格）		32.07%	32.20%	34.19%
整体均值		20.90%	20.67%	23.87%
上海生生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	27.95%	29.08%	35.24%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整体的平均值，主要系其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服务行业、服务内容结构存在差异所致。若将上述可比公司根据其主要从事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区分，则对毛利率情况分析如下：

（1）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主要从事物流运输、供应链服务的可比公司密尔克卫、顺丰控股、永泰运，公司的业务模式包括冷链物流、温控存储等，与上述可比公司的业务存在一定相似之处，毛利率高于上述可比公司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专注于医药冷链服务，下游客户主要为生物医药行业企业，其对物流及相关增值服务的质量、时效及专业性等要求较高，因此公司提供的服务附加值较高，毛利率也较高；

（2）相较主要从事 SMO 业务、CRO 服务的可比公司普蕊斯及诺思格，公司 2020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其平均值，2021 年及 2022 年低于其平均值，但报告期内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且变动趋势一致。公司与上述可比公司主营业务均为生物医药行业提供服务，整体盈利能力受到生物医药行业影响，但由于提供的服务内容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毛利率存在差异，但毛利率变动趋势相近。

（四）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及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2,021.32	3.19	2,167.26	4.13	993.28	3.70
管理费用	4,942.80	7.79	3,690.08	7.03	2,170.33	8.08
研发费用	2,330.35	3.67	1,543.73	2.94	960.65	3.57
财务费用	24.65	0.04	67.83	0.13	-40.85	-0.15
合计	9,319.12	14.69	7,468.90	14.23	4,083.41	15.19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738.36	86.00	1,838.69	84.84	798.77	80.42
业务招待费	115.23	5.70	141.68	6.54	71.92	7.24
差旅费	59.86	2.96	55.48	2.56	22.63	2.28
市场推广费	46.92	2.32	10.76	0.50	16.97	1.71
股份支付	39.10	1.93	103.42	4.77	70.95	7.14
办公费	6.52	0.32	9.76	0.45	7.00	0.71
折旧摊销	9.19	0.45	4.88	0.23	4.98	0.50
其他	6.14	0.30	2.58	0.12	0.06	0.01
合计	2,021.32	100.00	2,167.26	100.00	993.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993.28 万元、2,167.26 万元与 2,021.32 万元，随销售规模的增长总体呈上升趋势，其中，2022 年度销售费用略有下降主要系职工薪酬有所下降。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等。其中，职工薪酬主要为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津贴、奖金等，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798.77 万元、1,838.69 万元与 1,738.36 万元，2022 年度职工薪酬略有下降主要系销售人员奖金与销售业绩目标达成率挂钩，受外部因素影响，2022 年度销售业绩目标达成率未达预期。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的比较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费用率	顺丰控股	1.04%	1.37%	1.46%
	密尔克卫	1.07%	1.08%	1.42%
	普蕊斯	0.97%	0.81%	0.90%
	诺思格	2.13%	2.26%	2.39%
	永泰运	1.90%	1.66%	2.07%
	平均值	1.42%	1.44%	1.65%
	上海生生	3.19%	4.13%	3.70%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70%、4.13%与 3.19%，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值，主要原因系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97%、3.50%和 2.74%，可比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平均值分别为 0.98%、0.89%、0.95%。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原因主要系：①可比公司之间业务布局、经营模式、收入规模不同，如顺丰控股收入规模大，报告期内其收入超过 1,000 亿元，密尔克卫主营业务除一站式综合物流服务外，化工品交易服务收入占比较高，从而摊薄了销售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普蕊斯业务相较单一，销售团队较小且尚未承担较多业务拓展职能，且将更多资源倾斜于项目执行，获取订单方式主要依靠品牌与口碑；②公司当前仍处于业务的成长期，需要积极开拓客户，对销售人员的激励相对较高；③公司的销售人员在服务客户的过程中，需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对持续跟进并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的要求较高；④由于公司提供的医药冷链服务包括创新药研发临床试验等专业的细分领域，对于销售人员的素质及医药基础知识存在一定要求。综上，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78.99	62.29	2,233.63	60.53	1,312.38	60.47
咨询服务费	756.58	15.31	572.70	15.52	184.10	8.48
折旧摊销	328.09	6.64	181.72	4.92	102.50	4.72
办公费	265.74	5.38	193.73	5.25	108.57	5.00
股份支付	162.74	3.29	183.40	4.97	167.57	7.72
差旅费	124.49	2.52	50.37	1.37	34.74	1.60
房租及物业费	86.79	1.76	207.52	5.62	220.38	10.15
业务招待费	58.86	1.19	47.19	1.28	22.99	1.0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80.53	1.63	19.82	0.54	17.10	0.79
合计	4,942.80	100.00	3,690.08	100.00	2,170.3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170.33 万元、3,690.08 万元与 4,942.80 万元，与业务规模的增长趋势整体保持一致。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折旧摊销等。其中，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为管理部门的工资及奖金，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1,312.38 万元、2,233.63 万元与 3,078.99 万元，随公司业务板块收入规模及管理人员规模的增加呈上升趋势；咨询服务费主要为支付给第三方中介的相关费用，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184.10 万元、572.70 万元与 756.58 万元，2021 年出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由于本次筹备上市的中介费用。报告期内，折旧摊销金额分别为 102.50 万元、181.72 万元和 328.09 万元，呈上升趋势，主要系 2021 年度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原计入租赁费的金额调整计入折旧摊销，对应租赁费金额在报告期各期呈下降趋势。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的比较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管理费用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管理费用率	顺丰控股	6.57%	7.25%	7.53%
	密尔克卫	2.58%	2.29%	3.75%
	普蕊斯	7.53%	5.89%	10.88%
	诺思格	9.68%	9.55%	10.04%
	永泰运	2.53%	2.66%	4.11%
	平均值	5.78%	5.53%	7.26%
	上海生生	7.79%	7.03%	8.08%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8.08%、7.03%与 7.79%，与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可比公司之间业务布局、经营模式、收入规模不

同。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顺丰控股、普蕊斯和诺思格基本一致，密尔克卫与永泰运管理费用率较低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816.69	77.96	1,249.75	80.96	645.96	67.24
委托开发	233.20	10.01	93.29	6.04	147.63	15.37
材料费	96.91	4.16	83.90	5.43	81.72	8.51
装备调试费	67.62	2.90	41.95	2.72	12.16	1.27
折旧摊销	51.09	2.19	16.71	1.08	18.36	1.91
房租及物业费	37.45	1.61	23.39	1.51	36.87	3.84
其他	27.39	1.18	34.74	2.25	17.94	1.87
合计	2,330.35	100.00	1,543.73	100.00	960.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60.65 万元、1,543.73 万元与 2,330.35 万元，呈增长趋势。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和委托开发等。其中，研发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及奖金，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645.96 万元、1,249.75 万元与 1,816.69 万元，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在研发方面不断加大投入，引进研发人才。委托开发主要为委托第三方进行部分系统模块开发及冷链装备研发等，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147.63 万元、93.29 元与 233.20 万元。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研发费用率的比较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率	顺丰控股	0.83%	1.04%	1.13%
	密尔克卫	0.27%	0.33%	0.75%
	普蕊斯	5.50%	4.21%	4.47%

项目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诺思格	7.84%	6.77%	7.16%
	永泰运	0.13%	0.13%	0.19%
	平均值	2.91%	2.50%	2.74%
	上海生生	3.67%	2.94%	3.57%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研发费用率，主要原因是：①医药冷链服务过程中需要使用精准温控的 VIP 保温箱及蓄冷剂等专业冷链装备，公司在上述冷链装备及冷链解决方案的研发投入较高；②为满足客户及医药行业严格的质量需求，公司从订单导入、节点管控、单据储存、温度监控、货物定位等环节实现了全流程可视化系统管理，因此在系统开发方面所持续的研发投入也较高。

（3）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研发费用对应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费用支出、实施进度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支出金额			整体预算	实施进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国际医药冷链物流管理系统	-	-	402.27	450.00	已结项
医药冷链物流智能调度系统	476.61	324.15	-	659.00	已结项
医药冷链物流大数据系统	465.93	234.09	-	506.00	已结项
VIP 芯板配方及加工工艺研究	174.12	117.67	-	316.00	已结项
基于大数据的相变材料多工况预处理条件研究	112.05	30.32	-	200.00	已结项
基于 VIP 的新型保温装备的设计与开发	109.58	-	-	260.00	在研
合计	1,338.28	706.23	402.27	2,391.00	-

注：上表仅列示整体预算 2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实施进度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进度。

4、财务费用

（1）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利息费用	358.26	302.76	57.29
减：利息收入	321.04	306.62	142.64
加：汇兑损益	-48.87	37.39	22.21
手续费	36.30	34.30	22.29
合计	24.65	67.83	-40.8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40.85 万元、67.83 万元与 24.65 万元，由利息费用、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手续费组成；公司财务费用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不足 1%，占比较小。

公司利息支出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	358.02	99.94	260.45	86.02	23.53	41.07
银行贷款	-	-	2.58	0.85	17.50	30.55
企业借款	-	-	26.55	8.77	15.67	27.35
其他	0.23	0.06	13.18	4.35	0.59	1.03
合计	358.26	100.00	302.76	100.00	57.29	100.00

注：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2020 年计入长期应付款的款项改计入租赁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支出由银行贷款、企业借款、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组成，其中企业借款为向关联方宁波宴伽的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分别为 23.53 万元、260.45 万元及 358.02 万元，占总利息支出的比例分别为 41.07%、86.02%和 99.94%。2021 年及 2022 年度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大幅增长，系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发行人施行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下发行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主要系房屋仓库和运输车辆），对所有租赁采用统一的会计计量方式，由于租赁负债导致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统一计入利息费用。

公司利息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融机构存款	321.04	286.85	22.96
其他	-	19.77	119.67
合计	321.04	306.62	142.64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为金融机构存款和关联方拆借产生的利息收入。2020 年度，利息收入主要系鞠继兵、肖忠梅及宁波宴伽向公司借款产生的关联方拆借利息收入。2021 年起，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增加，相应协定存款利息收入金额增加，故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相比 2020 年度，公司利息收入有较高增长。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费用率的比较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务费用率	顺丰控股	0.64%	0.75%	0.55%
	密尔克卫	0.48%	0.62%	0.89%
	普蕊斯	-1.11%	-0.27%	-0.14%
	诺思格	-1.85%	0.21%	0.61%
	永泰运	-1.00%	0.45%	1.46%
	平均值	-0.57%	0.35%	0.67%
	上海生生	0.04%	0.13%	-0.15%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情况较好，负债水平较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率总体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费用率水平相当，均不超过 1%。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0.74	1,273.51	-4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40	283.78	232.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4.81	525.07	100.52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76.47	-	-58.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74	-46.49	-39.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37.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8.25	2,035.88	527.92
减：所得税影响	62.51	461.30	23.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6	-0.00	-0.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35.80	1,574.58	504.31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504.31 万元、1,574.58 万元与 235.80 万元，其中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政府补助、投资收益等对发行人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21 年度金额较高，主要为处置权益法核算的对上海泰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306.81 万元。

（2）政府补助

2020 年度主要包括收到的上海虹桥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 56.57 万元，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77.00 万元，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小巨人企业补助 50.00 万元；2021 年度主要包括收到的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99.00 万元，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现代服务业政策项目补助资金 66.00 万元；2022 年度主要包括收到的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46.00 万元。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均为结构性存款的收益，分别为 100.52 万元、525.07 万元和 374.81 万元。

（4）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为一次性进入损益

2020 年度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58.92 万元，2022 年度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76.47 万元。

（5）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公司 2020 年收购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时，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337.10 万元。

（六）纳税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93.41 万元、1,588.06 万元与 1,303.21 万元，其中，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主要系受递延所得税费用影响，2022 年宴嘉冷链、迈迪朗杰分别亏损 1,187.50 万元和 199.21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期末应交增值税分别为 42.76 万元、39.14 万元与 39.52 万元，期末余额较小。

公司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具体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值税	期初余额	39.14	42.76	87.66
	本期应交	634.28	373.33	575.04
	本期已交	633.89	376.95	619.93
	期末余额	39.52	39.14	42.76
企业所得税	期初余额	95.37	216.57	62.25
	本期应交	1,637.82	1,485.36	805.06
	本期已交	1,148.63	1,606.56	650.74
	期末余额	584.56	95.37	216.57

（七）股份支付

1、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股份支付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具体归集至各费用的明细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归属科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成本	12.39	62.14	62.11
销售费用	39.10	103.42	70.95
管理费用	162.74	183.40	167.57
合计	214.23	348.96	300.63

2、历次股权变动中股份支付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份支付费用涉及的历次股权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事项	原因	公允价值确认方式	增资 转让 作价 (A)	公允价 值 (B)	股份支 付金额 (C=B- A)
宁波良生持股平台股权变动						
2020 年 11 月	徐严侠转让宁波良生 2.44 万元注册资本给肖忠梅	低价转让	按 2020 年 11 月上海生生 B 轮融资的估值	2.44	61.36	58.92
2021 年 7 月	张瑞军转让宁波良生 8.54 万元注册资本给甘卫国等	低价转让	参照 2021 年 4 月上海生生股权转让的外部融资估值	17.08	464.95	447.87
2021 年 10 月	李春燕转让宁波良生 0.61 万元注册资本给谭燕霞	低价转让	参照 2021 年 4 月上海生生股权转让的外部融资估值	1.22	33.21	31.99
2022 年 2 月	谭燕霞转让宁波良生 1.22 万元注册资本给肖忠梅	低价转让	参照 2022 年 1 月上海生生股权转让的外部融资估值	3.66	54.14	50.48
2022 年 2 月	李虎转让宁波良生 0.61 万元注册资本给肖忠梅	低价转让	参照 2022 年 1 月上海生生股权转让的外部融资估值	1.22	27.21	25.99

上述股份支付中，宁波良生存在分摊期限，其分摊期计算方式如下：2019 年 12 月 2 日及 2019 年 12 月 18 日，上海生生及宁波良生分别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

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653.5949 万元增至 687.9946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宁波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宴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因此，以 2019 年 12 月 18 日作为授予日。根据财政部出台的《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以首次公开募股成功为可行权条件》，将授予日至合理估计未来成功完成首次公开募股完成时点的期间作为等待期。

（八）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金及附加	94.05	77.74	85.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41	16.07	-153.44
其他收益	708.78	608.11	340.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11	1,999.62	306.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05	-53.52	18.99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81.44	-7.42	-11.81
营业外收入	9.01	49.06	8.45
营业外支出	203.05	121.43	79.42
所得税费用	1,303.21	1,588.06	793.41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4	26.06	36.33
教育费附加	26.60	19.97	32.69
印花税	22.70	15.18	6.31
其他	14.51	16.53	9.75
合计	94.05	77.74	85.08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85.08 万元、77.74 万元与 94.0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32%、0.15%与 0.15%，主要由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印花税组成。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进项税加计抵减	421.34	307.38	107.19
政府补助	275.40	283.78	232.0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2.04	16.94	1.33
合计	708.78	608.11	340.53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为 340.53 万元、608.11 万元与 708.7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7%、1.16%与 1.12%，占比较小，由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与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构成。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进项税加计抵减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	1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77.00	与收益相关
	2	上海虹桥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	56.57	与收益相关
	3	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小巨人企业补助	50.00	与收益相关
	4	稳岗就业补贴	38.69	与收益相关
	5	其他	9.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2.01	-
2021 年度	1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99.00	与收益相关
	2	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现代服务业专项补贴	66.00	与收益相关
	3	上海虹桥商务区专项发展资金	6.57	与收益相关
	4	多元化财政补贴	5.33	与收益相关
	5	其他	6.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83.78	-
2022 年度	1	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企业专项扶持资金	146.00	与收益相关
	2	扶持资金	29.00	与收益相关
	3	困难行业稳就业工作补贴	25.50	与收益相关

年度	序号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4	闵行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专项扶持经费	20.00	与收益相关
	5	稳岗就业补贴	14.38	与收益相关
	6	闵行区先进制造业项目款	10.00	与收益相关
	7	市场多元化资金支持项目	5.96	与收益相关
	8	留工补贴	5.56	与收益相关
	9	规模以上服务业补贴	5.00	与收益相关
	10	其他	13.9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5.40	-

注：当期金额小于 5 万元的政府补助项目合并列入“其他”。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35	114.23	-112.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06.81	-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	33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82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4.94	578.59	81.52
合计	549.11	1,999.62	306.2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306.22 万元、1,999.62 万元与 549.11 万元。2020 年投资收益较大的原因系迈迪朗杰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2021 年公司的投资收益出现大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处置泰锐医药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2022 年投资收益较大主要系对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以及理财产品收益。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33	-76.32	-40.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08	92.40	-113.08
合计	-144.41	16.07	-153.44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其金额分别为-153.44 万元、16.07 万元与-144.41 万元，整体占利润总额比重较小。2021 年信用减值损失为正，主要原因系收回了 2020 年度计提坏账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内容为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金额分别为-11.81 万元、-7.42 万元和-81.44 万元，2022 年度金额较高主要系车辆处置损失。

6、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赔偿收入	3.21	38.87	1.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38	1.08	-
其他	5.41	9.11	6.95
合计	9.01	49.06	8.4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8.45 万元、49.06 万元与 9.01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不足 1%，公司对营业外收入不存在重大依赖。2021 年赔偿收入较多主要是当年向客户收取的违约金较高。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违约赔偿支出	92.12	47.78	12.01
罚款支出	55.39	42.12	32.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19	26.96	31.30
其他	5.34	4.56	3.25
合计	203.05	121.43	79.4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79.42 万元、121.43 万元与 203.05 万元，主要由违约赔偿支出、罚款支出与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构成。违约赔偿支出主要系指服务过程中产生质量偏差导致的客户赔偿，罚款支出主要系车辆罚单产生的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主要系车辆、冷链装备等固定资产报废。

7、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7.82	1,485.36	805.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4.61	102.70	-11.65
合计	1,303.21	1,588.06	793.41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93.41 万元、1,588.06 万元与 1,303.21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3.77%、15.52%与 14.21%。其中，2022 年度递延所得税费用为负，主要系 2022 年宴嘉冷链、迈迪朗杰分别亏损 1,187.50 万元和 199.21 万元。

十、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4,783.01	72.81	57,686.62	74.41	44,845.24	85.31
非流动资产	24,195.70	27.19	19,843.07	25.59	7,721.45	14.69
合计	88,978.72	100.00	77,529.70	100.00	52,566.6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总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以流动资产为主，其中流动资产金额占总资产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5.31%、74.41%与 72.81%。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等，报告期内呈增长态势。

（二）流动资产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2,739.54	65.97	36,666.54	63.56	13,361.40	29.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000.00	6.93	19,818.81	44.19
应收账款	17,121.51	26.43	12,962.65	22.47	7,354.11	16.40
预付款项	741.66	1.14	941.24	1.63	351.31	0.78
其他应收款	1,515.13	2.34	692.25	1.20	2,560.94	5.71
存货	1,908.63	2.95	1,406.03	2.44	776.32	1.73
其他流动资产	756.54	1.17	1,017.92	1.76	622.35	1.39
流动资产合计	64,783.01	100.00	57,686.62	100.00	44,845.24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	0.29	0.00	0.23	0.00	8.21	0.06
银行存款	42,463.74	99.35	36,274.58	98.93	13,324.53	99.72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货币资金	275.51	0.64	391.73	1.07	28.66	0.21
合计	42,739.54	100.00	36,666.54	100.00	13,361.40	100.00
其中受限资金包括：						
信用证保证金	-	-	14.64	0.04	-	-
保函保证金	220.00	0.51	220.00	0.60	-	-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	-	63.75	0.17	-	-
ETC 保证金	3.56	0.01	3.00	0.01	0.60	0.00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27.04	0.06	-	-	-	-
受限资金合计	250.60	0.59	301.39	0.82	0.60	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规模不断扩大，主要系由于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经营现金流健康且公司进行外部融资所致。其中银行存款比例长期保持在 98% 以上。

其他货币资金中，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ETC 保证金及定期存款应收利息为受限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受限资金余额分别为 0.60 万元、301.39 万元和 250.60 万元，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受限资金金额较大系公司为开展国际业务支付了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00.00	19,818.81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
权益工具投资	-	-	-
结构性存款	-	4,000.00	19,818.81
其他	-	-	-

合计	-	4,000.00	19,818.81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19,818.81 万元和 4,000.00 万元，占当期流动资产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4.19%和 6.93%。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2020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大，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2022 年末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原有理财产品到期后转存为定期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评估银行理财产品的风险并进行跟踪，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按公允价值计量，均已到期赎回，未对公司正常资金安排造成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化趋势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计提的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17,385.64	13,123.17	7,438.30
坏账准备	264.13	160.51	84.19
账面价值	17,121.51	12,962.65	7,354.11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7.40%	25.01%	27.6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大，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也持续增加，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0%、22.47%和 26.43%，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7.68%、25.01%与 27.40%，占比较为稳定。公司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工作，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规模增长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恒瑞集团	961.04	5.53	9.61
金域集团	796.03	4.58	12.64
复星集团	683.89	3.93	6.84
石药集团	437.40	2.52	11.08
齐鲁制药	421.18	2.42	8.70
合计	3,299.54	18.98	48.88

②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恒瑞集团	1,622.26	12.36	16.22
石药集团	751.98	5.73	17.24
金域集团	624.26	4.76	6.24
复星集团	453.93	3.46	4.63
齐鲁制药	332.33	2.53	6.94
合计	3,784.77	28.84	51.28

③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恒瑞集团	870.13	11.70	8.70
君实集团	450.51	6.06	4.51
金域集团	447.64	6.02	4.48
复星集团	341.93	4.60	3.52
锦测集团	317.69	4.27	7.46
合计	2,427.89	32.64	28.66

注：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已将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合并计算。

3)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85.64	100.00	264.13	1.52	17,121.51
合计	17,385.64	100.00	264.13		17,121.51
种类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0	0.01	1.4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21.77	99.99	159.11	1.21	12,962.65
合计	13,123.17	100.00	160.51		12,962.65
种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38.30	100.00	84.19	1.13	7,354.11
合计	7,438.30	100.00	84.19		7,354.11

4) 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及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4.72 万元，绝对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对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质量影响较小。

5)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6 个月以内	15,866.18	158.66	12,532.80	125.33	7,238.14	72.38
7~12 个月	1,330.29	66.51	570.67	28.53	195.59	9.78
1 年以内小计	17,196.48	225.18	13,103.47	153.86	7,433.73	82.16
1 至 2 年	187.76	37.55	15.31	3.06	3.17	0.63
2 至 3 年	-	-	1.58	0.79	-	-
3 至 4 年	-	-	-	-	1.40	1.40
4 至 5 年	-	-	1.40	1.40	-	-
5 年以上	1.40	1.40	-	-	-	-
合计	17,385.64	264.13	13,121.77	159.11	7,438.30	84.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基本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主要由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构成，其账面余额分别为 7,433.73 万元、13,103.47 万元与 17,196.48 万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9.94%、99.86%与 98.9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合理，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98%以上，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6) 坏账计提政策及同行业对比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期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	1.00
7 至 12 月	5.00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上述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比对情况如下：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						
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顺丰控股	3.00%	10.00%	20.00%	100.00%		
密尔克卫	3.00%	50.00%	100.00%	100.00%		
普蕊斯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诺思格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永泰运	5.00%	20.00%	100%			

注：顺丰控股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16 年年度报告数据，2016 年后未公布计提比例；密尔克卫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18 年年度报告数据，2018 年后未公布计提比例；普蕊斯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22 年年度报告数据；诺思格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22 年招股书数据；永泰运按照账龄计提比例为 2022 年年度报告数据。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总体较为谨慎，未有异常处理情况。

7)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应收账款 余额	2021 年度回款 金额	2022 年度回款 金额	期后回款 金额 ^注	未回款 金额	未回款 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85.64	-	-	14,852.86	2,532.78	14.5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123.17	-	12,929.46	104.83	88.88	0.6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438.30	7,403.36	33.54	1.40	-	-

注：期后回款金额为财务报告审计基准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间的回款金额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4.04	84.14	938.68	99.73	351.31	100.00
1 至 2 年	115.06	15.51	2.56	0.27	-	-
2 至 3 年	2.56	0.35	-	-	-	-
合计	741.66	100.00	941.24	100.00	351.3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351.31 万元、941.24 万元和 741.6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78%、1.63%与 1.14%，占比较小。预付款项的构成主要系预付的材料费用、油卡费用等。2021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589.93 万元，当期用于生产真空绝热板的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为锁定货源向相应供应商预先支付采购原材料款项。2022 年该原材料价格回落，故 2022 年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预付款项的主要账龄构成为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各期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超过 99%。2022 年末，1 至 2 年账龄的预付款项较高，主要为 2021 年公司向相应供应商采购的用于新建产线投产的原材料预付款，该产线 2022 年尚未开始投产，故原材料尚未交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01.24	54.10
峨眉山长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24	14.59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24	5.97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9.25	5.29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30.11	4.06
合计	623.08	84.01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490.91	52.1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01.72	21.43
峨眉山长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24	11.50
上海坤志医药科技中心	50.11	5.32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4	1.90
合计	868.81	92.31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104.61	29.7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94.20	26.81
上海泰锶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60.57	17.24
北京蓝富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0.00	11.39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8.40	2.39
合计	307.78	87.61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及保证金	1,441.22	652.43	498.55
备用金	57.15	30.18	17.56
代扣代缴款项	44.92	37.18	27.87
拆借款	-	-	2,105.71
代垫款及其他	52.00	17.08	48.48
合计	1,595.29	736.87	2,698.17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是由押金及保证金、备用金、拆借款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698.17 万元、736.87 万元与 1,595.29 万元。

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应收拆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2,105.71 万元，拆借款主要产生于宁波宴伽向生生有限（上海生生曾用名）借款（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三）、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2022 年末，其他应收款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扩大车辆运力采购，相应产生的车辆押金保证金增加。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①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浙江中创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95.00	1 年以内	12.22
山东优格曼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71.27	1 年以内	10.74
北京环博达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5.51	2-3 年	7.87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9.83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6.26
云南鲜冻溯源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0.00	1 年以内	5.64
合计		681.61		42.73

②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北京环博达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5.51	1-2 年	17.03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2.80	1-2 年、3-4 年、4-5 年	16.66
广州智科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3.59	1-2 年	7.27
Hindry Business Park, LLC	押金及保证金	36.07	1 年以内	4.90
上海一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8.35	1 年以内	3.85
合计		366.31		49.71

③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宁波宴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拆借款	2,096.41	1 年以内	77.70
北京环博达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5.51	1 年以内	4.65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22.8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4.55
广州智科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3.59	1 年以内	1.99
AJiMEX Sprl	代垫款及其他	37.09	1 年以内	1.37
合计		2,435.40		90.26

注：AJiMEX Sprl 为隶属于比利时 Pierre 集团的公路货运公司。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5.29	100.00	80.15	5.02	1,515.13
合计	1,595.29	100.00	80.15		1,515.13
种类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82	0.11	0.8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6.05	99.89	43.80	5.95	692.25
合计	736.87	100.00	44.63		692.25
种类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8.17	100.00	137.23	5.09	2,560.94
合计	2,698.17	100.00	137.23		2,560.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1,111.40	298.84	2,508.47
1 至 2 年	166.57	288.48	112.71
2 至 3 年	262.37	91.23	25.70
3 年以上：	54.95	58.32	51.30
3 至 4 年	47.02	17.82	51.30
4 至 5 年	6.92	40.50	0.00
5 年以上	1.00	0.00	0.00
小计	1,595.29	736.87	2,698.17
减：坏账准备	80.15	44.63	137.23
合计	1,515.13	692.25	2,560.94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776.32 万元、1,406.03 万元、1,908.6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2.44%和 2.95%，具体情况如下：

1）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08.15	16.14	276.01	19.63	352.38	45.39
周转材料	771.40	40.42	547.13	38.91	312.40	40.24
委托加工物资	9.71	0.51	56.92	4.05	-	-
发出商品	-	-	3.99	0.28	1.26	0.16
库存商品	819.37	42.93	521.98	37.12	110.28	14.21
合计	1,908.63	100.00	1,406.03	100.00	776.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周转材料与库存商品，合计占比超过95%。其中原材料主要为用于生产VIP保温箱和PCM冰排的真空绝热板、溶液、塑料薄膜、塑料壳等，周转材料主要为温度计，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主要为元廷冷链的VIP保温箱、真空绝热板、PCM冰排等。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金额呈逐年增长的态势，主要原因系由于1）周转材料增加：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采购温度计增加导致周转材料增加；2）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增加：主要由于元廷冷链2021年起开始扩大对真空绝热板、VIP保温箱等产品的对外出口，且随着公司业务增长，公司自用VIP保温箱需求增加，导致相应的库存商品增加。

2）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存货按实际业务类型可分为生产业务相关的存货和冷链物流业务相关的存货。

①生产业务相关的存货（如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库存商品）：

生产业务指子公司元廷冷链的VIP保温箱等销售业务，相关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元廷冷链VIP保温箱、PCM冰排等产品的生产实行“以销定产、以产订购”的生产销售政策，各期末存货期后销售情况良好，不存在库存积压无法销售的情形，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情形，故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②冷链物流业务相关的存货（周转材料）：

物流业务相关的存货为周转材料，其主要为温度计，系公司为开展物流业务的自用物资，基本不用于外部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物流订单量稳定上升，业务规模平稳增长，对温度计相应的使用需求稳定增长，不存在大量积压或闲置风险。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待抵扣或待认证进项税额	628.33	613.40	362.9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70	228.02	1.90
待摊费用	116.03	132.90	242.88
其他	0.48	43.60	14.67
合计	756.54	1,017.92	622.3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或待认证进项税额、预缴企业所得税、待摊费用等。2021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95.57 万元，主要系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上升所致。

（三）非流动资产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746.27	7.22	1,614.23	8.13	532.63	6.90
固定资产	10,426.49	43.09	8,046.35	40.55	4,496.86	58.24
在建工程	207.86	0.86	277.06	1.40	149.07	1.93
使用权资产	8,051.24	33.28	6,053.48	30.51	-	-
无形资产	662.04	2.74	563.72	2.84	235.95	3.06
商誉	1,375.30	5.68	1,375.30	6.93	1,375.30	17.81
长期待摊费用	424.71	1.76	220.13	1.11	126.27	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41	3.69	417.06	2.10	301.39	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39	1.69	1,275.75	6.43	503.98	6.53
合计	24,195.70	100.00	19,843.07	100.00	7,721.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

（1）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上海泰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	-	532.63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746.27	1,614.23	-
合计	1,746.27	1,614.23	532.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532.63 万元、1,614.23 万元与 1,746.27 万元。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持有的上海泰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账面价值为 0 元，主要原因系 2021 年 8 月底出售了所持有的泰锺医药全部股权，同年收购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1,614.2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2）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751.66	7.21	217.14	2.70	228.49	5.08
机械设备	663.33	6.36	834.24	10.37	331.33	7.37
运输设备	4,439.80	42.58	3,655.62	45.43	1,766.01	39.27
专用设备	4,326.80	41.50	3,205.61	39.84	2,057.05	45.7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44.90	2.35	133.73	1.66	113.98	2.53
合计	10,426.49	100.00	8,046.35	100.00	4,496.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496.86 万元、8,046.35 万元与 10,426.4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58.24%、40.55%与 43.09%，主要为运输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主要为车辆，专用设备主要为 VIP 保温箱、液氮罐及冷库，该构成与其业务模式相匹配：

1) 固定资产构成和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2.12.31	房屋及建筑物	786.92	35.27	-	751.66
	机械设备	1,069.83	406.50	-	663.33
	运输设备	6,329.45	1,889.65	-	4,439.80
	专用设备	7,387.54	3,060.73	-	4,326.8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07.36	262.46	-	244.90
	合计	16,081.10	5,654.61	-	10,426.49
2021.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38.89	21.75	-	217.14
	机械设备	1,040.73	206.49	-	834.24
	运输设备	5,054.36	1,398.74	-	3,655.62
	专用设备	5,086.99	1,881.38	-	3,205.61
	电子及办公设备	326.93	193.20	-	133.73
	合计	11,747.90	3,701.55	-	8,046.35
2020.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38.89	10.40	-	228.49
	机械设备	425.35	94.02	-	331.33
	运输设备	2,553.28	787.27	-	1,766.01
	专用设备	3,164.92	1,107.88	-	2,057.05
	电子及办公设备	253.92	139.94	-	113.98
	合计	6,636.36	2,139.51	-	4,496.86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3,549.49 万元和 2,380.14 万元，增幅分别为 78.93%、29.58%，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保障日益增长的业务扩张需求，新增购买房屋及建筑物及与之适配的运输设备、专用设备 etc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设备等性能良好，处于正常运转状态，房屋建筑物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00	47.50-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年）	机械设备 （年）	运输工具 （年）	专用设备 （年）	电子及其他设 备（年）
顺丰控股	年限平均法	10-50	2-15	2-20	1.5-10	2-5
密尔克卫	年限平均法	10-40	3-8	4-8	未披露	3-5
普蕊斯	年限平均法	未披露	未披露	4	未披露	未披露
诺斯格	年限平均法	30	5-8	4	未披露	3
永泰运	年限平均法	3-40	5-10	4-5	未披露	3-5
发行人	年限平均法	20	5	4	2-5	3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不存在重大差异。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在建冷库和冷链设备生产线，金额分别为149.07万元、277.06万元与207.86万元，占各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93%、1.40%与0.86%。2021年末及2022年末，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相比2020年末增长的原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加大对冷库、冷链设备生产线等基础设施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12,550.92	8,051.85	-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累计折旧	4,499.68	1,998.37	-
账面价值	8,051.24	6,053.48	-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主要系公司租入的经营办公场地与运营车辆。截至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6,053.48 万元和 8,051.24 万元，占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0.51%、33.28%。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软件	171.56	111.56	76.28
车牌	575.83	512.86	203.63
账面原值合计	747.39	624.42	279.91
软件	85.35	60.70	43.96
车牌	-	-	-
累计摊销合计	85.35	60.70	43.96
软件	86.21	50.86	32.32
车牌	575.83	512.86	203.63
账面净值合计	662.04	563.72	235.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235.95 万元、563.72 万元与 662.04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06%、2.84%与 2.74%，占比较低。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软件与车牌，其中软件主要为财务 Oracle 数据库软件、U8C 财务软件、MOKA 招聘软件及唯智三方 WMS 软件等。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较上年增加了 327.77 万元和 98.32 万元，主要系车牌资产和软件不断增加所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均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148.56	-	148.56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226.74	-	1,226.74
合计	1,375.30	-	1,375.3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148.56	-	148.56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226.74	-	1,226.74
合计	1,375.30	-	1,375.3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148.56	-	148.56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226.74	-	1,226.74
合计	1,375.30	-	1,375.30

经减值测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收购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无须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装修费	369.08	220.13	126.27
软件维护费	55.63	-	-
合计	424.71	220.13	126.2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126.27 万元、220.13 万元与 424.71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1.11%与 1.76%。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子公司购建厂房、冷库产生的装修费，2022 年末的软件维护费主要是 IT 增设服务器等产生的使用费。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股份支付、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和可抵扣亏损产生，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3.29	51.49	196.30	31.67	175.87	42.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0.61	93.09	642.18	96.33	194.17	31.13
股份支付	2,073.47	342.16	1,797.58	279.26	939.29	226.85
可抵扣亏损	1,581.90	385.36	23.23	1.16	2.10	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3	6.61	34.52	8.63	-	-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税差	67.71	13.69	-	-	-	-
合计	4,703.42	892.41	2,693.81	417.06	1,311.42	301.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301.39 万元、417.06 万元与 892.41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90%、2.10%与 3.69%。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股份支付、可抵扣亏损与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2022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892.41 万元，相较于 2021 年末增长 475.35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宴嘉冷链和迈迪朗杰分别亏损 1,187.50 万元和 199.21 万元。

（9）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长期资产款	409.39	1,275.75	503.98

合计	409.39	1,275.75	503.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车辆款、预付冷库资产款及预付房产购置款，金额分别为 503.98 万元、1,275.75 万元和 409.39 万元，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771.77 万元，主要原因系预付冷库及车辆相关资产款增加，2022 年随着 2021 年预付的车辆完成交付，期末预付长期资产款减少。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6	5.10	4.68
存货周转率（次/年）	27.58	34.07	31.59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8 次/年、5.10 次/年、4.16 次/年，整体平稳。2021 年度公司向境外客户 Gobi Technology Inc.销售冷链装备 4,556.56 万元，该客户账期较短，当期应收账款仅 179.67 万元，故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59 次/年、34.07 次/年和 27.58 次/年。2022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原因系外部环境影响，冷链装备的生产和对外销售订单的交付进度有所放缓。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周转能力主要指标与同行业公司比对情况如下：

指标	名称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顺丰控股	9.55	8.76	10.66
	密尔克卫	5.81	5.56	3.72
	普蕊斯	7.90	10.68	5.31
	诺思格	8.70	10.76	7.90
	永泰运	6.73	6.14	4.71
	平均值	7.74	8.38	6.46

指标	名称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上海生生	4.16	5.10	4.68
存货周转率 (次/年)	顺丰控股	133.94	143.30	137.87
	密尔克卫	60.02	160.67	195.58
	普蕊斯	-	-	-
	诺思格	8.36	10.43	11.18
	永泰运	315.38	276.78	430.68
	平均值	129.42	147.80	193.83
	上海生生	27.58	34.07	31.59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为业务模式存在差异，公司的客户基本系存在对账周期的 B 端医药客户，且定制化服务的收费标准和结算逻辑较为复杂。因对账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因业务结构和业务模式有所不同，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差异较大。公司的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业务为真空绝热板、VIP 保温箱、PCM 冰排等冷链装备的生产制造，因此存在一定存货，而密尔克卫、顺丰控股、永泰运并无相关业务，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率较密尔克卫、顺丰控股、永泰运更低。普蕊斯和诺思格主营业务分别为 SMO 业务和临床 CRO 服务，普蕊斯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诺思格存货主要为劳务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存货周转率与公司不存在可比性。

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0,273.56	64.81	8,277.59	66.44	9,896.69	97.80
非流动负债	5,578.33	35.19	4,180.23	33.56	222.71	2.20
合计	15,851.89	100.00	12,457.82	100.00	10,119.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0,119.40 万元、12,457.82 万元与 15,851.89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7.80%、66.44%与 64.8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非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主要系 2021 年起公司采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租赁负债导致非流动负债金额增加。

1、流动负债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500.00	5.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34	0.31	40.43	0.49	5.73	0.06
应付账款	2,558.62	24.90	2,123.20	25.65	1,044.52	10.55
合同负债	964.87	9.39	469.78	5.68	712.73	7.20
应付职工薪酬	2,945.12	28.67	2,639.45	31.89	1,594.97	16.12
应交税费	630.45	6.14	223.25	2.70	341.17	3.45
其他应付款	112.29	1.09	444.93	5.38	5,633.02	56.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1.17	29.12	2,310.20	27.91	27.97	0.28
其他流动负债	38.69	0.38	26.34	0.32	36.58	0.37
合计	10,273.56	100.00	8,277.59	100.00	9,896.69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	-	-	500.00
合计	-	-	500.00

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保证借款，其主要用途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

金。

（2）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衍生金融负债	-	0.04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2.34	40.39	5.73
合计	32.34	40.43	5.73

报告期内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由公司收购迈迪朗杰时投资协议中的相关义务产生。

（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变化趋势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付账款及营业成本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应付账款	2,558.62	2,123.20	1,044.52
营业成本	45,708.90	37,180.89	17,375.29
应付账款余额占营业成本比例	5.60%	5.71%	6.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是 1,044.52 万元、2,123.20 万元与 2,558.62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6.01%、5.71%与 5.60%，占比整体呈平稳态势。

2）应付账款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应付运输费及代理费	1,607.04	1,206.10	619.8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应付货款	395.55	567.93	209.52
应付服务费	224.42	169.42	135.04
应付设备款	174.86	65.26	8.32
应付工程款	123.00	100.45	64.02
其他	33.75	14.04	7.75
合计	2,558.62	2,123.20	1,044.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由应付运输费及代理费和应付货款构成，两者合计占当期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9.40%、83.55%与 78.27%。

（4）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服务款及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收服务款及货款	964.87	469.78	712.73
合计	964.87	469.78	712.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主要由预收服务款及货款组成，其金额分别为 712.73 万元、469.78 万元与 964.87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20%、5.68%与 9.39%。2020 年末合同负债较高原因系公司当期向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提供的临床供应链服务存在预收服务款共计 241.59 万元，2022 年公司收到 Gobi Technology Inc.共计 304.00 万元预收货款，因客户原因尚未完成交付，故 2022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较高。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薪酬	2,854.37	2,571.27	1,593.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76	68.17	1.05
合计	2,945.12	2,639.45	1,594.97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是由于短期薪酬的上升，短期薪酬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构成。2021 年末短期薪酬的上升主要系公司员工人数增加，且随着公司业绩上涨，员工的各项奖金增加；2022 年末短期薪酬小幅上升，主要系员工人数增加。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39.52	39.14	42.76
企业所得税	584.56	95.37	216.57
个人所得税	0.65	78.83	7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	3.63	1.68
教育费附加	0.91	2.67	1.40
其他	3.65	3.62	3.67
合计	630.45	223.25	341.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341.17 万元、223.25 万元与 630.45 万元，主要由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组成。2021 年末，应交税费比上年末减少 117.91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前三季度缴纳所得税较多。2022 年末，应交税费比上年末增加 407.20 万元，主要原因系部分子公司利润规模增长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提高，导致应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预提待支付费用	96.26	73.12	62.05
拆借款及往来款	7.31	332.22	5,553.41
押金及保证金	-	34.82	15.27
代扣代缴款项	8.72	4.76	2.30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合计	112.29	444.93	5,633.0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待支付费用、拆借款及往来款等，余额为 5,633.02 万元、444.93 万元与 112.29 万元，占流动负债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6.92%、5.38%、1.09%，占比逐年降低。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存在 5,537.41 万元和 332.22 万元的拆借款，具体原因系生生物流从宁波宴伽拆入资金及肖忠梅个人代垫奖金，2022 年末公司不存在资金拆借产生的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27.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91.17	2,310.20	-
合计	2,991.17	2,310.20	27.97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后，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核算内容为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租赁，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金额分别 2,310.20 万元与 2,991.17 万元。

（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额	38.69	26.34	36.58
合计	38.69	26.34	36.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系待转销项税额，金额分别为 36.58 万元、26.34 万元和 38.69 万元，金额较小。

2、非流动负债主要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租赁负债	5,004.62	3,747.26	-
长期应付款	-	-	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72	432.98	214.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78.33	4,180.23	222.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22.71 万元、4,180.23 万元与 5,578.33 万元，由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2021 年末及 2022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采用新租赁准则导致租赁负债增加。该租赁负债主要是指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等。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6.31	6.97	4.53
速动比率（倍）	6.12	6.80	4.45
资产负债率（%）	17.82	16.07	19.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15,961.29	14,480.41	6,933.49
利息保障倍数（倍）	26.59	34.80	101.59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4.53、6.97 与 6.31，速动比率分别为 4.45、6.80 与 6.12。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较好，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经营活动所回收现金的能力快速增长，同时通过筹资活动增加营运资金，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25%、16.07%与 17.82%，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低，各期均在 20%以下。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6,933.49 万元、14,480.41 万元与 15,961.29 万元，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1.59、34.80 与 26.59，2021 年和 2022 年利息保障倍数下降较多的原因系 2021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后，租赁负债产生的利息费用大幅提高了利息支出。报告期各期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与利息保障倍数均较高，公司息税前利润足够偿还利息支出，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偿债能力及流动性指标对比如下：

指标	名称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顺丰控股	1.17	1.24	1.24
	密尔克卫	1.48	1.36	1.13
	普蕊斯	5.43	2.17	2.21
	诺思格	6.45	2.58	2.54
	永泰运	3.16	1.40	1.15
	平均值	3.54	1.75	1.65
	上海生生	6.31	6.97	4.53
速动比率 (倍)	顺丰控股	1.14	1.08	1.02
	密尔克卫	1.41	1.16	0.98
	普蕊斯	5.43	2.16	2.19
	诺思格	6.26	2.40	2.39
	永泰运	3.15	1.38	1.14
	平均值	3.48	1.64	1.54
	上海生生	6.12	6.80	4.45
资产负债率 (%)	顺丰控股	54.67	53.35	48.94
	密尔克卫	59.06	55.73	51.62
	普蕊斯	17.98	43.39	42.60
	诺思格	15.26	35.38	35.78
	永泰运	20.43	42.72	35.71
	平均值	33.48	46.11	42.93

指标	名称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上海生生	17.82	16.07	19.25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高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同时资产负债率显著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说明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

3、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负债余额为 15,851.89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合同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负债和租赁负债构成，上述合计占总负债的比例超过 90%，具体情况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十一、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不存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及或有负债。报告期内，公司亦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三）股利分配情况

本次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报告期内的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1.73	5,580.44	3,84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65	8,350.86	-23,92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88	9,139.61	31,471.3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57	-66.55	-4.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23.78	23,004.36	11,383.4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88.93	36,365.15	13,360.80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18.23	50,101.16	25,619.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87	215.82	6.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10	2,450.87	2,24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46.20	52,767.85	27,86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60.18	27,262.00	12,57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44.19	13,704.47	6,79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81	2,288.58	1,37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9.29	3,932.36	3,28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14.47	47,187.41	24,02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1.73	5,580.44	3,842.3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3,842.35 万元、5,580.44 万元与 11,231.73 万元，2020-2022 年度总体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21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当期元廷冷链收入占比较高，相应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较多，故 2021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金额较高。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54.89	18,268.59	81.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0.46	61.68	136.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0.92	18,330.27	21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5.57	7,035.66	3,88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80.00	20,05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2.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5.57	9,979.41	24,143.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65	8,350.86	-23,925.8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23,925.80 万元、8,350.86 万元与-1,284.65 万元，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购买及赎回带来的变动，以及每年投入车辆、冷库的资本性支出。202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赎回理财产品及出售了上海泰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000.08	27,845.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90.65	12,74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290.73	41,093.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0.00	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8	40.17	33.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20	7,610.96	9,388.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6.88	8,151.13	9,62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88	9,139.61	31,471.3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31,471.37 万元、9,139.61 万元与-3,896.88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系当期发行人进行外部融资。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系支付租赁负债的租金计

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末，发行人未来十二个月可预见的需偿还的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等正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流动性负债，不存在重大或有负债。发行人经营性资产能够覆盖流动负债，预计未来不存在可预见负债无法偿还的风险；发行人的债务配置情况合理，不存在债务期限错配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良好，随着盈利能力持续增长，发行人偿债能力不断增强，流动性风险总体较低，不存在已经或可能产生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

（六）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分析

1、国家政策支持

公司定位于“全链条一体化生物医药冷链综合服务商”，其服务内容与生物医药行业紧密相关并高度专业化，具有明显的跨领域、跨行业特征，因此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同时受到生物医药行业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相关政策的重要影响。

在生物医药行业领域，近年来我国出台了多项法规与政策，鼓励创新药行业发展与创新，药物冷链服务需求随之上升。同时，在生物医药冷链领域，《“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等政策鼓励医药物流发展，推动医药冷链全程信息化管理，保障医药冷链产品质量安全。报告期内，与生物医药冷链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主要旨在规范、支持现代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的发展，为公司发展营造良好的行业环境，公司的业务也有望随之稳步增长。

2、各项业务综合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以医药冷链业务为主，而医药冷链业务具体由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国际医药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五部分构成，具备协同效应的基础。

公司持续深耕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运营经验丰富，已形成稳定成熟的业务模式，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具备承接大型项目的服务能力。同时，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在行业上下游稳定性、经营结果稳健性、管理能力等方面表现均较为良好。根据艾瑞咨询报告，按照发行人 2022 年国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板块的收

入计算，发行人为国内第一大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商，也是市场上为数不多的具备冷链装备自研自产能力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具备行业代表性。未来，公司将继续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拓展各业务板块发展机会，从而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募投项目带动公司规模持续扩张

随着医药行业的发展和医药冷链服务需求的增加，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拟投资“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并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公司增强运营和研发能力，拓展全生命周期服务规模，从而带动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的提高。

综上所述，公司所属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规及政策的支持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综合协调发展，形成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的业务模式，各项业务综合协同发展，随着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有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包括市场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管理风险等，具体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十二、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资产业务重组分析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冷库建设、车辆购置等。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883.41 万元、7,035.66 万元和 6,695.57 万元。上述投资对于公司提高服务能力，扩大市场份额及竞争力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等。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计划进行投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

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相关内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诉讼和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十四、盈利预测情况

发行人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90,000.0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安排实施，具体情况如下。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959.00	53,421.00
2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27,640.00	23,800.00
3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7,502.60	7,452.6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326.40	5,326.40
合计		105,428.00	90,000.00

（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项目的自筹资金。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大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剩余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项目。

（三）募投项目备案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备案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上海生生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不适用
2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上海生生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3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上海生生	（国家代码： 2208-310112-07- 01-530865）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上海生生	不适用	不适用

（四）募投项目环评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需要进行环评的建设项目，不需要环保部门审批。

（五）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将严格按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1、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安排

公司应当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存在二次以上融资的，应当分别设置募集资金专户。超募资金也应当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闲置募集资金管理安排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并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 （2）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 （3）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 （4）不得将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

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应当在董事会会议后及时公告。

3、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程序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要业务、主要技术的关系

发行人拟以募集资金投资用于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项目主要内容及与主要业务、主要技术的关系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与主营业务、主要技术的关系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通过本项目将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提升经济效益，实现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并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与行业竞争力
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通过本项目将配合公司业务扩张需求，提升市场覆盖能力，巩固公司自营服务网络优势，并优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通过本项目可以解决客户对于更高效、智能化供应链解决方案的迫切需求，并提升生物医药冷链全链路智慧化管理的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通过本项目，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扩张后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确保各项目投产后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以供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七）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这将进一步壮大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市场拓展能力，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2）对资产负债结构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同时在负债无大规模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并且，社会公众股东的引入有利于公司优化股权结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

（3）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水平的影响

如果募集资金项目能够按计划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难以在短时间内产生较大效益，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将面临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项目达产后，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显著提高，净资产收益率也会逐渐提高。

2、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研发支出将会进一步增加，虽然研发支出增加对公司利润水平存在一定影响，但总体上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研发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物流服务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形成更明显的竞争优势，综合服务能力持续上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八）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五大板块，分别为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均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进行的，有利于未来经营战略的实现，具体如下：

1、提高运输网络布局和营运能力，扩大建设规模和影响力

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是对运营研发能力、服务能力的加强，有助于配合公司业务扩张需求，提升市场覆盖能力，巩固公司物流网络优势，并优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

2、优化现有信息系统，提高信息系统运作的时效性和准确度

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可以通过加快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解决客户对于更高效、智能化供应链解决方案的迫切需求，并提升生物医药冷链全链路智慧化管理的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成为技术驱动型国际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3、满足运营资金需求，助力公司既定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使公司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提高，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由于净资产所占比重上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得到一定幅度的下

降，财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抵御风险的能力将得到提高，为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既定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九）发行人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1、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导向，政策环境有助项目推进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将投资于“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该等项目均属于我国已颁布的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鼓励类产业范畴。

此外，发行人募投项目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国家政策文件中鼓励发展的方向。募投项目中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的冷库建设选址浙江、广东等地，是“一带一路”战略重点涉及省份，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契合行业发展契机。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国家限制新增产能的情形，不存在政策风险。

2、公司具备丰富业务订单、客户、人才储备，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供可靠支撑

发行人在经营的过程中不断应对市场变化探索适合自身发展的发展模式，形成了丰富的市场开拓与业务运营经验，在服务运营、客户资源积累、专业人才储备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十余年间逐步发展了全品类、广泛的业务能力。从临床冷链物流服务、仓储、装备等一体化。

目前公司的主要服务客户主要为生物医药行业企业。目前公司的主要服务板块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已包括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内的主要产品类。目前公司温控包装服务可实现的温区涵盖市面上全部主流温区，并且产品服务方案品类全面。

在人才储备方面，发行人拥有相对完善的人才引进机制及员工培训体系，造就了

一支经验丰富、专业素养高的员工队伍，拥有专业的运营和服务团队。专业的人才队伍有效提高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综上所述，发行人拥有稳固的业务、客户、人力资源基础，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领域内具有强大的竞争实力，能够满足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企业的管理能力、市场开拓能力、业务运营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的要求。

3、公司在信息化、数字化的开发和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

医药冷链具有服务要求高、链路长、环节多等特点，信息化能力已逐渐成为医药冷链服务商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推动业务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立了强大的研发团队，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基础架构开发，开发了专有的生物之芯系统，并在公司实际业务运营的长期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另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开发流程和管理制度，为实施业务信息系统升级项目和用户交互系统技术研发项目，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物流服务信息化、数字化能力，打下了坚实的团队和经验基础。

（十）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在未来发展战略上做出的重大安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计划于闵行区华漕镇华漕社区 MHPO-1404 单元 03-03 地块建设总部研发基地暨创新药物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项目拟建总建筑面积 69,689 m²，地上建筑面积 47,828 m²，包括两幢研发办公楼、生活配套设施和产业配套设施。

本项目的实施将为中国的生物医药冷链物流注入新动能，为区域发展做出新贡

献。同时加大开拓海外市场力度，向海外输出公司的领先技术，参与全球竞争，战略上对标 World Courier、Catalent 等全球的行业领导者，并让中国医药冷链方案技术走向世界。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建设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加速打通全球运营网络

目前，公司已初步开始全球运营网络的搭建，国际进出口冷链依靠自建海外分公司及国际业务部开展国际医药冷链服务，以上海、北京、广州和成都四大城市为中心，并在美国、欧洲、澳洲均设立了分支机构，服务覆盖美国、欧洲、亚太、中东、澳大利亚、南美、非洲等区域，已形成双向的进出口服务网络。

未来通过在上海总部建立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公司能够更好地实现国内外网络的部署、调度及运营，保持公司在国内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细分领域龙头地位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实现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走出去”。

（2）实现温控材料和设备的自研自产，保障供应链安全

公司重点研发的温控材料主要包括相变材料（PCM）和真空绝热板（VIP），是公司冷链装备的核心材料。目前公司已经基本解决了中小型冷链箱的生产制造能力，并已广泛运用于日常的业务开展中。但与此同时，公司在高端冷链装备和特种冷链装备上的研发和生产能力还有待提高。和国际巨头相比，公司在大体积、高端型的保温箱/柜体系、具有主动制冷能力的保温装置上尚缺乏相关产品和技术能力；在相变材料的多样化和功能化上存在一定技术差距。因此，加快高端冷链装备的研发及生产制造进程，是公司在冷链装备上真正实现自研自产的必经之路。

（3）巩固技术领先优势与行业竞争力

公司率先采用了不同种类的相变材料和基于真空绝热板的冷链装备，大大提高了冷链过程的保温能力，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中取得了显著的优势和领导地位。未来，公司计划设立独立的真空绝热板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以满足相关产品的加工和测试需求，巩固技术领先地位，加强行业竞争力。随着全球对节能减排的关注度不断提高，低能耗产品和应用亦在受到前所未有的关注。公司作为真空绝热板的生产商之一，产品已开始进入国际市场并逐步受到肯定，未来有望进一步扩大影响力并更多

地参与国际竞争。

（4）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济效益，实现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研发生产的真空绝热板以气相二氧化硅为基材，其生产工艺涉及到材料配方、粉体的干法加工、真空处理、包装自动化、封装保护等多步操作，原料涉及到粉体、纤维、阻隔膜等多个组件，每一个步骤和成分都对成品性能有着巨大的影响。目前真空绝热板的原材料价格与加工成本较高，在增加公司运营成本的同时，也限制了产品自身的应用和发展。公司对真空绝热板的研发方向主要针对产品的配方优化和生产过程的成本改善，综合提高产品效益的同时，进一步降低成本，保障自身供应链的稳定和可持续性发展。

（5）提高企业形象，改善研发条件

目前公司办公场所系通过租赁的方式取得，研发办公场地面积面临一定的限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员工数量的增长，公司需新建总部研发基地大楼来提升公司整体的形象及服务水平，改善研发环境。本项目为科研办公建设，用于研发人员办公和食宿，主要内容为创新药研发供应链亚洲中心、总部职能中心（信息技术、资金结算、行政办公）、冷链技术研发中心、园区共享 GSP 药品库等。建成后将提升公司研发效率，降低管理费用，满足未来发展需要。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进入快速增长阶段

随着国内创新药研发投入持续加码、疫苗和血液制品等生物制剂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以及生物医药冷链的监管逐步落实，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进入到加速增长的阶段。2022 年我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规模为 275 亿人民币，在需求、供给及政策各端的推动下，预计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8.4%。从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的应用场景来看，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的创新药研发冷链服务市场 2022 年市场规模达 32 亿元，且未来五年增速强劲，预计将以年复合 12.9%的增速上升至 2027 年的 59 亿元。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成为公司业务发展的市场驱动力，公司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符合市场发展趋势，为公司业务的长期发展保驾护航。

（2）自主知识产权与研发经验的积累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相变材料和真空绝热板开发与研制的企业之一，自设立以来持续推动产品性能提升和生产成本降低，在长期的自主研发过程中培育、积累了强大的技术攻关能力和大量的自主知识产权。目前公司已有大量的相变材料投入使用，在PCM相变保温结构、冰排温度指示变温标签以及低温冷链包装箱等项目领域掌握了重要自主技术，为本次项目中相变材料及真空绝热板的优化研发奠定了坚实基础。

（3）生产制造能力的沉淀

公司已经具备了自主的真空绝热板生产制造能力，主要用于自身冷链包装箱的生产制造，并广泛应用于日常业务中，部分用于出口海外并应用于冷链及相关行业。公司保温箱性能优异，已与国际水平接轨。在掌握先进的真空绝热板生产制造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将致力于研究配套冷库优化等新的应用方向。

（4）研发团队搭建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历经多年发展，在持续的研发过程中，公司凝聚了一大批素质过硬的研发人员，建立了理论基础扎实、研发经验丰富、协作效率高的研发团队。公司的研发团队具备扎实的专业技术基础和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研发团队负责人具有先进的研发管理理念和丰富的大型研发项目管理经验。未来公司将大力引进高端技术人才，研发队伍的规模将不断扩大。

（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需求、提升供应链运输能力、提高冷链服务质量，发行人拟对冷链服务能力进行升级，主要升级内容包括：1）国内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包括上海、北京、广东、湖北等地，总面积达16,500平方米，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主要用于药品储存、冷链中转及冰排预处理；2）供应链配套设备购置，包括运输车辆、温度计和温控设备、冷链包装设备等。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配合业务扩张需求，提高冷链物流效率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及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报告期

内，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给现有物流运营网络带来了一定压力，生物医药储存、运输、中转、配送的需求难以高效满足，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客户的冷链服务体验。因此，公司急需对冷链服务的基础设施进行升级建设，以配合公司业务扩张现状、提高冷链物流效率、保持冷链服务质量。

（2）提升市场覆盖能力，巩固公司物流网络优势

在国内运营网络布局上，公司拥有超 40 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拥有超 300 辆运输车辆。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的建设，是对生生现有国内网络布局的补充和完善；新增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有利于提升市场覆盖能力，为新市场和新客户的开拓提供基础，加强对市场的掌控能力。

（3）优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通过购置不同类型的车辆、配套温控设备和冷链包装设备，以及自建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加强运营网络、车辆和团队建设布局，实现从仓储、干支线运输到“最后一公里”的全流程冷链服务能力升级，提供满足不同类型客户、定制化冷链服务需求的“门到门”服务，有利于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公司作为行业龙头的核心竞争优势。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成熟的自营网络运营经验

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秉持自建运营网络的服务理念，已建立了成熟的冷链物流管理团队和熟练的操作人员队伍，一方面通过健全的培训制度，实行从药物存储、包装、装卸到运输、派送的 SOP 操作流程，保证冷链操作环节的标准化；一方面通过系统监控与人工干预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对仓库、车辆、温湿度监控、人员的全流程管理，最大程度避免“断链”现象的产生。公司已服务上千个临床试验项目，积累了数百万次冷链服务经验，服务了数千家客户，并参与起草三项国家标准。公司丰富的自营网络运营经验和健全的管理体制为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的升级奠定基础。

（2）完善的业务资质与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享有医药认证领域全球认可的领军机构 SGS 颁布的药品良好分销规范（GDP）认证及药品良好生产规范（GMP）认证，具备提供生物制品、生物样本及

临床试验用药品的仓储、运输、二次贴标及国际货运代理服务的资质。同时，公司已经积累了《操作标准作业指导书》、《运输包装管理作业指导书》、《冷链运输应急作业指导书》、《运输过程中预防温度超标作业指导书》、《制冷剂预处理作业指导书》、《温度计模板作业指导书》、《温湿度监控探头校准作业指导书》、《温度设备验证作业指导书》、《温度数据管理作业指导书》等超 130 个 SOP 用于指导操作专员的终端冷链技术服务工作，严格落实业务经营范围内的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减少安全事故风险。

（3）智能化信息系统的协同效应

公司拥有一套完善的生物医药冷链的标准化信息系统，包括 OMS 订单管理系统、TMS 物流管理系统、WMS 仓储管理系统、快捷便利的手持操作端 APP 等，已经实现订单的多端快速接入、运输的全流程及时更新与监控、温度数据的追溯与监控预警、SOP 操作的规范化校验等功能。未来，公司将会把已有信息系统广泛应用于新购置的车辆、温控设备和方案库/临床药品库管理当中，实现运输调度的优化配置、城市作业的智能化安排、全流程的可视化监控及临床供应链的全流程管理，减少车辆和人员的浪费，起到降本增效的作用。

（三）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致力于成为科技驱动的生物医药冷链解决方案服务公司，加快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是公司向更符合国际标准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公司迈进的重要一步。本项目拟通过加强：（1）医药冷链物流系统智能化升级以优化智能调度、智能排线和可视化监控能力；（2）干线运输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以匹配医疗器械和商业成品药的运输需求；（3）临床供应链全链条管理系统研发以提升临床药品和样本管理的安全性、质量和可追溯性；（4）国际冷链物流平台研发以满足海外分公司对客户、代理、订单、财务结算的精细化管理需求；及（5）业财一体化及大数据中台以对系统产生的数据进行采集、存储和分析，为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指导。本项目可以解决客户对于更高效、智能化供应链解决方案的迫切需求，并提升生物医药冷链全链路智慧化管理的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成为技术驱动型国际化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解决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不足的痛点

我国当前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在信息化、智能化整体仍处于初级阶段，供应链各环节的信息采集、监控、共享和分析系统尚未完善。一方面运输信息的全程可见、可控性难以保证，物流信息缺乏整合及智能化分析，进而难以实现全链路最优化运输，造成空载率居高不下、资源浪费等现象，降低了医药冷链的时效性；另一方面医药冷链流程信息难以追溯，温控数据的全程监控和控制存在风险，在取件交接、支干线转换及“最后一公里”配送等容易触发“断链”现象的场景中，生物样本或药品的安全性将不可控。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基于丰富的医药冷链服务经验积累和领先的信息化能力，结合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GIS 等前沿技术落地，从智能化冷链物流管理、临床供应链药品管理以及行业大数据分析等领域入手，提高公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实现全链路智能调度和排线、临床样本和药品的信息化管理以及基于大数据的智能业务决策，解决困扰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长久以来的发展痛点，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和公司核心竞争力。

（2）顺应业务扩张，提高管理运营效率的必然要求

公司近年来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业务迅速扩张，业务体量的快速发展对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方面公司需要高效统筹全球范围内的运力和服务资源，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保证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时效性和安全可靠；另一方面要求公司提高运营管理效率，通过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决策优化成本曲线，实现公司内部业务标准规范统一、信息互联互通，提高公司的协同运作和快速响应能力，实现全面信息共享。

（3）赋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旨在成为以科技引领的、符合国际标准的生物医药冷链解决方案提供商，通过自研标准化系统，公司不断完善内部信息系统以更好地达到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对及时性的要求。为了解决不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企业信息系统非标化、行业内信息不共享的问题，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接入临床随机化系统，实现了信息的实时同步，包括物流订单、物流节点、温度数据等。另外，临床供应链药品样本仓储系统建设将进一步

巩固公司在临床试验冷链服务领域的竞争优势，通过完善药品样本仓储管理系统和药品样本手持终端系统，公司将显著提高对生物临床样本及药品全流程数字化管理能力，进一步完善药品样本存储的合规性建设。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商，为了进一步赋能行业供应链、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响应国家政策，需要利用自身科技实力协助客户建立起安全、可控、高效的供应链，全面支撑生物医药冷链全环节；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方案的综合解决能力，巩固公司在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具备扎实的信息系统研发基础

公司自 2018 年开始大规模组建团队开发生物医药冷链的标准化信息系统，包括多终端全流程配置化的 OMS 订单管理系统、全程可追溯的 TMS 物流管理系统、可管理药品及生物样本的 WMS 仓储管理系统、快速自动化结算的 BMS 财务结算系统、快捷便利的手持操作端 APP 等，已经实现订单的多端快速接入、运输的全流程及时更新与监控、温度数据的追溯与监控预警、SOP 操作的规范化校验等功能。当前公司的信息系统建设已经处于中国业内领先水平。

（2）研发人员储备及人才管理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培养了一支信息技术水平较高、运营经验丰富、具有国际视野和创新意识的信息技术团队。目前，公司信息技术团队规模超过 60 人，其中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80%。此外，公司非常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把引进合适人才和提高人才素质作为实现公司持续发展的有效保证，在人才的引进、使用、培养、激励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度和措施；同时，公司亦定期或不定期对员工进行专业培训，不断提升其专业技术水平，为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张提供有力保证，是项目实施的管理保障。

（3）业务导向型研发体系更契合客户需求

公司管理层长期以来非常重视与业务需求相匹配的研发体系建设。目前公司技术研发部门分为业务系统部和大数据部两大部门，涉及产品、开发、测试三个主要岗位，部门之间分工明确，配合协作能力强，形成高效的运作团队，自主研发系统以更好地达成客户对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及时性、可视化、可追溯等要求。此外，公司针对

研发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在项目立项、团队组建、跨部门的协调等各方面均建立了科学的流程和管理体系。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5,326.4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扩张后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受益于中国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加速增长的态势，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考虑公司已加大对冷链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未来业务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438.30 万元、13,123.17 万元和 17,385.6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68%、25.01%和 27.40%。按照对公司项目收入增长及历史周转效率的谨慎估计，公司未来所需流动资金也将上升，以确保各项目投产后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以供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3、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目标、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资金安排。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使用相关募集资金。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保障和不断提高股东收益。公司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资金使用。

4、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和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使公司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提高，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由于净资产所占比重上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得到一定幅度的下

降，财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抵御风险的能力将得到提高，为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既定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公司战略规划及措施

（一）公司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

公司定位于“全链条一体化生物医药冷链综合服务商”，以“成为全球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的领跑者”为愿景，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公司不断引领和塑造着行业最佳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并致力于成为一家在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可以代表中国参与国际竞争的企业，为中国制药企业、新药研发机构和科研院所的国际化业务保驾护航。

公司将以高水平的服务能力为核心优势，进一步搭建更为专业化和更具规模的运营网络，进一步构建服务能力和客户体验。在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和细胞治疗冷链服务方面，加大服务深度和全流程覆盖度、探索批量化和标准化服务、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方面，坚持深耕自营干线网络，以具有深度服务能力的网络复用为优势，扩大市场份额并反哺临床业务。在国际医药冷链服务方面，加快境外自营运营网络的构建，夯实服务能力和交付能力，真正实现全球化覆盖。在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向冷链装备产业链上游延伸和布局，降本增效的同时进一步实现服务能力的闭环、增强抗风险能力。

（二）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全链条一体化冷链服务，并不断引领和塑造着行业的实践模式与服务标准。

目前，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拥有超 40 个区域冷链操作中心，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99%的地级市，可为客户提供全国范围内 4-48 小时送达的医药冷链服务。海外布局方面，公司已形成以北京、上海、广州和成都四大口岸城市为中心，服务覆盖美国、欧洲、亚太、中东、澳大利亚、南美、非洲等区域的双向进出口服务网络。通过定制化的冷链物流解决方案，助力客户轻松快速的完成复杂的运输和进出口通关工作，提供

全方位的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主要措施

1、优化服务质量，提升订单响应能力

公司将基于丰富的医药冷链服务经验积累和领先的信息化能力，结合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GIS 等前沿技术落地，从智能化冷链物流管理、临床供应链药品管理以及行业大数据分析等领域入手，提高公司生物医药冷链服务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实现全链路智能调度和排线、临床样本和药品的信息化管理以及基于大数据的智能业务决策，解决困扰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行业长久以来的发展痛点，进一步提升客户粘性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订单的执行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为客户带来更为优质的服务体验。

2、持续配置国内自营干线网络及团队，扩大业务规模

公司将持续投入布局国内外干支线运输及末端派送运力体系，持续完善冷链物流管理团队和熟练的操作人员队伍。公司未来 3 到 5 年将在上海、北京、广东、湖北等地建设总面积达 16,500 平方米的方案库/临床药品库，购置或建设包括运输车辆、温度计和温控设备、冷链包装设备在内的供应链配套设备，从硬件层面为自营干线网络，提升冷链服务各环节的操作和管理效率。同时，公司将招募配套人员团队并持续通过健全的培训制度扩充高素质的人员队伍，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

3、搭建海外网点，建设国际临床多中心覆盖

未来 3 到 5 年，公司拟在全球（新加坡、日本、印尼、印度、南美洲）新增 10 到 15 个境外分支机构，实现建设国内+全球的“双循环”运营网络。国际运营网络布局上，国际进出口冷链依靠自建海外分公司及国际业务部开展国际医药冷链服务，形成以北京、上海、广州和成都四大口岸城市为中心，拟规划服务覆盖美国、欧洲、亚太、中东、澳大利亚、南美、非洲等区域，已形成双向的进出口服务网络。通过集团总部功能的建立、总体战略部署与国内国际运营网络的布局，公司在国内创新药研发与生命科学冷链服务细分领域保持龙头地位，并逐渐渗透国际生物医药冷链服务市场。

4、加大新材料研发投入，助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

未来计划在真空绝热板的研发方向上针对产品的配方优化和生产过程的成本改善，综合提高产品效益的同时，进一步降低成本，保障自身供应链的稳定和可持续性发展。拟通过相变材料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真空绝热板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隔热材料应用开发实验室、冷链装备设计与开发实验室、分析中心、冷链物流环境模拟实验室及冷链流程自动化实验室等七项建设内容，进行研发建设，实现新材料领域的突破并进一步反哺于公司全产业链业务。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已建立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公司法人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和鉴证报告

（一）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如下：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基准日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533 号），认为：

“上海生生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 4 起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一）消防处罚

公司子公司生生物流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在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的场所内存在封闭安全出口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八条规定。2020 年 10 月 1 日，闵行区消防救援支队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沪闵（消）行罚决字[2020]0119 号），对生生物流作出罚款 10,000 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规定，企业存在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主管部门对生生物流的处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规定的罚款金额中较少的情形。

根据闵行区消防救援支队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出具的《证明》，确认生生物流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严重后果，且已缴纳罚款并整改完毕，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上述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二）道路运输处罚

公司下属企业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存在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使用的车辆无道路运输证而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2020 年 8 月 26 日，北京市大兴区交通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京交法（17）字 2021925），对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作出罚款 30,100 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的规定，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由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

责令停止经营；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 2 倍以上 10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 2 万元的，处 3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根据《北京市交通委员会行政违法行为分类目录》的规定，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所受到的罚款金额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据此，主管部门对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的处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规定的罚款金额的下限，因此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三）市场监督管理处罚

公司子公司广西宴嘉因未按时公示企业年报，违反了《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的规定。2022 年 9 月 1 日，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南市监当罚[2022]74006 号），对广西宴嘉作出罚款 3,000 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市场主体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期限公示或者报送年度报告的，由登记机关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可以处 1 万元以下的罚款。主管部门对广西宴嘉的处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罚款金额中较少的情形，且广西宴嘉已及时整改规范并缴纳了罚款，因此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四）税务处罚

公司子公司迈迪朗杰因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2021 年 6 月 21 日，国家税务总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对迈迪朗杰作出罚款 100 元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主管部门对迈迪朗杰的处罚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的罚款金额中较少的情形，且迈迪朗杰已及时整改规范并缴纳了罚款，因此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四、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资金占用情况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

五、发行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合法拥有与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房产、生产经营设备等固定资产和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业务系统。公司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对所属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自身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规范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混合纳

税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秘书。同时，公司设有财务部、人资部、采购部、工程部、证券法务部、审计监察部、总裁办、生生物流事业部、生生国际物流事业部、宴嘉冷链事业部、元廷冷链事业部、迈迪朗杰事业部等职能部门。公司上述组织机构、内部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行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等机构依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行使各自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独立从事《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备案）资料核准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3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于主要资产、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六、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

除控制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外，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宴嘉、宁波良生。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创新药研发和生命科学冷链服务、药械商业流通冷链物流、国际医药冷链服务、细胞治疗冷链服务及新材料和冷链装备销售。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为持股平台，不存在任何实体业务经营，不存在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形式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承诺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鞠继兵，实际控制人为鞠继兵、肖忠梅，鞠继兵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除控制公司及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宁波弗斯生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宁波宴伽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宁波宴嘉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宁波良生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高瓴润恒	直接持有公司 8.2150%的股份
2	珠海朗恒	直接持有公司 1.0750%的股份，高瓴润恒的一致行动人
3	君联晟源	直接持有公司 7.8450%的股份
4	君联欣康	直接持有公司 2.3732%的股份，君联晟源的一致行动人
5	君联恒澈	直接持有公司 2.1364%的股份，君联晟源的一致行动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6	钟鼎五号	直接持有公司 7.2366%的股份
7	钟鼎六号	直接持有公司 2.6968%的股份，钟鼎五号的一致行动人
8	宁波鼎链	直接持有公司 1.5934%的股份，钟鼎五号的一致行动人
9	宁波泰启	直接持有公司 0.7500%的股份，钟鼎五号的一致行动人
10	钟鼎五号青蓝	直接持有公司 0.6827%的股份，钟鼎五号的一致行动人
11	钟鼎六号青蓝	直接持有公司 0.5920%的股份，钟鼎五号的一致行动人
12	君鼎协立	直接持有公司 6.4621%的股份
13	德邦基业	直接持有公司 5.6352%的股份

4、公司的子公司和联营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38 家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5、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鞠继兵	董事长、总经理
2	徐玉飞	董事、副总经理
3	刘朝君	董事、副总经理
4	吕东	董事
5	薛龙	董事
6	尹军平	董事
7	陈欣	独立董事
8	陈强	独立董事
9	秦玉鸣	独立董事
10	左北清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11	刘清源	职工代表监事
12	王玉良	监事
13	甘卫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4	陈璐	财务负责人

（2）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截至报告期末，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3）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其他关联自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特别说明外，以上关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6、其他关联企业

截至报告期末，前述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子公司及其联营企业外的其他组织或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认定的其他关联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星静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尹军平持有 10%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2	上海鼎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尹军平持有 6.25%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	钟鼎成长（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尹军平持有 1%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	北京鼎迎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持股 1%，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5	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北京牛卡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7	苏州金峰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8	博雷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9	福建纵腾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递一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上海能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3	北京医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尹军平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上海鼎浙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尹军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5	杭州依思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6	百力司康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KBP Biosciences Co., Ltd.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18	成都迈科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19	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0	Bioheng Therapeutics Limited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1	Pulmongene Ltd.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2	Genor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嘉和生物药业（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Hopstem Therapeutics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4	安济盛生物医药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5	IASO Biologics Inc.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6	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7	RaibowFerry. Inc.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8	Huahui Healthcare Inc.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29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0	Immvisa Bioscience Inc.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1	Immvisa Pharma Co., Limited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2	深圳市亦诺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3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4	JACOBIO PHARMACEUTICALS GROUP CO., LTD.加科思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5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6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7	Renoviron Ltd.	董事吕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38	北京燕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薛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39	广东三头六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薛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40	苏州吉呗思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薛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41	南京天猷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薛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42	天津南大通用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薛龙担任董事的企业
43	上海华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欣配偶陈娴控制的企业
44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欣担任董事的企业
45	云南光华融合产业发展研究院	独立董事陈欣担任理事长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46	北京中物冷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47	北京中物医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担任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
48	上海连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担任董事的企业
49	链荟（北京）会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配偶马海金控制的企业
50	华设在线（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配偶马海金控制的企业
51	北京百川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秦玉鸣配偶马海金控制的企业
52	凤集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王玉良担任董事的企业
53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王玉良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54	厚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王玉良担任董事的企业
55	柯乾（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外，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郭立超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2	俞华龙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3	顾劼翔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
4	李厚胜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5	陈海刚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监事
6	翟刚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监事
7	杨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8	吴亚男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
9	上海杏泽兴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曾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已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退出
10	上海尚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徐玉飞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注销
11	上海夏雁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注销
12	上海鼎婵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卸任
1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卸任
14	中联云港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卸任
15	上海鼎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22 年 7 月 5 日注销
16	上海鼎淼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注销
17	上海鼎愿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注销
18	上海鼎产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注销
19	上海鼎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注销
20	上海鼎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注销
21	上海鼎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注销
22	上海鼎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注销
23	上海鼎嗣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6 日注销
24	上海鼎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注销
25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卸任
26	河北宝兑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卸任
27	南京福佑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卸任
28	优速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卸任
29	诺得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12 月卸任
30	上海泰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会秘书甘卫国报告期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卸任
31	桐庐杰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甘卫国报告期曾担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注销
32	北京真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秦玉鸣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注销
33	中冷（北京）冷链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秦玉鸣配偶的母亲刘桂兰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卸任
34	北京中冷联冷链物流研究院	公司独立董事秦玉鸣配偶马海金及其母亲刘桂兰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退出
35	车轮互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欣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卸任
36	云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欣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2 月卸任
37	云南省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欣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卸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8	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LTD.	公司董事吕东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卸任
39	Keymed Biosciences Inc.	公司董事吕东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3 月卸任
40	康诺亚生物医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吕东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4 月卸任
41	烟台荣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吕东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9 月卸任
42	上海页临商务咨询服务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控制的企业
43	九号院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控制的企业
44	北京六合宁远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公司董事尹军平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卸任
45	格物致和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46	苏州亚通生物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47	杭州领挚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48	北京华彬立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49	上海荻硕贝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0	苏州君信视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1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2	雅创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3	雅创医药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4	雅创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5	四川快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5 月卸任
56	上海舶望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7	上海维申医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8	微光基因（苏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59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0	昆山雷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8 月卸任
61	重庆云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2	上海辉启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3	北京久事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4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5	久心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6	北京新创恒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7	上海奕拓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业，已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卸任
68	北京瑞朗泰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69	上海玄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70	中国抗体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担任非执行董事的企业
71	上海申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卸任
72	深圳获硕贝肯免疫医学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陈海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注销
73	无锡锐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卸任
74	上海创言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75	上海持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76	上海协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注销
77	苏州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78	无锡飞凡协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79	苏州君玄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0	南京隽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1	苏州协立园丰新材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2	徐州盛茗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注销
83	南京舜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4	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5	南京杰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控制的企业
86	南京舜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87	南京创熠荔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88	镇江君舜协立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89	无锡飞凡协立物联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0	南京荔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1	无锡毓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2	苏州协立宽禁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3	苏州源兴协砺新材料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4	苏州君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95	江苏惠泉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6	南京协砺边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7	南京隼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8	南京开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99	上海瑀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0	海宁银添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1	海宁君舜协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灏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3	上海萍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4	南京谦得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5	南京谦辰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的企业
106	上海君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实际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07	宁波镇海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实际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注销
108	南京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109	南通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的企业
110	苏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111	南京德信协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112	南京舜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13	常州金坛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14	江苏嘉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卸任
115	苏州君实协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116	徐州上若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17	无锡友方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18	南京英田光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19	马弗橡塑（镇江）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0	江苏随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1	苏州凯蒂亚半导体制造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2	上海八彦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23	苏州泓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4	上海宏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5	沛县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6	南京萝卜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7	南京芯干线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8	南京边城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29	苏州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30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31	苏州玲珑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
132	南京瑀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实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退出
133	苏州聚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卸任
134	上海松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卸任
135	上海摩尔口腔医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卸任
136	厚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卸任
137	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卸任
138	常州天雄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18 日卸任
139	南京享游户外度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翟刚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注销
140	瓴域（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卸任
141	新瑞鹏宠物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卸任
142	New Ruipeng Pet Group Inc.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担任董事的企业
143	Cascade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担任董事的企业
144	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卸任
145	上海浩元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董事顾劼翔的父亲顾健飞控制的企业
146	上海耐凡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李厚胜配偶的父亲李春生持股控制的企业
147	上海滇甚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曾任监事杨艳控制的企业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7、其他关联方”相关内容。

（三）关联交易情况

重大关联交易指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结合报告期内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与收入、净利润水平，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的频率、性质、金额等，公司将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总收入 1%，即 6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及与实控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资金拆借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6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认定为一般关联交易。

根据前述判断标准，经常性关联交易中，发行人与鼎为物联的交易为重大关联交易；偶发性关联交易中，发行人与实控人鞠继兵、实控人肖忠梅、关联法人宁波宴伽及股东德邦基业之间的资金拆借为重大关联交易，其余交易为一般关联交易。此外，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必要支出，均为一般关联交易。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将偶发性关联交易中的一般关联交易比照重大关联交易披露标准进行核查及披露。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上海泰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其他增值服务	295.00	113.83	9.05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产品销售	530.10	445.99	277.81
柯乾（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其他增值服务	18.03	0.07	-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	-	21.97
成都迈科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1.30	5.92	0.63
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其他增值	119.72	86.79	174.4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服务			
安济盛生物医药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7.42	13.37	0.08
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224.26	328.58	106.56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9.97	15.83	1.06
深圳市亦诺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95.86	88.66	26.77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22.40	-	-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29.55	6.68	0.19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其他增值服务	14.21	11.68	8.75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4.34	6.99	0.52
上海舶望制药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0.86	-	-
雅创医药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仓储服务	0.83	0.53	-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其他增值服务	17.82	55.55	21.54
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其他增值服务	30.27	-	-
上海奕拓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1.18	0.60	0.32
北京久事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	-	0.14
上海申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物流服务	0.08	-	0.07
合计	-	1,423.21	1,181.07	649.88
营业收入	-	63,445.06	52,470.25	26,876.78
占比	-	2.24%	2.25%	2.42%

注：柯乾（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是发行人联营企业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深圳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提供冷链服务（包括冷链物流服务、仓储服务、产品销售和其他增值服务），各期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649.88 万元、1,181.07 万元和 1,423.2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2%、2.25%和 2.24%，关联销售占比较低。公司向以上关联方提供冷链服务的价格与同期销售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客户价格均处于公司标准定价范围内，交易价格公允。

（2）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温度计采购	786.58	655.13	362.32
上海泰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临床供应链贴标	5.78	81.81	126.26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干线运输服务	171.19	69.37	-
合计	-	963.55	806.31	488.58
营业成本	-	45,708.90	37,180.89	17,375.29
占比	-	2.11%	2.17%	2.81%

注：干线运输服务指对汽运、航空和铁路等干线公共运输方式的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温度计的采购，各期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 488.58 万元、806.31 万元和 963.55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1%、2.17%和 2.11%，关联采购金额占比较低，不构成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来源。

1）向鼎为物联采购温度计的情况

鼎为物联是报告期内发行人曾任监事翟刚担任董事的企业。翟刚由发行人股东君鼎协立及历史股东协立投资委派。发行人与鼎为物联的合作始于 2019 年。协立投资通过投资发行人了解到其温度计供应商鼎为物联，因看好鼎为物联的未来发展，于 2022 年 2 月成为鼎为物联投资方，翟刚于 2022 年 3 月成为鼎为物联董事。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鼎为物联采购温度计的金额分别为 362.32 万元、655.13 万元和 786.58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09%、1.76%和 1.72%，占比较低。公司与鼎为物联的温度计采购依据市场情况定价，价格公允。

2）向泰锬医药采购临床供应链贴标服务的情况

2020 年，公司将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和成都康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定制化的两笔临床供应链贴标订单外包给泰锬医药。当时公司的贴标服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产能及设备有限，故将该两笔订单外包给泰锬医药完成。2022 年起公司完善了临床供应链贴标能力，除了继续上述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已签订的外包项目外，不再对外采购贴标服务。公司向泰锬医药采购的贴标服务定价与公司销售给无关联第三方客户的贴标服务定价处于合理范围内，交易价格公允。

3）向南方航空采购航空运输服务的情况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向南方航空采购航空运输服务的金额分别为 69.37 万元和 171.19 万元，金额较小，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19%和 0.37%，占比较低。公司与南方航空的运输服务采购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价格公允。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关联采购主要为温度计、物流运输和临床供应链贴标服务，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并严格依照法律规定及交易各方相关协议履行相关程序，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迈迪朗杰	房屋租金	-	-	16.19

2020 年 1-5 月，公司向迈迪朗杰租赁仓库，交易金额为 16.19 万元，金额较小，租赁仓库的定价由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协商，价格公允。2020 年 5 月迈迪朗杰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此后公司与迈迪朗杰的交易不再认定为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关联方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鞠继兵	500.00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12 日	是

鞠继兵于 2020 年为生生物流在交通银行的 5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约定“保证期间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故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2 月 12 日。该笔 500 万元贷款已于 2021 年 2 月 12 日到期偿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

人已不存在关联担保。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发行人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系与关联方存在的资金拆借，涉及的发行人主体有生物流和生生有限（上海生生曾用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化利率（%）	资金用途
发行人资金拆出						
鞠继兵及肖忠梅	期初余额	(8.70) ¹	9.30	18.86	4.75	向老股东收购生生有限股权
	借款金额	-	-	7,466.21		
	拆借利息	-	-	122.05		
	归还金额	(8.70)	18.00	7,597.81		
	期末余额	-	(8.70)	9.30		
宁波宴伽	期初余额	-	2,096.41	-	4.75	收购生生有限股权；筹集资金给鞠继兵和肖忠梅归还生生有限借款
	借款金额	-	-	2,091.60		
	拆借利息	-	20.96	4.81		
	归还金额	-	2,117.37	-		
	期末余额	-	-	2,096.41		
发行人资金拆入						
宁波宴伽	期初余额	16.45	5,415.02	-	4.75	购买理财
	借款金额	-	2,800.00 ²	7,000.00		
	拆借利息	-	26.55	15.67		
	归还金额	16.45	8,225.12	1,600.65		
	期末余额	-	16.45	5,415.02		
肖忠梅	期初余额	307.07	122.39	-	4.75	代垫奖金
	借款金额	-	171.50	121.80		
	拆借利息	0.23	13.18	0.59		
	归还金额	307.31	-	-		
	期末余额	-	307.07	122.39		
德邦基业	期初余额	-	-	-	无息	为锁定投资额度的无息借款
	借款金额	-	-	2,800.00		
	归还金额	-	-	2,800.00		
	期末余额	-	-	-		

注：1）括号数为多还的拆借款；2）2021年4月，宁波宴伽将闲置资金共1,200万元转入生生物流，2021年6月生生物流将资金原路返还，因资金占用期间较短且未实际使用，该笔拆借未计提利息。

报告期内资金拆出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鞠继兵和肖忠梅从生生有限拆出资金

2020年，公司实控人鞠继兵及肖忠梅曾向生生有限分多笔借款共计7,466.21万元用于收购老股东持有的生生有限股权，资金占用期间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4.75%计算加收利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鞠继兵与肖忠梅已偿还生生有限所有借款本金及利息。

②宁波宴伽从生生有限拆出资金

2020年，公司持股平台宁波宴伽向生生有限借款共计2,091.60万元，其中91.60万元借款用于向老股东收购生生有限股权，2,000万元用于筹集资金给鞠继兵和肖忠梅归还前述生生有限欠款。资金占用期间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4.75%计算加收利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宁波宴伽已经偿还生生有限所有借款本金及利息。

报告期内资金拆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生生物流从宁波宴伽拆入资金

2020年至2021年，宁波宴伽作为持股平台，无实际运营业务，将出售生生有限股权获得的资金共计8,600.00万元划转至生生物流由其代为购买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资金占用期间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4.75%计算加收利息。2021年4月，宁波宴伽将闲置资金共1,200万元转入生生物流，生生物流未实际使用该笔资金，于2021年6月将资金原路返还，因资金占用期间较短且未实际使用，该笔拆借未计提利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生生物流已经偿还所欠宁波宴伽所有借款本金及利息。

②肖忠梅代生生物流垫付奖金

2020年至2021年，肖忠梅向生生物流销售及管理人员代垫2019年度及2020年度奖金合计293.30万元，资金占用期间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4.75%加收利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生生物流已归还肖忠梅代垫奖金本金及利息。

③生生物流从德邦基业拆入资金

德邦基业为锁定对发行人增资的投资机会，向生生物物流支付 2,800 万元，生生物物流已于 6 个月内将该款项全部归还德邦基业。

其他小额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泰铨医药

2019 年 10 月，泰铨医药处于成立初期，流动资金相对较为紧张，生生物物流作为泰铨医药股东，临时代其垫付房租及押金给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三联发展有限公司共计 38.24 万元，2020 年 3 月，相应房租及押金原路退回生生物物流。因资金占用金额较小且资金占用期间较短，该笔小额拆借未进行相应利息的计提。

②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及宁波弗斯生

发行人报告期内为宁波良生、宁波宴嘉及宁波弗斯生三家持股平台提供小额往来款支持，资金占用金额较小，三家均不超过 0.65 万元，故未进行相应利息的计提。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765.46	583.95	296.59

注：上表不包含股份支付费用

（四）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泰铨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47.82	0.48	52.85	0.53	6.05	0.06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6.73	0.97	49.56	0.50	97.57	0.98
	柯乾（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9.37	0.09	0.07	0.00	-	-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57	0.18	6.97	0.07	15.70	0.1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成都迈科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09	0.00	0.49	0.00	-	-
	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61.51	0.62	6.24	0.06	61.78	0.62
	安济盛生物医药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0.25	0.00	1.02	0.01	0.09	0.00
	南京驯鹿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76	0.18	32.64	0.33	42.26	0.42
	上海爱科百发生物医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30	0.10	2.28	0.02	1.03	0.01
	深圳市亦诺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05	0.07	20.88	0.21	4.73	0.05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9	0.05	-	-	-	-
	益方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1.86	0.12	3.46	0.03	-	-
	华辉安健（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2	0.05	2.91	0.03	1.49	0.01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14	0.00	-	-	0.55	0.01
	雅创医药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	-	0.48	0.02	-	-
	上海奕拓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54	0.01	-	-	0.28	0.00
	合计	279.79	2.91	179.86	1.81	231.52	2.32
预付款项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9.25	-	4.21	-	-	-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9.77	-	2.56	-	2.56	-
	上海泰锶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	-	-	-	60.57	-
	合计	49.02	-	6.77	-	63.13	-
其他应收款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	0.25	5.00	0.25	-	-
	鞠继兵	-	-	-	-	10.30	0.67
	宁波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0.19	0.05	0.19	0.02
	宁波宴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0.13	0.03	0.13	0.01
	宁波弗斯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0.65	0.13	0.65	0.03
	宁波宴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2,096.41	104.8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合计	5.00	0.25	5.97	0.46	2,107.69	105.54

注：柯乾（北京）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是发行人联营企业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系运输服务押金及保证金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上海泰锐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5.78	13.67	-
	南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0.31	2.96	-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1.63	15.74	21.06
	合计	57.72	32.36	21.06
合同负债	上海优卡迪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1.93	-
	合计	-	1.93	-
其他应付款	鞠继兵	-	8.70	-
	宁波宴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6.45	5,415.02
	刘朝君	-	-	10.00
	肖忠梅	-	307.07	122.39
	徐玉飞	0.05	-	-
	合计	0.05	332.22	5,547.41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六）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和 2023 年 4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是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所发生的，系出于确保维持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与发展之目的，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就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问题出具了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保证：

（1）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督促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3）督促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问题出具了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保证：

（1）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督促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3）督促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不会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不正当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且在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如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或注册并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二、报告期内的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份公司成立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生生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二）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本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现金分红比例

现金分红比例：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发放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

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四）股利分配的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以上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五）股利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

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分红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4、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在前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分红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和分红计划的，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其执行情况作为重大事项加以提示。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若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等原因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当由董事会拟定变动方案，由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经董事会详细论证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四、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主要在于进一步完善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要求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等。

五、发行人重要子公司的分红政策

根据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视股东决定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按照如下执行：子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在扣除必要的营运资金以及其他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本性支出、重大还款计划等）后，剩余可分配利润达到 1,000 万元时，当年应当分配股利，且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20%。

根据《公司法》和重要子公司章程规定，重要子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六、发行人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发行人已经实现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本公司的重大合同包括销售合同、采购合同、银行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等。选取标准为：（1）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单体口径前五大供应商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框架合同（若无框架合同则披露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单签合同）；（2）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单体口径前五大客户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销售框架协议/销售合同；（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银行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具体如下：

（一）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发行人 签订主体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办公房屋租赁合同	生生物流	单签合同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017.8.1-2023.7.31	正在履行
2	房屋租赁合同	元廷冷链	单签合同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019.4.1-2023.7.31	正在履行
3	服务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九江雄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取件、派件服务	2018.9.1-2020.9.1	履行完毕
4	航空货物运输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申空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国内、国际航空、公路等运输业务	2020.1.1-2021.12.31	履行完毕
5	采购框架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实时温度记录仪、蓝牙打印机等	2019.4.10-2020.4.10	履行完毕
6	采购框架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实时温度记录仪、蓝牙打印机等	2020.8.21-2021.8.21	履行完毕
7	采购框架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实时温度记录仪、蓝牙打印机等	2021.8.24-2022.8.24	履行完毕
8	采购框架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鼎为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实时温度记录仪、蓝牙打印机等	2022.7.13-2023.7.13	正在履行
9	气相二氧化硅芯材供需合作协议	元廷冷链	框架合同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气相二氧化硅芯材	2019.8.20-2020.8.19	履行完毕
10	气相二氧化硅芯材供需合作协议	元廷冷链	框架合同	苏州优尼科绝热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气相二氧化硅芯材	2020.8.20-2023.6.30	正在履行
11	服务合作合同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纳士网络科技（滨州）有限公司	采购取件、派件服务	2020.10.1-2021.10.31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发行人 签订主体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合同内容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2	货物运输代理协议书	生生国际	框架合同	兰集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境内外货物进出口运输代理相关的综合物流服务	2020.5.1 至无固定期限	正在履行
13	共享经济服务合作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云账户（天津）共享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共享经济总分包服务	2022.4.27-2024.4.27	正在履行

（二）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发行人 签订主体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仓储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临床试验样本的临时储存服务	2017.8.1-2020.8.1	履行完毕
2	物流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样品和药品的冷链物流服务	2019.8.1-2022.12.31	履行完毕
3	物流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样品和药品的冷链物流服务	2020.1.1-2022.12.31	履行完毕
4	销毁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对方寻找符合资质的销毁方进行临床药品、临床血样的销毁服务	2020.7.1-2023.7.1	正在履行
5	供应商年度服务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和样本的冷链统一服务	2022.8.9-2023.8.9	正在履行
6	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服务	2018.10.22-2021.10.22	履行完毕
7	国内冷链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服务	2019.6.1-2022.5.31	履行完毕
8	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生物样本的冷链运输服务	2021.6.30-2026.6.29	正在履行
9	配送服务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	细胞及生物样本（脐带血、脐带、胎盘等）的冷链货运代理服务	2019.4.1-2020.3.31	履行完毕
10	国内冷链货运代理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	细胞冷链货运代理服务	2019.12.1-2020.12.31	履行完毕
11	配送服务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	细胞及生物样本（脐带血、脐带、胎盘等）的冷链货运代理服务	2020.4.1-2021.3.31	履行完毕
12	国内冷链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标本/药品的冷链物流服务	2018.4.1-2020.3.31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发行人 签订主体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3	国内货物运输服务合同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冷链运输服务	2020.2.10-2021.2.9	履行完毕
14	国内冷链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标本/药品的冷链物流服务	2020.3.12-2022.3.11	履行完毕
15	仓储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市徐汇区中心医院	试验药物留样的储存管理服务	2021.6.10-2027.1.1	正在履行
16	物流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临床药品或样本的冷链物流服务	2018.10.1-2023.10.1	正在履行
17	制造供应协议	元廷冷链	框架合同	Gobi Technology Inc.	销售 VIP 板	2020.10.2-2024.10.2	正在履行
18	物流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上市药品销售的冷链物流服务	2019.8.1-2021.7.31	履行完毕
19	临床药品物流及仓储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临床药品的运输和储存服务	2019.9.1-2021.8.31	履行完毕
20	商业药品物流及临床药品物流和仓储协议	上海生生	框架合同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商业药品物流及临床药品物流和仓储服务	2020.7.1-2021.6.30	履行完毕
21	商业药品物流及临床药品物流和仓储协议	上海生生	框架合同	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商业药品物流服务、临床药品物流和仓储服务	2021.7.1-2024.6.30	正在履行
22	MSA 统一服务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上海观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临床供应链服务	2021.8.1-2023.7.31	正在履行
23	国内冷链货运代理协议书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试验样本的冷链货运代理服务	2021.6.1-2022.6.1	履行完毕
24	MSA 冷链统一服务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样本的冷链统一服务	2022.6.1-2024.5.31	正在履行
25	验证服务协议	生生物流	框架合同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验证服务	2022.7.5-2023.7.4	正在履行
26	采购合作框架协议	元廷冷链	框架合同	无锡布科美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零部件	2022.5.6-2023.5.6	正在履行

（三）借款、授信及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事项。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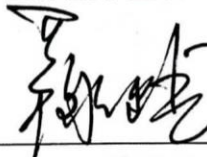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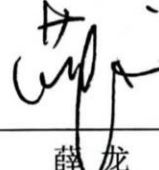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鞠继兵


刘朝君


徐玉飞


尹军平


薛龙


吕东


陈欣


陈强


秦玉鸣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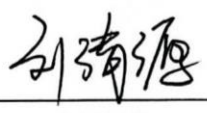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21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左北清


刘清源


王玉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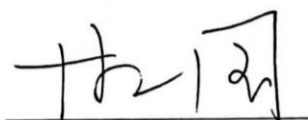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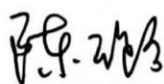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甘卫国



陈璐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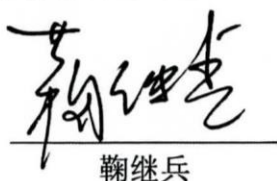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21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鞠继兵

实际控制人签名：


鞠继兵


肖忠梅

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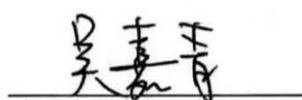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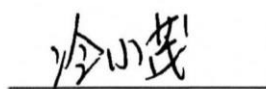


沈如军

保荐代表人：



吴嘉青



冷小茂

项目协办人：



杨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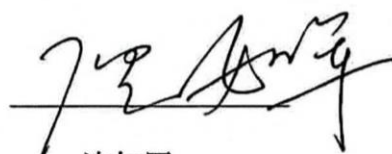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21日



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沈如军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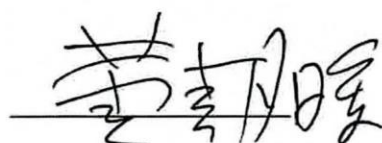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21日



保荐人首席执行官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席执行官：



黄朝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经办律师：

章晓洪

经办律师：

周倩雯

经办律师：

袁娟斌

2023 年 6 月 21 日

五、会计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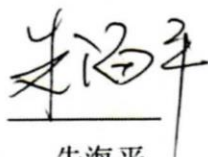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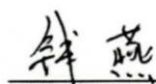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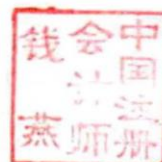
朱海平



郭同璞



钱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06 月 21 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徐峰

徐峰

签字资产评估师：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1日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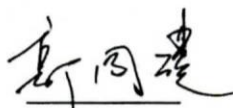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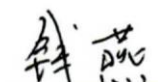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海平




郭同璞




钱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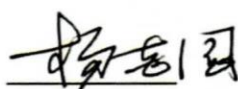


2023 年 06 月 21 日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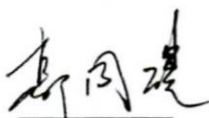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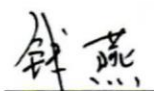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海平



郭同璞



钱 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 年 06 月 21 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本公司的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上市草案）；
-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九）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十）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 （十二）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 （十三）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 （十四）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 （十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和地点

每周一至周五 8：30-12：00，13：3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发行期间，在下列地点查阅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发行人：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

联系人：甘卫国

电话：021-62201972

传真：021-6220197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吴嘉青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三、查阅网址

www.sse.com.cn

附件一：发行人的租赁房产情况

（一）发行人的境内租赁房产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用于业务经营的境内租赁房产共 8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1	北京生生	北京保诚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科创10街16号院7号楼1号库3层A区	850	京（2020）开不动产权第0000674号	仓库	2021.12.1-2024.6.30
2	北京生生	北京环博达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6号院1号仓库B区三层	2,694.33	京（2020）开不动产权第0000966号	仓库	2020.2.1-2025.2.28
3	北京生生	北京联东世纪房地产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聚源中路12号院8号楼101	1,193.73	未提供房产证，出租方提供土地证等报建手续 ¹	仓库	2021.8.15-2026.8.14
4	北京生生	北京六洲华晖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二街8号北斗导航产业园2号楼C座4层3A09室	207	未提供房产证	办公	2021.8.26-2023.9.25
5	成都生生	成都新地城运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通关路86号新地城空港物流园内2号仓库一层2-1-2、2-1-3部分区域	2,024.64	双房权证监证字第1353944号	仓库	2021.10.30-2024.10.29
6	成都生生	周利花	宜宾市叙州区柏溪镇街道城北新区康村街（星河德福名城）3幢1层24号	88	川（2020）宜宾市不动产权第4008370号	仓库	2022.3.1-2023.2.28 ²
7	福州生生	泉州市隆富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泉州市鲤城区南环路1398号	90	闽（2021）泉州市不动产权第0209612号	仓库	2022.6.11-2024.6.10
8	甘肃宴伽	滕发全	武威市凉州区和平镇碱家庄村1组（和平乡芷庄村1组）	70	未提供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³	仓库	2022.7.1-2023.6.30
9	甘肃宴伽	兰州鑫邦嘉商贸有限公司	兰州市皋兰县忠和镇崖川村366号丙类仓库	812	甘（2020）皋兰县不动产权第0006781号	仓库	2021.11.15-2025.7.14

¹ 出租方已提供土地证（京顺国用2014出第00060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2024年2月28日。

³ 2023年2月27日，和平镇碱家庄村委会已出具《证明》，确认该项下租赁房屋系滕发全所有；出租方已提供武威市土地管理局盖章的土地证（无证号）。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10	广西宴嘉 ⁴	广西百姓人家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市江南区国凯大道 89 号银凯工业园孵化产业园 2 号厂房第一层 101 号	810	桂（2019）南宁市不动产权第 0277872 号	仓库	2022.6.20-2024.6.15
11	广州生生	广州市至德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鹤联街 236 号 101 写字楼	218.31	未提供房产证	办公	2021.3.11-2024.3.31
12	广州生生	广州智科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东路 179 号百事高智慧园 B 栋 101、201	3,080	粤（2022）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004747 号	仓库	2020.8.24-2026.8.23
13	广州生生	蓝志强	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冰塘村村委后自建一楼	100	无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⁵	仓库	2022.5.1-2023.4.30 ⁶
14	贵州生生	贵州三松家居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市龙洞堡云关路 29 号 2 号楼物业第三层 2-6 轴，交 A、B+4m 区域	445	未提供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报建手续 ⁷	仓库	2021.4.17-2025.4.16
15	哈尔滨晏嘉	王德明	大庆世纪花园 C13 楼 16 号车库	30	未提供房产证，出租方提供土地证 ⁸	车库	2021.4.10-2023.4.9 ⁹
16	哈尔滨晏嘉	黑龙江开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哈尔滨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汇贤路 1 号 2 幢一层（松花路东侧民营中小企业园厂房）	1,440	黑（2018）哈尔滨市不动产权第 0087947 号	物流中转	2022.8.15-2027.10.15
17	海南宴嘉	海南康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市药谷三路康芝药业西边三期 2 号楼一楼 1001 房屋	610	琼（2020）海口市不动产第 0062290 号	仓库	2022.3.16-2025.3.15
18	杭州生生	杭州建友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海街 370 号 3 幢一层 101 房屋	1,650	浙（2017）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323878 号	仓库	2021.8.6-2027.8.5
19	杭州生生	赵明明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礼嘉桥村方家套机场路金云街 8 号海曙金云塑料厂内第一幢第三层西边	200	鄞房权证古字第 P200200734 号	仓库	2022.2.6-2023.6.14 ¹⁰
20	合肥宴佳	安徽崧高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双凤开发区凤麟路 9 号厂区内二号楼二楼西侧部	972	房地权长房字第 016846 号	仓库	2021.4.6-2024.4.5

⁴ 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起，该处租赁承租方由深圳宴嘉变更为广西宴嘉。

⁵ 2021 年 4 月 26 日，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街道冰塘村民委员会已出具《证明》，确认该项下租赁房屋系蓝志强所有。

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4 月 31 日。

⁷ 出租方已提供土地使用权预登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批准书。

⁸ 出租方已提供土地证，证书编号为大庆国用（2011）第 40006253 号。

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4 月 9 日。

¹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处租赁到期后正常退租。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分				
21	合肥宴佳	刘来志	国富街 1-3 栋底层 东西 8-9 轴南北到底	170	房地权证蚌私字第 182042 号	办公	2022.12.1- 2023.11.30
22	湖南生生	苏艳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 中路 288 号西子湖 畔沃府 2 栋 101 号	93	长房权证岳麓字第 713169788 号	仓库	2021.10.22- 2024.10.21
23	湖南生生	朱俊奇	郴州市惠泽园一期 地块二，7 栋 12 号 车库	28	郴房产证北湖字 第 713021114 号	仓库	2022.8.11- 2023.8.10
24	吉林生生	沈阳赛世家具 制造有限公司	沈阳市大东区蒲裕 路 29 号	1,200	辽（2017）沈阳市 不动产权第 0390791 号	仓库	2021.5.1- 2024.4.30
25	吉林生生	杨彤辉	鸿运家园 3 号楼 4 号车库底商	50.29	未提供房产证	仓库	2022.5.23- 2023.5.22 ¹¹
26	吉林生生	吉林省天恒水 务工程有限公司	长春市高新区盛缘 路 788 号吉林省天 恒水务工程有限公 司厂区 2#库房	1,474	吉（2020）长春市 不动产权第 1099064 号	仓库	2019.11.1- 2025.10.31
27	济南生生	梁涛	新泰市中西关社区 房屋一间	34	未提供房产证	车库	2022.11.25- 2023.11.24
28	济南生生	烟台开发区海 德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开发区无锡路 14 号内 3#的多层 厂房 2 层北边	504	烟房权证开字第 K032377 号	仓库	2022.5.1- 2023.12.31
29	济南生生	烟台开发区海 德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开发区无锡路 14 号内 3#多层厂 房 2 层北边	868	烟房权证开字第 K032377 号	仓库	2022.1.1- 2023.12.31
30	济南生生	王文玲	安泰未来城 59 号 楼 3-105 车库	20	鲁（2021）日照市 不动产权第 0151775 号	车库	2022.1.8- 2023.1.7 ¹²
31	迈迪朗杰	北京环博达物 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 发区科创十街 16 号院 2 号楼 1 至 2 层 B 区	5,274.4	京（2020）开不动 产权第 0000966 号	仓库	2020.2.1- 2025.2.28
32	迈迪朗杰	天通泰文化数 码科技园有限公 司	北京经济技术开 发区科创十三街 29 号院一区 2 号楼 5 层 501-05	189	京（2016）开发区 不动产权第 0020103 号	办公	2022.6.10- 2024.6.9
33	南昌宴嘉	江西德和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市洪都中大道 158 号鸿雁电子市 场内 S 栋 2- 04/05/06 商铺	105	未提供房产证，出 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¹³	仓库	2022.12.1- 2023.5.31 ¹⁴

¹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

¹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1 月 7 日。

¹³ 2012 年 4 月 10 日，南昌市房产档案馆出具《证明》，证明该项下租赁房产坐落土地具有国家划拨土地使用证，因历史原因，房屋未办理产权证。

¹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34	南昌宴嘉	尹闽红	九江香榭丽舍小区 3 栋 C11 车库	16	九房权证浔字第 1000024258 号	车库	2022.5.20- 2024.5.19
35	南京瑞生	常州北恒实业 有限公司	黄河西路 389 号厂 房	150	苏（2019）常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07199 号	仓库	2021.8.8- 2024.8.7
36	南京瑞生	江苏芳满庭产 业发展有限公 司	镇江市润州区金润 大道 999 号江苏芳 满庭生态科技园丁 区 1 幢 107、108 号商铺	89.03	苏（2021）镇江市 不动产权第 0088499 号、 0084553 号	办公	2022.12.5- 2023.12.4
37	南京瑞生	连云港长恒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 发区东方大道长恒 科技创业园内 3 号 厂房	1,203	苏（2020）连云港 市不动产权第 0081436 号	仓库	2021.4.1- 2024.4.30
38	南京瑞生	南京韩锐物流 有限公司	南京市浦口区永宁 街道海棠路 9 号	60	无房产证，出租方 提供相关证明 ¹⁵	仓库	2021.3.10- 2024.3.10
39	南京瑞生	南京市盈平房 屋租赁管理有 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吉印 大道 3128 号 2 栋 二层	1,120	江宁房权证东山字 第 JN00116678 号	仓库	2020.9.1- 2023.8.31
40	南京瑞生	南京市盈平房 屋租赁管理有 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吉印 大道 3128 号中蕊 科技园区	387	江宁房权证东山字 第 JN00116678 号	仓库	2022.4.25- 2023.4.24 ¹⁶
41	南京瑞生	无锡市长溪仓 储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 硕放街道振发路 239 号第 8 幢 102 室	570	锡房权证字第 XQ1000802899 号	仓库	2021.1.1- 2025.1.20
42	南京瑞生	张宏娟	南通市通州区兴仁 镇三庙村 10 组一 幢小楼	260	无房产证，出租方 提供相关证明 ¹⁷	仓库	2022.10.1- 2023.9.30
43	南京瑞生	江苏百珍堂食 品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市经济开发区 宝莲寺路 20 号	1,919	苏（2018）徐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56449 号	仓库	2022.9.5- 2025.9.4
44	厦门生生	福州山江仓储 有限公司	福州市仓山区城门 镇连坂新村 71 号 内一号仓库一层、 二号库一层	420	榕房权证 R 字第 0914354 号	仓库	2021.5.1- 2024.4.30
45	厦门生生	厦门旗山云创 业园区管理有 限公司	中国（福建）自由 贸易实验区厦门片 区高殿路 10 号 315-316 单元	311.72	未提供房产证，出 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¹⁸	仓库	2020.6.15- 2023.6.14 ¹⁹
46	厦门生生	台享智谷（厦	中国（福建）自由	155.86	未提供房产证，出	仓库	2022.6.16-

¹⁵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永宁街道办事处出具《产权证明》，确认该项下租赁房屋属于南京韩锐物流有限公司所有。

¹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到期后已正常退租。

¹⁷ 2017 年 6 月 16 日，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人民政府出具《住所（经营场所）权属证明》，确认该项下租赁房屋属于张宏娟所有。

¹⁸ 出租方已提供建设许可证，用地单位为厦门市湖里区高殿村民委员会。

¹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处租赁在续租过程中。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门) 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殿路 10 号 312 单元		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²⁰		2023.6.15 ²¹
47	深圳宴嘉	张楚东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上雪科技城北区 2 号 M 栋厂房一层	2,000	深房地字第 6000386503 号	仓库	2022.6.1-2025.5.31
48	深圳宴嘉	张秋龙	汕头市金平区光华街道新乡大宗前十七直巷 1 号楼下铺面之一	42	无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²²	办公	2022.6.1-2023.5.31 ²³
49	深圳宴嘉	珠海广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北二路 18 号 B 区 B09-10 号	280	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109611 号	仓库	2020.11.23-2023.11.22
50	深圳宴嘉	珠海广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北二路 18 号 B 区 B11-12 号	280	粤（2016）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109611 号	仓库	2022.4.5-2023.11.22
51	沈阳生生	聂庆波	兴隆台区人合综合楼 A 楼 1-50-147-12	67.49	盘房权证兴字第 1118855 号	仓库	2022.3.15-2023.3.14 ²⁴
52	生生国际	上海佛子岭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金闻路 9 号 7 幢 01 室	1,564	沪（2019）浦字不动产权第 091077 号	仓储物流和办公	2021.8.6-2024.9.5
53	生生物流	上海常春藤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栋 4 楼	2,500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仓库	2021.7.1-2023.7.31
54	生生物流	上海金门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华夏东路 595 号 4、5 号楼	424.32	沪房地浦字（1999）第 049009 号	仓库	2020.8.1-2023.7.31
55	生生物流	上海磊碧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瓶北路 150 弄 86 号门卫隔壁中间商铺	30	沪房地闵字（2005）第 043753 号	办公	2022.12.5-2023.12.4
56	生生物流	上海磊碧工贸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瓶北路 150 弄 86 号门卫楼梯旁	30	沪房地闵字（2005）第 043753 号	办公	2022.10.9-2023.10.8
57	生生物流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栋 1、2 楼	4,863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办公、仓库	2017.8.1-2023.7.31
58	生生物流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栋四楼顶层	66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办公、仓库	2017.8.15-2023.8.14

²⁰ 出租方已提供建设许可证，用地单位为厦门市湖里区高殿村民委员会。

²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处租赁在续租过程中。

²² 2021 年 5 月 28 日，汕头市金平区光华街道新乡社区居民委员会出具《证明》，确认该项下租赁房屋产权系张秋龙所有，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²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²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59	生生物流	上海韦齐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奉贤区平庄东路 1389 号	768	沪（2018）奉字不动产权第 010437 号	仓库	2022.1.10-2025.2.9
60	生生物流	上海兴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 1299 弄 88 号 1 幢厂房	1,000	沪（2017）青字不动产权第 020895 号	仓库	2022.3.15-2027.3.14
61	生生物流	上海兴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 1299 弄 88 号 2 幢、3 幢厂房	3,960	沪（2017）青字不动产权第 020895 号	仓库	2022.1.3-2027.1.31
62	生生物流	张青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二环西路美里路 777 号 17 号楼 105	724.75	鲁（2017）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211842 号	仓库	2019.3.1-2025.2.28
63	生生物流	上海长途汽车客运总站有限公司	上海静安区中兴路 1684 号 1 层长途总站发货处	132	沪房地闸字（2013）第 012091 号	仓库	2022.12.22-2023.12.21
64	生生物流	上海堃达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平乐路	1,250	沪房地闵字（2000）第 025071 号 ²⁵	仓库	2021.6.21-2024.9.20
65	生生物流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2 幢 1 层 101 室	100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办公	2021.8.1-2023.7.31 ²⁶
66	生生物流、元廷冷链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栋 1 楼	2,200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仓库	2021.8.1-2023.7.31
67	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	张延礼	石家庄市高新区天山大街 266 号方大科技园 007 号楼 1 层 102 室	483.84	石房权证开字第 730009946 号	仓库	2020.8.1-2023.7.31
68	生生物流石家庄分公司	石家庄墨霖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 20 号墨霖物流园	1,080	冀（2019）石家庄市藁城区不动产第 0002044 号	仓库	2022.4.1-2025.3.31
69	苏州生生	周正洋	扬州市中港商贸城 7 幢 112 房	39.66	未提供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²⁷	办公	2021.6.2-2023.6.1 ²⁸
70	苏州生生	维力医疗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东富路 32 号三幢二楼西侧	999	苏（2023）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074 号	仓库	2022.10.20-2025.11.19
71	天津生生	天津易代储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中环南路 39 号易代储天津 6 号院 A1-004	1,550	房地证津字第 115031502528 号	仓库	2021.1.1-2023.12.31
72	武汉宴嘉	武汉正德兴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革新大道幸福村产业园 4 号楼 1 层	1,287.35	鄂（2021）武汉市东西湖不动产权第 0012324 号	仓库	2021.5.6-2024.5.5
73	武汉宴嘉	宜都市美同工贸有限公司	陆逊大道厂房	620	鄂（2017）宜都市不动产权第	仓库	2020.10.20-2023.10.19

²⁵ 根据出租方提供的权属证明，该项房产坐落土地系划拨地。

²⁶ 2022 年 8 月，该处租赁房产的承租方由宴嘉冷链变更为生生物流。

²⁷ 出租方已提供扬州市房屋权属登记中心出具的《扬州市增量房确权证明书》。

²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处租赁在续租过程中。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0009644 号		
74	武汉宴嘉	宜昌恒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旭光村旭东馨苑一期安置小区商业门面 2-1-2	80	无房产证，出租方提供相关证明 ²⁹	仓库	2022.3.1-2023.2.28 ³⁰
75	武汉宴嘉	武汉德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 1.1 期九号楼一楼	864.55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32450 号	仓库	2019.1.1-2024.3.15 ³¹
76	武汉宴嘉冷链	武汉顺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龙泉街道泉岗街 28 号 DHL 华中智能装备制造产业 3 号仓库 C-F 区	3,360.70	鄂（2018）武汉市东凯不动产权第 0006200 号	仓库	2022.4.20-2028.4.19
77	宴嘉冷链	广州鼎富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金港新城金港北路的龙地广州空港物流园 P1 栋库 311 单元	2,386	粤（2021）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8003266 号	仓库	2022.5.15-2027.5.31
78	宴嘉冷链	杭州兴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钱塘新区 2 号大街 26 号厂房易杀创业园北边月台库 B 区	1,500	未提供房产证	仓库	2022.5.1-2027.4.30 ³²
79	宴嘉冷链	上海士丰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翟路 1199 弄 5 号楼 5 楼	337.4	沪房地闵字（2007）第 018278 号	办公	2022.7.1-2025.6.30
80	宴嘉冷链	上海智添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翟路 1199 弄 1 号楼 A101 冷库	1,127	沪房地闵字（2007）第 018278 号	仓库	2022.3.5-2027.3.4
81	宴嘉冷链、乌鲁木齐宴嘉	新疆中铁黑豹物流有限公司	乌市头区中枢北路 1111 号茂祥轮胎交易市场 2 号高台库	800	乌房权证头屯河区字第 2016306411 号	仓库	2022.2.16-2027.3.15
82	元廷冷链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栋 2 楼	2,500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仓库	2019.4.1-2023.7.31
83	元廷冷链	上海统鑫服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栋 3 楼	1,700	沪（2017）闵字不动产权第 058548 号	仓库	2022.8.1-2023.7.31
84	云南生生	云南紫云青鸟珠宝产业有限公司	昆明市出口加工区，“云南紫云青鸟国际珠宝加工贸易基地项目”常态加工贸易区 12 幢 1-4 层 12/502 号	819.69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261977 号	仓库	2022.10.15-2024.10.14

²⁹ 2021 年 6 月 25 日，宜昌市伍家岗区家乡旭光村委会出具授权委托书，将该项房产整体出租给宜昌恒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并委托其进行统一经营管理，管理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³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

³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协议退租。

³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协议退租。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用途	租赁期限
85	郑州生生	郑州宝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165号6号标准厂房二层	1,542	豫（2021）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302499号	仓库	2022.2.25-2025.2.24
86	重庆生生	重庆盛吉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港桥支路5号4幢3-2	474.05	渝（2019）江北区不动产权第000443258号	仓库	2020.10.8-2023.10.7
87	重庆生生	龙正芳	万州市王牌路35号1楼1号房	48.03	房地籍号01-09-283	仓库	2022.4.15-2023.4.14 ³³

（二）发行人的境外租赁房产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用于业务经营的境外租赁房产共4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m ² ）	实际用途	租赁期限
1	澳大利亚生生	Chih-Sheng Chan	22/5 rafter parade ropes crossing NSW 2760	593	仓库	2022.11.11-2025.11.10
2	比利时生生	La societe LOUISED S.S.	Avenue del' Enerfie 25 a 4432 ALLEUR	300	仓储	2021.6.1-2024.6.1
3	美国生生	Hindry Business Park, LLC	419 Hindry Ave., Unit A, Inglewood, CA	422	办公	2021.10.1-2025.9.30
4	美国生生	410 Atlantic Avenue LLC	1400 Broadway, Floor 18, New York, New York 10018	473.8	仓库	2022.9.9-2027.8.9

附件二：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安排及流程

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公司将依法披露信息，将信息披露公告文稿和相关备查文件报送上交所和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发布，并置备于公司住所供社会公众查阅。

公司已建立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详细计划，主要包括：

1、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和信息披露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³³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此项租赁房产已续租至2024年4月14日。

2、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运用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规定了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管理负责人。

3、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规定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等，以及《公司法》和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有关本公司股利分配决策程序的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三）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1、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在选举或更换 2 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的，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应当分别进行。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3、网络投票方式相关安排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4、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

为征集人，自行或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征集人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

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收盘价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在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或本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本承诺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承诺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5、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

应的赔偿责任。

6、本承诺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肖忠海、潘夏璇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本承诺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承诺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如违反该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公司股东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良生、宁波宴嘉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本企业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公司其他直接持股股东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企业持有的上海生生股份，也不提议由上海生生回购该部分股份。

2、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对本企业转让上海生生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

3、如违反该承诺给上海生生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其他董事徐玉飞、刘朝君，高级管理人员甘卫国、陈璐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承诺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上述收盘价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在本承诺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或本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对本承诺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承诺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5、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本承诺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6、公司监事承诺

公司监事左北清、刘清源就所持公司股份锁定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本承诺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或本承诺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本承诺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承诺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在本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函

1、公司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承诺

“1、对于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承诺人将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承诺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3、在减持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承诺人的股份减持计划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若本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将在首次减持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公司股东宁波弗斯生、宁波宴伽、宁波良生、宁波宴嘉承诺

“1、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企业将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3、在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股份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并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的股份减持计划将提前提前 3 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若本企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将在首次减持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4、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1、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持有的上海生生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公开承诺。

2、本企业将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持有的上海生生股份的，减持价格将参考届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3、本企业若减持前述股份，将按照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4、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上海生生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更好保护投资者权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承诺事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1）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份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有增持公司股份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份时，除

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20%。

有增持公司股份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6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2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条件触发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30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若公司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未达到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则实际控制人应：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 6 个月，并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将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返还给公司。拒不返还的，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取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40%。

3）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 3 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即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未达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

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每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自收到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7 日内，按上年度薪酬（税后）总和的 20% 减去其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向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应当自上述期限届满之日起，扣减该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税后薪酬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40%。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就股份回购及股份购回作出如下承诺：

“1、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1）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

2、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回购工作。

4）具体回购方案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2）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股份购回的启动程序

1）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应在上述购回公司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份购回方案，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发布股份购回公告，披露股份购回方案；

2）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应在披露股份购回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购回工作。

3）具体回购方案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3、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并提示及督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鞠继兵及肖忠梅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鞠继兵及肖忠梅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实际控制人鞠继兵及肖忠梅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若公司违反股份回购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若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违反股份购回预案中的承诺，则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②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股份购回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鞠继兵、实际控制人鞠继兵、肖忠梅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六）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将大幅度增加，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客户忠诚度领域的优势地位，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公司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需要，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上海生生医药冷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原则、形式、条件、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

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承诺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承诺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上海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上海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七）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发行人就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若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可充分考虑自身生产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程序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盈利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现金分红比例

现金分红比例：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发放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4、股利分配的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股利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以上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5、股利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监管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在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分红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4）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在前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分红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和分红计划的，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其执行情况作为重大事项加以提示。

（5）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若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等原因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当由董事会拟定变动方案，由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经董事会详细论证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在召开股东大会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八）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有关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三：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十一）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有关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

“六、同业竞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十）关于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承诺通过发行人在上海生生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说明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

（3）本人若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领取薪酬（如有），同时以本人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发行人领取的税后工资（如有）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十一）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本公司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确定。

3、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承诺人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按基准利率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价格确定。

2、本承诺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无条件授权公司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和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

承诺履行完毕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本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无条件授权公司暂扣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和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十二）保荐机构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本公司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本所未能依照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存在过错致使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本所将依据生效的仲裁裁决书或司法判决书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如本所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件四：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一）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有关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七）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发行人就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承诺如下：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和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应当披露的信息；

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3、中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已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间接持有本公司少量股权，穿透后中金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 0.01%。该等间接投资系相关各层间接股东所作出的独立决策，并非中金公司受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计划影响而主动对本公司进行投资或施加影响。除前述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4、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况；

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三）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资金的情况。

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

3、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四）关于房屋瑕疵问题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如发生因租赁房屋的权属问题或其他瑕疵问题，在租赁期内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本人将负责及时落实租赁房源，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如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被社会保障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社会保障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追偿或处罚的，或因劳动用工违规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处罚的，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孙（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附件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制度均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有效的运作。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授权的职责；公司现任董事中 3 人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少于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监事会执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能。

公司的董事和监事每届任期均为三年，高级管理人员采用聘任制，其任期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自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所召开的股东大会会议（含创立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陈欣、陈强、秦玉鸣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有关规定。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 1/3 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 1 名会计专业人士，会计专业人士是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设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规则、《公司法》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本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本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投资项目发表公允的独立意见，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积极的作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独立董事未曾对董事会的历次决议或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三）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已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并在董事会上决议通过，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

自受聘以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公司的运作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附件六：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的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各委员会成员均不少于 3 名董事；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按照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为董事会有效作出相关决议提供决策依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构成	主任委员
1	审计委员会	陈欣、秦玉鸣、鞠继兵	陈欣
2	战略委员会	鞠继兵、陈欣、陈强	鞠继兵
3	提名委员会	陈强、秦玉鸣、鞠继兵	陈强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秦玉鸣、陈强、陈欣	秦玉鸣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担任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陈欣是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展开，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附件七：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一）总部研发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方案概述

本项目的建筑主体为总部研发基地暨创新药物临床供应链亚洲中心。项目拟建总建筑面积 69,689 m²，地上建筑面积 47,828 m²，容积率 3.0，以高度不超过 60 米的双塔楼为核心，包括两幢研发办公楼、生活配套设施和产业配套设施，其中生活配套设施主要包括员工食堂、厨房和活动室，产业配套设施主要为临床供应链药品库。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包含相变材料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真空绝热板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隔热材料应用开发实验室、冷链装备设计与开发实验室、分析中心、冷链运输环境模拟实验室及冷链流程自动化实验室等七项建设内容，具体建设方案如下：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说明
1	相变材料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	研发方向主要包括三方面：1）化学或生物物质相关材料的配方研究；2）新型产品的形态（如凝胶型、负载型等）开发；3）可靠易用的包装设计及其加工方式。
2	真空绝热板配方及加工研究实验室	涉及粉体加工和测试需求，研发方向主要针对产品的配方优化和生产过程的成本改善。
3	隔热材料应用开发实验室	隔热材料的应用和产品开发需要同步开展，针对特定的应用场景进行产品设计。目前的开发以自主开发产品、与合作方共同开发应用

序号	建设内容	具体说明
		为主要模式，集团正在积极和国内外相关领域的领军企业讨论共同开发事宜。
4	冷链装备设计与开发实验室	新型冷链装备的开发涉及到产品设计、打样、制造、验证、生产等多个流程，尤其是前期阶段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从理论上的推导、计算、模拟，到制造过程中的零部件设计、模具、加工等。目前正在开发的新型冷链装备包括全/半托拼装式保温箱、一次性主动制冷装置等。
5	分析中心	分析中心主要依托于表征测试设备对材料类产品进行分析和表征，以辅助和支持各个开发环节，包括但不限于材料的热学性能测试、力学性能测试、微观形貌表征、成分分析测试等。
6	冷链运输环境模拟实验室	测试实验室需要包含温度控制、震动条件模拟、失效测试等部分，用于模拟和分析冷链装备的安全性、测试运输过程中的潜在风险，以便及时出具相应的应对方案。
7	冷链流程自动化实验室	冷链流程的自动化开发将重点着眼于冷链环节的特殊步骤，常规自动化部分则考虑引入现成方案。针对公司现有的业务模式，集团将重点布局方案库/临床药品库的自动化管理、冰排的自动化处理和调拨、保温箱的维护和调拨、药品样品管理的自动化流程等。目前集团已经在开展部分流程的自动化尝试，如冰排的清洁和消毒、方案库/临床药品库的线上监控预警平台开发等。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64,959.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1,536.00 万元，研发费用 1,885.00 万元，预备费 1,53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投入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建设投资	61,536.00	94.73%
1.1	土地购置费	10,000.00	15.39%
1.2	建筑安置费	51,000.00	78.51%
1.3	设备及软件购置及安装	536.00	0.83%
2	研发费用	1,885.00	2.90%
3	预备费	1,538.00	2.37%
	合计	64,959.00	100.00%

根据实验室研发和日常办公需求，本项目建设期内用于研发设备及软件、办公设备的购置费用为 536.00 万元。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一	研发设备及软件				5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1	平台模切机	立盛机械 1670SW	1	15.00	15.00
2	聚氨酯发泡系统	Hennecke	1	60.00	60.00
3	框架结构实验室	轻钢	1	50.00	50.00
4	环境试验箱	Espec LHU-124	1	30.00	30.00
5	紫外老化箱	SAMA SAUV852	1	20.00	20.00
6	多轴模拟震动台	Mantis 6	1	28.00	28.00
7	冲击实验台	Instron 9450	1	20.00	20.00
8	跌落试验机	Instron AccuDrop 500	1	26.00	26.00
9	AGV 自动系统	Swisslog	1	50.00	50.00
10	自动点胶机	Nordson ASYMTEK	1	5.00	5.00
11	3D 打印机	BigRep	1	10.00	10.00
12	数控加工中心	秦川 BM8-H	1	50.00	50.00
13	自动冰排流水处理系统	定制	1	100.00	100.00
14	分析天平	梅特勒	2	1.00	2.00
15	2D 建模软件	中望 CAD	4	1.00	4.00
16	3D 设计软件	Solidworks	2	11.00	22.00
17	建模分析软件	Ansys	1	8.00	8.00
二	办公设备				36.00
1	办公电脑		45	0.60	27.00
2	办公桌椅		45	0.20	9.00
合计					536.00

3、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 年，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时间（季度）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土建及装修												
设备采购安装调试												
人才招聘												
员工培训												
项目研发												

注：表格中有颜色之处代表项目实施进度

4、环境保护事项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过程，项目实施过程中仅产生少量办公和生活垃圾，不涉及污染物，项目实施和运营过程中基本无不良影响，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上海市实施细化规定（2021 年版）》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环评手续办理事宜。

5、项目选址及土地情况

本项目将建于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华漕社区 MHPO-1404 单元 03-03 地块，东至联友路、南至祥乾路、西至用地红线、北至纪鹤公路建设，占地面积 15830.77 m²，约 23.7 亩。公司将依法通过招拍挂方式获取项目用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得上海闵行区经济委员会的项目建设备案，尚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

（二）生物医药冷链服务能力升级项目

1、项目建设方案概述

（1）方案库/临床药品库租赁及装修

本项目选址上海、北京、广东、湖北等 27 个重点省市租赁并建设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共计增加方案库/临床药品库面积 16,500 平方米。各地方案库/临床药品库租赁面积及对应所需投资金额估算情况如下：

序号	选址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面积（m ² ）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单价（万元/m ² ）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预算（万元）
1	上海	5,000.00	0.30	1,500.00
2	北京	2,000.00	0.30	600.00
3	广东	1,500.00	0.30	450.00
4	湖北	600.00	0.30	180.00
5	天津	400.00	0.30	120.00
6	山东	600.00	0.30	180.00
7	河南	600.00	0.30	180.00
8	江苏	600.00	0.30	180.00

序号	选址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面积（m ² ）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单价（万元/m ² ）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预算（万元）
9	浙江	600.00	0.30	180.00
10	重庆	400.00	0.30	120.00
11	四川	400.00	0.30	120.00
12	吉林	600.00	0.30	180.00
13	辽宁	200.00	0.30	60.00
14	陕西	200.00	0.30	60.00
15	河北	200.00	0.30	60.00
16	湖南	400.00	0.30	120.00
17	福建	200.00	0.30	60.00
18	安徽	200.00	0.30	60.00
19	江西	200.00	0.30	60.00
20	黑龙江	200.00	0.30	60.00
21	山西	200.00	0.30	60.00
22	新疆	200.00	0.30	60.00
23	甘肃	200.00	0.30	60.00
24	内蒙古	200.00	0.30	60.00
25	贵州	200.00	0.30	60.00
26	云南	200.00	0.30	60.00
27	广西	200.00	0.30	60.00
合计		16,500		4,950

（2）硬件设备购置

本项目拟新增车辆 285 台，温度计和温控设备 46,700 套，冷链包装设备 46,800 套，共计投资总额 18,850.00 万元。具体设备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类型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投资预算 (万元)
			(台/套)	(万元)	
1	箱式货车	4.2 米	30	14.00	420.00
2	箱式货车	6.8 米	9	20.00	180.00
3	箱式货车	9.6 米	6	25.00	150.00
4	冷藏车	4.2 米（独立单机组）	30	24.00	720.00

序号	设备类型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投资预算 (万元)
			(台/套)	(万元)	
5	冷藏车	5.2 米（独立双机组）	30	35.00	1,050.00
6	冷藏车	7.8 米（独立双机组）	30	48.00	1,440.00
7	冷藏车	9.6 米（独立双机组）	20	70.00	1,400.00
8	城市配送车	厢式货车-江铃福特/全顺	50	16.00	800.00
9	城市配送车	新能源车	50	13.00	650.00
10	堆高车	堆高车	30	4.00	120.00
11	GB+液氮温度计	/	14,000	0.06	840.00
12	LB 温度计	/	26,000	0.04	1,040.00
13	温度计底座	/	5,000	0.01	50.00
14	RFID 手持设备	/	1,500	0.20	300.00
15	冰箱	/	200	2.00	400.00
16	VIP 保温箱原材料	6L-19L	20,000	0.08	1,600.00
17	VIP 保温箱原材料	20L-79L	15,000	0.15	2,250.00
18	VIP 保温箱原材料	80L-199L	10,000	0.36	3,600.00
19	集装温控箱原材料	200-499L	500	0.50	250.00
20	集装温控箱原材料	500-999L	500	0.80	400.00
21	集装温控箱原材料	1000L 以上	500	1.00	500.00
22	航空运输型液氮罐	/	300	2.30	690.00
合计			93,785	/	18,850.00

2、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7,640.00 万元，主要由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硬件设备购置和铺底流动资金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1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	4,950.00	17.91%
2	硬件设备购置	18,850.00	68.20%
2.1	车辆购置	6,930.00	25.07%
2.2	温度计及温控设备	2,630.00	9.52%
2.3	冷链包装设备及材料	9,290.00	33.61%
3	铺底流动资金	3,840.00	13.89%

序号	投资项目	预计投资金额 (万元)	比例
	总计	27,640.00	100.00%

3、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具体进度如下：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时间（季度）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方案库/临床药品库建设												
车辆购置												
温度计及温控设备购置												
冷链包装设备及材料购置												

注：表格中有颜色之处代表项目实施进度

4、项目效益分析

考虑到硬件设备的生命周期，假设项目计算经营周期为 5 年，项目经济效益测算如下：

项目	单位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净现值（Ic=12%）：	万元	7,496.50	9,782.52
内部收益率：	%	25.99%	29.80%
投资回收期	年	4.45	4.39

综上，本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三）智能化信息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方案概述

本项目包含医药冷链物流系统智能化升级、干线运输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临床供应链全链条管理系统研发、国际冷链物流平台研发及业财一体化及大数据中台等五大子项目分别实施。具体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1	医药冷链物流系统智能化升级	
1.1	智能调度系统	基于时效、成本、运输等多维度要求，实现航空、高铁、大巴、专车、专人等路由方式的智能化及自动化调度，通过大数据算法实现整个运输调度的及时性，起到降本增效的作用。
1.2	智能排线系统	实现城配的取件、发货、提货、派件、暂存、交接等操作的智能化安排，优化订单城市作业安排，减少人员和车辆的浪费。
1.3	可视化监控系统	结合 GPS 实现订单、车辆、人员的可视化监控，实现订单的应急处理，最大化车辆及人员作业效率。
2	干线运输管理系统智能化升级	
2.1	干线运输管理系统	实现商业成品药与医疗器械干线运输的全流程管理，涉及线路规划、车辆调度及订单操作等环节，提升干线运输的整体管理能力。
2.2	干线运输手持终端系统	配合干线运输管理系统，实现管理移动化，进一步提升干线运输管理的效率。
3	临床供应链全链条管理系统研发	
3.1	临床供应链管理系统	实现药品样本的临床供应链全流程管理，涉及包材设计及生产、药品盲态管理、药品贴标生产，药品仓储管理，全面提升临床药品和样本管理的安全性、质量和可追溯性。
3.2	临床供应链手持终端系统	配合药品样本的临床供应链全流程管理系统，实现药品贴标生成和仓储管理移动化，进一步提升药品样本管理的效率。
4	国际冷链物流平台研发	
		实现国际各分子对订单、客户、代理、财务结算的精细化管理，提升国际冷链物流的管理能力。
5	业财一体化及大数据中台	
		通过财务核算和管理报表的自动化，实现全集团一体化、标准化、可视化的财务核算智慧化管理需求，支撑集团管理决策。 通过对业务数据的采集、加工、存储、分析，实现业务解决方案评估、智能化推荐等功能，提升数据的价值，为业务发展提供参考和指导。

2、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 7,502.60 万元，具体投资规划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硬件购置费	273.00	3.64%
2	软件购置费	759.60	10.12%
3	研发费用	6,420.00	85.57%
3.1	研发人员薪酬	6,210.00	82.77%
3.2	培训费	60.00	0.80%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3.3	咨询费	150.00	2.00%
4	预备费	50.00	0.67%
	合计	7,502.60	100.00%

（1）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合计为 1,032.60 万元，其中硬件设备 273.00 万元，新增软件 759.60 万元。

项目新增软硬件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套)	金额 (万元)
一	硬件购置					
1	高清拼接显示屏	长城 55 寸	块	30	0.50	15.00
2	车载 GPS 设备	G7 4G	台	450	0.10	45.00
3	笔记本电脑	联想	台	60	0.80	48.00
4	RFID 手持移动终端	富士通	台	60	0.20	12.00
5	RFID 通道门	超高频	台	60	1.20	72.00
6	便携式标签打印机	佳博 GP-M322	台	450	0.04	18.00
7	高拍仪	方正	台	30	0.10	3.00
8	PDA 终端	优博讯 UROVO	台	300	0.20	60.00
	小计			1,440		273.00
二	软件购置					
1	阿里云 ECS 服务器（应用）	4 核 8G	台/年	60	0.70	42.00
2	阿里云负载均衡 SLB	性能保障型	台/年	15	0.30	4.50
3	阿里云 RDS 数据库	高可用版	台/年	15	2.00	30.00
4	阿里云 ECS 服务器（大数据）	16 核 128G	台/年	21	2.50	52.50
5	百度地图商业授权	百度	年	3	5.00	15.00
6	温度监控云平台	鼎为物联	年	3	90.00	270.00
7	区块链存证平台	蚂蚁	套	3	60.00	180.00
8	FineReport 报表工具	帆软	套	3	30.00	90.00
9	零信任控制中心	深信服	套	3	20.00	60.00
10	计算机操作系统	/	套	60	0.20	12.00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套)	金额 (万元)
11	OFFICE/WPS	/	套	60	0.06	3.60
	小计			246		759.60

（2）研发人员薪酬支出

本项目研发人员薪酬支出为 6,210.00 万元。研发人员费用明细表如下：

序号	明细	T1 人数	T2 人数	T3 人数	年均工资 (万元)	合计 (万元)	研发课题
1	研发人员	16	18	20	30.00	1,620.00	医药冷链物流系统 智能化升级
2	研发人员	6	7	8	30.00	630.00	干线运输管理系统 智能化升级
3	研发人员	10	12	14	30.00	1,080.00	临床供应链全链条 管理系统
4	研发人员	10	12	14	30.00	1,080.00	国际冷链物流平台
5	研发人员	18	20	22	30.00	1,800.00	业财一体化及大数 据中台
	合计	60	69	78		6,210.00	

3、项目建设进度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三年。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时间（季度）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智能化物流系统研发建设													
	设备采购及人员招聘												
	技术平台开发												
	系统测试与迭代												
干线物流运输管理系统研发建设													
	设备采购及人员招聘												
	技术平台开发												
	系统测试与迭代												
临床供应链药品样本仓储系统研发建设													
	设备采购及人员招聘												
	技术平台开发												

年份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时间（季度）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系统测试与迭代												
国际冷链物流平台系统研发建设												
设备采购及人员招聘												
技术平台开发												
系统测试与迭代												
数据中台系统研发建设												
设备采购及人员招聘												
技术平台开发												
系统测试与迭代												

注：表格中有颜色之处代表项目实施进度

附件八：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一）子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34 家境内全资子公司，2 家境内控股子公司及 3 家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生生物流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鞠继兵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0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3 幢一层、二层、四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

	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包装服务；平面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生生物流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65,426.50
净资产	24,438.98
营业收入	58,233.30
净利润	7,434.7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宴嘉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幢 1 层 10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的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宴嘉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873.56
净资产	1,790.41
营业收入	2,211.02
净利润	-1,187.5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元廷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元廷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生荣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纪丰路 327 号 2 幢 2 楼
经营范围	从事冷链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包装材料，仪器仪表，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保温材料销售，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真空保温板，冷链物流箱和蓄冷剂（除危险品）的制造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新材料和冷链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元廷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309.25
净资产	2,572.19
营业收入	4,997.87
净利润	840.5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生生国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生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治平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2052 年 3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浦东新区祝桥镇金闻路 9 号 7 幢 1 层 01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生生国际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498.76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资产	855.93
营业收入	2,599.71
净利润	-144.0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迈迪朗杰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迈迪朗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4 月 15 日至 2043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29 号院一区 3 号楼 3 层 301-05 号
经营范围	销售医疗器械I类、II类；仓储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信息咨询；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供应链管理；国内货运代理；包装服务；汽车租赁；批发药品；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批发药品；销售第III类医疗器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医疗器械的仓储及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51.17%； 朱彤持股 31.67%； 王珏持股 13.33%； 北京迈迪朗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33%； 郑雷雨持股 0.33%； 黄耀持股 0.17%。

（2）财务数据

迈迪朗杰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424.14
净资产	-139.30
营业收入	1,864.58
净利润	-199.2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海南银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银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23 年 6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粤海大道 155 号海南未来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 1-329-797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尚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海南银瀚设立于报告期期后，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7、甘肃宴伽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甘肃宴伽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献华
成立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9 月 10 日至 2041 年 9 月 9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忠和镇崖川村 366 号 3-4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甘肃宴伽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306.85
净资产	237.65
营业收入	272.68
净利润	32.8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8、乌鲁木齐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献华
成立日期	2021 年 7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416 号盈科国际 21 楼 21A-12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乌鲁木齐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307.55
净资产	212.37
营业收入	168.97
净利润	17.5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9、沈阳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沈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明
成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8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5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蒲裕路 29 号二楼库房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

	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沈阳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25.96
净资产	172.07
营业收入	351.94
净利润	48.8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0、重庆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献华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3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12 月 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重庆市江北区港桥支路 5 号 4 幢 3-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重庆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373.83
净资产	302.29
营业收入	516.40
净利润	60.8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1、哈尔滨晏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晏嘉供应链管理（哈尔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清源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哈尔滨经开区哈南工业新城核心区汇贤路 1 号 2 幢一层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物流信息咨询；货物运输代理（不含水路）。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哈尔滨晏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57.55
净资产	179.97
营业收入	388.90
净利润	45.3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2、合肥宴佳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宴佳瑞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20 年 9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9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经营地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凤麟路 5 号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国内货运代理、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除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货物装卸、搬运服务，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合肥宴佳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85.25
净资产	219.39
营业收入	469.97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利润	61.5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厦门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献华
成立日期	2020 年 8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8 月 13 日至 2070 年 8 月 12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殿路 10 号 315-316 单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厦门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45.36
净资产	203.50
营业收入	360.77
净利润	44.3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南昌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昌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洪都中大道 158 号鸿雁电子市场内 S 栋 2-04、05、06（号）商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南昌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754.32
净资产	200.72
营业收入	379.03
净利润	49.6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吉林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吉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清源
成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0 月 31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春市高新区盛缘路 788 号（吉林省天恒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厂区 2 号库房）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除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危险化学药品），货物装卸、搬运服务，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吉林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43.66
净资产	335.77
营业收入	1,095.14
净利润	128.1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6、贵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贵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龙洞堡云关路 29 号 2 号楼物业

	第三层分租区域，2-6 轴，交 A、B+4m 区域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供应链管理；国内货运代理；货物搬运；普通道路货物运输。）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贵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81.30
净资产	148.25
营业收入	204.64
净利润	24.46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7、湖南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9 月 29 日 2069 年 9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产业基地蓝田北路 1 号梦工厂工业配套园 B6 栋 401 号
经营范围	国内货运代理；供应链管理与服务；装卸搬运（砂石除外）；运输代理业；医疗器械技术推广服务；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一类医疗器械零售；一类医疗器械的研发；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货物运输站（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湖南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87.20
净资产	366.74
营业收入	913.96
净利润	81.43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8、深圳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忠海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5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新雪社区上雪科技城北区 2 号 M 栋厂房一层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供应链管理；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物代理；人力装卸搬运服务；冷链管理。，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仓储服务（除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深圳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724.40
净资产	309.60
营业收入	759.24
净利润	94.0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9、苏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5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工业园区东富路 32 号 3 幢二楼西区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物流信息咨询、人力搬运装卸服务；道路货运经营；国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苏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442.08
净资产	163.65
营业收入	359.69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利润	27.0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郑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郑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清源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5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165 号 6 号标准厂房二层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除外）；普通货物装卸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郑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36.32
净资产	313.34
营业收入	892.08
净利润	96.7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1、天津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清源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环南路 39 号神州通物流园 1 号库 004 库位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天津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95.83
净资产	429.47
营业收入	1,151.99
净利润	147.2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2、西安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4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草滩五路南段 8 号顺丰丰泰产业园 D 栋 102-1 号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监控易制毒化学品）；装卸搬运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西安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38.36
净资产	209.46
营业收入	243.71
净利润	22.3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3、南京瑞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瑞生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3128 号 2 栋二层（江宁开发区）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物流信息咨询；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南京瑞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220.49
净资产	716.99
营业收入	2,322.08
净利润	201.8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4、武汉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宴嘉供应链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义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 1.1 期 9 栋 1 层 01 室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运输（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冷链运输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服务；物流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武汉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878.56
净资产	487.39
营业收入	1,879.94
净利润	155.8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5、济南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元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美里路 777 号海那城总部公园 17 号楼 105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搬运装卸；物流信息咨询；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济南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149.00
净资产	788.51
营业收入	2,358.99
净利润	204.5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6、成都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成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18 年 8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8 月 29 日至 3999 年 1 月 1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街道通南路 86 号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运代理经营；道路货运配载经营；商务信息咨询；销售医疗用品器材（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成都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625.79
净资产	386.62
营业收入	1,143.49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利润	126.6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7、杭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向全四
成立日期	2018 年 8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银海街 370 号 3 幢一层 101 房
经营范围	服务：供应链管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冷藏保鲜、罐式）、冷链管理、仓储服务（除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人力装卸搬运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冷链技术、物流技术、生物技术、检测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杭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351.42
净资产	842.78
营业收入	1,214.75
净利润	131.8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8、广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生生供应链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忠海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5 月 30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白云区黄园路马务联和工业区自编 D3 栋 101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包装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广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748.28
净资产	633.81
营业收入	3,157.41
净利润	220.75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9、北京北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生（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37 年 10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31 号院二区 15 号楼 3 层 301-27 室（北京自贸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亦庄组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北京北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141.54
净资产	801.75
营业收入	4,421.82
净利润	279.0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0、海南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忠海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 6 号康芝药业西边三期 2 号楼一楼 kz2#-1F10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海南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93.72
净资产	119.93
营业收入	191.19
净利润	20.85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1、广西宴嘉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宴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冯志富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南宁市国凯大道 89 号银凯工业园孵化产业园一区 2 号厂房一层 101 号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广西宴嘉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321.98
净资产	229.54
营业收入	211.21
净利润	29.5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2、福州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州生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冯志富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1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连坂路 378 号一号楼一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福州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36.06
净资产	116.70
营业收入	124.99
净利润	16.7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3、武汉宴嘉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宴嘉冷链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龙泉街道泉岗街 28 号 DHL 华中智能装备制造产业 3 号仓库 C-F 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供冷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的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宴嘉冷链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武汉宴嘉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916.49
净资产	488.38
营业收入	209.56
净利润	-11.6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4、北京宴嘉冷链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宴嘉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7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顺义区聚源中路 12 号院 8 号楼 1 至 5 层 101 内 1 层 101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包装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商业成品药及医疗器械的冷链运输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宴嘉冷链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北京宴嘉冷链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0.22
净资产	16.18
营业收入	3.73
净利润	-33.8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5、云南生生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云南生生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1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玉飞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9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出口加工区 A5-1 块地云南紫云青鸟国际珠宝加工贸易基地 12 幢 502 室
经营范围	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仓储服务；货物装卸、搬运；包装材料、医疗器械的销售（按《医疗器械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商务信息咨询；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不得涉及互联网金融类业务、个人征信业务）（危险化学品、涉氨制冷业及国家限定违禁管制品除外）（不得在经开区内从事本区产业政策中限制类、禁止类行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80%； 张荣持股 20%

（2）财务数据

云南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18.09
净资产	41.64
营业收入	251.99
净利润	-27.5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6、生生冷链物流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生生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一谕
成立日期	2022 年 9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22 年 9 月 20 日至 2052 年 9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嘉松中路 1299 弄 88 号 2 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包装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药物研发、生命科学、生物技术、商业成品药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综合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100%

（2）财务数据

生生冷链物流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000.74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净资产	995.86
营业收入	1.77
净利润	-4.1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7、美国生生

（1）基本情况

根据 HUANG & HU PC 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美国生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American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llc
注册资本	15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50 万美元
公司编号	604659437
成立日期	2020 年 9 月 9 日
注册地址	22525 SE 64TH PL STE 2048 ISSAQUAH, WA 98027-5383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美国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1,171.32
净资产	510.88
营业收入	554.81
净利润	-366.22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8、比利时生生

（1）基本情况

根据 DALDEWOLF SRL 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比利时生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Shengshe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注册资本	20 万欧元
实收资本	20 万欧元
公司编号	0731765426
成立日期	2019 年 8 月 1 日
注册地址	Rue du Vertbois 11, 4000 Liège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 100%持股

（2）财务数据

比利时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32.50
净资产	26.98
营业收入	186.90
净利润	-53.68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9、澳大利亚生生

（1）基本情况

根据 ARISTO LAWYERS PTY LTD 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书，澳大利亚生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Shengsheng Australia Pty Ltd
注册资本	60 万澳元

实收资本	42 万澳元
公司编号	638638392
成立日期	2020 年 1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LVL 8 167 MACQUARIE ST, SYDNEY NSW 2000
主营业务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国际医药冷链服务
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生生物流持股 70%； 自然人欧洲琥持股 30%

（2）财务数据

澳大利亚生生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208.24
净资产	156.42
营业收入	25.43
净利润	-19.4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编制并包含在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该合并财务报表已由立信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柯乾医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柯乾（上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532.8720 万元
实收资本	1,052.941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宇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9Q8N3E
成立日期	2018 年 3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3 月 6 日至 2048 年 3 月 5 日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700 号 8 幢 101 室
经营范围	从事医药科技、生物科技、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医疗器械经营，仓储（除危险化学品），包装服务，产品包装设计，自有设备租赁，包装材料、仪器仪表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为药企提供一站式临床供应链服务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1 年 7 月 21 日
发行人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13.9344%

（2）财务数据

柯乾医药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总资产	5,391.81
净资产	4,682.13
营业收入	5,586.66
净利润	1,214.26

2、贝可勒尔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贝可勒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明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CGJ47P7H
成立日期	2023 年 5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23 年 5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闵行区闵北路 88 弄 1-30 号 104 幢 1 层 A 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池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

	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对外承包工程；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电池储能控制柜、电池储能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和生产
发行人入股时间	2023 年 5 月
发行人持股比例	上海生生持股 40%

（2）财务数据

贝可勒尔设立于报告期期后，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